

調查鄉村建設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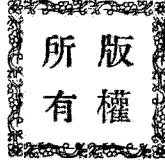
湖北地方政務研究會調查團  
編述 孟廣澎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出版

調查鄉村建設紀要

每冊大洋八角

郵費在內



編述者：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  
湖北地方政務研究會調查團

發行者：湖北地方政務研究會  
武昌三道街

印刷者：漢口國華印刷公司

## 凡例

一 本團調查各地鄉村建設，駐定縣無錫各四日，鄒平上海各三日，江甯五日，清河鎮一日，而在定縣鄒平清河鎮，又有一日之大雪；參觀時日既少，各處建設復多，掛一漏萬，在所難免，祈閱者諒之。倘荷不憚 賜教，尤爲企禱。

一 本報告編列次序，以經過路程先後爲標準，毫無軒輊於其間。荷澤實驗縣，則以時間關係，未能前往參觀，僅錄孫廉泉先生演說大概。清河實驗區，又以時值年節，風雪交加，未能窺其全豹，致敘述不全，故均置於附錄之中。

一 記錄諸先生演講詞，以時間倉猝，未經各本人指政，錯誤之處，統由編者負責。

一 本報告原以用文言編撰爲原則，間有一二節用白話者，本應改作文言，以歸一律，又恐稍失原意，故仍之。

一本紀要爲報告政府之底稿。印行目的，在引起社會人士知救亡圖存根本工作，厥爲鄉村建設。從事鄉建諸先進，在最短期間中，已獲得相當之成績，願愛國人士齊起努力，不尙空談，區區之意，頗望讀者深切注意。

一本團調查各地，承各處政教機關諸先生之指教與款待，本會及同人，均深紉感，統此致謝。

編者謹識

# 吳副主任在本會報告調查定縣北平鄒平青島上海無錫江甯各地鄉村

## 建設概況

二月十二日廖魯彞速記

各位！我們這次出去考察，時間上恰恰是一個半月。在此一個半月當中，大家都是很辛苦，並且有幾位身體上發生小小的不舒服，但總算是平安的都回來了。

這次考察所得的材料，有可供取法的，將來如能實行，對於湖北政治的改進，定有相當的補益。不過還感覺得這次出去的人，還嫌太少，假使出去的時候，能夠多幾個人，還可以把各地的東西，多種販一點回來，給我們的政治上，多一點影響。不過在我個人，雖然同着去考察，但是所到的地方，都沒有詳細的記載；就是其餘同人，也是每天早晚，都是在外面去考察，要到了夜裏，才得做考察筆記，回來之後，整理上還需要相當的時間，所以現在還不能整個的向各位報告。現在僅就我在各地所看見，而腦筋中能夠回憶得起來的，簡單的說一說：好在以後出去的同人，還要編成詳細的書面報告，以供各位的研究。

我們這次出去，首先是到定縣，在那邊耽擱的時間，共計五天，講演的時間居多，由平教會介紹各種的理論。在城裡講演之後，我們就到各處去參觀，城外參觀過五個村子，而我們出去是分爲兩組，所以有的到了這個村子，沒有到那個村子，有的到了那個村子沒有到這個村子。

平教會的各種理論，所定四大教育，三大方式，從前大家已經看過定縣的各種刊物，并且晏陽初先生曾到湖北來講演過，所以不必多說，現在僅就所看見的事實，大概的來講一講。

他們的文藝教育，編輯的讀物很是不少，并很費事，譬如所編的平民千字課，最初收輯了許多平民讀物，將發現最多的字，合計有五十多萬，除去重複字，得了八千。第二次又選出最通用的，發現次數最多的為三千幾百個。第三次從三千幾百個字的當中，又選出一千三百個，又再加以補充；譬如「衣食住行」四個字，在選出一千個裏頭，沒有「住」字，便加上這個「住」字。又搜集複音；如「社會」「國家」「老頭子」，「小孩子」等，編成詞表，於是就成爲一個整套的教材。這一部份的工作，所費的精神很多，所費的時間也很長。至於除文盲的工作，就是以所辦的平民學校爲中心，他們工作的時間，都在晚上，並且現在已經移交於縣政府去辦理，改屬於研究院了。我們臨走的這一天，想去看看，又適逢過年，所以結果沒有去看，不過聽說舊文盲確已除了不少，可是新文盲究竟如何，現在沒有統計。至於藝術方面，我們所見懸挂平民圖畫不少；他們有一個製造室，能够製造無線電播音機及收音機，我們也都去看過，所製的無線電播音機收音機等確比舶來品經濟許多。就是平民戲劇，沒有看見，因爲未曾遇見機會的原故。他們的生計教育，所有豬種改良，雞種改良，棉花改良等，傳播到民間去，能够接受他們的方法去改良，成績最好的，就叫做表證農家。因爲他們在定縣的活動，是以同學會爲幹部，所以表證農家，也是同學的份子。我

們曾經到過幾個表證農家，一個姓吳的叫吳雨農，他把改良豬種鷄種，合作社，及一切平教會的工作，講給我們聽；又一個姓劉的，他就把改良植物選種的法子，講給我們聽；都能頭頭是道。他們爲要解決人民的生計，一面組織合作社，互助社，以活動農村的金融，一面由金城銀行，中國銀行等，設立抵押倉庫，農民都感覺很方便，可以免得高利貸的盤剝。我們在牛村，小陳村，西平朱谷，高頭村，西建陽村等處，也看了幾處的合作社互助社，同抵押倉庫，都有相當成績。

關於衛生方面：設有保健員，保健所，保健院，凡是保健員不能醫治的病，即送保健所，保健所不能醫的病，即送保健院，保健院是不接受門診，完全要由保健所送來，是一點特殊的情形。公民教育，他在刊物上說得明白，本質是無法看見的，但是啓發人民的圖畫詩歌，也有印出的，也有正在編輯中的。他們的家庭式教育在高頭村試驗，我們沒有看見，因爲他們的活動，是家庭會，婦女會等等，那時都無活動，所以沒有看見。他們的社會式教育，有文藝週刊，有巡迴文庫，有同學會等等。至於學校式教育，更不必細說，所辦的小學，除平民學校我們未見外，我們在小陳村看見特約小校一處，他們因爲要以少數的教職員，來管教多數的小學生，他們試行了一種導生制；又參酌軍隊的編制，將全班學生編爲一大隊，置大隊長及隊副各一人。更將大隊分編爲二個至四個中隊，每中隊置中隊長一人。每一中隊又分爲四個至八個小隊，每小隊即由八個至十二個學生編成，設小隊長一人。每一小隊選程度較高者爲文化導生，政治導生，

經濟導生一二人，又分類組設常識或工作討論會研究會等，以求教學團體化，紀律化。就該校學生作息表推尋他的傳習方法，是先由教師教甲級，甲級教乙丙兩級，乙丙級教丁級，甲級內約包括大隊長大隊副及中隊長特務員而言，特務員是天才及家庭經濟狀況較好預備升學的，所以他的自修時間較多。又在各處設立傳習處若干，每處由導生一人教人識字。特約小學管理方法，乃由學生自動開會議決，在第二日朝會時，由教師監督指導執行。

現在定縣是內政部指定的實驗縣，實驗縣上面，設立了一個研究院，實驗縣的縣長，就是研究院實驗部長兼任，這都是同人所早已知道，也不必細說。同時研究院各部的主要份子，都是平教會的主要份子兼任，但是與平教會仍為兩事。實驗縣的特點，就是對於普通的法令，可以呈請省政府變通，在行政上不致受普通法令的拘束，但是定縣有些緊要法令，要呈請省政府變通，省政府有時不置可否者甚多，這是研究院很困難的地方。平教會的人才，確是很多，他們從前的經濟，的確不會用國家的一個錢，晏陽初先生說過，平教會最初是由三千五百元成立的，繼得華僑兩萬元美金的補助；後因晏陽初先生，在美國演講，有外國人和他表同情的，捐了四十萬美金；後來又得庚款的補助，（現在已經停止了）所以從前他的規模是很大。以後知道這平民教育，非到農村實地試驗不可，才到定縣去；他們到定縣去試驗，據說並不是專為定縣，目的是要為全國。他們所認定人民的「愚，弱，貧，私，」確實不是定縣一縣的現象，我想中國無論



何處，都是患着了這四種毛病，所以他們所定的四種教育，來醫治這「愚，弱，貧，私」的四種毛病，也確實不是專爲定縣。

定縣的財政，全年省地兩稅收入十五萬八千五百元，收支相抵。縣政府從前每月開支一千五百元，後來研究院津貼一千元，每月是二千五百元。但縣政府各項提成報繳省庫，實際上僅津貼了數百元。全縣有保安隊三百幾十名，平民學校四百一十七所，初級小學四百五十六所，男子師範一所，女子師範一所，（小學及男女師範是定縣固有不屬於平教會創辦者，現合併的說。）華北農產改進所一所，農村合作社的倉庫六處，及同學會互助社幾處。這是定縣的大概情形。

由定縣到北平，正是陽歷新年，我們所看到且與我們較有關係的，就是北平市公安局的公安行政，香山慈幼院，同第二監獄。現在只說最有關係的，就是清河試驗區，該處是燕京大學社會學系學生試驗的場所，經費每月五百元，設備上可說是「麻雀雖小，五臟俱全」，計有幼稚園，小學，醫院，合作社等。又有織呢廠一，是三千多元開辦，機器是木機爲多，提倡家庭工藝，招附近婦女半工半讀；醫院除看病外，還有助產婦，凡遇有鄉婦難產的時候，院裏就派助產婦去，向來沒有誤事過，所以一切便能够推行。有一個姓蔣的學生，其時正在那裏實習，也就是引導我們參觀的。後來我們在青島又遇見他，據他說能爲人民醫病及助產，這個辦法，很能够引起人民的信仰。因此，我們感覺到從前外國人到我們中國來傳教，都是

先用醫藥來吸收民衆，再來勸人進教，就是這個法門。

我們由北平南下，第一天即到天津，只耽擱了一晚，第二天即到濟南；到了濟南的第二天，化了一天工夫，遊覽各處名勝，及文化機關，第三天即起程到鄒平。從濟南到鄒平，要坐膠濟路火車先到周村，由周村再換汽車，約走一小時許，即到鄒平。周村是一個有名的大市鎮，亦有日本人在那裏居住營業，風俗非常不好；據鄒平醫院的院長告訴我們，鄒平的人，以患花柳者爲最多，他們的花柳，就是從周村傳染來的。從周村到鄒平，汽車路很不好，並且有些地方很危險。我們到鄒平的頭一天，剛好梁漱溟先生從濟南回來，第一天梁漱溟先生，即講了一天的理論；現在簡單的說一下，梁先生的理論，完全是以中國舊有的倫理學爲基礎，要「人與人互以對方爲重」，重禮而不重法，重義務而不重權利，與外國人講法律，講權利，完全不同。他的方法是政教合一，所謂鄉學，村學，不僅是地方上的教育機關，而且是地方上的政治機關，在學校讀書的學生叫學衆，鄉裏的人民也叫學衆。村學有學董會，學董是由輔導員在村裡考察有學問資望的，經學衆的同意，報告到縣政府，由縣政府聘任爲學董；其中推一人爲常務學董，縣政府又委他充理事；公推一個學長。鄉學大致相同，但是各村的村理事，及未設村學的村長，都爲當然學董，再互推一二人爲常務學董，執行學董會職務。理事是一鄉或一村行政負責者，學長是不負行政責任的，理事有不好的地方，學衆即可訴之於學長，由學長出來規勸，若是理事不聽規勸，即可訴之於縣政府。那邊印行

有鄉學村學須知，裏面對於學業，學董，理事，學長，應知道的事，說得很詳細。關於這點，在討論的時候，我曾向梁漱溟先生提出意見；「理事有不洽衆意的地方，似可由學衆先直接向理事和平的詢問，或勸告，不能了解，或無效時，再訴之於學長，以免發生誤會，豈不更妙。」梁先生也認爲很對。輔導員是負一切指導之責，現在定縣方面，也將採用這種輔導制。鄒平的小學，也用導生制，一個小學生，是要教授兩個以上的人，高年級的，是要教授低年級的，與定縣同。鄒平滿街都是學衆，一個人要担任教授兩個人，教授的地點，隨處都可，譬如大門之外，大樹之下均無不可。其名叫做共學處，教授之後，過了幾天，先生就要來考查，看看成績如何。這種導生制，在外國本來有此辦法，不過在我們中國，現在教師不夠，經濟困窮的時候，尤其適合。村學裏設有成人部，婦女部，兒童部，都是初級的教育，鄉學是比村學高一級，以相銜接。學衆畢業，叫做結業，梁先生的意思，是：「學業是沒有完畢的時候，只能在某個階段，告一個結束，所以不叫做畢業，而叫做結業」。這是鄒平試驗政教合一的大致情形。

至於鄒平的研究院，除爲實驗縣的研究機關外，一方面又像一個學府，分爲鄉村建設研究部，及鄉村服務人員訓練部，在研究實驗辦法之外，一方又造就人材，這也是與定縣研究院不同的地方。我們湖北有位段先生，原來在外面有職務，因爲很熱心農村事業，所以辭去職務不幹，到那邊研究部當學生，他對於梁先生，是欽佩得很，我們此次前往，得他的嚮導也不少。那邊關於生計方面；研究院附設有一個農場，

規模沒有定縣大，但是設備甚周，有鷄，豬，牛，羊，兔，蠶，的改良選種，有植物的選種，並有獸醫院。農場主任于魯溪先生，曾同我們講棉花改良的經過，最初開辦的時候，是費了多少的事，向銀行借過三千元的款子，作爲改良棉業運銷合作之用，到最近兩年來，每年棉花生產可達四十萬元。我們到王伍莊孫家鎮等處參觀鄉村情形，看見他的軋花場，打包場，堆積的棉花很多。家畜的改良，所養的豬，成績很好，所養的鷄，有肉用鷄和蛋用鷄的分別，有種蛋用的壽光鷄，他的蛋差不多同鵝蛋大，每一隻鷄，有一年可產蛋三百個以上的。關於衛生方面；有醫院，成立不久。講到自衛，是訓練聯莊會，初來辦理的時候，民衆也有種種懷疑，以爲征集去打日本人，或者要作內戰，等到訓練兩三個星期之後，放假三日叫他們回去省親，見了尊長親友，都曉得敬禮，大家都很高興，規定要什麼時候回城來，到了時候，大家都來了。第一次回家逾限來的，只有一個，是因爲有特別的事故。他們的口號，是「尊敬長老，鞭策青年。」注重精神陶鍊，所以成績很好。訓練期兩個月，在鄉學村學裏面，每月要舉行一次鄉射禮，就是隨時訓練的意思。每年冬天，有半個月在城內集合，訓練國術軍操，我們曾經看見，也是很好。受過訓練的民衆，各人回家去，還是種田，互輪流的來服務。抽調的方法，是先從富戶入手，因爲富戶對於自衛，需要較爲急切！來受訓練的人，槍枝是自己的，由公家給一套衣服，不用的時候，即不穿。在訓練的時間，還要給點應用的津貼，所以鄒平的自衛，確實辦得好！

講到鄒平的自衛，就連帶講一講蒯澤的自衛。蒯澤本爲原計畫中我們要去的，但是路程紆遠，所以沒有去，不過恰巧那一位做蒯澤縣長，並負責訓練保衛團的孫廉泉先生在鄒平，爲我們講蒯澤自衛的情形，大體上與鄒平辦法差不多。但是範圍更大，推進更速。那邊有一個研究分院，他們的辦法，是「政，教，富，衛，」合一，而以鄉農學校爲出發點。全縣分爲二十鄉，每鄉設一個鄉農學校，鄉農學校裏面設自衛班，每班四十至五十人，四個月一期，一年三期，不分農忙與農閒的時間。爲甚麼不分呢？因爲先抽富戶，富戶家裡少一兩個人種田，是沒有甚麼妨礙的。但是初辦的時候，也有種種誤會，有雇人來替代的，後來看見受訓練是很好，又因爲受雇的人有種種的要求，於是自己又來聲明，原來的人是替代的，現在是自己願意抽了來補受訓練。全縣二十鄉，一期五十人，全縣就有一千人，一年訓練三期，即有三千人，所以蒯澤幾年來，旁的事不說，僅說這一件事，就收了很大的效。經費是從那裏來呢？從前有民團大隊，經費三萬六千元。公安局警察隊，縣政府的行政警察，司法警察等等，一年又三萬多元。此外還有聯莊會，區公所等經費。他們即把這些經費，統統收來，只將以上所稱各種警察同民團大隊，歸併裁減，編成一百名，以爲長期武力，政警法警也都在內，其餘的經費，即拿來辦鄉農學校。他們說鄉村警察，完全不適用，因爲鄉民根本就不曉得違警律，你說他違警，他處處都是違警，所以鄉村警察，可以不要。凡是來自衛班受訓練的人，制服，書籍，都是公家的，將前項裁餘的民團警察選優秀者，作爲自衛班的隊長，但是不叫

隊長，却叫老師；在從前隊長是隊長，便無所不爲，後來隊長做了老師，覺得身爲人師，行動便自然的好起來。現在各鄉的電話網，都已架設齊全，一個電話，立刻可以召集自衛班學生，大約在三四點鐘之內，就立刻可以封鎖全縣，力量上不但能够自衛本縣，並且還能够到鄰縣去勦匪，所以劉桂堂的匪衆過境，却不敢入菏澤的境。無錫的高踐四先生，曾到過那邊，後來我們到了無錫，看見高踐四先生，做了一本書，介紹菏澤的自衛情形，也覺得各處都可做效。現在山東省府，已劃定魯西十縣，一致訓練，進行這種工作，我再申說一句：鄒平，菏澤，都是鄒平的鄉村建設研究院的兩個實驗縣，菏澤且設了一個分院，他的成績，實在也值得贊揚！有人評論梁先生，說他歡喜斤斤於名稱的變更，什麼鄉學村學，還不是初小，高小，不知他是一個學治的機關，並非單純學校，他從鄉村小範圍着手；培養人民團體組織，增進人民生活技能，比較是很切實有效的。好在名詞隨時都可變更，自不妨隨他試驗。而他最好的環境，就是韓主席信之甚深，聽說祇要是鄒平研究院的方案，無有不照准的，並且吩咐省府的人員，一體注意！不得稍有留難。真可謂信任甚專，韓主席固然得體，而鄒平研究院，亦可謂對得住他的際遇，這真是相得益彰，一方對於制度上有澈底試驗的勇氣，能否澈底成功，雖然尚未確定，實在是值得佩服與欽羨的。

我們考察過鄒平之後，即到青島。青島無所謂試驗，完全是實行的，因爲沈市長是一個實行家，我們到了的那一天，立刻就到市府，他在市府講了兩點多鐘的話，主要的理論，是「先富後教，」是根據論語

上的「既富矣而後教之」的道理，他對於行政制度，有三個主張要點，第一是組織愈簡單愈好，第二是區域愈小愈好，第三是軍政民政愈分愈好。他的「先富後教」的辦法如何呢？我可以說兩個例子來：青島產白菜，本來是很好的，後來農民不會選種，又不知道除害虫，所以白菜又瘦，又被害虫所蝕，他就派農林事務所的人，去告訴農民要選種，要用藥水除害虫。農民初來不肯信，他就叫農林事務所，用十元一畝的租價，去租到農民的田來種，這個租田，同農民自耕的田，是比鄰的，到白菜長成的時候，農民的白菜，既瘦得可憐，又叫虫蝕的僅成菜根，公家種的則又高又大，農民心裏便希奇起來，於是再把白菜送給農民，告訴他們如何選種，如何除虫。又青島很多梨樹，樹上生了虫，就不會結梨子，農民就把梨樹砍來做柴燒。市政府又告訴他們，梨樹生虫，可用藥水來除，農民也是不肯信，於是就強制他們用藥水去除虫，第一年化了三千元，爲葯水及人工的用費，結果第二年就果實很好。因此便引起了農民的信仰，即要緊市政府買藥水，發給他們自己去除虫，所以第二年又買了二千元的藥水，共計化了五千元。當時市政府有人以爲這種錢是浪費的，那知兩年所得的梨子，賣出去的錢，民衆却獲利四五十萬元，那就是以五千元代價，增加了市裏面四五十萬元的富力，這種利益是何等的偉大！從此以後，人民對於這個政府設施，自然無不接受；這幾年來，農民每人每年都有增加五十元收入的希望。這就是「先富後教」的例子。說到他們的組織，市政府的各局台所是在城區，再在各鄉區都設有辦事處。這個辦事處，係市政府及各局台

所，各派一人聯合組織的，各人的薪俸缺額，仍在各原機關。這聯合辦事處，好像一個派出所，市區以社會局人員爲主任，鄉區以市政府人員爲主任，月僅兩支辦公費一百元，在市政府會議的時候，所議決的方案，交到辦事處去執行，同時各局台所長官，就到各處去看，做得不好的，就加以指導和督促。他們辦事是各負其責，可是彼此不分家，甲部的事，乙部的人看見了可以指導，彼此是打成一片，因爲這個緣故，「等因，奉此，」的時間就可減少，而實際工作的時間就可增多。我們看見他們的區主任到鄉下去，農民看見，好像看見了自己的父兄一樣，說長話短，非常親熱。各種的中心區，有梨樹中心區，白菜中心區，花卉中心區，葡萄中心區等，凡是此項中心區的農民都是一律受政府的支配，照種此項植物，並且農民要種花卉葡萄，自己沒有錢，都可向小本借貸處及信用合作社，或想其他法子去借來，因爲知道將來是利可圖的，一點顧慮沒有。

青島的教育，非常發達，他的教育經費，二十年度，只有四十六萬元，到二十三年度，就增加到七十五萬六千元，聽說現在已到八十餘萬元。各處的校舍，都是新的，在普通人的想法，辦一個學校，似毋須乎講究校舍，但是在他們是覺得很需要，因爲一則便於管理，二則可以提起學生的精神，三則合於衛生，四則將來可以做自治開會的基礎。每一個校舍，形式差不多，有六個到八個的教室，間有規模更大的。建築經費，地方上有公產的，由地方去處分變賣出來，再加人民分別捐助，更由市政府補助四分之一；如僻



處窮瘠之地，則爲四分之一。總之較大的村莊，無不各有小學一所，或者分校一所，因爲不滿四班學生的學校，青島的學制，是不得稱爲學校。只好作爲某校的分校，如果是很小的村莊，本村沒有學校，也必定有一個附近的鄰村學校可進，所以學齡兒童，都有入學的可能。學校裏空閒的時間，是辦民衆學校，從前民衆學校，是與小學分開的，後來感覺得分開不方便，所以改由小學兼辦，民衆學校的校長，就是小學校長，兼課的教員，另外加點津貼。沈市長對於教育，可說是應有盡有，社會教育方面，民衆學校外，如職業學校，短期義務教育班，職業補習學校，女子補習學校、兒童工藝學校，民衆教育館，簡易民教館，半日學校，體育場，簡易體育場，其他閱報牌，流動書庫，教育電影，職工教育委員會，體育協進會，以及通俗教育的廣播無線電，無不備具；甚至連妓女都有學校，叫做平康女子學校，使妓女有受教育的機會，可以自動改業。并且對於私立學校，補助得很多，譬如禮賢中學，每年補助到一萬餘元之多，文德女中六千元，崇德中學四千八百元等，這是旁的地方所沒有的。小學校課外的活動，有公民訓練，思想訓練，服務訓練；現在單說服務訓練，由學生担負民衆教育，如高小班，每生担任民衆一二人，或聯合組織民衆夜校，担任教授，暑期則成立學生服務團，推行新生活運動，校內組織合作社，炊食部，担任團體服務等。小學生教授民衆識字，普通人家，學生回家去，就教母親，姊姊等識字，有錢的學生回家去，就教家裏的老媽子。那邊的軍事訓練，與旁的地方也是不同，是從十二歲起，即受軍事訓練，因爲幼年的時候加以訓

練，比較的易於養成習慣。他們的小學軍事訓練，中學軍事訓練，我們都會參觀校閱，科目計有拳術，大刀，軍事操練，戰鬥教練，都是很好。還有一點值得注意的就是青島的中小學，大都附設有職業預備，分別設有工場，或農場，使學校與生活相銜接。這是很關重要的。青島有一個很大的體育場，可以容納很多的民衆，那天的各中學軍事校閱，就在這裏舉行的，觀衆集合一兩萬人，空處並未坐滿，規模之大，可想而知。

青島對於平民住宅的改良，尤非常注意，計有改良平民住宅多處，改良中等戶住宅若干處，並組織里院整理委員會，以整理雜居院落爲職志；尤其因爲海邊棚戶的痛苦，每逢天氣下雪，住在海邊的棚戶，寒冷異常，且污穢無秩序，所以市政府即建築了許多棚戶改良住宅，一來改善民生，二來整飭市容，關係實在不小。平常新建平民住宅，每家一月租金一元五角，外觀很好，裡面小小的房屋，大約每家一間半，至於晒衣的地方和廁所，都有公共設備。另外還有平民自己建築的，由工務局繪具圖樣，平民稍有錢的，即可集合了自建。

還有農工銀行，係由市府與銀行商家合組，初設資本十萬元，繼又增至二十五萬元，專爲鄉民借貸而設，各鄉區均有辦事處，鄉民組織合作社，聯合擔保借款，或以契照抵押借款，皆有利息，大約一分餘，分期還款，異常便利。

至於衛生事項，除整齊清潔外，醫院，則市有市立醫院，鄉區亦無不各有醫院，或診療所。醫藥都不要錢，只要玻璃瓶價每個銅元四枚，設備都很完備。青島市街上的貨物，大概都是日貨，市政府爲提倡國貨，辦了一個國貨商場，要一個富商出了二十萬元的資本辦的。此外有屠宰場，是從前德國人辦的，現在係根據一種協定，中日合辦的。又有交易所一，有漁業公司一，都是由國人爲挽回利權來自辦的，但還是敵不過日本人。此外有烟草公司針廠，中國石公司，也是資本薄弱。從前外國石公司，請青島石公司加入國際石業協會，因爲他沒有加入，外人便仗着雄厚的資本，加以壓迫，使他營業上難以發展。有民生工廠，（是教保衛團習藝的。）有勞動休息亭。是專爲勞動階級設備的。再市政府還組織了好多市場，規模頗大。

青島的慈善機關，有感化院，是收容毒品戒驗所人犯，及小偷游民的；又有殘老院，救濟院，育嬰堂等，尤其是這個感化院，也有一部份毒品犯由毒品戒驗所送來，經過感化後送到工務局的特勤工程隊，爲工務局服務；工務局還爲他們的工人子弟專設了一個學校，不屬於教育局的。總而言之；青島毒品犯，因爲有這一套澈底的組織，決不至於再犯，那是靠得住的。青島還有一個特點，就是旁的市府管轄區域，大都着重市區，鄉區甚少；惟有青島，鄉區的地面，且占全市三分之二，而鄉區的發展，同城市一樣。有一個陰島，是一個很偏僻的地方，交通很不方便，我們去，步行跋涉了一天，可是他的設備，還同城市一樣

• 沈市長從前做海軍司令的時候，曾在勞山有相當的建設，現在韓主席看見青島的鄉村建設很好；又把勞山劃歸到青島市，我們常看見旁的市政府，及省政府時有區域之爭，青島不但不爭，而省政府自願的劃地盤給他，可以想見其成績。市政府全年的收入，只有五六百萬，國稅有鹽稅關稅等五千萬，與市政府是沒有關係的，而他所辦的事業，却是異常切實同興奮，並且無微不至，這是值得模仿的。

後來我們到了無錫，同高踐四先生說起；高先生說：青島雖說是「先富後教」，其實還是一個「教」字。譬如種菜和改良梨樹等，完全是「教」，因為要民衆接受政府的教，必定先要做出成績給他們看，若是空口說白話，是不行的！我想高先生的話，也是很對的。

我們離開青島，即到上海，上海方面，我們所看見的有江蘇省立的俞塘民衆教育館，原是鈕鐵生先生私人創辦，二十三年始收歸省立，也是注重農村生產教育，公民教育，以圖富強爲出發點，以俞塘全境爲學校，全體人民二千餘人爲學生，全區田野爲試驗場；設有農藝館，園藝館，合作館，婦女館，瓶山分館，滄溪分館，西村沙溪兩農民夜校，成績都好。又有黃任之王儒堂諸先生所組織的中華職業教育社，以改進工商職業教育爲目的。民國七年就設有職業學校，內分工科，商科，留法勤工預備科，職業教育養成科等；十五年又兼注重農民教育，鄉村改進；此外該社所主辦者，有徐公橋鄉村改進事業，中華農具推行所等，並已推行及於鎮江，紹興，餘姚各處。又有陶知行辦的山海工學團，山海的意義，因爲其地在上海寶山

連界之處，此爲提倡小先生制出發點之所在。陶先生主張完全用小學生去教人，並且還有一個交換的辦法，譬如學生教木匠讀書，木匠就教學生做木工，陶先生覺得小先生是萬能，又經濟，又便利，他的理論甚長，頗值得研究。他這種辦法，據我們粗淺的看法，以小學生教人讀書識字，不免稍有錯誤之處，但掃除文盲之效，實在是很快，尤其是互相傳遞的法子，可以一日千里！並且小孩子很能負責，比較成人還好。陶知行先生最要緊的口號，是「不教人者不教他」，「即知即傳人」，我們也認爲很重要的。

由上海再到無錫，那邊有教育學院，組織同各省的教育學院差不多。其中關於改良農產種子，驅除農產害虫的工作，研究最爲細密，害虫標本，收輯甚富，可備各處購買。學生均有農田實習，男女生每人種作物六分園藝二分；並且設有工廠，有金工，木工，有實驗品製造部，另有民衆教育用品多種。裏面有各種簡單機械模型，製得很好。譬如自來水的構造，隨便一看，就可以完全曉得。有船的進化模型，從一塊木頭，進化到輪船，一一陳列，並且可以廉價發賣。

院外的研究實驗事業，有北夏區，惠北區，南門民教館實驗區，我們到無錫，適逢陰歷過年，所以教育的活動，沒有看到。但是南門實驗區我們仍舊趕上看到一點，並覺得最有成績的，是棚戶教育。棚戶是江北人，到那邊去拉車爲生，住的草房子，頂容易起火！其中污穢惡濁不堪，日則謀生不暇，無事時只曉得賭錢打架，最無知識，地方官亦置之不管；因之教育學院，擇定南門一段棚戶，拿來試驗，改良生活，

教以自治，頗能取得他們的信用。引導我們去參觀的一位青年，是南門蓬戶教育部一個主任人員，棚戶人家見着他，個個歡迎得很，與青島一樣的情形；尤其他們代縣政府所辦的棚戶保甲，可謂絕對的成功。他們的調查戶口，及異動死亡，一切人事登記，都是異常真確，在我們去參觀他的戶口登記，他們打開一個小小匣子，內中一格一格放滿了卡片，一個卡片代表一人，每戶譬如八個人，便爲八個卡片，夫妻兒女寫得非常清楚，出門了一個人，便將這人的卡片「外出欄」注明出門，另放在其他專格之內，回來時再行歸還，死了也是提出另存，以此類推，若要查考，開開這個小匣，便可清清楚楚的知道。這些調查報告，都是保甲長負責，保甲長每天要報告一次，戶口如有變動，即將卡片更動，保甲長不報告，就由大家來制裁他，這都是民衆對於辦理的人，無絲毫懷疑隔閡所致。棚戶每天有相當的訓練，並組織有消防隊，有簡單的消防器，並能輪流守夜，很能發生自治的力量。裏面有借貸所，譬如要買洋車，就可以到借貸所去借款，沒有抵押品，只用逆環保，借去的款分十個星期歸還，利息是一分四釐；借貸所從銀行裏借來，利息是九釐。（餘利亦專存另有用途，將來亦仍用之於他們一般民衆）經過的情形，所借出去的款，統統都能歸還。有模範家庭，大都以清潔，和睦，熱心公益爲原則，由區民公選的。有調解委員會，已調解糾紛十件以上，有園圃一角，爲示範農圃。

至於北夏，惠北，兩區小學也用導生制，不過我們也因過年沒有看到，其中民衆學校，也分成八部，

兒童部，婦女部。因為成人部各有職業的緣故，大都留他不住，學生總是逐漸減少；於是他們就利用無錫人喜歡坐茶園的習慣，組織了民衆茶園，平常茶園總是張家長，李家短的胡說八道，此時却指導民衆，引誘他們來商量公共事業，這是注重培養下級自治能力。利用茶園來討論種種問題，因先在茶園上討論成熟後，再來正式開會，便可迎刃而解。他們亦有倉穀抵押放款，小本借貸分農本，畜本，蠶本三種，月息一分三釐或一分四釐，是由上海及農工兩行各任一區，或由銀行直接負責，或由辦事處轉放，則兩區辦法不同。

至於江甯；我們在上海出發以前，因為節省時間及經濟的關係，先分了一組人去，等到我們調查無錫終了。到江甯會齊之時，江甯的調查亦已完畢。所以江甯的實驗工作，我沒有親自看到。好在以後，即由分任各組的各會員，要來作詳細的分段報告的，或者我請他們也先來作一個簡單的江甯概況報告，來補充完成這篇總概況。最後我尚有幾句簡單的結論，向各位說一說：

我們看了這許多的地方，以我們粗疏的見解，我們雖然是初次的領略鄉建風味，也不能不有相當的感覺；姑無論其適當與否，我自然應該說來供大家的探討。（一）鄉建事業，實實在在的為改進民生的根本事業，尤其是印在夢想國富民強，除去從此着手，絕無其他道路可走。（二）鄉建事業之推進，非政教合一不可，並且須同時並進，倘使教的力量畸形的努力，便要感覺到空虛。結果人民或者不能接受，反致懷疑，政的力量大了，沒有教來啓發，或者當時感覺到進步較速，結果難免有人亡政息之慮。（三）政

教之推行必須從生計教育——就是改進人民生計的政策——爲第一步，否則沒有法子得到人民的信仰，無論施行何種政教，都是枉然。因爲民信久已不孚，非從民生着手，不能解決這個問題，就是主動者與被動者永遠不能合作，政教便永遠不能推進。（四）推行鄉建一定要做到使人民由被動而能自動，纔算成功；所以一切事業，最好領導他達到自動，須用文火細熬的工夫，否則仍不免如第二項所慮的人亡政息，或者欲速不達。（五）以我國地方之大，受病的深，這種鄉建事業，非各處總動員的即速推進不可，如果單靠少數地方，則無論他好到極處，效力終究甚微，或者甚至無益。譬如一個人，滿身百孔千創，就有若干處潔白無瑕，結果仍不免於死。（六）推動這種事業，因爲尙在試驗時期，並且因爲經濟法令及其他環境的緣故，各省非先選定若干縣來做一個實驗區不可；但是這少數的實驗區域負責的人，應該異常的慎重。縱然所謂試驗事業，不能保不失敗，但是事前的慎重，究竟可以減少失敗的原因。因爲試驗時期，就是一方面懷疑時期，失敗一次，在進的方面固然遲緩，而在懷疑方面，不免增加懷疑，予反對者以藉口，就是要生一種相反的阻力，影響甚大。我希望努力鄉建的一般人士，刻刻當心任意。（七）鄉建的進行，負責者個人所感覺的困苦及事業上的困難，當然不少；從事此道者必須要意志堅強，不可稍有退縮的觀念。（八）我們看過了各處鄉建的經過，我們知道我們的老百姓正是饑者易爲食的時候。我們努力鄉建，倘使拿到他的需要，所謂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不要走錯了路，這個成效，正如立竿見影，正是事半功倍的



時機，千萬不要錯過。這都是我個人的理想，但是我想與我們大家的理想及真正的事實亦相差不遠。我甚希望我們大家要努力向這條路走！（完）

### 附江甯實驗縣調查概略

江甯縣是二十三年二月改組爲實驗縣，先是蔣委員長飭由江蘇省政府籌辦，於是由省政府制定江甯自治實驗縣組織規程，一面組織縣政委員會，代表省府，全權指揮監督縣政進行，由省政府聘定委員九人，以省主席爲委員長，推定委員梅思平爲縣長，以中央政治學校畢業生四十餘人爲主幹，分担縣政府各科股工作。實驗縣在行政上比較普通各縣，有三大特點；（一）縣府權力擴大，縣政府除秉承省政府命令，及縣政委員會指導外，不受其他上級機關的督率，省政府並賦予江甯以較廣泛之自由決定權，凡省府令辦事件，該縣得斟酌情形呈明理由，展緩執行。（二）地方財力充裕，省政府會議決定，特許江甯免解省稅，概留該縣發展教育建設之用，全年收入九十六萬元，現劃歸市政府十餘萬元，仍有八十餘萬元，所以經費並不困難。（三）縣府組織完備，實驗縣成立，首先裁併各局，於縣政府設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公安、土地、六科，每科分二股或三股，實行合署辦公，上下員司約百餘人，縣府行政經費月支六千二百元。有這三大特點，故行政進行，異常順利，不是普通各縣力量所能及。實驗縣成立雖僅二年，但江甯在民國十七年，便有籌辦模範縣的規劃，當時設有村治育才館，訓練自治人員；鄉村組織，略已就緒，歷年

以來，沒有中斷，現在實驗工作如此順利，有賴於從前模範縣的基礎，實在不少。其實驗步驟，係從舉辦土地陳報整頓田賦徵收爲第一步工作；江寧田賦舊額原在百萬元以上，因歷年積弊太深，交相朦混，每年縣庫收入，僅三十餘萬至四十萬元不等，公家損失太鉅，於是舉辦陳報，參酌浙江辦過的成例，另訂章則，較之浙江辦法，確有進步。人民填繳呈報單，概免收費，對於過去短欠錢糧，漏完契稅，並不究追，故人民踴躍填報，不到兩個月，皆陳報到區，連同前後籌備審核造冊各手續，不過五六個月，全辦清楚。江寧田地舊額，爲一百三十餘萬畝，現據陳報結果，實增二十餘萬畝，一面將原來田地等則四十餘種，改爲三等九則。訓練徵收人員，改定徵收制度，實行人民自封投櫃，一面改良內部徵收手續，使他互相監督牽制，但人民納稅，仍極便利，不過六七分鐘，即可接到串票。經過這次改革，二十二年田賦，突然徵到九十餘萬元，爲歷年所僅見，同時徵收經費，每年預算亦達四萬元以上。江寧整理財政，既收效果，於是一切教育建設，皆可循序漸進，如修道路，築隄防，建水閘，造橋梁，皆有相當努力，至於擴充警察，訓練自衛，增設學校，較之往年進步很多。江甯自治制度，最近改爲兩級制，縣與鄉鎮爲直接關係，廢除閭鄰，另以自然形成的村里來劃分，設置村長。現又取銷區長制度，由縣府派指導員，協助鄉鎮，辦理自治，指導員與村里長，都不是自治的一級，完全以鄉鎮爲本位，指導員協助於上，村里長輔佐於下，上下共謀鄉鎮的健全，沒有階級重複之弊。如果政府加以提攜領導，運用得宜，確能成爲良好的自治制度，合作社

全縣辦有一百三十餘所，成績不佳，現正從事整理。耕牛會各鄉很是普遍，只須七人以上都有耕牛，即可組織成立，經政府核准後，即可向貸款所借款，手續簡便；自耕農佃農，可以同享借款利益，可免農民冬季賣牛春季買牛的損失，正是於活動金融之中，兼寓保護耕牛的意思，各縣農村，都宜仿行。至於江甯實驗工作的得失，梅縣長曾自己說過，『我常覺得江甯物質的條件有了，精神的條件還沒有，因為我們太由上而下了，太重政府的力量了，我們的大缺點，是對民衆沒有精神的訓練，與精密的組織；對於民衆教育，在全國也可稱二三等，但在教育上沒有新的創造，故在精神方面，少發生作用』。此言確是實情，梅縣長最近主採取鄒平等縣的長處，來補江甯過去的短處，將來江甯的實驗工作，必另有一翻新氣象。

# 目錄

序一

序二

序三

照片二十九幅

吳副主任報告調查鄉村建設概況

## 第一編 定縣

第一章 定縣概畧

第一節 定縣農村概況

第二節 定縣過去之模範縣

第二章 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

第一節 緣起及理論

目錄

第二節 社會調查	五
第三節 研究與實驗	八
第一項 四大教育	八
一 文藝教育	八
1 平民文學	八
甲 文字研究	九
乙 平民文學	九
丙 課本編輯	一〇
丁 平民讀物	一〇
2 藝術教育	一一
甲 圖畫	一一
乙 音樂	一一
丙 廣播無線電	一一
丁 攝影	一二

- 戊 戲劇.....二二
- 二 生計教育.....二二
  - 1 生計教育之內容.....二三
    - 甲 農業改良.....一三
    - 乙 合作組織.....一五
      - A 自助社.....一五
      - B 合作社.....一六
      - C 合作社聯合會.....一六
      - D 互助社.....一六
    - 丙 農村工業.....一六
  - 2 生計教育推行步驟.....一七
    - 甲 設立生計巡迴學校.....一七
    - 乙 表證農家.....一七
    - 丙 實施推廣訓練.....一八

三 衛生教育.....一八

1 保健制度之組織及工作之實施.....一八

甲 保健員.....一九

乙 保健所.....一九

丙 保健院.....一九

2 保健經費.....二〇

3 預防注射.....二一

甲 預防天花.....二一

乙 預防白喉.....二一

4 預防四六風.....二一

5 治療痧眼與皮膚方法.....二二

6 現正進行工作.....二二

四 公民教育.....二二

1 發揚國族精神.....二三

2	研究農村自治	二二三
3	編輯公民教材	二二三
4	指導公民活動	二二四
5	使家庭社會化	二二四
第二項	三種方式	二二五
一	學校式	二二五
1	學校式教育之範圍	二二五
2	學校式教育之實驗與表演	二二六
甲	實驗平民學校	二二六
乙	表演平民學校	二二七
丙	普通平民學校	二二七
丁	鄉村實驗學校	二二七
戊	鄉村特約實驗小學	二二八
3	導生制之實驗	二二八



4	村單位教育建設之實驗	三二一
二	社會式	三三一
1	同學會之組織	三三一
2	同學會之活動	三三三
甲	武術團	三三五
乙	公告欄	三三五
丙	平民角	三三五
丁	巡迴文庫	三三六
三	家庭式	三三六
第三章	河北縣政建設研究院	三三七
第一節	縣政建設研究院與平教會之關係	三三七
第二節	實驗區縣政府之組織與設施	四三二
第一項	公安及自衛	四三二

第二項 財政	四六
一 地方捐	四六
二 省稅	四七
三 國稅	四七
第三項 建設	五五
第四項 教育	五七
第五項 司法	五七

## 第二編 鄒平

第一章 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	六一
---------------	----

第一節 成立之經過及其意義	六一
第二節 理論	六二
第三節 組織	七〇
第四節 計劃	七一

第二章 鄒平實驗縣.....七二

第一節 概況.....七二

第二節 行政組織.....七四

第三節 縣以下地方組織.....七五

第四節 社會改進機關——鄉學村學.....七六

第一項 鄉學村學之由來與理論.....七六

第二項 鄉學村學之組織.....七七

第三項 鄉學村學之工作.....八〇

第四項 鄉學村學之經費.....八一

第五項 鄉學村學實施現況.....八二

第六項 鄉學村學之改進.....八三

第五節 鄉村自衛.....八七

第一項 自衛要旨.....八七

第二項 幹部人員之訓練及任務.....八八

第三項	聯莊會員之組織及訓練	八九
第四項	訓練後之活動	九一
第五項	經過之困難	九二
第六項	已收效果	九三
第六節	地方經濟	九九
第一項	農場	一〇〇
第二項	合作	一〇〇
第三項	金融流通處及庄倉	一〇三
第四項	畜牧	一〇四
第五項	土地及工商	一〇六
第七節	財政	一〇八
第八節	司法	一一〇
第三編	青島	
第二章	青島建設概況	一一三

第二章 各項建設

第一節 社會事項

第一項 市區一般救濟

一 救濟院

1. 育嬰所

2. 習藝所

3. 濟良所

4. 貸款所

二 改良里院中等住宅

三 建設平民住所

四 改良棚戶

五 建築勞動休息亭

六 改設感化所及殘老組

第二項 市區金融救濟

一六  
一六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九  
一九

一	設立農工銀行	110
二	小木貸款處	111
第三項	醫院及醫藥登記	111
一	市立醫院	111
二	辦理醫藥登記	111
第四項	關於工商業設施	111
一	市立民生工廠	111
二	市立國貨陳列館	111
三	市辦莘縣路市場	111
四	商辦交易所	111
五	商辦漁業公司	111
六	商辦國貨公司	111
七	商辦製針工廠	111
八	商辦華北火柴廠	111

九 工商學會	一二四
十 中國石公司	一二五
十一 商辦山東烟草公司	一二五
十二 屠獸場	一二五
第五項 鄉區金融救濟	一二六
一 信用合作社	一二六
二 農工銀行各鄉區辦事處	一二六
三 消費合作社	一二七
第六項 鄉區公益設施	一二七
一 民衆休息所	一二七
二 民衆澡塘	一二八
第七項 鄉區衛生設施	一二八
一 醫院及治療所	一二八
第二節 財政事項	一二九

第一項	青市財政之來源	一二九
第二項	青島最近三年財政概要	一三〇
第三項	地政事項	一三一
一	土地沿革概略	一三一
二	公有地之處理	一三二
三	私有地之評價	一四〇
四	民有地之清理	一四二
五	土地之移轉	一四五
六	地冊契紙之整理	一五一
七	全市土地之清丈	一五二
八	土地之拓展	一五三
第三節	教育事項	一五四
第一項	教育概況	一五四
第二項	鄉區教育	一五五



一 鄉村學校狀況	一五五
二 鄉區新校舍之建築	一五六
三 鄉區小學學額之充實及效用	一五七
第三項 市區教育	一五七
第四項 教育方法	一五八
一 精神訓練	一五八
二 軍事訓練	一五九
三 生活訓練	一六〇
四 勞動及服務訓練	一六〇
第五項 社會教育	一六一
一 學校式之民衆教育	一六一
1 民衆學校	一六一
甲 實施強迫民衆入學辦法	一六一
乙 實施民衆學校留生辦法	一六一

丙	利用導生制辦法	一六三
2	各種補習學校及盲童學校	一六三
甲	職工補習學校	一六三
乙	職業補習學校	一六三
丙	平康女子補習學校	一六三
丁	盲童學校	一六三
二	社會式之民衆教育	一六四
1	民衆教育館	一六四
2	廣播無線電台	一六四
3	教育電影	一六五
4	鄉區巡迴講演	一六五
5	其餘各項	一六五
第四節	公安事項	一七四
第一項	保安及自衛	一七四

一 鄉村警察	一七四
二 鄉區警備電話	一七五
三 鄉區警備汽車及自行車隊	一七五
四 指紋警犬訊鴿	一七五
五 鄉區保衛團	一七六
六 村民巡更辦法	一八四
第二項 戶籍	一八五
一 戶籍章則	一八五
二 門牌及戶主牌	一八五
三 戶籍器具及冊簿	一八五
四 鐵質村牌	一八六
第三項 消防	一八六
一 救火器具之設備與分配	一八六
二 消火栓	一八七

第四項	保健	一八七
一	麻醉毒品戒驗所	一八七
二	清潔檢查	一八八
第五項	交巡警察	一八八
一	交通警察組	一八八
二	模範汽車及鄉區路燈	一八八
第六項	警察訓練及甄用	一八九
一	警士教練所	一八九
二	甄別委員會	一八九
第七項	警察救恤建築物	一八九
一	警察家屬住宅	一八九
二	警察公墓	一八九
第五節	港務事項	一九〇
第一項	建築船塢	一九〇

第二項	添建碼頭	一九一
第三項	增築棧橋	一九一
第四項	增築碼頭之倉庫等	一九一
第五項	增加航線	一九一
第六項	疏濬與測量港灘	一九二
第七項	扶助本國航業	一九二
第八項	改進工人生活	一九二
第六節	工務事項	一九三
第一項	市區設施	一九三
一	道路	一九三
二	自來水	一九三
三	下水道	一九四
四	公私建築	一九五
五	電氣及路燈	一九六

第二項 鄉區設施	一九六
一 道路	一九六
二 橋樑涵洞	一九八
三 支水壩	一九九
四 蓄水壩及水井	一九九
第七節 農林事項	二〇〇
第一項 農林機關組織及系統	二〇〇
第二項 提倡項目	二〇二
第三項 推廣方法	二〇三
第四項 推廣概況及效果	二〇五
一 農作物方面	二〇五
二 蔬菜花木方面	二〇五
三 牧畜家禽方面	二〇六
四 森林方面	二〇八

五 醫治病虫害	二〇八
第八節 觀測事項	二〇九
第一項 海面暨高空氣象之測量	二〇九
第二項 海溫海底地質之測量	二一〇
第三項 地震中星及山東沿海地磁力之測量	二一〇
第四項 簡單測候所之設立及人員之訓練	二一一
第九節 司法事項	二一一
第一項 地方法院	二一一
一 沿革及組織	二一一
二 經費及設備	二一二
第二項 第五監獄	二一二
一 沿革及組織	二一二
二 經費及設備	二二三
三 在監人犯種類	二二三

第三項	地方法院看守所	二二三
一	沿革及組織	二二三
二	經費及設備	二二四
三	在押人犯種類	二二四
<b>第四編 上海</b>		
<b>第一章 山海工學團</b>		
第一節	緣起及理論	二二五
第二節	工學團成立之步驟及其組織	二二七
第三節	工學團之工作計劃	二二九
第一項	各工學團應辦事項	二一九
第二項	鄉村兒童工學團工作計劃	二二〇
第三項	錫璋團長個人之生活計劃	二二一
第四節	工學團之工作實施概況	二二二



第一項 共和茶園……………二二二

第二項 修築路堤……………二二三

第三項 普及教育動員令……………二二三

第四項 紅廟合作社……………二二六

第五節 訪小先生紀實……………二二八

第二章 中華職業教育社……………二三〇

第一節 緣起……………二三〇

第二節 徐公橋鄉村改進區……………二三一

第三節 上海曹河涇農學團……………二三三

第四節 中華新農具推行所……………二三三

附中華職業教育社農村事業實施辦法……………二三六

第三章 江蘇俞塘民衆教育館……………二四〇

第一節 緣起及理論……………二四〇

第二節	組織情形	二四一
第三節	辦理事項	二四三

## 第五編 無錫

第一章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	二四七
-----	----------	-----

第一節	沿革與概況	二四七
第二節	組織系統	二四八
第三節	教學與訓育	二五〇
第四節	農場工廠	二五一
第五節	研究及實驗事業	二五三
第二章	黃巷輔導區	二五五
第一節	輔導區之意義	二五六
第二節	輔導事項	二五七

第三節 南徐橋之民衆活動……………二五八

第三章 北夏普及民衆教育實驗區……………二五八

第一節 沿革……………二五九

第二節 背影……………二六〇

第三節 宗旨及組織……………二六〇

第四節 實驗事業……………二六一

第五節 參觀印像……………二六三

第四章 惠北民衆教育實驗區……………二六三

第一節 沿革……………二六三

第二節 背影……………二六四

第三節 宗旨及組織……………二六四

第四節 實驗事業……………二六五

第五節 參觀印象……………二六七

第五章 南門實驗民衆教育館……………二六八

第一節 沿革……………二六八

第二節 背影……………二六八

第三節 宗旨及組織……………二六九

第四節 實驗工作概況……………二七一

第一項 市民教育部……………二七一

第二項 勞工教育部……………二七二

第三項 潮音鄉自治實驗部……………二七三

第四項 蓬戶教育部……………二七三

## 第六編 江甯

第一章 江甯實驗縣概況……………二七七

第一節	縣府組織及運用	二七七
第二節	自治行政	二七九
第三節	自衛行政	二八〇
第四節	土地陳報	二八一
第五節	田賦徵收	二八二
第六節	教育行政	二八五
第七節	農村金融	二八六
第二章	結論	二八八
<b>附錄</b>		
一	燕京大學清河實驗區概況	二九一
二	滄澤實驗縣概況	三〇〇
三	日記	三〇七

# 第一編 定縣

## 第一章 定縣概略

### 第一節 定縣農村狀況

定縣位於河北西部，地勢平坦，無山嶺河流，全面積三千七百三十方里，氣候春秋多風，雨量較少，不免乾燥。土壤屬沖積土，多含細砂及腐植質，尚屬中等，可以代表河北一般農業區域。定縣人口甫經着手調查，尚無確實統計，以前統稱為七萬戶，四十萬人，但按新出版定縣志所載：二十年戶口調查，全縣六萬三千〇三十戶，三十四萬七千六百〇三人，人民業農者居十分之九。全縣已耕田畝約一百六十萬畝，平均每人約合四畝。據定縣農田分配表觀察，自耕農約佔百分之六〇，半自耕農約佔百分之二四，佃農約佔百分之五，地主兼自耕農約佔百分之五，純粹之地主極少，大多數農家已達到『耕者有其田』的狀態。耕地不滿二十五畝之農家，佔百分之六十七，二十五畝至四十九畝者佔百分之二三，五十畝至九十九畝者，佔百分之六，百畝以上者不到百分之一，三百畝以上者僅佔千分之一。田塊之大小，以不滿五畝者為最

多，約佔總田畝百分之七十。（以上係參考定縣統計）民國九年華北大旱，定縣農氏鑿井，不下五萬眼，每井可灌田二十餘畝，收穫倍於往昔，旱災問題已大致解決。農產物以穀子爲最多，小麥次之，豆類高粱棉花，花生玉蜀黍蕎麥等物又次之。

## 第二節 定縣過去之模範縣

定縣在民國初年，即有模範縣之名，邑人米迪剛，於前清末年由日本留學歸來，創辦翟城模範村，設立村公所，籌集基本財政，提倡納稅組合，成立男女學校，宣講所，圖書館，自治講習所，樂賢會等。後又組織德育實踐會，自治會，改良風俗會，儲蓄會，愛國會，提倡掘井造林修路及清理地產，戶口登記，成績頗多；因之他村亦受其傳播，漸起摩仿。民國三四年間，縣知事孫發緒與米紳政見相合，益加推進，全縣創立區村自治機關，並將各村廟產提出四分之三，遍興小學，當時孫知事以模範縣自稱，省政當局亦以模範縣予之，由省庫年給補助費六千元。二十年來，因政局關係，鄉村自治若斷若續，未能普遍。惟地方教育，則以士紳之努力，成績尙屬可觀，調查全縣在國內外大學畢業學生約九百餘人（根據燕樹棠先生記載）全縣公立學校四百五十四處，其中初級小學男校三百十九處，女校一百零四處。高等小學男校二處，女校一處。初高兩級小學男校二十二處，女校二處，師範學校男校一處女校一處。初級中學一處，職業學校

一處。總共縣內學生一萬八千六百餘人，此外私立學校尚不在內。又據新編定縣志所載：「自平民教育促進會於十六年，假定縣爲實驗區以來，共成立平民學校四百十七處，而縣政府奉令所辦之民衆學校四百二十所，內男初級三百七十四所，高級三十七所，女初級十三所，男模範民衆學校十二所，女模範民衆學校九所，但民衆學校往往與平民學校統算在內。」。於此可見該縣歷來教育之發達，加以平教會最近之改進，更使成年文盲特別減少。觀於今日實驗縣，一切設施，其有賴於舊日模範縣之基礎者，正復不少。

## 第二章 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

### 第一節 緣起及理論

本團同人初抵定縣時，即造訪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定縣舊考棚內）承平教會幹事長晏陽初先生講述平教會組織之緣起及其理論之根據，茲將其講述大旨，摘要紀錄如次：

（上略）『兄弟當歐戰時，親在法國担任指導華工工作，因見華工大都沒有知識，一切落後，故提倡辦理成年補習教育，從而認識「若力之苦，與苦力之力：」更從而發生一種新信仰，新希望，以爲要救中國之危亡，惟在啓發一向被人忽視之平民的智慧，這就是「造人」的問題。也可說是要圖中



國之富強，不在開煤鑛，開鐵鑛，而是先要開腦鑛；如果能够把一般不知不識的平民底腦筋，都啓發了智慧，那一切富強的事業，自然都有辦法。所以回國以後，便竭力提倡平民教育運動，於民國十一年間，在各省都市鼓吹平民教育之重要，頗引起多數人士之同情，而成立所謂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不過當時係以普及識字運動爲目的，而此種運動又多在都市方面，成效不宏。以後乃覺悟到中國四萬萬人口，有三萬萬以上是不知不覺而却具有基本力量的農民；此等農民需要平民教育最爲迫切，因而決定「除文盲，」「作新民」的工作方向，以文字教育爲基點，以農村建設爲目標。從民國十八年起，更集中本會全部人力財力，在這裏——定縣——調查，研究，實驗，爲的是尋求改造中國農村，改造中國民族的基本方法。所謂改造，即何者宜改革，何者宜創造是。欲解決此問題，不是書本上的工夫，非拿學者的態度，深入民間，切實去做不可。這裏所謂學者，並不是要去講學，而是要向民間去找問題，去學習。我們抓住的問題是：中國民族急要改革的是什麼？從此切實研究，而認定中國社會最大的病，就是：「愚」「窮」「弱」「私」四種，根據此四種社會病，決定救濟的方法是：（一）文藝教育以救愚，（二）生計教育以救窮，（三）衛生教育以救弱，（四）公民教育以救私。爲實施此四大教育而有三種方式，即（一）學校式，（二）社會式，（三）家庭式。於是整個一套的平民教育制度與方法，始告成立。至各種教育的內容及實施進展，另由各部主辦人員向各位詳細報告」。（下

略)

由上段演詞中，考究平教會之緣起及其理論之根據，可以知其梗概，故略舉之，藉作本篇之引言焉。

## 第二節 社會調查

平教會各項教育之實施方案，均以社會調查為依據。晏陽初先生在定縣社會概況調查序裡云，『定縣實驗的目標，是要在農民生活裏去探索問題，運用文藝教育，生計教育，衛生教育，與公民教育的工作，以完成農民所需要的教育與農村基本的建設，而一切教育的工作與社會建設，必須有事實的根據，才能根據事實，規劃實施的方案，因此本會對於定縣的實驗，最先注意的，就是社會調查。要以有系統的科學方法，實地調查定縣一切社會情況，使我們對於農村社會一般的與特殊的事實和問題，有充分的了解，與明瞭的認識，然後各方面的工作，才能為有事實根據的設施。』即此知定縣社會調查之目的。李景漢先生在社會調查自序有云『本會調查之工作，不是純為學理之研究，所謂為調查而調查，乃是為實用而調查，為隨時應付本會之需要而調查，因此本書的材料中有的調查，較為精細，有的調查，頗為粗簡，皆以本會隨時需要之程度與多寡，而決定其輕重與緩急』，即此可知定縣社會調查之作用與方法。又其自序有云『鄉村久受貪官污吏苛稅，雜捐，兵匪劫掠等種種的害處，人民如驚弓之鳥，在惶恐中過生活，若來調查其生

命財產及種種家庭私事，豈不視為大禍之將至，再者定縣向來攤款，徵兵拉夫或需索車馬糧草，皆按各村戶地畝之多少為標準，尤不利於調查工作之進行」即此可知調查工作之困難，為一般從事調查者所借鑑。又就李景漢先生的自序中，探討調查經過情形，始知定縣社會調查，其首先開辦之人為馮梯霞先生，平會同仁是繼續馮先生已經開辦之工作復經安陽初先生之指導與鼓勵，美人甘博先生為精神與物質之援助，諸葛龍張世文吳太仁楊銘崇等數十人之分工合作，各村村長佐平民學校畢業生之努力協助，經七年之久，而始有定縣社會調查之出現，以此而知調查成功之不易。同人到定縣后，參觀其辦事處，見各項統計表，不下數十種，又承李景漢先生介紹調查工作述其歷史與方法甚詳，乃知四大教育之產生，與社會調查為表裏，良非偶然。繼又披閱李先生所編定縣概況調查原著，見其例一十七項，表三百一十四則，設計至為精密。雖其中有以六十二村調查之結果，推及全縣者，但其方法，足資倣效。爰將其調查細目，分列於下，以資參考；

一·地理（1）疆域（2）地勢（3）山川（4）區劃（5）土壤（6）氣候

二·歷史（1）定縣的起源及沿革（2）古蹟（3）六十二村的起源

三·縣政府及其他地方團體（1）定縣為模範縣之由來及現在縣政府（2）縣黨部及其領導下的民衆組織

（3）舊有各種地方團體（4）東亭鄉村社會區六十二村內各村所有自治組織（5）翟城模範村

四·人口(1)人口總數與分佈(2)人口年齡與性別之分配(3)家庭之大小與親屬關係(4)婚姻狀況(5)職業(6)宗教

五·教育(1)全縣教育(2)東亭鄉村社會區六十二村小學調查(3)六十二村中學及中學以上學校畢業生(4)六十二村文盲與識字人數(5)民國十九年識字人數

六·康健與衛生(1)農民的食品(2)農民的衣服(3)農民的住房

七·農民生活費(1)三十家週年記賬農家之概況(2)五十四家生活費總論(3)食品(4)燃料(5)住房與衣服(6)雜費

八·鄉村娛樂(1)兒童娛樂(2)成人娛樂(3)秧歌(4)大戲(5)新年各種娛樂會

九·鄉村的風俗與習慣(1)婚事(2)喪事(3)新年及其他節節(4)關於迷信的習俗(5)鄉村其他的風俗(6)歌謠(7)鄉民的習慣

十·信仰(1)全縣信仰概況(2)六十二村信仰概況

十一·賦稅(1)國稅(2)省稅(3)縣地方捐(4)結論

十二·縣財政(1)歲入(2)歲出(3)結論

十三·農業(1)全縣農業概況(2)六十二村土地分配租田制井水灌溉與農工概況(3)第一區七十二

第一編 定縣報告

八

村與第二區六十三村之土地分配(4)農具(5)豬雞調查

十四·工商業(1)錢幣兌換與度量衡之標準(2)工業(3)商業(4)交通與運輸

十五·農村信貸(1)立約借款(2)搖會儲蓄(3)典當田地

十六·災荒(1)水災(2)旱災(3)雹災(4)霜災(5)虫災(6)防疫(7)其他災害

十七·兵災(1)民國十六年六十二村之兵災(2)民國十七年六十二村國內戰所受之損失

## 第二節 研究與實驗

### 第一項 四大教育

#### 一·文藝教育

文藝教育，依照平教會平民文學部主任孫伏園先生所講大意略謂：「文藝教育是文字教育的擴大，以求多方培養人民之知識力，使其有能力自動起來改造，以適應此複雜的現代生活，亦可說是實施其他各種教育（生計教育，衛生教育，公民教育）之津梁」。此文藝教育可分為平民文學」與「藝術教育」兩方面，略述如次：

1·平民文學 在平民文學之研究與實驗工作，可細分為四項：

甲·文字研究 據云：「此項工作，在先要知道中國文字何種字對於平民爲必要，何種字爲次要，何種字爲不必要，得到相當結果以後，即從事編輯字表或詞表等類」。其大要爲：（一）通用字表。乃由先注意單字，搜集平民白話書報計九十種，平民應用文件如發票，收據，借字，定貨單，官廳告示，郵局條據，菜市賬簿，家庭日用賬簿等計二十五種，合計有單字五十萬零，除去重複字，約計得單字八千，更取其發現次數較多之三千四百二十字製定之。（二）基本字表。乃由根據通用字表，更用主觀方法，在教育部國語統一會出版之「國音字典」中，及會外學者陳鶴琴選出之「語體文應用字彙」，互相比較損益，而得一千三百字製定之。（三）詞表。乃因白話文中雙音字如「社會」「國家」「民族」等；三音字如「我們的」「老頭子」「小孩子」等；此等複音字實占多數，其中所含之單音字，已失去或改變原來之意義，遂將此等複音字搜集許多，編成一種詞表。

乙·平民文學 即研究民間已有之文法構造和篇章組織，並其內容所反映之思想環境，從事搜集刪改編輯，以提倡迎合一般平民心理之文學。如（一）定縣秧歌選；此爲定縣民間最流行之一種歌曲，根據劉洛使之背誦，紀錄四十八齣，編成兩巨冊，業已出版，考其內容，頗爲豐富。（二）大鼓詞；此爲以韻文說故事，根據田三義之背誦，紀錄二百零三段。（三）歌謠歇後語謎語諺語，故事笑話；此爲召集地方士紳學師，多方採取，共約一千六百餘則，俱擬出版。

丙·課本編輯 如(一)平民千字課：此為平教會前在本國各地舉辦識字運動時所編。(二)分類千字課：因覺悟平民千字課，僅有一般平民淺近常識，而未充實職業知識與技術，故接續編有市民千字課，農民千字課，士兵千字課三種，以為市民農民士兵所專用，補平民千字課之未備。每種分四冊，其用字，俱採自基本字表，足供教育平民之用。(三)三種自修用本：其生字亦與千字課相同，一為市民千字課自修用本，二為農民千字課自修用本，三為士兵千字課自修用本，以備市民等各自修習之用，間為初級平校採作自修用本。(四)兩種文藝課本：此即依照四大教育分科授以農村必要之文藝及生計衛生公民等常識，一為市民高級文藝課本，一為農民高級文藝課本。據云：以上各種書，銷行已到一千萬部，現更分別加上注音符號，以期便於聆音知義。

丁·平民讀物編緝 此等讀物已編成者頗多，(據云以應農民需要，計劃出版到一千冊，)其中有關於常識者，有關於文藝者。文藝方面，包含三部分，一為經採集或修改之民間文藝，二為民間已流行之舊小說，三為現代人的新創作；常識方面，無論屬於自然科學，社會科學，應用科學，均不若民間文藝之易讀，宜放在文藝之後，編成實驗用本，以備學校式社會式家庭式之實驗試讀。

以上關於平民文學之研究與實驗工作，係依據孫伏園先生所講述之大意，並參考閱該會圖書室所陳列之書籍列舉之。

2. 藝術教育 藝術教育之內容，該會鄭鑿寰先生曾爲同人作一具體之介紹，大意謂，「藝術教育中如圖畫，音樂，戲劇等類，都是中國固有的文化，其作用足以介紹一般常識，啟發人民智慧，藉補文字教育之所不及。我們主張教育藝術化，藝術教育化，所以創造平民藝術」。其已從事研究改良製造者，計有左列各種：

甲·圖畫 係對於中西圖畫，捨短取長，創造一種適合一般人民生活之新圖畫，以輔助教育之進展。各種大小應用圖畫，有屬於掛圖者，有屬於範本者，有屬於喚起人民認識國難者，彩印冊數幅數甚多，其關於公民之圖畫，就歷史上有名人物編製而成，附以簡單說明者，已有三十七種，銷行均廣，嗣見北平清河鎮實驗區辦公處青島各小學懸掛此類圖畫多幅，亦係該會出版。銷行暢旺價值可知。

乙·音樂 即研究改良舊樂器，並介紹新音樂，更編製悲壯振作之歌詞歌譜，以及樂器使用法，指導各種學校或同學會演奏。又編製民族精神歌詞，敘述古人忠烈之故事，如荆軻歌，岳飛歌，文天祥歌等，以期發揚民族精神。現更研究造留聲機，唱頭喇叭等均能自製，又造風琴，其內部音簧木壳風袋等，亦可用本國材料自製。

丙·廣播無線電 即以無線電播音，可用以傳達各種常識於各鄉村間。但舶來品價格太高，鄉村間勢難有此財力購買，因而研究製造適用而且經濟之收音機，結果對於小規模無線電機件，均能製造，用費約



需三千元，僅及舶來品之半價，電力爲五十華特，電波可達七八縣範圍之內。收音機及電瓶等亦能自製，每套需費洋三十餘元，據云較美貨廉四分之三，較日本貨廉三分之二，效率相等。同人至該項製造工廠參觀，見有技師及工徒十餘人，各司其事，製成各種機件，陳列頗多，各機關團體購買者亦復不少。

丁·攝影 該會曾認攝影是藝術教育之良好工具，將各部設計工作及有關生計教育之動植物等，攝成影片，分集成冊，以代表各個活動情形，引起農民之觀感藉以啓發其知識。惟此項機件，尙未聞見從事研究製造，想該會既有研究製造廣播無線電之技術人才，則攝影一項，在最近之將來，或有相當之仿造也。

戊·戲劇 該會特設戲劇委員會，研究中西戲劇，以期培養農民欣賞戲劇之能力與興趣，並促其自動表演，以寓四大教育的精神。已編有關於農村之戲劇十一齣，教農民表演，觀者甚爲踴躍云。同人於高頭村參觀時，見該村前公共場所，就地掘成一傾斜淺塘形劇場，前面最低依次漸高以免前排妨礙後排視線。劇台用磚石砌成，高三尺許；據引導參觀者云：「此臺係供農村演戲之用，建築需費不多，尙屬合用而且耐久」。較之曩者各地農村演戲，每每採用木料搭臺，旋作旋撤之舊法，誠爲簡便，是亦可謂研究有得矣。

## 二·生計教育

## 1. 生計教育之內容

平教會之生計教育，是救治中國「貧」之一病。於舉國農村破產無可設法之中，另從教育上尋出新的路徑。其教育目標：（一）訓練農民生計智識與技術，（二）創造農村合作經濟組織，（三）養成農民國民經濟意識，（四）增進農村生產，其目的：在完成以合作爲中心之農村經濟建設。其計劃分設計研究，表證實施，試行推廣等，均與教育之全部有相當之關聯。茲就觀察所得，摘要分述於后，以備考證。

甲·農業改良 植物方面，分育種園藝兩項，該會農場有三，一設城內，占地八十餘畝，一設高頭村，占地六百二十畝，一設翟城村。城內農場強半屬園藝，其辦公處大廳左右，陳列改良農產品，及手工業所製造之品物甚夥，場內有整枝梨樹，各式葡萄架，及其他各種果樹。高頭村農場純屬育種實驗，新建平房約十餘間，機場長云：「場地六百餘畝，棉花育種，約占二百餘畝，合計中美棉種，約百數十種，試驗比較，以本場一一四號棉爲最有成績，其平均產量，比普通棉種，均增百分之二十。美棉試驗結果，以脫字棉爲佳，其產量比較舊有棉種，增百分之五十。全縣舊有棉田二四〇〇〇畝，每畝若均改種脫字棉增加收入以四元計全縣應共增益九六〇〇〇元。惟本場成立，僅止一年，改良棉有限，種籽費年不過五千元預計明年可推廣至二萬畝，後年可推廣至五萬畝，又農人對選種施肥除虫各知識，尙未普及，故發賣種子，極爲慎重，恐有妨整個之棉種改良，一時難爲巨量之進展。但於定縣民生計確有利益，爲研究院最

注意之工作。此外有小麥，穀子，高粱，玉蜀黍等試驗，主要工作，亦在選種，所選之種甚多。其辦法，將各處種籽，分種於同一區域，以比較其發達數量，經過四五年，始能確定某種優良，而謀繁殖。無論何種植物，生產增加，可以達到百分之二十八，不惟產量可以增加，品量亦可改善，如穀子一項，品類不一，有數種爲易受病害之品種，成熟之穗，比較短小，又有結實纍纍者，即知係能抵抗病害之品種，此項種籽，可以省去除虫藥之手續與費用，由此兩相比較，選種之功用自大。至於推廣方法，由生計巡迴訓練學校畢業生，無償領取，從事播種，作爲表證農家，收穫後再行送還前領種子，一般農民，見表證農家技術改良，生產增加，於是互相倣效矣。』談畢，隨即導引，參觀棉花品種及種子儲藏室，並指示該場棉田面積，惜時值嚴冬，禾稼已收，對農作物，不能作實地之考察，至爲遺憾。

動物方面，城內農場有改良豬舍二十餘所，內有波支豬與定縣豬，及第一代改良豬，據云「試驗結果，第一代波支雜交豬，在同二飼養與管理之下，比本地豬多出肉百分之十八，每頭可多賣洋四五元，但雜交豬至二代三代，則效力又略減少，故本場刻擬撥款三千六百元，購買波支豬種九十頭，每頭每月可交配十五次，每次平均以產小豬五頭，每頭增加價值五元，計全年有九十頭之波支豬種，其繁殖之量，可獲利三十餘萬元，於全縣農家，不無裨益。此外有華北各地豬種，比較試驗，據云以大名豬種爲優，至鷄種改良，經試驗結果，以意大利力行鷄爲最佳，並有改良鷄舍，及孵鷄室，均經數度改進，始著成效。現在鷄

種不過千餘隻。以上豬種鷄種，每經試驗，認為適當之後，始分散於各村表證農家，以資繁殖，頗得農民信仰。此外有美國羊一頭，身軀高大，毛質甚佳，據云，尚在徵求良種交配中。」

乙·合作組織：自助社，該社組織，實為合作社之預備，不必繳納股金，成立後，可用自助社名義，以棉麥等農產品，向倉庫抵押，通融資金。現金城銀行，與南開大學經濟系，及平民教育促進會，合組華北農產研究改進社，在城區西李親顧，（地名）東亭，明月店，清風店成立中心倉庫五處，分倉庫十二處，從事抵押放款，月息七厘五。全縣自助社成立者，計二百七十六處，由自助社請求改為合作社者，二十社，此種自助社，係由該縣前青苗會遞嬗而成，確能避免高利借貸之痛苦，於定縣農村生產，經濟建設，均有莫大之裨益。緣定縣利率，由二分五至五分不等，全縣農戶六萬八千家，不負債者，僅四萬六千家，佔全縣百分之六十七，據最近調查，其因負重利貸而傾產者，一千六百家，不有救濟，其害伊於胡底。大凡棉麥穀子，成熟時，物價格外低落，是其常例，有倉庫抵押以為調劑，可以少舒農民之困，免低價之拍賣。本歲棉花運銷於天津者，達九千石，每石棉可多售洋二元五角，是即倉庫業所予之利益，惜該項自助社現時僅限於少數之村落，故自開辦以來，放款達二萬七千元，若由此推廣達於全縣，利益更為普遍矣。近有人謂是項制度之推行，恐為資本家所操縱，益重農家之剝削，似為過慮。此外貸款鑿井，每一自流井，可灌田四十畝，尤有裨益。

B·合作社：該會領導下之合作社，以信用消費爲多亦有兼營生產者據高頭村購買合作社經理略謂本社社員五十人，每股二元，現有一百一十股，有一人担十股者，但章程規定，不得過五十股云云。與之細談業務，對合作旨趣，頗欠明瞭，由此可見鄉民接受教育之不易也。

C·合作社聯合會：城內有合作社聯合會一所，執行業務者，強半爲平教會人員，理論方面，固能澈底了解，運用經濟力量，爲各村合作社後援，刻在努力實驗中。因其對於各農村之利益計劃，尙未完全施行，然其目的，在求完成縣單位經濟組織之系統，殆無可非議。

D·互助社：小陳村設有生產學習互助社一所，爲同學會志趣相同，生活相需之學友所組成。社員十人，共租地一百畝，共同工作，並經營軋花，織布，製造豆腐粉絲等副業，儼成一個新家庭，實現家庭社會化。內設總務經理農事工藝文化五組，各司其事，此種生產合作社，於農村中之有田產而無人力，或有人力而無田產者，均有相當之調劑，因其利益平均，既不假人督責，亦可各盡所能，是爲農業集團制之嚆矢，爲平教會試行合作社中之最有價值者。據當地社友報告：此外另有一互助社，利用餘剩人工，租地種植薄荷，每人年獲利三十餘元，尤爲一般農民所信仰。生產合作之推行，在定縣並不甚困難。

丙·農村工業，平教會領導下，有平民工廠一所，設於城內瘟神廟內，分織布，紡紗，針織，肥皂等項，有織布機數架，手工紡織機二架，軋花機一架，針織機二架，工友十餘人。紡織機有錠八十八，每日

可紡紗六斤至八斤，但所出之紗祇能作緯，不能作經，係因人力旋轉，用力不勻，致出線粗細不一，是為美中不足，不能再加改進。本省廣濟縣桂某，往昔發明此機，當道雖嘉許之，而不事推廣，故後此無人繼續研究。再查定縣，向有窄幅紫花土布，質料甚佳，銷行張家口一帶，每年可出一百七十萬疋，每疋一元三角，計算全年，可得價洋二百萬元以上，是為該縣重要輸出產品，若能從事改良，精益求精，利用運銷合作，推廣銷路，是為一大富源。

## 2. 生計教育推行步驟

甲·設立生計巡迴學校：此項學校創行未久，亦未普遍，其目標為訓練農民農業上經濟上各項基本知識，並負推廣責任，其辦法劃定三五十村為巡迴區。校中設教員一助手一，專負教育事宜，行政事項則由學生辦理。其課程四季不同，如春季則授以選種播種學術，夏季則授以防除病蟲剷除莠苗等方法，功課授竣，則選技術較熟，熱心而有地位之農家令將所學技術逐一實行，名為表證農家。表證農家如有學術不精熟者，仍由教員指導，如此辦理，一般農人見表證農家技術改良，生產增加，利益優厚，於是紛起加入巡迴訓練學校，實地改善作物，而全區農業漸臻入科學化之域矣。現已設有巡迴學區一，分學區五。

乙·表證農家：表證農家為最能接受生計教育之農民，據高頭村表證農家段宗哲面述：「波支第一代雜交豬以同一食料飼養確較普通豬增加重量百分之十八，瑞士羊每日出乳六磅，較普通羊出乳為多，表證

農家至農場收畜部配種，不取分文，普通農家則收配種費三角，同學會收費二角，表示優待。至力行鷄每年可產卵二百三十個，其二卵重量可抵普通鷄之三卵。」基於上述事實，可見表證農家接受生計教育之旨趣，是為推廣農業核心，法良意美，可資仿效。

丙·實施推廣訓練：此種訓練，乃用表證農家將其所接受之生計教育知識技能，逐一表證，作為一般農民之觀摩，使農業常識，普遍鄉村。

### 三·衛生教育

#### 1. 保健制度之組織與工作之實施

衛生教育目的，在培養人民健強力，根據農村醫藥衛生實況，加以研究實驗之結果，認為欲達到此目的，必須有最經濟，最有效之組織，以普及農村衛生事業，暨以科學方法，保護人民健康，促成整個社會公共衛生之環境。其組織系統，係村設保健員，區設保健所，縣設保健院，有謂為縣單位之衛生實施方法者，亦有謂為社會本位的保健制度者。其簡單組織系統如左表。

縣 區 村

保健院——保健所——保健員（平校畢業同學會同學

茲為便於敘述起見，將保健制度之組織與工作之實施，保健經費，各種預防工作現正進行之工作，分

腹列後：

甲 保健員 各村所設之保健員，係由平校畢業同學會會員選出，經受保健所初期技術上之兩星期訓練，俾對於各項工作，均能確實勝任者充當。其品行由同學會負保證之責。對於保健工作之技術與推行，由保健所醫師隨時監督指導。其工作有四：（一）報告生死，（二）水井改良，（三）普及種痘，（四）救急治療。每一保健員，均備有保健藥箱，內貯常用藥品十種，及小鉗棉花等。關於藥品之選擇，一須適合農民大多數之要求，二須無危險性，三須用法簡易，四須省錢。為村民治病，不取分文藥費。凡病勢較重，為保健員所不能診斷者，送附近保健所。病勢沉重或須施手術者，由保健所送保健院。

乙 保健所 保健所係聯合數村之組織，所內設醫師助理員各一人，醫師須在正式醫校畢業，在定縣受過一年以上實地訓練者。助理員須在初中畢業而有一月以上之訓練者。其工作有四：（一）訓練並監督保健員，（二）實施衛生教育，（三）預防注射，（四）逐日治療。現於縣城小陳村高頭村馬家寨設有保健所六，農民赴所就醫者，僅收掛號費六十文，在初設立時，農民對於西醫，不無懷疑之處，現已完全了解，來所求診者尙稱踴躍。

丙 保健院 保健院為全縣衛生教育與衛生建設之總機關，設院長一人，由衛生教育部主任陳志潛先生兼任，醫師三人，護士及學習護士十餘人。其工作有八：（一）全縣衛生行政，（二）全縣衛生教育，



(三) 縣立醫院，(四) 縣檢驗室，(五) 防止流行病疫，(六) 學校衛生表證，(七) 護士及助理員之訓練，(八) 助產人員之訓練。院內設備，除普通病室外，尚有手術室，小兒室，檢驗室，牙科室，滅風室，浴室，男女衣服室，洗衣室，烤衣室等。凡各保健所不能診斷之病，均送該院治療，病人住院，每日收藥食費六角。保健院平時無門診，病人為保健所不能醫治者，始送保健院，如直接到院就診者，須繳特別號掛費洋一元。

## 2 保健經費

保健院於二十二年六月，在縣城內建築完成，院址約四十畝，係私人捐助，建築費二萬七千元，設備費一萬元。其經常用費，關於實驗部分者由平教會撥給，關於推行部分者，由縣庫撥給。院長月薪二百五十元，醫師月薪一百元或二百元不等，護士月薪由十五元至三十元不等，全年約一萬四千餘元。

保健所房屋由地方籌撥，開辦費約百元左右，醫師月薪四十元，助理員月薪十元至十五元。每月經常費約七十元。全年每所平均費用約八百餘元。

保健員是服務性質，不受薪給，每日工作之暇，用一二小時，擔任保健事務，每屆年度終了時，按工作成績之優劣，酌給獎金。保健箱值洋三元，由同學會購備，藥品及各材料之補充，每年需洋十二元，村單位保健經費，每年約共需洋十五元。

以上保健制度之費用，全部每年總計約三萬五千元，以定縣人口四十萬計算，平均每人約負擔洋一角。另據平教會調查部報告，『對於民間舊日需用醫藥費，曾辦理一百二十家之調查統計，結果每人平均全年需費三角，以四十萬人口推算，當為十二萬元，若用此十二萬元之款，辦理全縣保健制度，自無不足，而所收效果則倍於曩昔』。

### 3 預防注射

甲 預防天花 查定縣人民從前有百分之六七曾患天花，自保健制度推行，各村保健員各區保健所，均長期種痘，保健院於每年春間必舉行種痘運動，並宣傳嬰兒產後二月至六月期間，務須種痘，嗣後每隔五年再種一次，經實驗結果，研究區內六十一村，患天花者極少，預計數年後，定縣天花可以絕跡。

乙 預防白喉 白喉為兒童病之一種，保健院曾於城內實小，及自辦之實驗小學施行預防注射，據云凡兒童一經預防注射，可以終身不患此病。

### 4 預防四六風（臍風）辦法

農村產婆，無接生知識，每以銹剪斷臍，破衣包裹，致細菌由傷口而佈及過身，每於產後五六日即死，據稱定縣嬰兒死於四六風者，竟有百分之四十。茲列其預防辦法如左：

1. 普及教育，於平校加入嬰兒衛生課程，於女校則教以消毒接生之知識；

2. 每週檢查孕婦二次；

3. 宣傳入產院分娩；

4. 醫生出外接生，不收代價；

5. 訓練產婆。

5 治療痧眼與皮膚病之方法

治療痧眼與皮膚病之方法，極其簡單，應用保健員與小學教員，已將其方法，普及全研究區，無論何人皆可得治。

6 現正進行之工作

(一) 完成縣單位保健制度之組織，並充實其已有之工作

(二) 試驗推行節制生育方法，(與學校式聯合進行)

(三) 試驗合作社貸款，改良環境衛生之辦法。

#### 四 公民教育

平教會所主張之公民教育，與普通學校設立公民科目之意旨微有不同，普通公民科目，注重培養公民之知識與道德；平教會之公民教育，是私字而對發，注重養成人民之公德心，及訓練其團體組織能力與習

慣；意在破除中國舊有之褊狹偏私忌妬種種不良根性，與文藝生計衛生三者爲平均之發展。在同人參觀時，對於是項教育實際之活動，未及多見，但就陳筑生先生之講詞，可概括爲數點，分述於下：

1. 發揚國族精神 公民教育之宗旨，在養成人民國家觀念民族思想，有強毅之責任心與團結力。觀平教會所出刊物，頗多選擇志士仁人殺身成仁，捨生取義事蹟，如文信國史關部等忠君愛國之精神，製成圖說，附以歌曲，以爲公民教育之材料。計完成歷史圖說四十套，著有民族精神論例淺釋。此外於九一八事變發生，熱河喪失以後，又偏有國難教育材料，使國民自覺民族現在之缺點，與了解東三省及熱河喪失與中國之關係，實可激發忠義，有裨救國運動。

2. 研究農村自治 平教會曾於定縣高頭村實施訓練自治人才，指導人民組織及進行自治上所應辦之事務。該村早經成立鄉公所，由村中辦公人共同討論鄉務進行事宜，如修改鄉約，清理債務，修築道路，成立農民武術團，看管田禾，是爲自治工作之表見，亦即是公民教育之成效。

3. 編輯公民教材 現今普及公民教育之教材，適於鄉村者甚少，該會爲供給鄉間此項需要起見，特調查實際公民生活，搜集歷史鄉土有關材料，研究人民對於家庭鄉村國家世界應具知識道德技能擬定爲公民教育基本材料，編爲公民教育基本教材，計現已成書者有公民道德根本要義，人格修養，公民道德細目，公民知識細目，及公民課本，公民圖說，歷史地理唱歌，三民主義講稿，農村家庭設計等數十種，是欲俟

一般民衆，均領略公民教育之意義，而有自動修養之能力。

4. 指導公民活動 此種工作，係因時因地培養其公共心與團結力。其主要方法，即是利用節會，改良其舊時狹小之家庭觀念。據云，伊在高頭村時，正值年節，乃提倡一種集會，以紅白二種紙花，懸掛村民身上，父母雙全者掛紅花一對，俱亡者掛白花一對，一存一亡者紅白花各一，結果村民心理對掛二紅花者，莫不敬愛，掛兩白花者莫不憐憫，是亦引起村民團結互助之一種良好試驗，以此類推，我國之節序如上已端，端午中秋重九等舊節，何時不可設法引起其愛國愛鄉互助之思想，如日本之櫻花會節，全國人民精神奮發，猶太人民每值日中，老幼相推哭於城門，以誌不忘亡國之痛，無非是因時利導，灌輸民族思想。

5. 使家庭社會化 中國舊式家庭，經數千年之陶冶，原厲有教育方式，就精神方面論，如孝友任恤睦嫻，具有系統的道德習慣，就技術方面論，如家政紡織烹飪刺繡養育嬰孩管理兒童及遊戲集合，皆有相當之知識及辦法。惟無統系組織，科學方法，以故凌亂散漫，各私其所長，不相聞問，而人類活潑之興趣及親愛之精神，無從引起與聯合。平教會爲深刻研究，組織一種家庭會，其辦法分組家主，主婦，少年，閨女，幼童五種集會，聯合各個家庭中地位相同分子，施以相當訓練，一方面使家庭社會化，使社會中各個分子因年歲地位之關係引起其同情心，俾意志日趨于融合，而舊有家庭之狹小觀念，於無意中日就擴大；一方面使人人有研究家庭實際問題之機會，凡家主與家主，主婦與主婦，少年與少年，因聚會關係，交換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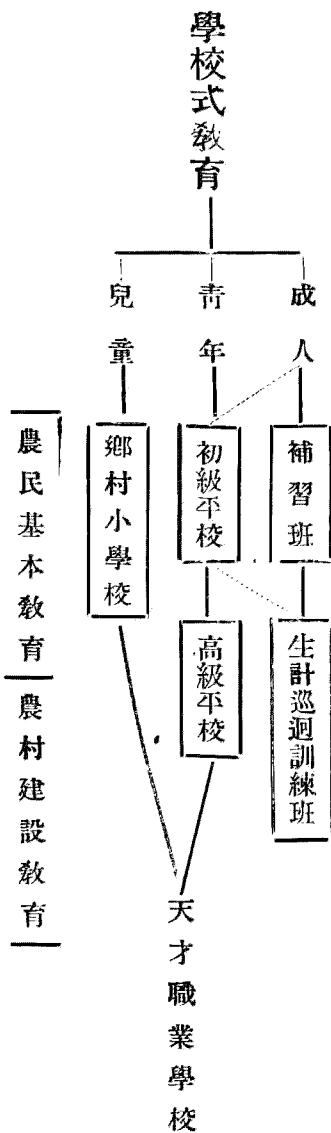
解決其所欲解決之問題，從而獲得無限愉快。激發親愛精神。是亦促起其公共心與團結力之一法也。

以上各節，係就陳筑山先生所講述為大略之說明。所謂療「私」之說，誠有感於中國人之病根，在私渙散妒忌，在於自私，自利，幾有任何方法不能感化之勢。但就普通一般民衆而言，如果各鄉各村均照此實施，加之領導有人，進行不懈，亦未始無相當效果。

## 第二項 三種方式

### 一·學校式

1. 學校式教育之範圍 平教會關於學校式教育之研究與實驗，向以平民學校為活動中心，注重青年及成人教育。至民國二十年冬開始作兒童教育之研究，以期根本消除文盲，初在城內設實驗小學一所。二十年秋，復在西北建陽村設實驗小學一所，作純粹鄉村小學之實驗，以後又在高頭村及馬家寨等處設有特約實驗小學，意在使兒童教育與青年教育打成一片。故綜觀其學校式教育之範圍，可列表以明之如左：



(說明) (1) 原有青年補習班 於民國二十一年間停辦，而以巡迴訓練班代之。此巡迴訓練班，屬於成人教育。(2) 青年教育即平民學校，分初級高級兩種，修業期間各為四個月，每日授課二小時。另有青年補習學校，其中有半日制者，為冬春間五個月，有全日制者，為冬季二個月。(3) 兒童教育，初有城區實驗小學，現有鄉村實驗小學與鄉村特約實驗小學，受教育年齡為八歲至十四歲。至青年教育，其受教育年齡為十四歲至二十五歲。(4) 天才職業學校，為初平以上之有特殊天才或專門技術者，如農村中之組織才辦事才辯才等，或書寫繪畫音樂戲劇算術武術之有異能者，從而選拔之，施以比較專門教育，使成為鄉村建設所需要之人才。但此尚在研究中，未曾見諸實行。

(2) 學校式教育之實驗與表演 平民學校有實驗平民學校，表演平民學校，與普通平民學校之分。鄉村小學亦有實驗小學，特約實驗小學，以示與其他普通小學有別。茲更為分別說明：

甲·實驗平民學校 辦理實驗平民學校，目的在將各種課程教學方法，加以科學之研究，使合於農民經濟力量，俾一般小村落與窮苦農民，均得普遍享受。此為研究與實驗性質，純由平教會主持。大致分初級高級兩種。據云，二十一年度，在南齊北齊寨里等村，分設初級實驗平校四，男女各兩校，分別試驗。同年又在大洋坪大深河小陳等村分設高級平校四，分甲乙二種，每種男女校各一。

乙·表演平民學校 此爲欲使地方人士自動起來辦理平校，以期普遍推行於各村，故就比較適中之村設立之，以爲指導推行之中心，即將實驗所得，實地表演證明，以爲附近各村目辦平民學校之參考與模範。是爲研究與推行之連鎖制度。聞二十年度設有二十所，現祇研究區及三個實施中心村有表演平民學校六所，皆女生，將來計劃擬改爲模範平民學校，共設四所。校中之不動產及一切消耗品，均由校中預備，教員薪金由平教會供給，教員專負教學管理及訓練責任，其他行政事項，則由村中所組織之校董會與公舉之校長負責。

丙·普通平民學校 此純爲平教會引起農民自動辦理者，平教會仍予輪流視導。定縣計四百七十餘村，二十年度設有平民學校四百一十七所，但縣政府亦自謂辦有民衆學校四百二十四所（參看第一章定縣概略）二十一年度研究區設有平校九十七所，男五十四，女四十三，實驗中心村設有初級男八班，女六班，高級男七班，女五班。男校注重職業教育或難教育及組織訓練，女校注重家政育兒及農家副業訓練。

丁·鄉村實驗小學 爲實驗其研究結果起見，設實驗小學二處，一爲東建陽村實驗小學第一校，二部編制，暫收男生，一爲東建陽村實驗小學第二校，單級編制，暫收女生。現小陳村方面亦有此項設置，殆完全爲平教會主持，依照「實驗須含有創造性」之原則，作純粹鄉村之小學實驗，以完成兒童之學校式教育整套應用學術。其用意約等於青年或成人教育中之實驗平校。



(說明)(1)原有青年補習班 於民國二十一年間停辦，而以巡迴訓練班代之。此巡迴訓練班，屬於成人教育。(2)青年教育即平民學校，分初級高級兩種，修業期間各為四個月，每日授課二小時。另有青年補習學校，其中有半日制者，為冬春間五個月，有全日制者，為冬季二個月。(3)兒童教育，初有城區實驗小學，現有鄉村實驗小學與鄉村特約實驗小學，受教育年齡為八歲至十四歲。至青年教育，其受教育年齡為十四歲至二十五歲。(4)天才職業學校，為初平以上之有特殊天才或專門技術者，如農村中之組織才辦事才辯才等，或書寫繪畫音樂戲劇算術武術之有異能者，從而選拔之，施以比較專門教育，使成為鄉村建設所需要之人才。但此尚在研究中，未曾見諸實行。

(2)學校式教育之實驗與表演 平民學校有實驗平民學校，表演平民學校，與普通平民學校之分。鄉村小學亦有實驗小學，特約實驗小學，以示與其他普通小學有別。茲更為分別說明：

甲·實驗平民學校 辦理實驗平民學校，目的在將各種課程教學方法，加以科學之研究，使合於農民經濟力量，俾一般小村落與窮苦農民，均得普遍享受。此為研究與實驗性質，純由平教會主持。大致分初級高級兩種。據云，二十一年度，在南齊北齊寨里等村，分設初級實驗平校四，男女各兩校，分別試驗。同年又在大洋坪大深河小陳等村分設高級平校四，分甲乙二種，每種男女校各一。

其天才及家庭經濟狀況準備升學者另行編組，故規定升學或專業準備，及自習，自由作業等時間較多，不過吾人此次所見者僅有一人，正在自習，未參加傳習活動。所謂乙丙級者，殆為文化政治經濟等導生，丁級殆為普通隊長及隊員，又該村設有傳習處十餘個，每處有導生一人，手持紛筆就牆上小黑牌寫若干字以教該村失學兒童，觀其指畫口講，尚有條理，但導生所寫之字間有筆畫欠缺不確之處，是則導生傳習制，仍有從長研究之必要。茲將該村導生制作息時間表附後。

戊·鄉村特約實驗小學 此爲實驗鄉村中舊有小學之改良辦法起見。於西平朱谷，高頭，馬家寨，寨里等村分設特約實驗小學計四所，其一切設備均由村中負責，惟實驗用之消耗品，則由平教會供給，一切行政事務，均由農民自行組織校董會主持，平教會僅負視察指導之責，教員由校董會聘請，但以平教畢業之高才生爲實習教員。

3. 導生制之實驗 邇來平教會於小陳村實驗小學及西平朱谷村特約實驗小學，實驗導生傳習制度，但小陳村與西平朱谷村兩方面關於此種實驗內容上頗不相同。茲就觀察所得之大概情形，分述如次：

小陳村方面 小陳村實驗小學校，在其作息時間表上關於導生傳習之規定，有所謂兒童組與青年組之分，可見其實驗傳習制之範圍，不僅爲兒童教育，且兼及青年教育，不過就本團此次所見者，只有兒童活動，在事實上殆仍爲一純粹小學之實驗。其大致情形，是將全班學生編爲一大隊，置大隊長及大隊副各一人，更將大隊分編爲二個至四個中隊，每中隊置中隊長一人，每一中隊又分四個至八個小隊，每小隊即由八個至十二個學生編成之，設小隊長一人。每一小隊中選其程度較高者爲文化導生，政治導生，經濟導生一人或二人。而各導生中又依文化政治經濟等分類組設常識或工作研究會，分別担任教學管理等工作。此爲採用軍隊編制，以求教學團體化，紀律化。就該校學生作息表推尋其傳習方法是先由教師教甲級，由甲級教乙丙級，乙丙級教丁級，所謂甲級者殆指大隊長大隊副及中隊長特務員等而言，此所謂特務員，係就

西平朱谷村方面 該村特約實驗小學校爲導生制度及無級編制的實驗，與小陳村大同而小異。大致將學生編爲一大隊，大隊分二中隊，每中隊分四小隊，內分文化，祕書，司法，衛生，普通等項，每小隊六人，設一小隊長，爲工作隊，其餘爲普通隊。凡祕書總務司法等，均設研究會，校內一切管教事務，均由學生自動自治，如每早上學，未授課之先，舉行清潔檢查，即各排列成隊，由衛生隊互相檢查，均有一定之動作。其授課方法，共分五段，（1）教員訓練文化隊，（2）開教材研究會，（3）教學準備，即欲授何課，由教員搜集材料於授課先授給導生，（4）實施教學，即由導生如法轉教學生，（5）教學完畢，即由導生將情形轉報教員，遇學生有質疑時亦轉問教員。每一教室或傳習處中，由導生將所教者講演一遍，各生皆循聲宣讀畢，即由第二學生出隊依法相教，學生仍循聲宣講，如是輪流教讀，至全隊完畢爲止。查學生年齡有高下，性質有敏鈍，即程度亦自不無高低，此無級編制能否推行順利，似不免成爲問題。

4. 村單位教育建設之實驗 吾人於西平朱谷及小陳等村見有村教育建設委員會之設置，但未與該會當事人相值，其內容如何，尙欠明瞭，惟查其宗旨，係對於村政之處埋，教育之實施，衛生之設備，以及經濟合作之推行，作整個建設之籌劃，並依照建設程序一一促其實現。而其沿革則由十七年度之村平民教育分會，十九年度之校董會及村自治委員會，二十二年度之村識字教育委員會遞嬗演變而來。是則其關係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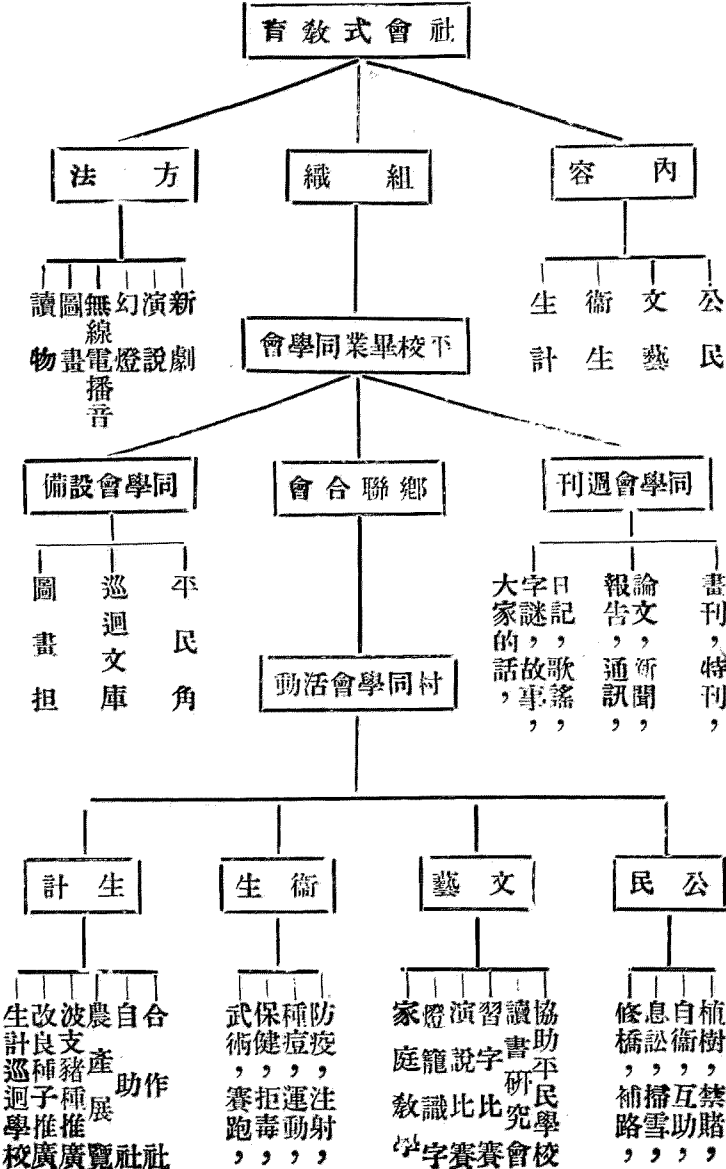
第一編 定縣報告

各種事項。執行機關爲委員會，由公推之委員三人五人或七人組織之，并推一人爲委員長。先將村同學會組織成立，施以訓練，俟有基礎，然後再行擴充，由下而上，而有鄉聯區聯縣聯等組織。在一切活動上則由上而下指揮運用之，以期充分發揮其力量。不過區聯縣聯等尙是理想，而未實行。惟鄉聯會則據云在二十一年間已成立四處，即由數個附近之村同學會組織者，辦理村同學會力所不能辦之事，村委員長即是鄉聯委員，由委員互推一人爲鄉聯委員長。

2. 同學會之活動 同學會之活動，照社會式教育工作系統表所列者，係以四大教育的工作爲範圍。茲先照列其工作系統表如左：

# 社 會 教 育 工 作 系 統

第一編 定縣報告



照上表所列同學會各種活動方案，可謂綱舉目張，具有整個一套的作用，而在事實上每實行一種活動，當係因時因地擇其最切合於會員及本村所需要者設計推行，並由平教會方面隨時派員前往視導。茲就本團同人赴高頭，西建陽，小陳，牛村西平朱谷等村實地參觀所得者，略述如次：

甲·武術團 高頭，西建陽等村有武術團之組織，團丁係就同學會會員編組訓練，利用村中器具，每日練習一小時，約請本村有武術及軍事知識者為教導員，每晚分隊輪流巡更，其目的在鍛鍊身體，保護治安。據西建陽村武術團當事人云：「上年曾經本團捕獲匪犯二人，平教會給予獎旗一面」。此為社會式教育之屬於公民一方面者，但吾人是日未見其作演習之活動，以視鄒平青島等地方，由縣或市就各鄉村壯丁抽調訓練，每班百數十人，訓練期間為三四個月，僱有專門教練，朝夕操演，期滿仍即歸農之整個計劃，頗遜一籌。

乙·公告欄 各村均於通衢衆人易見之牆壁上，製有一公告欄，每日由同學會指派專人用白粉筆書寫本村公約，或時事新聞，此與普通城市上之壁報無異。

丙·平民角 平民角之設備，亦偶見其一二，為一木製臺櫃，內面置書報公文鈴記，平面可用作寫字臺，上方牆上則懸章則照片等，一則可當圖書館，一則可當辦公處，據云需價不過兩元，面積僅佔房子一角，故謂為平民角。每天由一個會員負責管理，出納書籍，頗為便利。



丁·巡迴文庫 巡迴文庫，吾人於村側路旁會見及之，係用木製書箱一，下有雙輪之手推車，據云目的在訓練農民合作，節省經費，集資合購書籍，按旬巡迴各村，招徠閱者，如遇艱深字句，管理員負責解答。

以上係就一隅之所見者言之，其他如拒毒會禁賭會，仲裁會讀書會及修橋補路，婚喪互助等活動，在事實上亦莫不因應各村需要而分途進行，但以當日未曾目視，姑不備錄。

### 三 家庭式

平教會認為吾國社會組織之基礎，只有家庭，欲設法利用農民之家庭觀念，引導入於家庭生活之組織及活動，使認識自身及家庭對於社會及國家之關係，逐漸打破其家庭自私觀念，而造成團體生活，國族精神，故於學校式及社會式教育外，更主張一種家庭式教育。此家庭式教育之實施，是以農村家庭會為活動之中心。據聞家庭會於民國二十年間在高頭村從事實驗，指導員為陳筑山先生，（現充河北縣政研究院副院長）家庭會的實驗辦法，內分五種集會，一為家主會，二為主婦會，三為少年會，四為閨女會，五為幼童會，各種集會均有執行委員七人，由七人中推一人為委員長，指導員一人，由平教會委派。其集會之時間，隨農民工作之忙閑而定，其集會所表演之活動，在在與公民教育有關，可參看公民教育一節，茲不贅述。惟吾人此次在高頭等村參觀，未見關於家庭會之實際活動，據云「前為此種實驗，為期不過一年，現

時尚在停頓中」。既歸停頓，則前此實驗所得之效果，或者不如平教會初意所期，此種方式有無獨立存在及繼續研究之必要，尙復成爲問題。要之，平教會所呼號奔走者，雖曰有學校社會家庭等三大方式，然在實際上研究及實驗有成者，祇有學校社會二種方式，不過此二種方式之內容與辦法，較之普通所謂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或曰民衆教育）確有不同之點，可謂另行建立整個一套之教育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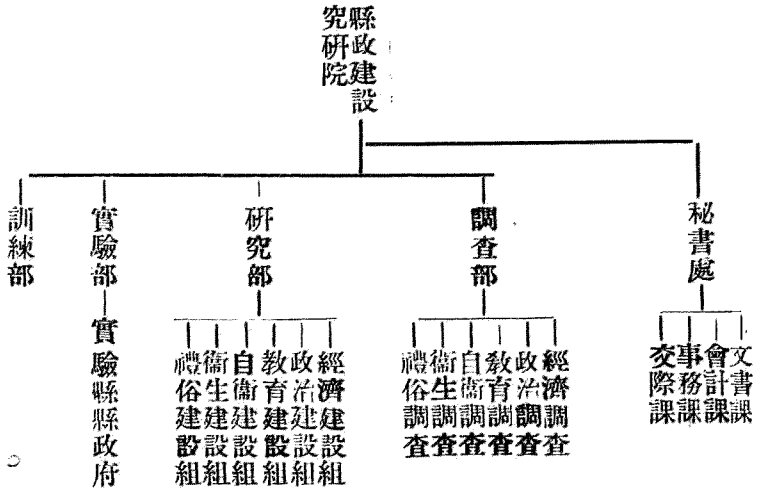
### 第三章 河北縣政建設研究院

#### 第一節 縣政建設研究院與平教會之關係

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初在北平工作，民十五年秋，擇取定縣爲研究實驗區。民十八年，平教會移置定縣，全部人力財力悉集中於定縣，是爲定縣實驗工作之開始。初以翟城村爲工作區域，次第推廣，其工作性質，係由文字教育逐步演進，而爲農村建設。五年以來，雖未完全達到研究實驗之目的，而對於改進定縣農民實際的生活教育，不無相當成績表現。因此種種，造成定縣備有選爲縣政實驗區之資格。二十二年，河北省政府依據第二次全國內政會議決議案，以定縣適合實驗區之條件，因即選定定縣爲河北省縣政建設實驗區。十月，河北省縣政建設研究院在定縣成立，即以定縣爲實驗縣。表面上平教會研究院與實驗縣，儼然形成鼎立之三個機關。考其實際，縣政建設研究院內分調查研究實驗訓練四部，確係研究縣政的一

個主要機關，實驗縣縣長由研究院實驗部主任兼任，是實驗區縣政府，於研究院四部中之一部。平教會雖仍舊保持獨立，但純粹為私人學術團體。分析言之，研究院工作，在研究縣政興革事宜，并以定縣為實驗區，作為河北全省縣政改進之先導；平教會工作，屬於教育及學術方面，欲於人民實際生活上研究實驗一種最基本需要之縣政建設方案，供政府之採用；二者性質不同，而精神則為一貫，且工作上彼此亦有相互之關係。就兩方面現狀觀察，平教會幹事長兼仕研究院院長，院內各部主任，亦多由平教會幹事兼充，在研究院為欲完成縣政的實驗，不得不引用平教會專門人材，以資臂助，平教會立於私人團體地位，為欲實現研究實驗之計劃，亦不得不借政治力量，以增進其推行之效能。綜合以觀，研究院與平教會，實有合作之需要與可能，研究院與平教會合作，即是政治與學術合作，茲將河北省縣政建設研究院組織調查研究及建設工作各表，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組織及其設計各表附錄於後，藉以明其梗概。

# 縣政建設研究院組織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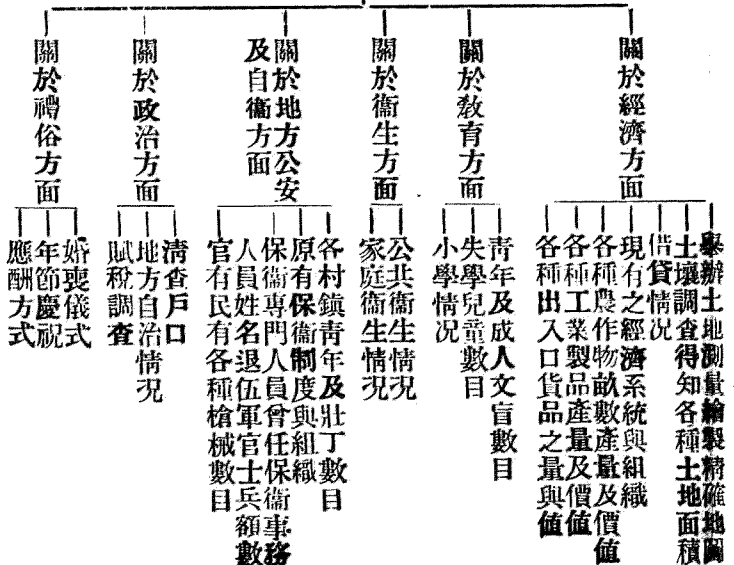


第一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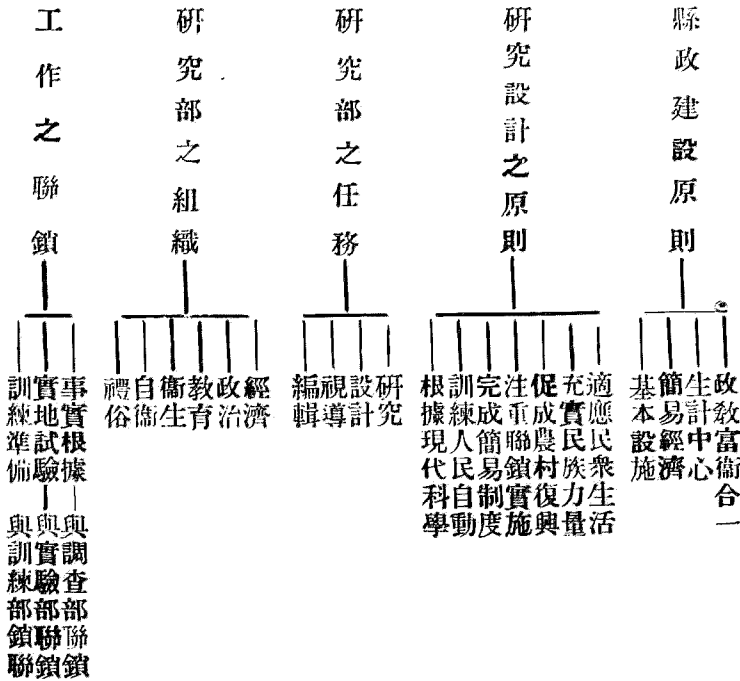
定縣報告

## 調查部籌備時期定期縣實驗區調查項目表

### 調查項目



縣政建設研究院研究工作綱目



# 河北省政建設研究工作進行表

應 用 三 種 方 式

家庭式      社會式      學校式

實 施 四 大 教 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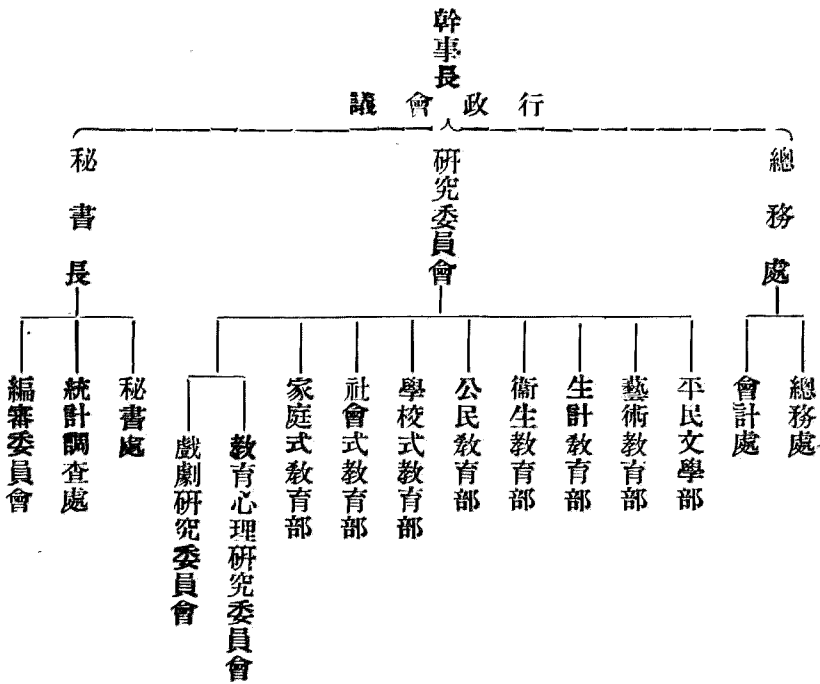
公民教育      衛生教育      生計教育      文藝教育

完 成 六 大 建 設

政治建設      教育建設      經濟建設      自衛建設      衛生建設      禮俗建設

實 現 三 民 主 義

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組織系統表



## 第二節 實驗區縣政府之組織與設施

從前平教會與縣政府，因立場不同，各自爲政，不相爲謀。自經改組實驗縣，始同趨一致，現在定縣縣政府之組織，與河北省其他各縣稍有不同，縣政府設縣長一人，由實驗部主任兼任，綜理縣政。照河北省縣政建設實驗區暫行辦法第二章各條之規定，縣長以下，置一祕書處，公安財政兩局，及教育，農業，經濟，保衛，衛生，交通等六科。但實際上則設一祕書處，公安，財政，建設，教育四局，第一，第二，兩科，及一承審處。其第一科分設稅契所，徵糧所，會計室等，第二科分設收發室監印室校對室等。縣府經費每月除支一等縣經費一千一百五十元外，并由研究院補助一千元，但縣政府原有稅收提成費約五六百元，前係按照普通縣分留支，今則按月解繳研究院，兩相抵除，較之普通縣份，不過多四五百元。現河北省政府已決定通令各縣裁局改科，但明令尙未到縣。茲將該縣政府關於公安財政建設教育及司法各方面設施情形，略述如次：

### 第一項 公安及自衛

定縣城內設一公安局，每區各設一公安分局，第一區分局由總局兼辦，有派出所五處，其警十係經考取設所訓練三個月期滿後，分派服務，成績尙佳。訪問全縣警士共有一百七十餘人，其在各區分局之警士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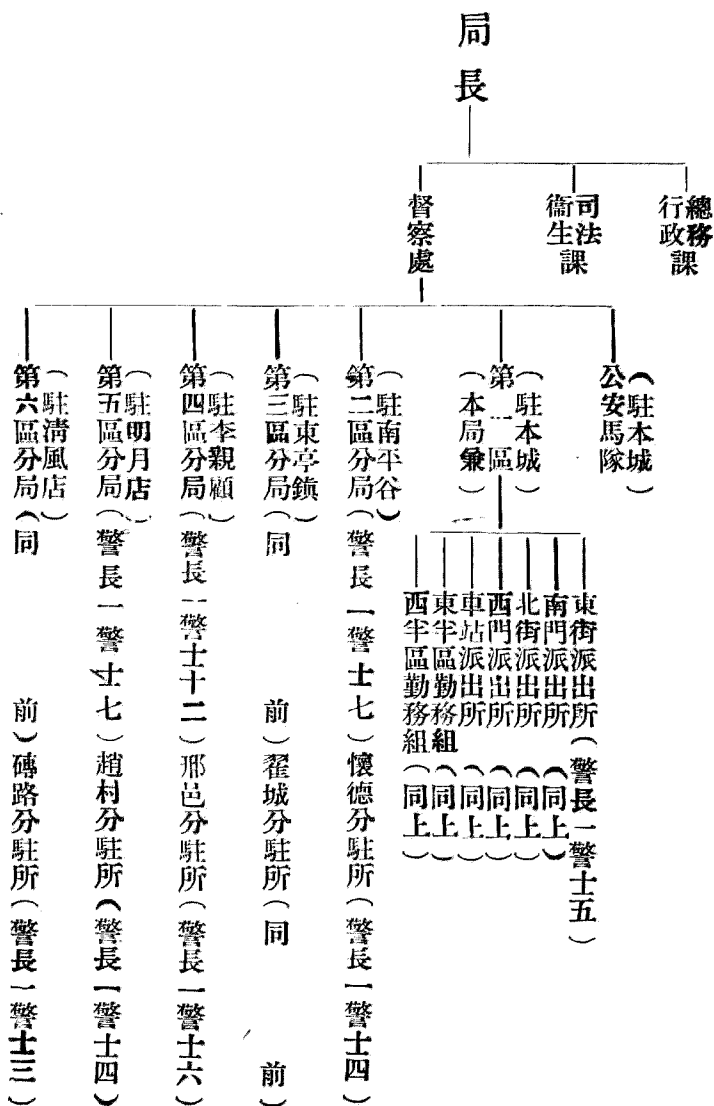


正輪調訓練。該縣戶口調查，亦劃歸公安局辦理，其第一區戶口調查已辦理完畢，並辦理戶口異動登記，所有出生死亡婚嫁遷移等，由派出所戶籍警每五日彙報公安局一次。該局又按各派出所所管地帶分繪戶口圖，至爲詳晰，但此法只可適用於城市及較爲整齊之農村，其他一般分佈零碎之農村，似難仿行。至該局關於戶口調查及登記各項表式，規定甚詳，已有「定縣公安實驗記」一書出版，可資參考。其餘各區戶口調查尙未辦理，現縣政府已考取調查人員四十餘名，施以短期訓練，準備分派各區服務，預計全縣戶口調查約需四五個月可以完畢。但訪問該縣人民對於政府調查戶口之意旨仍多不能明瞭，能否如期調查翔實，尙復成爲問題。更之，定縣縣政府之實驗工作，比較上以公安局方面較有特色，局長邵清淮氏辦事饒有精神，對於局內各項文卷簿冊之整理，有條不紊，其對通常方式加以改進之各點，亦多出自心裁，簡便易行。至所屬各派出所及各區分局分駐所等員警及其職務之配分，亦復系統井然。茲將其組織系統及分駐人數列表如后：

# 河北省政建設研究院定縣公安局組織

## 系統及警員分配表

第一編 定縣報告



定縣人民自衛組織，並不健全，良以地方治安尚好，人民不感覺自衛需要故也。現在保衛團有雇傭團丁二百九十餘名，共分三大隊，每一大隊轄三分隊。其駐防辦法，係分每班十人，散居各村，每分隊七天會操一次，每大隊半月會操一次。至各村自衛組織，該縣尚無劃一辦法，各村間有自動按戶抽丁，輪流操練，巡更查路者。但多數村庄，併此簡單組織亦無之。現縣政府計畫組織鄉村自衛隊，凡二十歲以上四十四歲以下者，均有受編自衛隊義務。聞正從二十三村着手查編，將來即以現役保衛團丁，派赴各鄉担任訓練。此項計畫尚未實現。

## 第二項 財政

一·地方捐 地方捐內分田賦附加，各項稅捐，地方財產收入，地方事業收入，雜收入，保衛團，苗圃及救濟捐等項，年收十五萬八九千元。其中最大收入為田賦附加，而各項雜捐內之八行牙捐，次之。地方捐之支出，年約如上列收數，其中主要支出，為教育費，縣政費，黨費，建設費等。徵收方法，對於田賦附加，係隨糧帶徵，救濟捐，則為按畝抽收。至定縣為人注目之平教會組織規模頗大，各項專才亦有其人，每年開支多者至三十餘萬，據晏陽初先生報告，亦稱每月須二萬餘元。此項經費與地方財政無關，亦非國庫省庫撥補，乃由各方募集而來。實際開支預算，不甚明瞭。此每月所須之二萬餘

元，大約用於平教會及其所屬之農場及保健院所，事業費與新工各半。

二、省稅 省稅內分地糧，河淤租，牲畜花稅屠宰稅，牙稅，營業稅，契稅，契稅學費，官款生息，契紙價，契稅註冊費，田房中用，差徭，菸酒牌照各項，年約收十六萬八九千元。其中收入之最大者，為地糧，次為契稅，再次為牲畜花稅。徵起地糧，照額徵數目，年達百分之九十八，此為定縣之特色，吾鄂所罕見也。省款之支出，最主要者，為縣政建設研究院經費，縣政府經費，省立定縣中學經費，司法經費，及模範費。徵收方法，地糧係由人民赴櫃完納，而屠宰菸酒牌照等稅或派員徵收，或招商承辦，視當時情形定之。

三、國稅 國稅內以鹽稅為最多，年約十五萬餘元，次為捲煙統稅，約三萬餘元，再次為統稅，此外為印花稅，酒菸稅，年收數目未詳，茲附錄原表四份於後，以備參考。

### 定縣經徵省款二十三年度比較表

名稱	二十二年 徵數	二十三年 徵數	增	減	備	考
地糧	一八·八七 元	一九·〇五 元	三〇〇 元	一八五		
河淤租	二九六	二九六				
牲畜花稅	一〇·九〇 〇〇〇	一一·八五 〇〇〇	八三 元	〇〇〇		
屠宰稅	六·三五 〇〇〇	六·六七 〇〇〇		三三 元		

第一編 定縣報告

各項牙稅	三·七四	〇〇〇	八·三三	〇〇〇	四·四八	〇〇〇						
營業稅	七·八二	五〇〇	八·九四	五〇〇	四·七三	〇〇〇						
契稅	一三·六三	六四二	一三·六三	六四二								上列額征數係二十二年度實收之數
契稅學費	一·三六	三六八	一·三六	三六八								同 上
官款生息	九二	九九六	九	九九六								同 上
契紙價	二·八四七	五〇〇	二·八四七	五〇〇								同 上
契稅註冊費	五·九	五〇〇	五·九	五〇〇								同 上
田房中用	三·三〇	五〇〇	三·三〇	五〇〇								同 上
差徭	一·三二八	六二四	七·六三	三五二			五五五	二七三				查二十二年度額徵數原收制錢六千八百五十六千八百四十五文上列銀元係按市價五百二十枚折合之數二十三年度額徵數係上半年之數奉令自本年七月起免
菸酒牌照	無		一·八三	〇〇〇	一·八三	〇〇〇						奉令自二十三年度歸地方徵收上數為二十三年秋冬兩季稅額
總計	一六·四六三	六八七	一六九·五五	六〇〇	七·八七	一八五	六五五	二七三				

定縣二十三年度縣地方歲入稽核表

款	別	歲入數目	佔總額成分	備	考
田賦附加		379883	23.91%		
各項稅捐		57334	36.2%	牲畜附稅，入行牙捐，洋車捐，花生木植稅，屠宰附稅，戲捐，自行車捐。	
地方財產收入		2139	1.3%	學田地租，農會地租，房租，	
地方事業收入		2888	18.0%	電話費，學生學費，機器租借費，	
雜收入		12210	7.7%	機飽費，田房中用，狀紙附加等，	
保衛團		3900)	246.0%	隨糧代徵後由保團自己管理	
苗圃及救濟捐		7200	4.5%		
合計		158954	388	100%	

說 苗圃產品收入年次四五百元，研究院撥補苗圃經費約千元，共一千四百元，救濟捐年約六千元由區公所向直接民徵收計每戶一角充救濟院經費

明

廿三年度定縣地方財政歲出預算百分比稽核表

別	歲出數	目	百分比	備	攷
黨費	6120	—	3.9%	縣黨部	
內務費	38335	700	24.0%	公安局, 區公所, 度量衡檢定所, 商會, 孤貧糧, 政務警服裝,	
財政費	1707	900	1.0%	縣財政局	
教育費	52550	600	33.1%	縣教育局, 男師, 女師, 教育會, 四鄉高小獎勵金。	
建設費	5402	400	3.4%	縣建設局, 電話局, 馬路管理處, 醒民報社, 農會,	
雜支	8621	788	3.5%	雜支出臨時費	
保衛團款	39010	—	24.6%	縣保衛團	
苗圃及救濟院	7200	—	4.5%	苗圃騎研究院行政上仍歸縣政府	
合計	158954	388	100%		

歲入 經常門 歲出 經常門

項別		自 治 項 目							備 考	
入款名稱	年 入 數 目	入鎮牲畜附捐	房 租	八行牙捐	戲 捐	合 計	花 生 〇〇 稅	隨 糧 帶 征	田 房 中 用	備 考
自行車捐	五・〇〇〇	五・二六〇	五四五	二・三八九	三〇〇	一三・四九四	九・七二〇	一〇・四二五	五・四一〇	
黨 費	六・一二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計盈三八 計盈九〇	〇〇〇	〇六八	〇〇〇	全數之三成
財 政 局	一・七〇七	〇〇〇	電 話 局	長途電話局		暫撥補警察項	教 育 局	男 師	女 師	
	〇〇〇	〇〇〇	九一六	九六〇		九・六〇三	四・六二〇	一・七三〇	一三・七七〇	
六三元在內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三九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補助費一四八	補助費一八四	
								二元	七九	



區公所		業			項		育				
台	隨		合	八	隨	合	○	學	學	八	狀
計	糧		計	行	糧	計	○	生	田	行	紙
	帶			牙	帶		牲	學	地	牙	費
	征			捐	征		畜	費	租	捐	
八·一九五	八·一九五		五·二三五	三·二六九	一·九六六	五〇·六九六	附	一·七七二	一·五五七	一·四九七	八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三三八	捐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每兩銀一 角六分六				金數之 六六成						
合	各	合	費	所	建	合		學	四	小	民
計	區	計	醒	度	設	計		款	鄉	補	衆
	區		民	量	局			高	高	助	教
	公		報	衡				初	小	明	育
	所		社	檢				牙	獎	月	館
			補	定				捐	勵	店	
八·六三七	八·六三七	四·三七一	一·二〇〇	分	二·二五三	五〇·八八五		〇	五·一〇〇	高	一·七八八
五〇〇	五〇〇	六〇〇	〇〇〇	九一八	六〇〇	〇〇〇		〇	〇〇〇	三	〇〇〇
				〇〇〇				〇	〇〇〇	四	〇〇〇
								〇	〇〇〇	〇	

人	民	團	體	項	雜	項	模	範	項	警	察
八行牙捐	隨糧帶征	農會地租	合計	全縣屠宰捐	八行牙捐	機件租費	模範費	合計	隨糧徵帶	妓	出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三七〇〇〇	一・一五七〇〇〇	五・二〇〇〇〇〇	一・七〇八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六・九六八〇〇〇	一七・二七七〇〇〇	一・四四〇〇〇〇	〇〇〇
	全數之四成								全數之八成		
商會	農會	教育會	合計	孤貧口糧	政警服裝費		翟城	合計	公安局		
一・七〇〇〇〇	四八四八〇〇	三三六〇〇〇	一・五二〇〇〇	四〇一〇〇〇	二八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八三八〇〇〇	二六・九九九二〇〇		



總計	一、二七二	一、五二二	總計	一、二七二	一、五二二
			合計	七、六八一	一、三八八
			其他臨時支出	六、七九三	三三八
			合作指導員	二四〇	〇〇〇
			建局設補助費	三六〇	〇〇〇

### 第三項 建設

定縣各項建設，除屬於生計教育者，如農業改良，農村合作，農村工業，以及農業推廣等，已如前述外，茲就其他各項有統計表可供查考者，列舉於左：

#### 1. 定縣公路里數

定安路長共公里 定深路長共公里 定極路長共公里  
 定新路長九公里 定曲路長七公里 定唐路長九公里  
 定望路長七公里 共一七二公里

#### 2. 定縣長途電話里數

### 第一編 定縣報告

第一編 定縣報告

已通電話村名及線長

安國縣二十六公里	翟城村	十九公里	東亭鎮	十五公里	
市莊二十四公里	邢邑	三十四公里	李親願	三十公里	
南平谷	十四公里	懷德村	二十三公里	明月店	十七公里
趙村	十三公里	清風店	十七公里	磚路村	二十六公里
共二六八公里					

擬修電話村名及線長

大辛莊	三十公里	寨里村	十九公里	大王齋	二十六公里
子位村	三十八公里	南王村	三十八公里	此高村	三十四公里
馬家寨	八公里	西市邑	十五公里	安家莊	十五公里
北紫荆	二十三公里	高油村	二十三公里	西報村	三十二公里
岸下村	三十二公里	高就村	三十公里	共三六三公里	

3. 定縣保健院所等建築

定縣縣城有保健院，各區有保健所，聞保健所現有九個。吾人參觀保健院，覺其規模與通常醫院相仿

，設備亦尙完全，據云建築費需三萬餘元。再參觀二個保健所，建築亦尙可觀而且適合鄉村保健之用，據云每一保健所需費平均約七百五十元，是亦建設工作之可紀者。

#### 第四項 教育

此次參觀定縣縣政府時，並與教育局局長晤談，據云「學校教育及民衆教育，年來仍係遵照通行法令辦理。」其概況已於第一章定縣概略內述明，茲姑從略。另據定縣教育調查，一十四歲至二十五歲之青年人口中，識字者占百分之三十八，不識字者占百分之六十二，學齡兒童失學者占百分之六十，小學生約計二萬一千人，初級中學學生約計三百五十餘人，師範學校學生約計一百八十餘人，全縣四十萬人口中，高小畢業者約計六千人，初中畢業者約計一千八百人，大學畢業者約計四百六十人，統計青年及學齡兒童，其失學者既均在百分之六十以上，則今後之教育事業，仍有設法推行，向前邁進之必要。觀二十三年十月河北省縣政建設研究院印行之「縣單位識字運動實施方案」，其用意可謂深切著明。此方案之內容，大致係根據平教會所研究及實驗有效者設計推廣，不過只是一種計劃，尙未見諸實行。

#### 第五項 司法

1. 糾繆：由縣政府兼理司法事務，設承審員一員，幫審員一員，管獄員一員，書記員一員，錄事七人

，檢驗吏一人，繕狀生四人，法警四名，男看守十五名，女看守一名，書記兼看守長一名。

2. 經費：月支經費五百六十三元五角，內有囚糧一百五十元，由河北高等法院撥支，其餘由縣府支給。

3. 設備：關於法庭之設備，有民刑兩庭，分設於東西花廳，下有旁聽座。關於監所之設備，舊監一所，女監一所，看守所一所，皆由舊式略加改良，均屬雜居制，其炊塲廁所，亦差強人意，設有簡易工廠五組（一）縫紉，（二）織襪，（三）織布，（四）粉筆，（五）做鞋底，每組設技師一人，多由犯人選充者，每組人數，以工作多寡為標準，每日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為作業時間，所有該縣團警制服，多由監犯包製。是皆舊監所中之可觀者。

4. 犯罪種類統計：就民國二十三年十月判決統計，傷害十二，烟犯十九，妨害家庭六，竊盜四，強盜四，賭博四，侵佔四，毀損四，殺人二。

按定縣司法事務，仍縣政府兼理，既未獨立，當無他種組織，其辦理訴訟事件及非訴訟事件，大致與其他兼理司法各縣相同，固無特殊之點可紀，但就其設備言，該縣在縣府東花廳設有民庭，西花廳設有刑庭，各庭均置旁聽座，座位之列置，并非有條，似可作他縣之觀摩，惜除法定政警外，尚有額外警二十餘人，既無餉項，辦案時難免無需索情事，縣監在縣府右首，本係舊監，均為北方式之矮小房屋，門扇雖堅，

而出入必須低頭，想在戒護上較爲牢固，驟然視之，似嫌簡陋，然察其內部，各窗戶大開，流通空氣，鋪位高設，講求衛生，以及炊場和廁所之清潔，實比其他各縣有過之無不及。看守雖多用六名，亦因工廠需人，應事實之需要，皆由額定預算開支，似不害事。所設工廠，分爲五組，已成立者，祇有縫紉織布二組，尙屬簡易，而觀其現任管獄員陳復漢君，最近刊發之定縣監獄獄務實施經過報告書，對於過去一年中之作業事項，在經費支絀，不另行開支之原則下，居然粗具規模，並所有出品，均極精緻，每組技師，均由犯人選充，此種辦法，亦皆經濟。教誨方面，設有監獄學校，及教誨室，所編輯課本，都以關於農工業手工業及歷史故事（如農民千字課公民訓練珠算勞作等功課亦向平教會購用）與公民應有之道德和應盡之義務，作教學之材料，并鑒於普通監獄，有不但不能使人向善避惡，反造成罪惡之淵藪，壞人之傳習所等弊，在牆壁上製貼各種含有教誨意義之標語，請平教會藝術部在監所內繪成各項有關教育圖畫，分別懸掛，以資警惕，一則以實行教授各種技業之能力，一則以實行教誨改過自新之方法。清潔方面，設有清潔自治委員會，由監所內每號推舉品行較優者四人，爲執行委員，再由執行委員中，推舉一人爲委員長，專司整理監所內清潔事宜，並議定章則，以資遵守，每三個月改推一次，以防遇事暗中把持，成爲牢頭之變相，其意思在使各犯，養成自治之能力，與清潔之習慣，作爲將來出獄服務社會之基礎。其餘如建設新浴室，規定囚犯，每月至少沐浴二次，訓練囚犯理髮，規定囚犯半月至少剃頭一次，和訓練保健員療病，擴充工



第一編 定縣報告

六〇

廠之組織等等，不一而足。此誠各縣舊監中所難能而不易得者。各縣舊監，實可作爲模範，以資改進。

## 第二編 鄒平

### 第一章 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

#### 第一節 成立之經過及其意義

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是由河南村治學院脫胎而來，他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先是一般憂國君子痛心國難，圖救鄉村，在河南輝縣百泉成立村治學院，發表刊物，從事地方自救運動，嗣因政局變動中輟，適山東省政府注意地方建設，因延納村治學院分子來魯，辦理鄉建工作，因成立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是該院之產生，由河南村治學院脫胎而來。院址設在鄒平縣城東關外，隸屬於山東省政府。對於省府劃撥之實驗縣如鄒平荷澤鄉建工作，有指揮命令權，完全是個總持鄉建的樞紐機關。鄉建事項，即鄉村地方如何自救的建設事項：包含鄉村地方自衛自治經濟教育多方面。就他指揮命令言，完全是個實驗縣的上級政府。就他造就人材言，又像一個切於實際的學校。就他研究精神言，又像個一學術機關。他成立的意義（也可說是作用）有三：一是研究鄉村建設的理論和方法。二是培養鄉村建設的人材，三是推動鄉村建設的事

務。何以鄉村建設必要成立這個機關，因為鄉村建設，是個巨大的救國工作。前無成規可循。非有腦筋冷靜，心細才長，富有研究性的學者，予以機會權能不能從事。良以鄉村情形龐雜，牽涉繁複。一着稍差，全盤俱廢。且研究性質，一方在實地搜集材料，觀察因果。一方在探討方策，應付事實。第無適當人材，縱有好的辦法，亦難自行。此研究院所由成立之意義也。

## 第二節 理論

梁漱溟先生的鄉村建設理論，是從他整個的哲學思想推演出來的，這種理論為查考鄒平鄉村建設者最注意之點，因梁氏為山東鄉建的主持人，他生平好學深思，不苟言笑。他在山東辦理鄉建，以鄒平為起點。意在闢創新文化。不是只在鄒平表現一點自治成績，要譽於時為已足。他認世界文化，到今日已發現很多毛病，例如西洋近代政治，布爾什維克主義及資本主義的都市文明均不適合中國需要，他說都市文明，是寶塔的矗立，非常危險。他主張中國需要的是鄉村文明；他說鄉村文明，是平鋪的，不是豎立的。鄉村文明當然要以農為本；由農業引發工業，開展商業。其主眼在養人，不在圖利，其方法由小的鄉村範圍入手，養成人的紀律習慣，和組織能力。他的最大目的，在闢創正常形態的人類文明；要使經濟上的富，和政治上的權，綜操於社會，分操於人人。因為這樣，所以他的理論工作，較實際建設要重些。我們如不

明白他的輕重本末，和先後之序，立意要先看他物質上的建設，是不免錯誤的。但是他在鄒平鄉建的規模已具，如學校自衛合作等成績亦不少，不過限於經費，無宏大的物質設備。但在中國今日民窮財盡的鄉村，也不須侈美觀也。

他說中國自清末迄於今，什麼西洋制度都經搬入中國實驗過，無一不是始盛繼衰終窮。弄得今日舉國徬徨，苦悶無生氣，消沈萬分，又繼之以外人的侵略，不良政治的摧毀，根本立國的農村，因之破壞已盡。現在圖救國，首先把人活起來。不然，任你有任何好辦法，大多數的人，死氣沈沈，懷疑踴躍不接受。終是功夫白費。他認定要把人活起來。就得啓發他（指國人）的深心大願，打動他的心肝，才能有效；他才有真精神真氣力出現。這種工作，就要仗好的教育陶鍊一般人民精神。中國不是工商業國，一望皆是鄉村，稱得上都市的很少；陶鍊民衆，自然要從鄉村植基。這種思想，可以說與蔣委員長的新生活，蔡子民先生的人格教育相近。也可以說梁氏的鄉建，就是以心理建設爲始基。

他主張要使經濟上的富，政治上的權，綜操於社會，分操於人人。這又怎樣做到？他說中國歷史文化，造成一種和平無力散漫消極的民族性；人人關門過活，既無團體習慣，復無組織能力。在沒有不同的西洋文化侵入，尚可自存。現在就不然了。你無團體無組織，就不能生存。但是近數十年變法，革命政府歷經布頒章則，要人自自治，而終無成效且愈弄愈糟。一是因爲中國人未養成團體習慣；二是祇有行政上的

編制，而無經濟上的組織；三是失掉中國民族性的倫理精神。梁氏并引孫中山先生之言曰，地方自治團體，不僅是一政治組織，且係一經濟組織，現在要使鄉村散漫的人，發生力量，就得要有密切生活的經濟組織。且合於舊的民族精神，這種經濟組織：就是農民自救的種種合作社之組織。由村而鄉，由鄉而縣，而省，而國。權成一箇自下而上，人人爲我，我爲人人的大體系。這就是經濟上的富，綜操於社會，分操於人人的主張。但是經濟有組織，政治上無組織，則官府之剝削，外人之濫凌，在在足以搖動人民經濟基礎。於是政治的組織爲尤要。梁氏雖未將政治組織之體系標出，而玩其立論，謂政治上的權，綜操於社會，分操於人人之語，則於經濟組織外，另有自下而上的政治組織又可知矣。

何以說是闢創正常形態的人類文明呢？梁氏謂中國文明，與西洋文明不同。中國文明，自人類無對性出發。以反求諸己，精神內用爲歸。西洋文明，自人類有對性出發，以發展理智，征服自然爲歸。中國文明，因精神內用，就耽誤了科學，耽誤了德謨克拉西。西洋文明，因征服自然，就造成天國，實現了人類的幸福。但是中國文明，遠在二千年，近在八百年，即已衰退。延至清末，即僵化腐臭，僅有空殼。西洋文明，雖有精彩，然在政治上，經濟上產生強伯的征服力，虎狼的吞噬性，在他的國內以一部分供其犧牲。亦屬病態文明。因此不得不別開機軸另創合於人類的正常形態文明。他說世界的文明，西洋與中國全然不同路線；西洋人發明了人。中國人則發明了人類所以異於物類。西洋人，只知道以簡體生命爲本，向前追求

，以箇人爲主體，駕馭一切，爭自由，爭平等。中國人則進一步的明白箇體生命外，還有超箇體的生命，返觀內照，求他心與我心之和順，以禮讓情誼融通一切，無取於爭。他並徵引許多思想習慣的事，證明中西路線的不同，和人生態度的兩樣。他說按人類進化的順序，循夫自然之常，應該先走完西洋的路線，再走中國的路線才合序，不失常。中國因有周公孔子，就跳過西洋的路綫，超進到中國文明的路綫。沒有守着順序，循自然之常，是爲人類文化的早熟。論理，西洋人一步步前進，要對些。中國則嫌拿出來太早。所以中國成就個曖昧不明的文化。猶之一個聰明孩子，未到成年，知識已開；又因知識開得早，反牽制了他的身體發育。總之這兩種文化，祇有不同之別，並無優劣之分。就進化的程序說，中國文化不拘限於個體生命，能通乎宇宙萬物爲一體，能超有對而入於無對，與西洋徒站在個體生命方面講一切，確是人類心理進化上有高下廣狹之分。不過中國這種文化精神，中經汨沒。現在世界文化，到了轉變之期。要開創正常形態的人類文明，引世界於大同。自然要發揚人類無對精神。政治上，經濟上，各方面面都要有總的打算，總的安排。先要從中國文化的老根上發新芽，再裝上西洋科學才是云。梁氏的理論，有專書，現尙在刷印中，這不過就他言論散見各處，和在鄒平與他的信徒探問所得。粗約言之。他的鄉建，注重的是鄉學村學。我們此次查到鄒平，曾兩次聽他的譚話，茲將譚話大意撮錄於次，也可見他理論的一斑。

### 梁漱溟先生對於本團同人之講述

本人鄉村的工作動機，係由對於中國政治煩悶而來，就是探求如何改造中國政治，如何解決中國的政治問題。我在中學讀書時，很傾向立憲論，後因清廷無立憲誠意，國人失望，我就參加革命工作，不料等到滿清推倒，革命成功，國會成立，政治改革的希望，反離遠了。及後解散國會，破壞約法，一般人都恨袁世凱及北洋軍閥，而我則以為問題焦點在多數民衆沒有新的政治習慣。要想政治改革成功，新政治制度建立，那就非靠多數人具有新政治習慣不可。因為我有如此的認識，所以如何培養新政治習慣一問題，常在我心中思索，後來就覺得鄉村自治的必要了。不能怕迂遠，必須從切近處小範圍的鄉村自治起手，範圍小一點，注意力容易達到，活動力容易養成，範圍大了，就不容易發生反應，無反應則活動的意趣，就要減煞，活動力就不易養成，必須從小範圍鄉村做起。中國原來是一個大的農業社會，說得上都市的很少，說到中國建設問題便應當是鄉村建設，這種鄉村建設，本身是出政治問題刺激而起的一種社會運動；此種運動，為地方政府注意，因予以機會，遂在山東鄒平成立研究院，到現在不滿四年，前兩年注意訓練學生，後兩年才着手地方實驗工作，二十一年十二月中央曾有一次全國內政會議，本人已被邀出席，對於縣行政制度，縣建設實驗區，及推進社會建設鄉村，均有決議，由內政部送中央政治會議。在辦法未公布前，二十二年山東即開始工作改革地方制度，先是劃鄒平荷澤兩縣為本院實驗區，最近山東當局感於省縣兩級制之不足，中間要添一直的聯繫，遂有行

政督察區的辦法；劃全省爲八個督察區，將荷澤列在第一區內，不屬本院管轄，然仍爲實驗縣，由本院供給材料。再說到鄒平工作方面，大部分在村學鄉學，我們經過多年考慮，西洋人的長處是有團體組織，和科學技術。中國人則缺乏此兩項，今日作復興民族運動，不外將這缺乏補足起來；再多也不要了。科學技術，很多人都看到。但團體組織，是主體。科學技術，是方法。有團體組織，才能發揮方法、運用方法。故團體組織，最爲重要。組織問題，即政治問題。所謂新的政治習慣，即進步的團體生活習慣。國家是一大團體，地方自治，應是地方團體自治，地方團體不成立，那個自治已不存在，治就無從治起。所謂進步的團體生活，就是團體內份子多數是主動的，不是被動的；我們要求政治改造，就是要大多數人實行團體的共同生活。鄉學村學的制度和安排，就是想補救我們的兩箇缺陷，使人民有團體的組織，引進科學技術。如果有人要問鄒平工作最重要的是什麼，我可回答是鄉村團體的組織。鄉學是鄉的組織，村學是村的組織，這種組織，不是自治組織，而是自治組織的預備，鄉學村學的作用，有八個字可以說明，就是『改進社會，促成自治。』再說到中國人不容易有團體的原因：中國文化及社會結構，與西洋不同。西洋好早就有團體鍛鍊，例如宗教是第一個團體鍛鍊，中世紀他們基爾特的經濟組織，是第二個鍛鍊，歐洲小國林立，逼得他不能不自圖生存，是第三個鍛鍊；中國恰與相反，無團體的素養，幾千年的政治，是消極的無爲，以不擾民爲最高理想；人民與國家不發



生關係，國家意識特別缺乏。又中國過去不是階級統治，政治組織，是很特殊的：就是一人在上，萬人在下，不似外人是一部分人在上，一部分人在下，形成相對的階級。因此國家力量很薄，根本也不用力量，只能亟亟於教化不能亟亟於政治。社會的維持，是靠禮教，而不是靠法律，所以人民在政治上是被治的。孫中山先生說：中國人有大量的自由，就是中國人散漫無團體生活，團體生活，必要條件，一是紀律的習慣，一是組織的能力，這種能力和習慣，是有歷史性的；要辦自治，自然要養成他這能力和習慣。所以地方自治，決不能限期完成，西洋人近代潮流，是講的個人主義，他們因從來團體力量太大，個人受了犧牲，不得不尊重個人自由，抬高個人在團體上的地位，所以有這個人主義潮流。中國人亟亟中求合，不能再學西洋走個人主義的路。而且從個人主義出發的講權利，從社會主義出發的講義務，西洋最近潮流，是反個人主義的潮流，講的是社會主義，要抬高團體，對於個人講統治，講干涉，講社會本位，有法無情。這兩種潮流，都不合中國人的需要，用近代潮流，固使中國分散。用最近潮流，也是扶不起民衆的組織。鄉學村學，乃是西洋兩種潮流外的一種方法。這種方法，就是根據中國倫理的民族精神而來，倫理究竟是什麼，就是說人生是在相關係中過生活。單是一個人，不是倫理。中國人，你要和他講團體，講個人兩本位，他都不知，中國人恰好是家庭倫理關係。以情誼爲本，因情而有誼；中間最可注意的，是雙方互以對方爲重。這就是倫理精神吃緊處。從此發揮

推廣移轉到分子與團體一倫上面；使個人尊重團體，團體也尊重個人。鄉學村學，是要老百姓認識人生相互依賴的關係，從而相互尊敬，彼此重義務不重權利；因權利觀念使人分，義務觀念使人合，以倫理的精神組織團體，用禮而不用法，講讓而不講爭。在鄉學村學結成團體，不僅是合力自治，且更有勉人向上的意義；他的精神，自藍田呂氏鄉約而來，要大家齊心向上學好求進步，學長即師長，他的責任在督教，領人向上，不含法律強制的意味。法律愛惜人的意思少，禮教則愛惜人的意思多。學長介在衆人和理事之間，純以善意周旋督教，是合於中國倫理和禮教精神的。培養團體生活，引進科學技術，是鄉學村學的責任，他是一個常駐的社會改進機關，他相當於江南的改進會，有計劃方向，啓發農民能自動自主自決，不加以干涉督迫，使之過團體生活，漸漸開胃口，會記浙江建設廳爲改良蠶種，派許多委員下鄉，強迫遵行，結果委員反被農民地打，既不經濟，又無實益。我們的村學鄉學辦事，開始對於農民，是提引問題，商討辦法，而後鼓舞實行，自然可免此弊。鄉學村學恰比一座橋梁，外面的世界與內地的鄉村，借此可以往來相通，希望最後一天，能使外界與鄉村成一水平線。所以非有團體組織，不能引進科學技術，將來團體組織與科學技術展轉推進，不惟能使中國社會進步，並可補西洋人的缺欠。近代科學技術爲私的個人利用不是公的社會利用，所以發生獨占偏私階級的流弊。我們的主張是使社會利益普及人人。總結一句，就是以中國人生的精神，容納西洋技術科學，開創新文

化，這就是鄉村建設的終結目的。

此外關於自衛農事改良，合作，金融，衛生，及研究院內部組織，梁氏約略均有說明。本報告另有專項記載，茲不贅。

### 第二節 組織

研究院設院長副院長，下有秘書。院內除院長秘書外，分八個部分辦事，即研究部，訓練部，社會調查部，總務處，鄉村服務指導處，圖書館，醫院，農場是；各設主任一人。研究訓練兩部，爲造才機關。訓練部又分數班，各置班主任一人；指導學生作業，任陶鍊管理之責。調查部，辦理社會調查事務。總務處，又分文書稽核會計庶務註冊出版六股，分任事務。指導部爲指導學員在外工作之中心；亦爲研究部學生試驗實習之所。其要項：一爲服務指導，即派巡迴指導員到各縣民衆學校指導如何進行。一爲教材編輯，即編輯民衆學校教材是。圖書館，每月有專款二百元購書。醫院成立未久，設在城內，規模亦粗具。農場，設在院南半里，當黃山之背；有房屋六十餘間，計有地二十官畝，除房屋外，尚有隙地爲飼畜養蜂育蠶及各種園藝之用；並另租有附近民地四十餘官畝，作試驗各種作物育種之用。二十三年，又在孟家坊租地一百三十五畝，爲繁殖美棉種子之用。此外在荷澤設有分院，分院長由院長薦請省政府任命，其詳見

#### 第四節 計劃

關於鄉村建設實驗的計劃有八項大綱，細目則條分縷析，亦至完美，茲將大綱抄錄於次，細目則見他的刊物，茲從略。

- (一) 關於縣行政組織自治組織及社會改進機關之計劃。
- (二) 關於改組團警，及充實民衆武力之計劃。
- (三) 關於訴訟事件之計劃。
- (四) 關於省稅收入及縣鄉財政之計劃。
- (五) 關於設置金融機關之計劃。
- (六) 關於教育之改進計劃。
- (七) 關於農林畜牧水利道路工藝之計劃。
- (八) 關於合作社之進行計劃。

以上是具體的計劃綱領，此外還有近於理論的進行標準八端，摘錄於下：

- (一) 樹立信用
- (二) 尊崇賢能
- (三) 調查戶口
- (四) 祛除蠹害
- (五) 撙節費用
- (六) 擴充生計
- (七) 整頓自衛
- (八) 政教合一

左列標準與大綱，本團前往鄒平實地訪查，雖未全部推行，然考其實驗工作，確係依所定綱目針對標準以趨。若再假以年月，財源稍裕，無其他意外障礙必可次第興舉，梁氏主持鄉建實驗，一以教化爲本，除自衛外，不假權力，純用涵泳優游功夫啓發地方自動力量。此項辦法，成功雖緩，果能用力日久，水到渠成，自然滂沛莫禦。此殆見道深篤得古人爲政之體之處，吾人似不可忽者。

經費 研究院經費，由省庫直放。自二十年度起，全年經常費爲十萬零七千五百八十元。臨時費另文請領。嗣因事務加多，歲有增益，二十三年度概算，爲十一萬六千七百餘元。計俸給爲六萬二千餘元，辦公及購置費，二萬八千餘元，學生津膳，二萬五千餘元，餘爲招待費。此其大較也。

## 第二章 鄒平實驗縣

### 第一節 概況

鄒平爲山東小縣，位於省之中部，距濟南壹百七十里。離膠濟路周村站三十五里。面積凡二萬六千餘

方里。居民十五萬四千人，境內西南多山。果木如桃杏柿之屬頗盛。西北較平。人民以農爲本，男重耕耘，女勤蠶織。土地分配尙勻。無大地主。居民重迷信，多早婚，然質樸有古風，經費不發達，商業無可言。市集有定期。無論城鎮均五日一次。屆期，担挑車馬雲集，土貨滿地陳列，縣內縱貫的有周青汽車道。橫貫的有小清河，交通尙稱便利。自鄉村建設研究院成立，劃鄒平爲實驗縣後：陸續改變縣與縣政府之組織設鄉學村學，改進聯莊自衛，成立棉業等合作社，建設農場、開創醫院，造就鄉村人材，這個聶爾的小縣，遂爲中外人士所注目。考察參觀的人，不絕於途。他訓練出來的人，不獨在鄒平服務，并布散於魯東齊濟南道所屬各縣，辦理鄉農學校。（即鄉學村學），分院設魯西濰澤側重地方自衛人材的訓練。山東省府最近并劃魯西十縣爲自衛實驗區，受該分院之指揮。

鄒平縣政改進，係根據實驗區辦法，與其相關係各案，如縣政改革案，地方自治改革案等。又山東省鄉村建設研究院院長梁漱溟先生所述明之鄉村建設理論，其目的則在於改進縣行政，與改進社會，促成自治。換言之，即全力訓導全縣民衆，使均能有德信，有知能，有組織，有紀律，富於生活能力之現代人生態度。由此各個份子之結合，而成爲一健全之縣自治單位，以爲省自治之基礎。工作程序，據梁漱溟氏講述，『殆必自下而上然後可，即必自社會改進入手，以次及於自治推行，行政改革也。』同人等既認識鄒平實驗縣政之根據，目的，及其工作程序，合乎現代社會之要求；乃於冰天雪地之時，同赴城鄉，切實考察；

或承主管人員人論介紹，或到實施場所，實地觀察，始悉崖略。茲爲便於敘述起見，分門別類，列舉於左。

## 第二節 行政組織

鄒平爲魯省三等縣，在未劃爲實驗縣以前，其行政組織，與其他縣份相同，無待贅述，自二十年六月奉山東省政府指定爲實驗縣區後，其行政組織，在縣政府方面；縣長以下，設秘書及一，二，三，四五，五科，各科設科長，第一科科長由秘書兼任；存留原有之公安局，另設民團幹部訓練所，由縣長兼所長，下設督教練一員。並有縣政會議，縣地方會議，及各種專門委員會之設立，縣長係由研究院薦請省府任命，除受省府及研究院之指揮監督外，其他各廳處不加拘束。至縣府之秘書科長公安局長及技術員四人督學二人，科員十四人，概由縣長遴用，報請研究院備案。其辦事員十一人、錄事十人，均由縣長自行委充。至縣下之區鎮公所，近漸廢除；所有向來由區公所辦理之行政事務，改由鄉學之鄉理事辦理，由鄉鎮公所辦理之行政事務，由村學之村理事負責。惟鄒平實驗縣政府組織暫行辦法，自施行以來，發現尚有應行修改之處，據該縣王縣長聲稱業經呈奉山東省政府令准，於本年一月一日起施行。除以前組織，業經述明於上外，茲將改正事項，較爲重要者分錄於后，（一）將公安局民團幹部訓練所及政務警各名義，一律裁撤，儘原有薪餉，少設官佐，增多兵額，編制於下兩部。（甲）警衛隊若干名，此隊純以曾受聯莊會訓練之會員

調充之，授以較深軍事技術，使之担任剿匪游擊保衛城防。服役以四個月爲一期，期滿歸農，輪流值調。

(乙)行政警察隊若干名：此隊以公安局民團政警之精幹者選充，概施以公安政警應具之常識與訓練，俾催糧，傳案，值崗，衛生，戶籍，及協助匪盜等事，有充分之能力。兩隊各設隊長一人，隊長下設書記及班長若干人，均直隸於縣政府。(二)縣府設各鄉輔導員辦公室，爲各鄉輔導員回縣時交換意見，商洽公務之地，隸屬縣長。

## 第二節 縣以下地方組織

鄒平縣政府以下的地方自治組織，原照中央法令劃爲區，鄉，(鎮)閭，鄰，四級，編全縣爲七個區，一百五十七鄉鎮，所有閭，鄰，亦經編組就緒，及劃爲實驗縣後，將原有之區鄉鎮廢止，縣以下之層級，改爲鄉，村，閭，鄰，四級；按照戶口地勢，社會習慣等情形，除城區外，劃分爲十四鄉，冠以第一第二等次序。鄉以下爲村，村仍用舊有地名，村以下的閭鄰不改舊制，此縣以下自治區劃層級大概。目下鄉有鄉學，村有村學，閭鄰各有長，形式上的自治，雖已粗成；但因人民團體生活紀律習慣，尙未充分養成，暫不承認其爲正式自治組織，所有各鄉村自治事務，用鄉學村學制度，試爲進行，梁漱溟氏謂爲學治主義，又稱爲政教合一的辦法。鄉學村學屬於社會改進範圍，詳見後節。



## 第四節 社會改進機關——鄉學村學

### 第一項 鄉學村學之由來與理論

鄉學村學，爲梁漱溟先生新創之名詞，鄉農學校，是其前身。梁先生先於各鄉設鄉農學校，於每區設立一個中心鄉農學校，至二十二年七月，始改組爲鄉學村學。鄒平實驗工作之主要部分，即在乎此。

鄉學村學之詳細理論，具見梁先生對本團同人談話中，茲再概略言之。梁先生感覺得中國人之缺點，是缺乏團體組織與科學技術，但科學技術是工具，有團體組織，方能充分應用，故當以團體組織爲先。鄒平實驗主旨，在建設新社會組織構造，有新社會組織構造，然後引用科學技術，才能永久生根，鄉學村學是此項組織之基本細胞，亦即引用科學技術之工具。查鄒平縣縣政建設實驗區計劃總則內有云「（一）本實驗區爲改進社會，促成自治，以教育的設施爲中心，於鄉設鄉學，於村設村學，（二）鄉學村學以各該區域之全社會民衆爲教育對象，而施其教育。」由此，可知鄉學村學有下列特點：

一、以教育之組織，代替下級地方行政組織，以教育力量，代行政治力量，即以教育爲啓發鄉村自動力之唯一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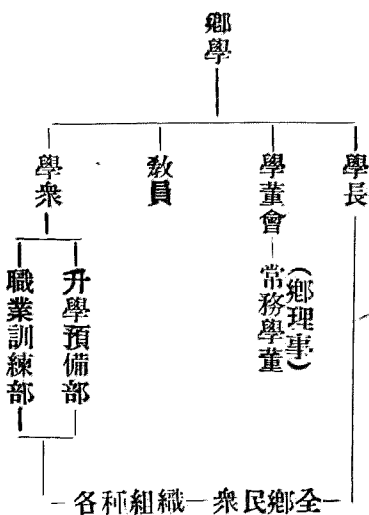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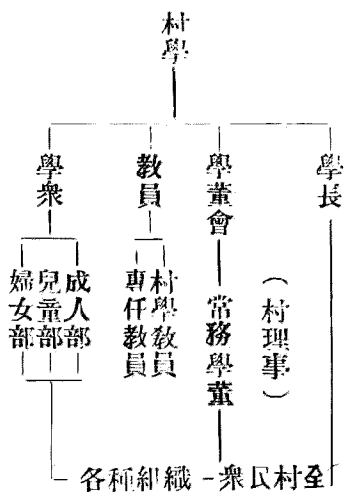
二、鄉學村學之教育目標有二，（一）要求量之擴充，即教育大衆化。（二）要求質之改良，即教育生活

學。

三·鄉學村學，處處着眼在促成自治；換言之，係用教育方法，養成人民有紀律習慣，與組織能力，俾鄉村中之各個份子，均能健全，然後形成之自治組織，乃係人民自動組織，此種組織才有鞏固基礎。

### 第二項 鄉學村學之組織

鄉學村學，是一承辦行政，促成自治而兼教育之學治組合體。就縱一方面言之，是從研究院縣政府鄉學村學一貫相承之機關，研究院好似總司令部，鄉學村學好似下級幹部，為鄉村建設之基本組織。就其內部言之，有學董會，學長，教員，學衆。茲將其組織系統，分別列表說明如左：



學董會——組織村學鄉學爲學董會。學董會內各學董之產生，村與鄉略有不同。村學學董，係由縣政府所派之輔導員，在各該村中長期訪求考慮，選得相當人選，經集商村衆同意後，由縣政府函聘三人至五人爲學董，組織學董會。學董任期一年，期滿經縣政府繼續函聘者，仍得聯任。鄉學學董分當然與聘任兩種，以本鄉各村村理事及未設村學之各村村長爲當然學董；並由縣政府禮聘資望素孚熱心公益者一人至三人爲聘任學董，組織鄉學學董會。當然學董任期。以其充任村理事之任期爲限，聘任學董任期一年，期滿經縣政府繼續禮聘者，仍得聯任。村學鄉學學董會，均互推一人爲理事，並得以其他學董爲助理員，辦理前區鄉鎮公所之行政事務，暨選擇校址，聘請教員，推舉學長，勸導學衆入學等事宜。此村學鄉學。不僅是教育機關，並且爲自治團體；對縣政府令辦事件，仍如區鄉鎮公所。

學長——村學鄉學，均有學長。由各該學董會依該區民衆羣情所歸，推舉齒德並茂者一人，經縣政府禮聘主持一村一鄉之教育，爲各該區民衆之師長，不負事務責任。於鄉村中子弟有不肖者應加督教，有爭訟者，應加調解，且監督理事而調護之，自處於超然地位。

學衆——即一村中或一鄉中一切人等，以一村之衆爲村學學生，以一鄉之衆爲鄉學學生，所以稱學衆，狹義則指一般民衆，廣義則學長學董亦均在內。學衆各人，均應齊心學好，向上求進步；合起來方成一健全之團體。

教員——教員是村學或鄉學聘請之先生，多屬研究院訓練部或研究部畢業。據梁先生談：「教員責任，不以教書爲足，且不以能教校內學生爲足。1. 應時常與村衆接頭談話，隨地盡其教育工夫。2. 應注重實際社會活動，向着一個預定目標進行。3. 更緊要的，是吸收闔村民衆，喜歡來村學裏聚談。」

輔導員——輔導員雖是縣政府所派，不屬鄉學村學組織內之人員；但與鄉學村學有密切之關係，故並叙及。查鄒平縣政府第五科，原有教員委員三人，担任下鄉視察工作，現改爲輔導員；各鄉學內亦增設一輔導員。其工作除担任鄉學功課，暨輔導鄉學學長學董理事教員各盡職責外，並巡迴視察指導各該鄉學所屬各村學及小學種種活動，常在鄉村，惟回縣參加縣教育行政會議。由此可知輔導員是以府與地方間之聯介而溝通之人員；一面代表縣政府傳達意旨於地方，同時將地方情形與公意轉達於縣政府。在縣政府認輔導員是最能瞭解地方情形之人，在地方認輔導員最能通悉政府辦法之人。

總之村學是以闔村爲一學校，其目的在一村向上求進步，舉村中老成厚重，品學兼優者爲學長。以年富力強，善於辦事者爲理事。以具有信用資望者爲學董。領導學衆齊心學好，還恐知識不足，更請兩位教員來指導一切，此即村學之組織。凡事務非一村所能辦，必須鄰近數村（一鄉）聯合進行者，此時即需品學資望更高者出而領導，多請幾位教員來負責，此即鄉學之組織。村學是鄉學之基礎，鄉學爲村學之上層；村學鄉學均有好的領導，使衆心翕合，則散漫之學衆，漸能凝合一體，發生團體之作用，養成自治之能

力。

### 第三項 鄉學村學之工作

照鄉學村學辦法規定有『視力之所及，又事之所宜』，及『相機倡導』。等語。可知鄉學村學之工作，全憑機會，盡量去作，不事勉強。但其目的在改進社會，所牽涉之範圍，自不限於某一面，然入手辦法，是以教育啟發地方。茲就其辦法上所規定之甲乙兩項工作，分別言之。

甲項工作，為學校式之教育工作。此項工作，原以成人為主。但因應社會之環境，先設兒童部，後設成人部夜班，俟博得學衆信仰，亦可成立婦女部。至如蠶業棉業等生產技術；有因時訓練農民之必要，雖農忙時，亦宜有一種臨時課業之進行。

乙項工作，為社會式之教育工作。此項工作，包括社會建設事業暨社會改良運動兩大類。不過社會改良運動，與社會建設事業，有時亦待學校式教育而後完成。如節育衛生等知識方面，須於成人部婦女部傳習之。此時就為甲項工作，孰為乙項工作，即難強分。兩項工作連鎖如環，學校式教育社會式教育適宜應用，乃鄉學活動之極則。又乙項工作，實為鄉學村學之主要工作，全在村學或鄉學教員，以教師之地位，常與村衆領袖聚會一所，即易『提引問題。』問題既提引出來，即『商討辦法。』既商討有好辦法，即『

鼓舞施行，『有因勢利導之功，無強制機械之弊。由此觀察，則鄒平教育之內容，有可得而言者。

一·是人格教育，以精神陶鍊，使一鄉一村之人，向上學好，所謂以固有倫理之精神，養成重禮教，講道德之風氣。

二·是生產教育，指導老幼男女以合作改良之方法，發展地方經濟，以重民生。兼養成團體紀律習慣，啓發其組織能力。

三·是經濟之方法，以少數金錢勞力，收較大之效果。如露天講堂共學處學團制種種方法，期於短期內將義務教育民衆教育普及。

#### 第四項 鄉學村學之經費

鄉學村學經費，以自籌爲原則；亦有由縣政府補助者。學長學董助理員爲無給制；輔導員薪資，由縣庫支給。此就其章則上規定言之，茲將同人參觀第十一鄉王五莊鄉學及孫家鎮村學情形，分述於後。

孫家鎮村學，已設兒童婦女成人三部，月共支經費約九十餘元。村學教員二人，月各支新洋十五元，由縣庫補助。專任教員二人，月各支新洋十五元，辦公費洋約三十餘元。均由該村自行按畝攤籌。

王五莊鄉學，已設青年部之高小兩班，青年補習班一班；附設女子初小一班，與王五莊村學合級分團

教授。其月支經費，理事二十五元，教員四人，有三十元，二十五元，二十元不等，徵訓員八元（另由縣庫補助七元）工友二人，各支洋二元，辦公費洋五十元，月共支經費洋二百二十元。縣政府每月補助一百二十元；其餘之數，由該鄉按畝攤籌，每畝年捐洋四角八分。

上項經費，均應於每年開始時，經學董會籌劃，編造預算，呈由縣政府核准；年終造具計算，報請縣政府備查。該兩處經費之籌給如此，其他各村學鄉學亦多類是。

### 第五項 鄉學村學實施現況

鄒平全縣十四鄉，鄉學均已成立，村學已成立五十餘所。同人等抵鄒平之第三日，承研究院派員領導，赴鄉村參觀，先到孫家鎮村學，後到王五莊鄉學。孫家鎮村學校舍，係就原有民房，略加修理，教室二間，辦公室一間，教員四人，設有兒童成人婦女三部。據該學教員談：因教室及設備不敷應用關係，在教學時間上，係採用時間制，兒童整日上課，婦女半日受課，成人於晚間七時至九時受課。又因學衆智愚不一，兼採用活動分團制。兒童部學生約六十人，男女分級教授，學生衣服尙屬清潔。成人部婦女部以未在教學時間，無由窺其全豹。此外有戶口調查，以研究院訓練部同學下鄉實習者爲調查員，由村學理事教員協同辦理。統計表冊，極爲週密。又有合作社放足會等組織，辦理均甚得法。其詳細辦法，另文敘述。

第十一鄉以原第六區王五莊孫家鎮霍家坡等村莊屬之，以王五莊爲鄉學所在地，故簡稱王五莊鄉學。鄉學內設立之青年部，有高小兩班，補習班一班，共有學生九十人。附設女子初小一班，與王五莊村學合級分團教授者，約有男女學生五十人。青年部學生，多在校內食宿，寢室被褥，均甚清潔，同人等參觀將竣，學生推派代表要求吳副主任景洲訓話，講題爲「小學生將來之責任與今日之修養」。講畢，各學生皆喜形於色，掌聲雷動。該鄉學青年部課程表上，規定下午第一次課爲試行導生制，各學生分赴附近各戶，教授無力就學兒童。同人當即分途視察，見有引導兒童唱歌遊戲者，有就門側教授生字者，各導生均能感覺興趣，努力從事。又有高材生二人，逐一檢視，遇有錯誤，即行糾正。鐘點到時，由校中鳴號集合，繼續上課，又有學務會議，開會時，學長學董教員常務學董皆列席，小事交教員等執行，大事交學董會解決。又有聯莊會，於每月舉行鄉射禮一次，詳細情形，容俟自衛章內說明，此外尚有合作社，因未到工作時間，未便前往參觀。

### 第六項 鄉學村學之改進

梁先生覺得過去工作，有三點錯誤與缺陷。(一)鄉學村學教員於材料方法技術上太形缺乏，太不夠用，是由縣政府研究院供給不足之緣故。(二)在過去縣政府對於進行上用力過多。(三)在鄉學組織上



缺乏中心，且過去一年，側重鄉學，忽視村學，形成一種木末顛倒上重下輕之局面，現在確定糾正之辦法，亦分三點。（一）成立實驗區設計委員會，內分教育，建設，合作，經濟五組，以充實後方。將研究所得，輸送供給於前方。（二）縣政府只作預備工作，一切事業，聽鄉學村學自動計劃進行，不以命令強制。（三）鄉學以理事為中心，輔導員主理之任務是輔導鄉理事，學長亦可謂為鄉理事之學長，雖不隸屬於理事，却須以理事為中心，此現在補充三點之大概情形也。詳見鄉學村學具體辦法。

## 鄒平縣實驗區設立鄉學村學辦法

### 一 總則

- 一·本實驗區為改進社會促成自治，以教育的設施為中心，於鄉設鄉學於村設村學。
- 二·鄉學村學以各該區域之全社會民衆為教育對象而施其教育。
- 三·鄉學村學以各該學董會於縣政府之監督指導下主持辦理之，學董會之組織另訂之。
- 四·鄉學村學由各該學董會依該區民衆羣情所歸，推舉尚德並兼者一人經縣政府禮聘為各該學學長，學長主持教育，為該區民衆之師長，不負事務責任。
- 五·鄉學村學之經費以由地方自籌為原則，但縣政府得酌量補助之，其補助辦法另定之。

六·鄉學村學之一切設備爲地方公有，應開放於一般民衆而享用之，其管理規則由各該學董會自行定訂之。  
凡各地原有之體育場圖書館等，均應分別歸併於鄉學村學設備中而統一管理之。

## 二 村學

七·本實驗區各村爲改進其一村之社會，促成其一村之自治，依法組織村學董會，推舉村學學長後得成立各該村之村學。

八·凡初成立之村學在一年以內，其教員之一人或二人以縣政府之介紹而學董會聘任之，其薪給由縣款支出之，一年期滿後應由其地方自行聘任，自行供給之。

九·村學受縣政府及鄉學之指導輔助，視其力之所及又事之所宜，進行下列工作。

(甲)酌設成人部婦女部兒童部等，施以其生活必需之教育，期於本社中之各分子，皆有參加現社會井從而改進現社會之生活能力。

(乙)相機指導本村所需要之各項社會運動。(如禁纏足戒早婚等)與辦本村所需要之各項社會建設事業(如合作社等)期於一村之生活逐漸改善，文化逐漸增高，並以協助社會之進步。

十·村學爲行教學應有之分部分班分組等編制，辦法另定之。

凡村學成立之村，其原有之一切教育設施，如小學校民衆學校等應分別歸入前項編制中，以統屬於村學。

十一·村學學長爲一村之師長，於村中子弟有不肖者應加督教，勿使陷於咎戾，於鄰里有不睦者，應加調解勿使成訟。

十二·村自治事務，經村學之倡導村理事負責執行，而村學學長立於監督地位。

十三·村理事辦理政府委任事項及本村自治事務，除應隨時在村學報告於村衆外，每月應有總報告一次。

## 第二編 鄒平報告

八六

### 三 鄉學

古。本實驗區各鄉爲改進其一鄉之社會促成其一鄉之自治，依法組織鄉學學董會，推舉鄉學學長後得成立各該鄉之鄉學。

志。凡初成立之鄉學在一年以內，其教員之一人或二人以縣政府之介紹而學董會聘任之，其薪給由縣款支出之，一年期滿，應由其地方自行聘任自行供給之。

去。縣政府於各鄉學得派輔導員輔助其進行。

七。鄉學受縣政府之指導輔助，視其功之所及又事之所宜，進行下列工作。

(甲) 酌設升學預備部，職業訓練部等，辦理本鄉所需要及所屬各村學獨力所不能辦之教育。

(乙) 相繼倡導本鄉所需要之各項社會改良運動，與辦本鄉所需要之各項社會建設事業。

八。鄉學對於所屬各村學之一切進行，應指導輔助之。

九。鄉學爲行其教學應有之部分分班分組等編制，辦法另訂之。

凡鄉學成立之鄉，其原有之一切教育設施，除應編歸村學不計外，如高級小學民衆學校，高級部等，應分別歸入前項編制中，以統屬於鄉學。

廿。鄉學學長爲鄉之師長，於鄉中子弟有不肖者應加督教，勿使陷於咎戾，於鄉黨有不睦者，應加調解勿使成訟。

廿一。鄉自治事務，經鄉學之倡導，以鄉理事負責執行，而鄉學學長立於監督地位。

廿二。鄉理事辦理政府委任事項，及本鄉自治事務，除應隨時召集所屬各村理事在鄉學會議進行外，並應每月舉行例會一次。

### 四 附則

廿·鄉學村學之設立，以政府辦法地方樂於接受，地方自助政府善為接引為原則，無取強迫進行。除鄉學因關係地方行政較多，須於本實驗區工作開始後三個月內一律成立，以應行政上之需要外，其村學應逐漸推廣成立，不定期限。

## 第五節 鄉村自衛

### 第一項 自衛要旨

鄒平鄉村自衛辦法，係參酌瑞士民兵制度之方式，及中國古鄉約之遺意；同時寓教育於軍事，寄軍令於內政，不僅在消極的自衛，而尤在積極的自強。其訓練自衛要旨：「在團體紀律，民族意識，思想陶冶，知識灌輸，務期兵農不分，文武並重，以成人教育為精神，以軍事訓練為骨幹，以普及教育為前題，以推進鄉村建設為歸宿，」實於政教養衛四方面，皆兼籌並顧，無所偏廢。農民受訓時期，雖僅兩月，但回鄉後，仍在鄉學村學領導之下；每月舉行「鄉射禮」；每年冬季有十五日之集合訓練，秋冬復舉行區檢閱二次，縣檢閱一次。目前更有進一步之計劃，擬將受過訓練之農民，擔任警衛隊，服役四個月，輪流值調，以資深造；有鼓舞之方，有統率之法，有教化之道。其精神之團結，編制之周密；在目前消弭盜匪，保障閭閻，已屬不成問題。惟其最後目的，尤在試行民兵制度，以適合國防之要求。自衛實驗報告云：「進可為良兵之基礎，退足為良民之模範，平時可以保地方之治安，戰時即以禦侮衛國。」但使寬以時期，努力推進，

自屬確有把握。於自衛之中謀自強之道可謂能見其大矣。鄒平主辦自衛者爲王怡柯氏，即現任縣長，王氏著有人民自衛研究一書行世。此次爲吾人講述鄒平自衛法甚詳。荷澤縣亦同在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領導之下，其辦理自衛方法，與鄒平大致略同。但其範圍較廣，進行更速。特將孫廉泉氏講述荷澤實驗縣概況載于附錄中。

## 第二項 幹部人員之訓練及任務

一，民團幹部訓練所之組織：民國二十二年七月將原有民團大隊部取銷，以原有經費，成立幹部訓練所，蔣長兼所長，置督教練一員助教二員。以下爲兩分隊，一爲徵訓隊，即鄉隊長之預備人材；一爲幹部隊，即遺留之民團士兵及警士。二十三年七月爲第二次之改組，於督教練以下設軍事教官，民事教官，助教各一人，直轄各鄉隊。裁撤幹部隊徵訓隊，暫設衛士班。各鄉隊長集中所內，即幹部學員；散之於鄉，則執行鄉隊長職務。以後各種訓練事宜，仍歸該所辦理，教練人材，隨時由研究院撥調。

二，徵訓隊之訓練，由各鄉理事選擇本鄉年在二十以上廿五歲以下，具有高小畢業程度，且有身家財產者保送四名，經該所考取二名，連同額外添取數名，共三十三名，四個月爲一期，除整個士兵訓練外，並有自衛要義，經濟常識，社會調查，棉業合作，精神陶練等功課。結業後，派充鄉隊長。二十三年夏初復調回本所，

加以兩個月之補習訓練。

三，徵訓員之任務，徵訓隊結業後，最初派至第一期聯莊會訓練班充排長，使與本鄉受訓之聯莊會員，相習相敬，俾返鄉後能負統率教練之責。期滿後旋按工作成績，派充鄉隊長及副隊長，受鄉理事之指揮監督。鄉隊長主要任務，爲指揮聯莊會員，維持治安，及考察村組長之勤惰。他如宣傳政令，協助建設，訓練民衆，戶口調查，人事登記，皆爲應盡之義務。此外遇有鴉片毒品。賭博淫戲，敗壞風俗，及形迹可疑之人，皆應稟報鄉理事核辦。非時間急迫，不得擅自行動。鄉隊長月餉十五元，本鄉支八元，縣府支七元。

### 第三項 聯莊會之組織及訓練

一，聯莊會訓練班之組織，聯莊會爲魯省鄉村自衛組織通行之名稱，鄒平自衛實驗辦法，係以訓練聯莊會員爲基本工作，每期訓練班設總隊長一人，由縣長兼任。內分總務教育兩組，組主任由縣府科長兼任，以下分四隊，設隊長，由研究院軍事教官及幹部訓練所官長分別兼任，每隊分三排，設排長，由前項徵訓隊學員，分別担任。

二，聯莊會員之訓練 本縣人民，凡年在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者，皆有入伍受訓之義務，以財產多少爲受訓先後。第一二兩期，每間徵調一人，計已受訓者一千一百七十餘人，名曰聯莊會訓練員；名爲訓

練員者，所以別于普通未受訓練之聯莊會員。現仍陸續徵調訓練，每兩個月爲一期，除注重軍事教練外，尤側重成人教育，其功課爲黨義，鄉村建設，法律常識，棉業合作，農村問題，精神陶練等。其不識字者，則另爲一班，由教育局長率師範生分別講授，並就操場畫地學書，頗能啓發其興趣。初期四十五日，全縣混合編制，最後十五日，按各訓練員住居地方編爲十四鄉隊。每隊按各人所居村莊分爲若干村組，鄉有鄉隊長，村有村組長，層層相維，以確立地段部隊之基礎，每人兩月伙食服裝等費十一元，由各本村担任呈繳，

三，訓練村組長 上項訓練員，按每村編爲一村組。互選村組長副組長各一人，受鄉隊長及村理事之指揮監督。全縣共有村組長一百零八名，分期調集幹部訓練所，重加訓練，名曰「村組長訓練班。」四個月爲一期，每期三十六名，分三期訓練完畢。其訓練方法與徵訓隊略同。將來鄉隊長出缺，得以村組長儘先補用。

四，訓練員之任務 訓練員結業後，平時解除武裝，各安本業，奉有徵調及會操命令時，即由村組長率領。整裝出發；遇水火盜賊之警，村組長應召集訓練員並村民一致撲救。此外如鴉片賭博淫戲敗壞風俗及形迹可疑之人，村組長及訓練員皆有舉報之責。

以上者購快槍一支，故民有榴支，甚為普遍。訓練員本人如無槍支，應由村理事轉借使用。

#### 第四項 訓練後之活動

一，鄉射典禮 鄉射禮亦稱打靶會，表面似專為演習武術之場合，實則包含整個之『學治』精神。每月開會一次；開會時上午先由學長訓話，輔導員講述鄉村各項問題。鄉理事報告縣政府及本鄉本月工作及下月計劃；各村莊應辦而未辦者則向各村訓練員誥勉。各村應興應革事項或困難問題，則由村組長提出報告，請求解決。同時列席各學董教員發表意見或致訓詞。會畢聚餐，餐前唱歌餐後休息，大有古『春社』『秋社』『鄉飲酒』之遺意。過午鄉隊長指揮開始打靶及校閱國術；並由學長擇優給獎，受獎者依式祇領。最後全體向師長行禮，山村組長分途率領回村，到村則向村理事報告開會情形後始散隊回家。上項聚餐費及獎品費，概由幹部訓練所節餘項下撥付。該縣呈報辦理自衛文有曰，『軍事組織與地方自治，既渾為一體；民衆習禮與國家治兵，又融為一事，即文即武，即兵即民。……』可謂知治本矣。！

二，調集及檢閱， 聯莊會訓練員以二個月之短期訓練，技術不精，動作不熟，除每月舉行『鄉射禮』外；並規定每年冬季作十五日之招集訓練。定期檢閱，分為兩種。一為縣檢閱，縣檢閱每年一次，定於雙十節召集城內舉行。區檢閱每年二次，由縣長親臨各區於春冬舉行。不但熟練技術並可團結精神。



三，新定服役計劃 鄒平現正計劃編組警衛隊；即以受過訓練之聯莊會員調充隊兵。服役以四個月爲一期，期滿歸農，輪流值調，籍作寓兵於農，推行民兵制之實驗。原有之公安局民團政警三部份，一律裁撤，即以警衛隊負治安之責，并就原有薪餉，減官增兵，發揮更大之效力。此外另置行政警察若干名，即選原公安局民團政警之精幹者充任，詳情參閱第二節行政組織。

### 第五項 經過之困難

第一期徵調聯莊會員受訓時，全縣譁然，謂將開去打日本者有之，謂爲省主席招兵者亦有之，因而被徵調之家屬，日夜惶恐，若大難之將臨，隱匿畏避，在所不免。不得已乃行抽籤法，每闔以中籤之一人應徵。第一期計五百餘人，其中農家子弟居十分之八九，亦有少數雇人代替者。初入伍時，有六七人乘間脫逃，迨訓練三星期後，人人皆感覺異常興趣，迄無潛逃情事。受訓中曾放假三天，令回家省親，並宣傳訓練聯莊會之意義，鄉人始盡釋然。三日假滿回所，無一人遲到者，及第一期結業回鄉，徵調第二期會員受訓時，人民皆爭先恐後，要求受訓，甚且有控告鄉理事未予保送者。鄒平第一富戶李某年已五十六歲，亦來投效受訓，至是誠信已立，風氣已開。不但二三期徵集訓練，異常順利；即平時會操檢閱服役剿匪，時

時徵調，皆無問題。

## 第六項 已收效果

鄒平辦理自衛目的，原不僅在消極的自衛，而尤在積極的自強，已於第一段述之。創辦未及二年，漸著成效，爲國人所盛稱。將來環境若何，進步若何，固屬不可預期，但就目前之成就觀察，已有足資稱述者。

一，保衛治安 鄒平全境並無駐軍，電話網分佈各鄉，遇有警報，臨時調集受過訓練之聯莊會員，異常迅速。二十三年七月後鄉隊長常率領一班會員巡邏設卡，一時全境皆有武裝會員之踪跡。是時縣境外數里，即有搶劫綁票案件發生，而宵小匪徒及販毒品者皆相戒不敢入鄒平境內。

二，推行政令 受過訓練之會員，對於政府皆有相當信仰，政府一切設施，令其轉向鄉人，宣傳推進，效力甚遠，又於鄉射禮中有互相商討之機會，上下感情，無所隔閡。

三，感化愚頑 一二兩期受訓之會員中，亦有少數無賴青年腐化份子，結業後多能改正行爲，變化氣質。其家人亦所感謝者日之，不識字者亦漸能唱歌識字。

四，復興倫教 以尊師敬老，入孝出弟。教化青年。並以古代「鄉飲酒」之精神，施於民衆習武之場合中

。將來由此造成倫理的社會，亦屬可能。

五、團體生活 農民鄉居散漫，不相往來，團體組織，無從產生。自經受過訓練後，彼此情誼相通，關係接近，皆感覺團體生活之樂趣，由此發揮團關功效，辦理自治合作諸事業，自屬順易。荷澤自衛與鄒平互有異同，荷澤辦法，可參閱附錄三之孫廉泉氏荷澤縣實驗概況。并將鄒平實驗縣聯莊會訓練暫行辦法暨訓練員組織與服務規則附後，用資參證。

## 鄒平實驗縣聯莊會訓練暫行辦法

一、本辦法於地方需要，並參酌山東聯莊會訓練簡要辦法及本縣充實民衆武力注重成年教育之實驗計劃，另定之：

二、本縣人口約計二萬七八千戶！以每二十五戶爲一團計之，約計一千二百團。每團拔選二人須年在二十五歲以下，十八歲以上，有身家田產者爲合格，到各該鄉學考試，取錄一人，送縣集中受訓，名曰聯莊會訓練員！計全縣可得一千二百人除寄莊戶及團之編制有合併或吝零不計外，至少以一千爲足額，名曰連莊會訓練班；分兩期受訓。每班受訓者約爲五百人；其同團受訓先後有爭議時，在鄉學用抽籤法定之。

三、每期訓練員受訓期間定爲兩個月，自本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卅三年二月十二日止（舊曆十月廿五日起至臘月廿五日止）爲連莊會訓練班第一期；自卅三年二月廿三日起至四月廿三日止（舊曆翌年正月初十日起至三月初十日止）爲第二期。以後視地方情形及農事忙閒，再定繼續拔選訓練辦法。

四、每期訓練班設總隊長一人，由縣長兼任。下分四隊，隊設隊長，主持全班訓練計劃及事務之進行，由研究院軍事教官及民團幹部訓練所之官長分別兼任。每隊分三排，排設排長，由民團幹部訓練所徵訓練隊畢業學員分別担任。每排分三班，班設正副班長，由征訓練隊畢業學員及選拔受訓人員中之粗通軍事者充之。

五、每期訓練，除軍事訓練由上條所列人員分別担任外，關於事務方面設總務組主任一人，以本府第三科長担任之；關於教育方面設教育組主任一人，以本府第五科長担任之。

六、總務主任以下設會計，庶務，文書各一人，由縣政府及民團幹部訓練所人員兼任之；有必要時，得設臨時僱員一人協助辦事。教育主任以下設軍事教育，成人教育教官各一人，軍事教育教官由民團幹部訓練所督教練兼任之，成人教育教官由縣政府第五科科長兼任之。

七、各隊設書記司事各一人，由徵訓練隊畢業學員充任，分担任各隊文書庶務事宜。

二八、訓練課程，除參照山東聯莊會訓練簡要辦法外，注重人格陶冶及鄉村建設之常識，其細目另定之。

九、訓練地點暫假研究院。

十、訓練員所需伙食服裝雜費等項，統由該員本莊公攤；每員兩個月所需各費，共計定為十一元，入班受訓時一次帶來交本縣農村金融流通處備用，畢業後有餘仍退該莊，（服裝；土製毡帽一頂，粗布藍棉襖一件，裹腿一副，統由所帶十二元內攤付）

十一、各訓練員應各帶本莊公私所有之槍械一枝，無快槍者可帶來復槍；均歸各本莊莊長或鄉村理事設法籌措。

十二、本班關於教育及事務，遇必要時得請研究院教職員分担任講授及協助。

十三、本班所需設備，儘量借用研究院及民團幹部訓練所之傢俱圖書，不另購置；其必須臨時添置及消耗者，得於訓練終結後，據實

開列呈准於地方預備費內支付之。

古·每班訓練中前四十五日依軍隊編制，各鄉受訓人員混合組織。屆末十五日則按各人住所分鄉分村組織編制；每鄉設鄉隊長一人至二人，以徵訓隊學員充任；村設組長，以受訓練人員成績較優者充之。以上各按地段編成部隊，爲實行本縣實驗計劃所列之民兵制度基礎及鄉村建設之中心組織。

五·各鄉受訓人員畢業後之服務規則及繼續召集訓練辦法，另定之。

六·本辦法呈准研究院轉呈省政府備案後施行。

## 鄒平實驗學聯莊會訓練員組織及服務規則

一·本規則根據鄒平實驗縣聯莊會訓練暫行辦法第十五條之規定，及山東各縣聯莊會暫行章程所規定會員應負責任各條款，並參照本縣實行民兵制度，強迫成年教育各實驗計劃，訂定之。

二·本縣聯莊會訓練隊直屬於縣政府，總隊長由縣長兼之。

三·訓練員畢業後應按所住鄉村地段編制，不論人數多寡，各鄉編成一鄉隊，隊設正副隊長各一員，委徵訓隊學員充之，直隸於各該鄉學受鄉理事之指揮監督，負維持地方治安並傳達政令之責。

四·每編村已受訓練之聯莊會訓練員共編爲一村組，互選村組長副各一人，直隸於各該村學，受村理事之指揮監督，其未成立村學之村，受該村村長之指揮監督，負維持地方治安並傳達政令之責。

五·各村組長同時受鄉隊長及村理事或村組長命令時，應以鄉隊長命令爲準。鄉隊長對各村組發佈命令除極其十分迫切，又鄉理事未查

學不便請示外，應事前秉承鄉理事之意旨而指揮其所屬各村村組長及訓練員。

六·鄉理事遇鄉隊長發佈之命令，與處理事務之方法，若與省縣法令抵觸時，應糾正之，以免岐誤而昭統一。

七·各村遇有水火盜匪之警，除本村村組長應立即召集本組訓練員並村民一致撲救外，並得飛報鄉隊長及鄰近村組長。

八·鄉隊長遇有水火盜匪事變，應立即指揮鄰近事變各村莊村組長，率所屬訓練員及村民速爲有效之措置，並一面報告縣長及鄉理事請示機宜。

事請示機宜。

九·鄉隊長遇有水火匪盜等事變，本鄉實力不克防禦救護，或因事關兩鄉以上時，得直接請鄰近鄉隊長迅予助協，並報告縣長及鄉理事請示機宜。

理事請示機宜。

十·各鄉隊長及各村組長聞鄰近鄉學及村莊有警報時，應立即召集訓練員及村民前往協力協助；如臨事託故不前，致誤事機者，縣政府得與懲罰。

政府得與懲罰。

十一·鄉隊長村組長及訓練員撲救撲禦水火盜匪迅速努力卓著者，由該鄉村理事列舉事實，由縣政府酌予獎勵，其因公受傷或致命者，應由縣地方公款項下予以醫藥費或三百元之恤金。

，應由縣地方公款項下予以醫藥費或三百元之恤金。

十二·平時陪鄉隊長外，村組長及訓練員均不得着所發之服裝，非遇匪警或夜間打更時不得持武器，違者處五元以下之罰金，或實打十板示懲。

十板示懲。

十三·每月各鄉隊訓練員集合各該鄉學開會一次，其日期由各鄉學自行酌定呈報縣府備案，但於麥秋兩季，得各停開一次，遇雪兩願

延。其次序如次；

(1) 各村組長及訓練員，應著所發服裝持武器集合於村學或村長門前，報告赴鄉學開會，請示有無吩咐之事，致禮而去。依

## 第二編 鄉平報告

## 第二編 鄒平報告

九八

鄉學之遠近決定出訓時間，務於當日上午十時到達鄉學，將應到人數，實到人數，報告於鄉隊長，聽候指揮操作。

(2) 訓練員非有重大事故得村組長准假者，不得無故不到；違者傳至鄉學責罰。

(3) 鄉隊長於屆訓會時，向鄉理事報告到會人數，請求學長輔導員鄉理事及鄉學學董教員之在學者蒞會訓話。其開會儀式如次；(一) 鄉隊長指揮各村組訓練員，集合於鄉學體育場，向學長輔導員鄉理事及師長行禮致敬，學長點名，鄉理事唱名畢，開操，操畢，休息十分鐘。先由學長訓話，輔導員講述鄉村各項問題，鄉理事報告縣政府及鄉學本月工作，及下月計劃，其各村莊應進行舉辦之事未辦者，向各該村組長及訓練員誥勉。其各村莊有應與應革事情或發生困難問題時，各村組長應即提出報告，以便鄉學籌辦解決。同時列席各學董及教員發表意見或致訓詞。(二) 十二點會畢午餐，餐前唱歌，餐畢休息。(三) 午後一點由鄉隊長指揮開始打靶並校閱術，至遲不得逾下午三點鐘。(四) 打靶及比試術畢，擇優給獎。(五) 受獎者向學長行一鞠躬禮，再向全體師長行一鞠躬禮。(六) 授獎儀式畢，鄉隊長率領合隊訓練員向全體師長行禮，分村組解散。

(4) 各村組長率各該村訓練員返回村時，先到村學或村長門首，向村理事或村長報告在鄉學開會情形及得獎姓名，再散隊回家。

(5) 回家後即將服裝換下摺疊收斂。武器係自有者，置放於妥實之處，借自公家或他人者，應即送還不得拖延。

十四、訓練員平時應注意查報下列各項人等於鄉村長或鄉隊長請為適當之處置，以免有害治安，敗壞風俗：(一) 無業游民專為非作歹者；(二) 販吃毒品或鴉片者；(三) 交接外來行跡可疑之人者；(四) 賭博取利者；(五) 演唱有傷風化之淫戲者；(六) 宣傳破壞中國固有之良好禮教者；鄉隊長，村隊長及聯莊會訓練員，如有上列情形而不舉報者，以瀆職論。

查。鄉隊長村組長接待上項報告後或自己覺察後，應即稟報鄉村理事，以村莊長核示辦法；自非時聞急迫，不得擅自行動。

去。聯莊會訓練員如有假借本會名義招搖嚇詐等情事及挾嫌誣告者，以法治罪。

七。聯莊會訓練員除鄉隊長外，概不支領薪餉公費。其爲辦理公衆事務有所使費時，核實報銷；事關一村者，一村公攤，事關一鄉者，全鄉公籌；若事件特別重大，一村一鄉財力不克担負時，得請求鄉地方縣地方設法補助。

八。聯莊會訓練員已畢業者，應一律於每年冬季，作十五日之招集訓練；其辦法另定之。

九。各鄉學關於聯莊會訓練員每次開會之火食及獎品等費用，平均每員每次按兩角計算，縱計每月一千一百人（兩期合計）該用二百二十元，統由民團幹部訓練所本年度節餘項下撥付，呈請研究院備案。

十。本規則提交地方會議通過，呈准研究院公布施行。

## 第六節 地方經濟

鄒平地瘠民貧，人民男耕女織，過的自足生活，初無所謂經濟組織，生產守舊，迄無進步。清末以還，因密邇膠濟路之周村感受外人經濟壓迫，農產品手工業，大遭打擊，農村漸形崩潰，人民生計，日趨困境。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覺建設農村，遏止崩潰，一方面固須培養地方生產能力，引進新的技術；另一方面更須由散而合，使組織團體，發生力量。並按實際需要，通融資金，活潑金融以增加生產上之效用，與改良根本上之生產技術，先從農作物育種，畜牧選種着手，以次提倡改良農村副業，而以合作爲中心，



地方產業始漸呈活氣。茲就攷察所得，分述於下。

## 第一項 農場

農場爲研究院之一部，在縣城之東關外，地僅二十餘畝，主其事者爲于魯溪先生。以農作育種，改良畜牧，提倡合作爲主要事項。內有脫字美棉，高粱，穀子，小麥，大豆，等農作物育種多種，農作物展覽會之選種陳列品多件，蠶子洗種及製棉室，波支豬（美國種）舍，并波支純種豬，鄒平，大原，曹州，等處之豬種多頭，來克行鷄壽光雞（山東壽光縣之鷄種）多隻，瑞士羊，荷蘭牛，各數頭，家兔頗多，并有畜牧防疫處設備。每月開支僅三百元，而能領導全縣人民，改良農林牧畜，兼防病除害，人才經費，時感竭絀，而其窮幹苦幹之精神，有足多者。

## 第二項 合作

一·美棉運銷合作 鄒平之第六鄉至第十三鄉，（全縣分爲十三鄉）原爲產棉區域，研究院調查結果，積極謀棉業之改良，二十一年在第十一鄉之孫家鋪選擇二十三村庄之鄉農學校成績較優畢業生，散發脫里斯美棉種籽四千七百斤，作爲表證農家。一切播種耕耘，均受研究院指導員之指導，結果成績尙佳。

每畝比本地種棉花，增收五十斤。惟因市場信用未立，商人又從中操縱；純種美棉，難售高價。乃進而組織合作社，在孫家鎮成立美棉運銷合作社，直接公同軋花，運赴濟南售賣。計是年售花一萬二千餘斤，比較普通棉，每百斤價高十餘元，鄉民獲利較厚，欣喜非常。（據于魯溪先生報告其中亦經過許多波折）就其進展情形而論，二十一年棉田僅六六七畝，二十二年為三四四畝，二十三年即增至四一二八三畝。合作社二十一年為十五社，二十二年三五社，二十三年即為一二八社。社員二十一年為二一九，二十二年尚僅三〇六，二十三年則為五九七五。其始也各合作社無聯合機關，力量甚小，又集各合作社成立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總社。各合作社金融週轉不靈時，由總社向銀行總貸，再行轉借各分社。繼以總社所負責任過巨，於二十三年將各合作社改為某庄之村合作社，各具其獨立性，另由十三鄉之合作社各推會務委員一人共十三人，成立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社聯合會，各委員又推一人為主席，總理一切，推二人分別管理司賬收花事宜，以為美棉運銷之統制機關。并以全縣僅一聯合會，恐距離較遠之村庄，交花不便，復於相當地點，由主席指定三人，一人為主任，二人分任收花管賬事務，成立三個辦事處。所有會務委員，均係無給職，任期一年，每年改選三分之一。至歷年棉花之經濟週轉，係中國銀行之中棉歷記公司供給，二十一年貸款三五八三元。二十二年二四一二八元。二十三年第一次貸款七九七五一元，二次又十萬元。借款手續，由社員填具借款書，送交村社。（按其所種棉田約計不得超過十分之七）村社接收借款書後，彙送聯合會，

經會務委員之決議，向金融機關（銀行等中棉公司）接洽借款，利息八厘。至其責任，則社員以約契向村社作抵，村社對聯合會負保證責任，聯合會對銀行負擔保責任，層層連鎖，交相維繫，但各合作社均無監察委員會，僅有研究院及縣政府所派之指導員一人，指導監督而已。

元月十一日由陳鏡人君引導參觀孫家鎮之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社聯合會，內有軋花機十架，木炭發動機一架，打包機四架，基金僅三千元。而美棉產銷，甚形發達，鄉村人民，亦極信仰，現在此項收入，年已增至三十萬元。地方生計，日漸充裕。本年尙擬繼續推廣，未來事業，極可樂觀。

二·機械合作社 織布爲鄒平農村副業之一，但均係舊式土布，年來幾爲洋貨所奪。二十一年研究院會買新改良機十餘架，由各村合作社借用，聘請山東厚德貧民工廠技士三人來縣指導，另以縣立貧民工廠基金作合作社機械貸款，每機由縣府四科經手貸款六十元，研究院再每機貸紗四包，以資週轉。現在僅成立合作社四處，織機僅六十架，同人參觀孫家鎮時，曾見織機數架，其業務不能發達之原因，聞係受日貨傾銷之影響。

三·養蠶合作 蠶桑在鄒平四五兩鄉較爲普遍，研究院即以此等地方爲蠶桑改良區域。自廿一年起至二十三年，先後成立合作社二十七處，公同養蠶，公同繅絲，大致尙稱進步，惟因設備不能普遍，指導頗感困難，研究院擬於本年撥款兩千元作各合作社養蠶貸款，桑樹較多之村，改良蠶室用具，用集團養蠶方

法，以求科學化，團體化，并擬由蠶絲改良委員會（縣府委員會之一）與上海絲商接洽合作，直接運銷，正在計畫進行之中。以上爲于魯溪先生所介紹，同人參觀農場之時，見有洗種製絲棉兩項工作，并陳列有二十三年繅出之改良蠶絲白綢多件。惟絲之澤色，較浙絲爲遜；綢料質薄，正在研究改進也。

四·林業合作 于魯溪先生云鄒平之一二三等鄉，原係山區，宜於造林，曾經勸導各鄉組織造林公會，擇定相當山地種樹，由縣府給發樹苗。二十二年計組織十一處，二十三年改爲合作社，又成立十九處，總計三十處，皆以公同造林爲目的至社員之股東，數角數元不等，各因其情形而異，本年尙擬籌設苗圃，專育樹苗，以資供給。惟其林場及合作社，限於時間，未及往觀。此外尙有消費合作社組織，此項組織，無非在經濟上結合團體，養成組織能力，發揮團體效用，以充人民生計耳。

### 第三項 金融流通處及庄倉

金融流通處，爲調劑農村金融，減輕農村利率，推進鄉村建設之金融機關。內設董事會監察員及營業出納兩股以經理總其事。其資本額原定五十萬元，先由縣府撥給三萬，（餘分三年籌齊）成立已經年餘；除本身營業外，並代兌庄倉所出之庄倉證券，及存儲全縣收入款項，蓋變象之縣農民銀行，而兼縣金庫者。至庄倉之設立，與吾鄂之縣倉區倉相同，含有備荒之意。每一庄倉設有保管委員會，積糧標準，凡三畝

以上之家，均須納糧五升，在人民將糧積于莊倉後，該莊倉之糧，與合作社社員所出之股本相仿，如社員需用資金時，可於存糧十分七之數內，向莊倉借糧或借錢，利息一分六厘，期限一年，保人二人，到期不還款時，須由保人代還。各庄倉爲供給存糧人借款起見得以其全部存糧，于利息一分二厘，限期一年之條件下，向金融流通處，或其他金融機關，（如銀行）抵押十分七之現金，以資周轉。至營業之利益，除提十分之一酬報管理人員外，其餘按照比例分配於各社員，仍以利益一半存倉作爲公積金。再保管委員會爲闡劑農村金融起見，與金融流通處簽定合同，按積谷之時值，發行一角三角五角庄倉證券，交各社員流通使用，作爲借款，月息一分。此項證券，由流通處代兌現金，兌出現金若干，計時幾日，統由金融流通處清算計息。但各鄉庄倉須負連帶攤還之責，以策金融流通處之安全，是則於積糧備荒之中，兼寓合作與金融流通之意，與吾鄂縣區倉之性質不同耳。

#### 第四項 畜牧

關於畜牧事業，鄒平農場計畫，以波支純種公豬爲種豬，與鄒平，太原，曹州等處之母豬相交配。（雜交五代即成完全之波支豬，但須血統各異。）以求豬種之改良。蓋波支豬體格高大，肉量生長較多，與中國豬在同一飼料及管理下，每年生長之肉恆較中國豬多三分之一，於農家副業收入，增加不少，故鄒平

各鄉之改喂波支豬亦日漸多。同人參觀農場豬食，見波支純種豬與地豬及雜交之一二三代雜種豬，初共數十餘頭，均皆體格雄偉。現在推行方法，即用波支純種公豬，代人民交配本地母豬，預計三年以後，鄒平全縣均可改爲波支豬也。

尙有來克行雞及山東之壽光雞，（壽光縣所產之雞）試驗結果，比之普通本地雞，其產卵數每年幾多一倍，對於農村經濟，不無裨益。現在各鄉間有喂養，尙未普通。擬於本年擇一二村實行試驗，去盡本地之公雞，而以來克行雞及壽光雞之雄雞與本地母雞交配產卵，合作孵鷄，以事推廣。同人於參觀農場時，見改良雞巢多架，孵雞器多種，及純種鷄百餘支，皆碩大雄健，

此外尙有農場在孫家鎮辦理醬油製造廠，以滯銷之豆麥爲原料，製造醬油，爲農場推行魯東一帶，一以抵制劣貨醬油，二藉以啟發農村副業，增加收入。鄒平地方。平原居多，農田灌溉，亦關重要，縣政府曾以千餘元之款，無息貸與農民，以爲鑿井灌田之用，現在借戶日多，供不應求，二十三年八月復于縣政會議決定再撥建設費五千元，作鑿井費款之用，裨益農民深非淺鮮。

#### 鑿井貸款標準表

- 甲 水車鑽井（馬拉）每眼 一百六十元
- 乙 鑽井（洋井） 百二十元

第二編 鄒平報告

106

丙 水車磚井 百 元

丁 磚井 八十元

戊 土井 深三丈以上並離面有三尺以上之磚筒者 四十元

第五項 土地及工商

鄒平全縣土地，據研究院調查，耕地約七十一萬畝，東南土地平沃，東西北地勢較高，均宜農作，無過瘠過肥之差異。其土地分配，大致亦頗平均，鮮階級不同之懸殊。十五年以前，土地買賣，每畝價值，約在百元以上，近則減為百元以下矣。實驗縣政府，對於土地分配，尙不成若何問題，至工商業，在鄒平不甚發達，除鄉村舊式織布外，僅東南部與長山縣屬之周村接近，小本商販，為數較多云。

第六節 財政

鄒平財政，除縣政實驗，開支較多外，其他經徵稅款之手續經費等項，（如徵解費及提成等項）均已掃數剔除，或化私為公。茲就該縣王縣長稱述與本團調查所得，分別種類，撮述於下。

歲入部份二十三年度

（1）省稅（二十三年度）

甲·丁銀：全縣丁銀額數爲三萬六千三百六十七兩，每兩徵銀四元。本年計實徵銀一十五萬一千六百七十八元三角。

乙·冬漕：全縣漕米五千四百一十九石，每石徵銀六元。本年實徵銀三萬零九百九十七元零八分。

丙·河淤岩租：本年收銀四十六元一角九分。

丁·買典契稅：本年收銀五千八百五十六元。

戊·牙行營業稅：本年收銀二千六百八十一元二角。

己·商店營業稅：本年收銀三百一十九元二角九分。

庚·牲畜營業稅：本年收銀四千二百五十元。

辛·屠宰營業稅：本年收銀二千五百七十六元。

壬·油類營業稅：本年收銀七百二十八元。

癸·菸酒牌照稅：本年收銀六百一十二元。

共收銀十九萬九千七百三十四元零六分。

## (2) 地方附加

甲·丁漕附加：每丁銀一兩徵附捐二元二角五分。漕米一石，徵附捐三元。全年預算可收九萬七千



二百七十二元。

乙·雜捐：分契紙附捐，預算年收六百八十四元。牙課公益捐一百八十四元。屠捐二百九十元。戲捐五十元。共約一千二百零八元。

丙·公款：教育基金年收息金一萬零七百一十八元。

丁·公產：年收五百九十元。

附加及各項收入十萬零九千七百八十八元。

鄒平全縣每年省地兩項稅捐及其他收入共約三十餘萬元。

### 歲出部份

(1)由省辦開支者(二十三年度)

甲·縣黨部經費：二十三年六千元。

乙·縣政府經常費：二十三年五萬八千一百七十一元。(此款由全年省款項下坐支百分之三十其他如研究院之經費及黨務司法監獄等項，不在此限。)

丙·司法經費：二十三年度三千二百零四元。

戊·孤貧口糧：二十三年度三百九十元零九角一分。

共計省款年支出銀六萬三千一百二十九元九角一分。

(2) 由附加開支者又分經常與臨時兩項。

附加之經常歲出

甲·公安費：二十三年度八千三百一十六元。

乙·民團經費：二十三年度一萬二千七百一十元。

丙·教育費：二十三年度縣教育經費一萬五千零六十六元。(鄒平縣立鄉村師範及附屬之完全小學)

鄉村教育費三萬一千三百七十三元。(鄉學除每月平均津貼百二十元，村學每月津貼四十元，普

通之村立小學初級全年津貼二十元，其附設有成人部者，全年津貼四十元。其餘不足之數，均歸

各鄉村自行籌款，報呈縣府核准。)

丁·建設費：二十三年度建設經費二千二百二十四元·實業經費三千六百九十六元。(擬自二十四

年起統稱建設費。)縣有電話事務所，經費一千六百零八元。

附加臨時歲出

甲·實驗事業費：二十三年度關於鄉村建設事業，如設立村學，普及教育等爲一萬五千元。

乙·預備費：二十三年度一萬九千六百七十四元，以備臨時事項補助之需。

共計附加年支出銀一十萬零九千七百八十八元。

以上為鄒平財政之大概，其人口僅十五萬五千七百六十八人，每人負擔已為二元有奇，尙有村立學校及聯庄會之臨時賦捐，其負擔可謂重矣。然自設立實驗區以來，並未增加捐稅而地方生產之增益，金融之活潑，閭閻之安堵，其所得則非未設實驗以前所可比擬。

## 第八節 司法

司法係由縣長兼理，所有行政系統，仍隸屬於山東之高等法院，所有縣之承審員書記員等，仍由高等法院選派。現設承審一員，管獄員兼看守所長一員，書記二員，執達吏二人，檢驗吏一人，錄事三人，法警二名，看守八名。縣政府內另設有司法辦公室，案件進行，尙稱迅速。經縣長面述：「訴訟手續頗感繁重，人民苦之。而狀紙抄錄等費，取資過昂，照司法定章，尤為不便。其他距城較遠或無力告訴，及因輕微細故任人陵訟傾家蕩產者，不知凡幾。設實驗縣以來，本人即力圖改革，並勵行簡易程序。無論起訴及其他聲明或陳述，在法律上如無其他關係者，盡力以言詞為之，俾人民易於申訴，早得法律保護，而免久訟之累。尙擬實行巡迴裁判，及民事商事等習慣調查，以期改革，便利民衆，」等語。同人等觀察結果，覺司

法方面，確有改進。至監獄位於縣府之東南，房舍甚好，聞係山東第四監獄撥款一千九百元，於二十三年十月左右建築。縣長及管獄員領導同人參觀時，見該監舍分南北兩部，共設六號，每號可容十餘人，純爲羈居監。另有病監及女監各一。廁所浴室，（犯人每星期洗澡一次），剃頭室具備，房舍清潔尤屬可貴，實爲縣監之不可多得者。作業限於經費，僅有印刷與製造豆腐二科。印刷室有石印機二架，專印研究院及縣政府之刊物，每日工作八小時，忙時加開夜工；盈餘之款，提成分給犯人，以資獎勵，餘則留作開支及設備補充費用，教誨方法，有識字明理，及精神陶鍊等項。囚糧每人每日一角，然月糧僅三十名，超過額數，溢出之款，即無法籌出，須人犯家屬願送矣。至看守所係縣監改建，屋宇整潔，已押三十餘人。該縣監獄看守所，如能再籌經費，加以改良及擴充，則更臻完美矣。

第二編

鄒平報告

## 第三編 青島

### 第一章 青島建設概說

青島位於山東半島之西南，面積約一千一百二十餘平方公里，內領海部份約佔五百七十餘平方公里，陸地佔五百五十餘平方公里，陸地所管領區域有市區鄉區之分，市區面積佔百分之三十，鄉區面積佔百分之七十，最近山東省政府又將鄉市地段（嶗山全部）劃歸青市管轄，界已勘定，從此鄉區地域，復增面積一百九十平方公里，全市原有四十五萬一千一百八十四人，八萬九千六百四十戶，農民共二〇一・〇〇五口，佔全市人口百分之五十強。按照專業性質，及地形之便利，分農業商業住宅港埠工業漁業名勝等區，使名業以類相從，不相混雜。在未租給德人以前，原爲數十漁村，荒僻海濱，建堡壘，屯駐海軍，以維護其遠東土木，復修築膠濟鐵路直通腹地，以爲經濟侵略之工具，於是築港灣，建堡壘，屯駐海軍，以維護其遠東商業，雖設有青島大學一所，旨在養成商務上賣辦人材，無所謂教育也，日人佔領後經濟文化，雙管齊下，先後設有大權紡紡公司八所並注重棉業改良，吸收原料，其教育方法，亦自另有其目的，中國接收後，政局多變，長市政者又屢屢易人，成績無多表現，更無所謂鄉村建設，自沈市長鴻烈接任後，慘淡經營

，已歷三載，其施政方針，係以政治力量推動教育，以教育功用充實政治，即是政教合一的意思。沈氏又本個人經驗，覺得行政區劃愈縮小愈好，政治系統愈簡單愈好，軍事與政治愈分離愈好，故市府內部組織，除秘書參事外，僅設一二三三科，市府下設社會教育財政公安工務港務六局，及觀象臺農林事務所，均承市府命分掌所職各事，至所轄市區鄉區之下級行政機關，則名爲辦事處，沈氏劃市爲三區，劃鄉村爲五區，每一區各設一辦事處，在市內者名爲聯合辦事處，在鄉村者名爲鄉村建設辦事處，合爲八個辦事處，易言之即八個分市政府，內部組織，除市區辦事處主任一人由社會局遴員荐委外，其餘職員，悉由各局所職員兼任，薪資均由原機關支領，處內僅月支辦公費百元，鄉區辦事處組織亦同，惟主任由市政府直接派府內人員兼任。此種制度，既不增加行政經費，復能擴大行政效率，且隱寓縮減上級組織，擴大下級機關佈散人材於下層之意，各辦事處對上負調查報告之責，對下負監督指揮之責，逐月工作，列表具報，不尙空文，用能計日程功，免除隔閡。同人等實地考查該市所轄各區，戶口調查早已辦竣，市府土地測量亦已完畢，四境縱橫之道路大體成功，各村警報電話通信網已有六十三所，市區入學兒童佔百分之八十五以上，鄉村佔百分之六十以上，壯丁訓練（徵訓）期滿在鄉者二千人，現受訓者八百人，預計四年內，國民軍訓可期普遍。故四境無駐軍防守，治安足保無虞，市區尤爲樂土，合作社已成立者百餘處，社員現計一萬二千餘人，農工銀行分設辦事處五處，小本借貸處隨在多有。每一鄉區又設醫院一所，完全小學多附設治療所

，各辦事處均建有農場，并設推廣實驗區二十五處，特約農田百餘處，就中以果木方面爲多，地方出品以梨爲大宗，從前有病梨樹八萬餘株，華而不實，農民遂有自行斫伐，改種雜糧者，嗣經農林事務所查知，係緣蟲害，即由公家出資雇大批工人，灑硫酸銅和石灰水殺蟲，翌年即果實繁碩，收入達四五十萬元。青島房租奇昂，平民咸感無力賃居之苦，市府爲之籌建平民住宅三千餘間，警士家屬宿舍工人住宅千餘間，以極廉之價出租，凡所以厚民生利農工者無微不至，而精神尤重在鄉村，全年鄉區收入不過八萬元，各項建設事業用諸鄉村者竟達四十餘萬元之巨。近一二年，不僅鄉村教育普遍，新建之校舍，規模尤極宏闊，建築費大部由人民自担，市府特補助獎勵而已，凡此成績，竟能於一二年中實現，實屬難能可貴。抑尤有足述者，因青島有亞洲公園之號，歐非人士之游觀避暑者，踵趾相接，日人銳意侵略，居留僑民尤衆，華洋雜處，交際頻繁，因應稍疎，即釀國際交涉，據聞年來以建設之進步，東西人士靡不尊重欽折，守法循分，此尤非可以倖致，同人等在青島考察逾旬，覺中國前途尙可樂觀。爲政在人，古人不吾欺矣。茲將青島市鄉區建設辦事處規則附後。

## 青島市鄉區建設辦事處規則

第一條 青島市政府爲謀本市鄉區之建設起見，設立鄉區建設辦事處，秉承市政府及主管局台所處理一切事務。



第二條 鄉區建設辦事處就左列各處試辦，冠以地方名稱。

一·李村 二·滄口 三·陰島 四·九水 五·薛家島

第三條 鄉區建設辦事處，由市政府及工務社會教育公安各局農林事務所各派職員一人組織之，并由市政府指定一員爲主任，

均須常駐各該處服務。

第四條 各局台所對於鄉區建設事項，應就主管範圍編定方案，發交辦事處執行，並具報市政府備案。

第五條 各局台所遇有聯合決定之方案，應即編成分担工作表，發交辦事處執行。

第六條 鄉區建設辦事處，除執行交辦事項外，應就左列各項負責辦理。

一·調查 二·報告 三·建議 四·指導

第七條 各局台所長應隨時分赴辦事處視察，監督進行。

第八條 鄉區建設辦事處之經費，應編製預算，呈由市政府核定支給。

第九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提出市政會議修正之。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 第二章 各項建設

### 第一節 社會事項

## 第一項 市區一般救濟

一，救濟院 該院於民國二十年五月成立，內設育嬰所，習藝所，濟良所，貸款所，此外兼辦施藥施棺等事。其組織設正副院長各一人，主任一人，辦事員書記各若干人，辦理市區各項救濟事業。常年經費二千六百四十元，（各所經費在外）由市府撥給，並另有捐款補助。茲將各部組織，及辦理情形，分記如後。

1 育嬰所 該所設主任一人，辦事員書記若干人，專收養全市遺棄嬰孩為唯一任務。所內置有育嬰室數間，每室設嬰孩床三四架，乳媪床一二架，編列號次，由乳媪分任保育之責。為顧全遺棄者之顏面起見，特備有接嬰箱（箱內安電鈴）安在牆洞內，令人由牆外將嬰孩置於該箱內，由專管人接收。如有人在路上見有嬰孩，專誠送往該所者，每次獎洋二元，通街大道，均懸有『如見遺棄嬰孩，送往育嬰所者，獎洋二元』等字樣木牌。據云自此箱法施行後，從未發見被遺棄嬰孩；同人前往參觀時，見現在收養嬰孩之數目，總共有五十餘名。該所常年經費四千一百四十餘元，由屠宰附捐項下支給。

2 習藝所 該所設主任一人，辦事員書記若干人，專收容年在十三歲以上，二十歲以下，身體健全，孤苦無依之男女，授以各種技術，如織機織布水器繩索毛巾等科，二年畢業後，留所試驗一年。現有藝徒六十餘人。該所常年經費四千八百元，由市府補助。

3. 濟良所 該所設主任一人，辦事員書記若干人，專收容娼妓姬妾婢女童養媳及流落無依，或被人誘拐者，並授以縫紉織襪烹調等藝術，以三個月爲期，期滿准許自由擇配，現共收五十餘人。該所常年經費三千三百六十元，由市府及齊燕會館捐助。

4. 貸款所 該所設主任一人，辦事員書記若干人，基金一萬元以年在十五歲以上，六十歲以下，確無一切嗜好及不良習慣，具有當地殷實鋪保，或相當保人者，每人得借款一元至十元，三個月內分九期還清，不另取息。如期滿不能償還者，責由保人代還。截至二十三年十二月份止，求貸者已達一千七百六十月，共貸出洋一萬五千八百六十九元。以上各處，爲同人參觀時所親見，成績斐然，誠屬善舉。

二. 改良里院中等住所 青市里院，內係雜住，對於清潔衛生及公共安全，多不講求，常有傳染疾病，及發生火警情事；由社會局會同公安工務兩局，及市內各辦事處，組織里院整理委員會，（委員及各辦事人員均由該局處局長主任及職員充任）竭力整理；並通知各業主，設法改造。同人前往參觀時。見已經改造之兩層洋式房屋（內設洋灰樓梯每院只安兩個洋灰廁所一所）者，計有鄒平路之文興里，廣州路之中里二處。（均係按戶編號每戶約可得房六間月租約十八元）整齊新敞，蔚然可觀。其餘已經整理，計市內第一區內有里院二百六十四處，第二區內有里院二百七十八處，第三區有里院十六處，均屬清潔可居。

三. 建設平民住所 青市西鎮各處，向爲貧民住宅，偏地活穢，雜亂不堪。市府爲整頓市容起見，除

將原有平民住所兩處，加以整頓外；另由公家及平民分別建築，完成住所六處，共三千零六十八間，均係平房，每間十二平方公尺，一門一窗。公家建築者，每月租金一元至一元五角，租與平民居住。平民自建者，由公家施給地皮，不收租權金，並永遠免除地稅，由平民自己集資，按照市府擬定圖樣建築。無論公建自建，均有公共設備。（如日本水廁所及晒衣鐵絲桿子）總共建築費二十二萬三千二百四十元，由社會局派員管理，對於衛生清潔，公民訓練，均實行監督指導。管理人員薪金，仍在原局支給。

四·改良棚戶 青市東鎮一帶貧民，向在濬陽利津廣饒三路搭蓋板屋簷篷居住，「俗稱「棚戶」」實與市容衛生，兩有妨害。市府特繪其圖樣，將全部棚戶，一律改爲下等貧民住所；房屋均用瓦頂板牆，塗以洋灰，改造費，仍由貧民自籌。計全部改良者，濬陽路一百十戶，利津路一百二十三戶，廣饒路六十餘戶。此種辦法，因陋就簡，輕便易行；鄂省武漢棚戶甚多，亦可做辦。

五·建築勞働休息亭 該亭係市府爲勞働者休息而設，同人見普集路臺東路武林路水源路薛家島陰島北安碼頭等處，各建築一所。據云該所建築費，僅二百元，花錢不多，行人稱便；且于各空曠處屹立一亭，又能點綴風景也。

六·改設感化所及殘老組 查感化所，由乞丐收容所及公安局之遊民習藝所，歸併而成，內設感化習藝兩部，感化所係以改善游民，不良習慣，期爲二個月至一年，所謂施以感化教育者是也。習藝所，設毛

巾線球鞋木工鐵工印工繩索縫紉地帶織布十科，各科均有機器，分別授藝。另設殘老組，凡殘老之男女，亦分別授以輕微工作，如裝火柴，做鞋機各事，所謂施以藝術教育者是也。同人前往參觀時，見收容人數，兩部已達九百餘人，在所工作者，只有六百四十餘人。其餘之三百餘人，均係身體較強尚能作事者，已撥往工務局工作。每年經費，共三萬八千六百四十九元。

## 第二項 市區金融救濟

一、設立農工銀行 青市府爲輔助農工事業貸欸農村方便起見，組設農工銀行；最初資本十萬元，市府籌百分之三十，銀行界商會共籌百分之七十。總行設於青島市區，各鄉亦設有分行或辦事處，其組織與交通銀行相同。二十三年因放款已達九萬餘元，又設法添資十五萬元。借款手續，先將紅契送驗明確後，並須另覓保證人，簽字負責。借款額以一元起至二十元止，月息一分，以一年或六個月爲限。期到不還，以及刑限中抵押品價格低落，應由借款人，增加抵押品，或交納現金，否則，即爲違約，銀行可不通知，得將抵押品變賣，以充本利及違約而生之一切損失。倘數目不足，仍向借款人追取，此種借款，完全以抵押品爲原則，只可活動有資產之小戶，不能救濟一般貧民。不過手續易辦，取息尙微，金融枯窘之地方亦可仿效。

二·小本貸款處 青市府爲維持小本工商業起見，特籌資十五萬元，成立小本貸款處。貸款手續，由求貸人覓請保人作保，每人得借洋一元至十元，月息九厘，至多不得過一分，以一月至一年爲期；如到期不還，應責由保人代償。同人前往參觀時，調查其貸款結果極好，截至二十三年底未還者，僅二三人。此種救濟小工商業之辦法，非特能維持少數人之生活，並可保社會之安甯，法良意美，實有做辦之必要。

### 第三項 醫院及醫藥登記

一·市立醫院 該院內設內科，外科，皮膚花柳科，耳鼻喉喉科，產婦小兒科，愛克司光室，調劑室，檢驗室，戒烟室，傳染病室，普通病室，（內分男女病室）病室分頭二三等，每室可容二人，頭等每人每日取洋五元，二等每月每人一元六角，三等（即普通）每人每日四角，約可容病人一百餘人之譜。院內備有救護汽車二輛，爲救濟急症，及運送傳染病者之用。檢驗室，分化學與細菌二組，掌理化驗事務。戒烟所，專收戒煙犯，其組織設院長一人，主任五人，助手二人，技士三人，藥劑生五人，事務員五人，書記三人，看護十餘人，每月經費六千餘元，藥品費在內。掛號藥品，均不收費，如係水藥，需要葯瓶時，僅收銅元四枚。設備完全，診治精細，實爲他處所不及。

二·辦理醫藥登記 青市府因市內庸醫殺人，時常發現，特製定取締辦法，令中西醫士，一律檢定，

合格者准於登記營業，不合格者勒令停止。中西藥店，亦已檢查，同人見已請領部證醫士七十餘人，請領部證藥劑師十人，中西醫士登記者一百餘人，助產士註冊者九人，中西醫商，及醫藥器械註冊者，不下二百餘家。

#### 第四項 關於工商業設施

一．市立民生工廠 該廠原爲商辦，自民國二十一年，收歸官辦後，市府即出資二十萬元，令各鄉區辦事處，保送各鄉子弟，入廠學習。學習科目分漂染，織布，織襪各藝，一年畢業後，並在廠服務一年。學習期間，伙食由廠供給，服務期間，除由廠供給伙食外，並稍有津貼。聞畢業兩次共一百餘人，市府擇其成績優良者，令其回鄉，組織工廠，並每人給予機器一部。同人前往參觀時，見內部分染布織布兩室，染布室，有染缸五六口，打礮高架四五乘，撐布機二乘。織布室有織布機三四十乘，理線機數乘。所織之布，均約二尺三寸寬，極爲精細，現在純由保衛團挑選團丁入廠練習，每日四小時工作，期爲四個月，仍交保衛團原餉。揆其意，即是令保衛團丁在訓練時，兼學相當工藝，以便退伍後，能回家謀生。此種辦法，善，急應倣效。

二．市立國貨陳列館 該館所陳國貨，據云從前極爲簡陋，二十年始認真提倡，向各省市徵集品貨，

分類陳列。同人前往參觀時，見所分陳者，已有五類，二千七百餘種，總共七千零十一件，雖不能稱爲琳琅滿目，亦可謂羅列甚豐，該館常年經費，一千九百零五元，設有專員管理。

三·市辦莘縣路市場 該市場原爲攤商販賣場所，市府因秩序紊亂，污穢不堪，特於民國二十二年，在原處建築三層樓房四百零五間，共花建築費十一萬元，山商販先行納繳租金墊用，落成後廉價租住。同人前往參觀時，業已完成，房間已全部租出，營業異常發達。鄂省武漢各商販，沿街叫賣；既阻交通，又礙觀瞻，即有少數市場，均嫌狹小，且無樓房，其秩序清潔，更未講求，似應急於做效改建。

四·商辦交易所 青市從前中日合辦之取引所，舉凡錢幣，證券，棉紗，及一切土產，均歸該所經紀，物價長跌，悉操日人掌握中。市商見此情形，特集資四十萬元，組織交易所。青市社會局加以指導。

五·商辦漁業公司 青市地處海濱，魚鹽豐富，日人特設水產組合所一所，市內魚價高下，悉由日人操縱，我國漁民無過問之權。青市社會局指導商人宋雨亭等，集資二十萬元，組織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購置發動機漁輪二艘，每月可捕魚一千餘箱，年約可捕一萬二千餘箱，共值洋二十萬元之譜。此種辦法，既可解除漁民痛苦，又能挽回國家權利，一舉兩得，孰善於此。

六·商辦國貨公司 青島爲華北著名不凍良港，氣候溫和，景物宜人，市面繁榮，突飛猛進，因此商業地位之重要，益爲生產過剩之各國所注目。故外貨盡量輸入，國貨無從銷售，市府爲提倡國貨起見，特



令鉅商劉子山將市府發還於彼之房屋，與當地商人傅炳昭蘇子良，上海鉅商杜月笙等，集資二十萬元，組織國貨公司，經銷國貨此外又令商人徐紹美集資三十萬元在東鎮建築二層樓房共一百五十二間，爲東鎮市場，招集各商，廣集營業。是日由雷教育局長引導參觀，復經該公司總經理，逐一說明，所有貨品，極爲精美。

七·商辦製針工廠 該廠爲華商尹致中所創辦，共集資二十萬元，由市府監督。同人前往參觀時，見有自造新機器五部，每部值洋二千元，普通機器數十部，用德國鋼絲製針。工人二百餘人，每分可出針六百枚，行銷各省市及南洋羣島。該廠爲增加工人知識及技能起見，並設有學校，教訓男女學徒，可謂辦理得法。

八·商辦華北火柴廠 該廠亦係華商周子西集資二十萬元組織而成。同人前往參觀時，見有男女工人五百人，專製硫化燐火柴，銷售各省，獲利甚厚。但近日各火柴，互相排擠，以致銷路擁塞，營業不振，市府見此情形，特督促該同業公會，組織產銷合作社，共同銷售，以免互相傾軋。此種辦法，可謂統制有法矣。

九·工商學會 該會係學術團體，由工商以及各團體聯合而成，專研究工商業技術科學，以發展工商業。會員分二種，一種爲個人會員，一種爲團體會員；凡入會者，須有會員之介紹，經理事會通過者，方

得爲會員。同人前往參觀時，查有會員三百餘人，均係專門技術人員及富有實業經驗者，內設有人材介紹委員會，棉業改良委員會，技術顧問委員會，及棉廠一處常年經費八千四百元，棉廠五千元。經費之來源，一方面由市府撥發；一方面由會員捐助，另一方面函請各機關補助。

十·中國石公司 該公司由華商姚華蓀方普聲等，見青島之嶗山附近，發現花崗石，閃長石，大理石，玉沸石，等十餘種石料，曾經德人化驗，認爲世界唯一質料，遂毅然集資五十萬元，買山設廠，組織中國石公司，同人前往參觀時，見該公司石廠內，有電動機十二座，專製各種石器如石盾，（並贈本調查團石盾一面上鐫心精力果四字）紀念碑，眼鏡墨池鋤頭，筆筒，筆架，杯盤，及各種器皿等等，精緻異常，誠佳品也。現推銷青島，上海及國內各處，極有聲譽。

十一·商辦山東烟草公司 該公司爲華商戰警堂集資二十萬元創辦，同人前往參觀時，見有男女工人三百七十餘人，每分鐘可出菸六百餘根。（烟牌名一聲雷）女工裝烟，每日工資五角，男工資稍加多。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每年計共出烟四千餘箱，質料尙佳，銷路亦廣。

十二·屠獸場 該場爲德管時代三大建築之一，內部設備完善，故凡往青島游覽者，均將該場列爲參觀之一。同人前往參觀時，見內部有大小營造物二十八所，即牛類繫留場，豚類繫留場，生體檢查場，牛類屠宰室，豚類屠宰室，內臟整理室，病畜屠宰室，病畜解剖室，病肉焚化所，滅殺所，牛皮整理場，內臟

取扱場，病畜隔離室，小動物室，懸肉庫，高架軌道，枝肉捆包場，毛虫檢查室，汽罐室，機管室，冷藏送風室，冷藏室，製冰所傭人宿舍，秤權所，倉庫，木工鐵工室，活水沉澱池等。所屠宰之牛，羊，豚，須經生體，枝肉內臟，三段檢查；每日可屠牛八百頭至一千頭，羊八十頭，豚二百頭，屠畢，即運庫懸掛；庫中設備滑車二千個，懸掛牛羊。所屠各獸，均推銷國外。聞全部建築費；合德金八十五萬馬克，自我國收歸後，改爲中日合辦。

### 第五項 鄉區金融救濟

一．信用合作社 鄉區因農村金融枯窘，人民無法告貸，特籌資數千元，在滄口，李村，九水，陰島，薛家島各處，組設信用合作社，每社各分千餘元，作爲資金，（不足時向農工銀行轉借）轉借人民。借款手續，農人由村長作保，田契作抵押，每人得任意借貸，但不得過一百元。月息九厘，期爲四個月，至八個月或一年。工人須覓殷實舖保，或正當職業人作保，至多不得過五十元，月息仍係九厘，期爲三個月。該社附設消費合作社內，尙未完全舉辦。

二．農工銀行各鄉區辦事處 該銀行辦事處之設立，係鄉區辦事處見鄉村無活動金融機關，以輔助農

三、消費合作社 該合作社，除市區各機關學校均有組織外；鄉區各處，亦組織消費合作社，計滄口區有社員五百餘人，每股二元，共集資二千餘元。九水區有社員一千二百餘人，每股一元，共收股金一千七百九十二元。李村（該處並辦有牛乳業合作社）有社員千餘人，每股一元，共收股金千餘元。陰島區有社員三百餘人，每股一元，共收股金一千餘元。薛家島區有社員五百餘人，每股一元，共收股金六百餘元。滄口區華新紗廠，有社員一千餘人，共收股金一千餘元。同人前往參觀時，見所售物品，爲米，麵，油，化粧品，學校用具，及其他各種應用必需品。每月營業流水，約有一千至三千元之譜，辦法與市鎮各消費合作社相同。

### 第六項 鄉區公益設施

一、民衆休息所 此項休息所同人往鄉區參觀時，曾於李村見之。建築費一千四百元，（購置各種器具費在內）設管理員一人，月薪三十元。所內購置各種書籍，壁上懸有關於衛生，農工商各種常識圖畫，及新漁活公約。並附設國術練習所，人民俱樂部。日夜開放，以便人民自由休息，藉以增加普通常識。此種利民之事。無論任何地方，均可做辦。

二·民衆澡塘 此項澡塘，亦曾於李村見之，名新華池。爲商人租屋所設；公家雖無補助費，而一切捐稅不收，以示提倡之意。價格普通每人六分，雅座一角，官座一角五角，磁盆三角。生意不甚發達，乃因取資嫌重所致。該管鄉區辦事處，現正設法改良救濟。

### 第七項 鄉區衛生設施

一·普設醫院及治療所 青市鄉區如李村，滄口，陰島，薛家島，各處均設有醫院一所。四方，九水，鹽山島，各處，均設有診療所（或診所）一所，以便人民就近醫治，李村醫院，設院長一人，助手一人，藥技師一人，書記事務各一人，看護三人，經費月支八百六十元，藥費二百餘元在內。藥品掛號，均不收費；如需要藥瓶時，僅收銅元四枚。滄口，薛家島醫院，內設院長一人助手一人，藥技師一人，看護一人，二人，設備與其他醫院相同；並設有巡迴治療箱一個，每日往各鄉應診，此其優特之點；經費每月六百餘元，對病人待遇，與他處亦同，其餘之治療所，設主任一人，醫士一人，看護一人，工役一人，每月經費三百餘元。設備除無愛克司光，太陽燈外，餘均齊全。對病人待遇，亦與他處無異，同人前往參觀時，見人民患病求治者，甚多逐一詢問，均不收費。又因各學校學生，患瘡疥，沙恨，毒疹，迴虫等症者甚多，每日一人發生，即傳染全班，或全校。且各小學散處各村，道路不便，不易向醫院或治療所求治，（

特在各鄉區設巡迴醫師，携帶簡便藥品器具，分赴各校診治。並於夏秋兩季，注射防疫藥針；至各鄉人民，亦同時施以注射及治療，藥品不取費，誠乃仁術也。此種辦法，無論何處，似有急急做效之必要。

## 第二節 財政事項

### 第一項 青市財政之來源

全市歲收，以市區收入爲大宗，鄉區收入不過八萬餘元，市區收入，就名稱與性質言，可分下列十二項：1．田賦，2．契稅，3．營業稅，4．屠宰，5．賽馬稅，6．車捐，7．地方財產收入，8．地方事業收入，9．地方行政收入，10．地方營業收入，11．補助費收入，12．其他收入。其中除營業稅屠宰稅賽馬稅車捐爲單純收入外，若地稅，地租，租權金及雜項租款均屬田賦。登記費及憑照費等屬之契稅，他如地方財產收入計有市產房租及各項息金等項，地方事業收入計有港務之各項收入及農村畜產之變價等項，地方行政收入計有衛生費，執照費，各項罰款，採土砂石費，查驗費，手續費等項，地方營業收入，計有水費及水道工料費等項，補助款收入，計有國庫補助費，其他收入，計有售品收入，糞便收入，廣告捐，測驗費，電氣公司屠宰公司報效金等項。此其大略也。

## 第二項 青島最近三年財政概要

查青島市二十年度，歲入共計六百零四萬餘元，歲出共計五百七十萬餘元，二十一年度歲入共計五百九十八萬餘元，歲出共計六百三十二萬餘元，二十二年度歲入共計五百二十餘萬元，歲出共計六百零六萬餘元，歲入以地方事業收入爲大宗，年約一百七八十萬元，次爲地方財產收入，年約七十萬至百餘萬元，田賦年約六十餘萬元，補助款收入年約零萬元，營業稅年約五十餘萬元，再次爲地方營業純益及車捐契稅等收入，三年以來，歲入之增加，最多者爲地方財產收入，十九年度以前，每年僅收十餘萬元，近三年來增收至百萬元左右，次爲田賦，以新放公地甚多，較三年前亦增加二十萬元，歲出以公安教育建設交通等費爲大宗，計公安費年約百十餘萬元，教育費七十餘萬元，建設費及交通費各六十餘萬元，次爲行政財務實業衛生等費，歲出之增加，最多者爲教育費，在十八年度共支三十餘萬元，近則增至七十餘萬元，次爲公安費，十八年度共支八十餘萬元，近則增加百十餘萬元，再次爲建設費，較十八年度每年平均增加十七萬餘元，交通費增加六萬餘元，綜觀上述情形，收入雖逐年遞增，而人民並未加重負擔，支出各項，用之教育公安建設交通等費最多行政支出，僅及總收入十分之一二，其不敷之數，現經中央核准，發行公債一百五十萬元，以資彌補，并將二十三年度收支實況附后。

# 青島市二十三年度收支實況統計表

一月份起至十二月份止

第三編

青島報告

科 目	收 入 數	科 目	支 出 數	
田 賦	760,062.00	經 常 費	黨 務	67,200.00
契 稅	30,800.00		行 政	440,103.00
營 業	596,008.00		公 安	1101,385.00
印 花	40,000.00		財 務	103,878.00
菸酒牌照	20,000.00		教 育	706,513.00
車 捐	187,044.00		實 業	132,507.00
地方財產收入	831,405.00		交 通	530,088.00
地方事業收入	1770,400.00		衛 生	114,234.00
地方行政收入	249,962.00		建 設	333,324.00
地方營業益純	463,764.00		協 助	1270,360.00
補助款	600,000.00	臨 時 費	預 備	114,615.00
其他收入	213,100.00		行 政	26,880.00
統 計	5767,594.00		公 安	54,810.00
			財 務	49,936.00
			教育文化	116,921.00
		合 計	實 業	18,667.00
			交 通	10,900.00
			衛 生	6,408.00
			建 設	278,685.00
		合 計	協 助	46,676.00
			債 務	953,500.00
		合 計	經 常	5767,595.00
			臨 時	1653,383.00
		統 計	統 計	7420,978.00

一三一



### 第三項 地政事項

一·土地沿革之概略 青島原係荒僻漁村，德人租借後，收買附近十一村莊，劃爲市區開闢商埠。復辦所買土地，轉租或出賣於市民，作爲建築之用。日人繼之市區漸趨發達，故青島市土地，相沿分爲三種（一）民有地，多屬市區以外鄉村農地，爲市民原有之土地。（二）公有地，係德日管理時所收買租與市民使用之土地。（三）私有地，爲德日收買後復行賣出之土地。其地權完全屬於私人所有。我國接收以來，地政初歸膠澳商埠局主管，嗣屬土地局。土地局裁併後，劃歸財政局管理。市府對於各種土地經費整理頗費匠心，如經界登記，移轉放租，徵稅，評價等類，均有極良善之辦法。

二·公有地之處理 公有土地，分別等級，租與市民使用，年徵地租。在德日管理時代租定者一律改爲租期三十年。其領租方法如下：競租公有地。市府以青市土地，向由市民自由請領，漫無標準。流弊滋多，近經劃定經界，編列路號，並訂立公地競租章程，凡公地開放，先由主管機關登報公告，市民依期投標請領以超過底額最多者爲得標。計自二十一年七月至二十三年十一月止計共放租公地十次，似此辦理，市民均有領取土地機會，且以標價增高之故，市庫收入，亦多裨益。②·放租工場地。市府爲獎勵實業擴充工區起見，曾將蒙古路華陽路一帶空間公地，闢爲工廠區域。劃段編號，公告放領，以利工商。惟開放工場地與建築地性質不同，須由市民隨時指請領租，方足供其需要，即經另定放租工場地簡則，以便遵

行，茲將徵收地租暫行規則公地競租章程暨放租工場地簡則附后

## 青島市領租公有土地競租章程

民國廿一年九月十日  
七日修正公布

第一條 本市區域內公地放租時，由財政局分別路名地號等第，呈由市政府先行公告，定期用競租方法由市民租領。

第二條 凡市民有願領租指定開放之公地者，應於競租日赴財政局，按照左列標準繳納保證金，領取競租單。

一．領租一等地至四等地者，應繳保證金五百元。

二．領租五等地至七等地者，應繳保證金二百四十元。

三．領租八等地至十一等地者，應繳保證金一百元。

前項保證金，不論地段面積之大小，統以一號爲限，但所繳保證金數目，於開標後經查明不足定額作爲無效，并沒收之。

第三條 競租人領得競租單，須依式填寫，用信套封固，面上填明競租某路某號公地字樣，當場投入財政局所設之標函內，俟金數投畢後，當衆開函決定，由 市政府派員監視。

第四條 競租以出價最高者得之，但不得少於規定之租權金額，（例如七項地，每公畝應繳金額七十九元，卽此數爲底額，互相競租，以數目超過底額最多者得之）。

第五條 同一號公地，如競租數目相同者，由抽籤方法決定之。

第六條 每號公地須有二人以上之競租，方生效力。

第七條 已經競得之公地，承領人應於十日內具呈財政局，聽候定期通知繳納標認之租權金，領取憑照，其中有中途反悔或延不

繳款情事，得沒收其全部保證金，該號公地，留待下屆再行競租。

第八條 競租人所繳保證金於競得後，得抵繳租權金，其未經競得者，於五日內持原發收據赴財局領回。

第九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提出市政府會議修正之。

第十條 本章程自公佈之日施行。

### 青島市放租工場地簡章

第一條 本市為獎勵實業，增進工場起見，規定工場地區域，准由市民領租建築。

第二條 凡志願承租工場地者，須詳開請領地點，需要面積，土地用途，資本額數，以及發起人姓名，連同草圖，取具保，呈送財政局核辦。

第三條 財政局應先審查設廠發起人身份，是否殷實，資本是否足額，用途是否正確，再行規定放租面積，批示核准。

第四條 凡已經核准領租者，由財政局通知各該廠商，依照領租公有土地規則，繳納各項費款，填發圖照。

第五條 各該廠商領得土地後，須按章建設工廠，不得變更用途。

第六條 各該廠商須按照定章依限建築，其建築工程之取締，由工務局辦理之。

第七條 工廠經商事業，應由社會局隨時監督之。

第八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財政局隨時呈請修改。

第九條 本簡章自呈奉核准之日施行。

### 青島市私有地評價規則

第一條 本市私有地之地價，每五年評估一次，但有重大變更時不在此限。

第二條 評估私有地地價，由財政局組織私有地評價委員會辦理，其規則另定之。

前項委員會之會期，以三個月為限。

第三條 評估私有地價，應先就市區轄境內私有地就其地段之良否，及繁盛之程度，劃為等級區。

第四條 地價之評估，以同一等級區內土地最近買賣市價或業主申報之實值為標準，估定後分區公告為估定地價。

第五條 評價以級為單位，凡同一等級區內之土地，不得為兩種之評價。

第六條 估定地價自公布之日起，十日內同一地價區內之土地所有權人，認為估計不當時，得以全體過半人數之連署，向評價

委員會提出異議。

第七條 評價委員會接受土地所有權人之異議後，應為二次之覆核評估並決定公告之。

第八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提出市政會議修正之。

第九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 青島市征收地暫行規則

民國廿一年六月  
修正公布

第一條 凡領租本市區域以內之公有土地，悉照本規則之規定，向財政局繳納地租。

第二條 地租分為兩種如左：

(一) 租權金。

(二) 常年租金。

第三編 青島報告

第三條 租權金按左列區域等級征收之；

市區建築地每公畝

特等

五百零八元

一等

四百六十九元

二等

三百五十二元

三等

二百七十四元

四等

一百九十六元

五等

一百五十七元

六等

一百十八元

七等

七十九元

八等

五十九元

九等

四十元

十等

二十元

市區工廠地

一等

三十二元

二等

二十四元

三等

二十元

鄉區建築地

四方村

三十二元

第三編 青島報告

第四條 常年租金按左列區域等級征收之；

(一) 市區建築地每公畝 特

一 等	二十五元四角
二 等	二十三元五角
三 等	二十一元五角
四 等	十九元二角
五 等	十七元六角
六 等	十五元七角
七 等	十三元七角
八 等	十一元八角
九 等	九元八角

濬口附近李村河以北	一十六元
自李村河以南街道附近李村紅石崖塔埠頭	十二元
九水及其他地方	八元
鄉區工場地	二十元
四方 村	八元
濬口附近李村河以北	四元
其他地方	四元

第三編 青島報告

(二) 市區工場地

九等	七元九角
十等	五元九角
十一等	四元
一等	五元五角
二等	四元
三等	二元四角
一等	三角
二等	二角一分
三等	一角五分
四等	九分
五等	六分
四方村	四元

(三) 市區農地

(四) 鄉區建築地

滄口附近李村河以北	二元八角
自李村河以南街道附近紅石崖塔埠頭	二元
九水及其他地方	一元二角

(五) 鄉區工場地

滄口附近李村河以北	一元二角
-----------	------

其他地方 六角

(六) 李村區農業地 一 等 五角七分

二 等 四角二分

三 等 一角九分

四 等 一角三分

(七) 草 地 四分

小巷泊戶一帶特等地，及青島鄉間地，除四方外，未經清丈以前，暫按舊日時代舊稅征收，俟清丈完竣規定租期換款新照後，其常年租金按本規則征收。

第五條 凡租地租額租者，均須依照第二條之規定，繳納租額金；此項租額金，市內租地各戶得先繳額金之二分之一，其餘三分之二，分二十九年均攤，於征收每年第一期半租時，同時繳納，如租地移轉，則由承受人繼續攤繳，其順一次繳足者聽便。

第六條 凡租地移轉過戶，如承租人未經繳納空租租額金者，應由承人按照繼承年限，攤繳租額金原額二分之一，如原租期不滿二十年者，其租額金仍按二十年折算。

第七條 第四條之常年租並，屬於(一)(二)(三)(四)(五)五項者，按期分繳，以一四七十等月為納租期，屬於(六)(七)兩項者，按年彙繳，(六)項以十一月為納租期，(七)項以七月為納租期。

第八條 征收常年租金，應用五聯單式，第一聯存根，第二聯報查，第三聯收據，第四聯納租告知，第五聯告知回執，由財財



### 第三編 青島報告

一四〇

政局編號蓋印製發之。

政局發出 告知單後，納租人須持單赴局繳款，如有遺失，應另爲補發，但須征收補發告知手續費一角。

#### 第九條

按期征收之常年地租，應於本期第一個月內一律繳清，納租人無論按期按年，如逾定限三個月以外者，加征應納租額二十分之一之滯納金，六個月以外者，加征十分之一，以此類推，積欠租款等於三年應納租額總數時，得由財政局將欠租土地及其定着物拍賣，以所得價款，抵償欠租，餘款交還原欠租人。

#### 第十條

凡新領土地在本期首二兩月以內起租者，將本期租款繳清，連同其他租權金，測繪費，照費，石標費等收據，持向財政局驗明後，即發租照，若在本期第三個月內起租者，須連同下期租款，一併繳清，方發租照。

#### 第十一條

如租地建築之後，遇有移轉讓渡情事，須由原領租人將其本期租款繳清，始得雙方呈報財政局，登記過戶。

#### 第十二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提出市政會議修正之。

#### 第十三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三·私有地之評價 私有地按價征税，在德日管理時代，即已實行，我國接收，繼續辦理，故按照地價徵收地稅，國內以青島爲最早，此項土地，曾於民國二年，經德人評價一次，市府以歷年過久，價稅多失其平，因組設私有地評價委員會，重行估價，其地價以按照當時地方買賣情形爲估價標準。同時因舊徵稅率爲百分之六，與中央頒布土地法規定不符，遂將稅率改爲百分之二。稅率雖減，而稅額之徵收，則加增矣。茲將青島市徵收地稅暫行規則暨青島市私有地評價規則附后

# 青島市征收地稅暫行規則

民國二十一年  
六月修正公布

第一條 凡在本市區內私有民有之各地，應悉依本規則之規定，繳納地稅。

第二條 地稅分兩種如左：

(甲) 按價徵稅。

(乙) 分等徵稅。

第三條 前條甲種稅，適用於前德國管理時代賣出之地畝，乙種稅，適用於華人舊有之地畝。

第四條 甲種稅按地價征收自百分之二起，如建築延期，得遞加至百分之十，乙種稅按地畝之肥瘠分爲三等，其征收稅率如左

一等園宅等地每畝年納稅銀三角五分，

二等農地每畝年納稅銀二角五分，

三等山林沙石地每畝年納稅銀一角五分。

第五條 前項稅率財政局認有必要時，得提出市政會議變更之。

第六條 甲種稅每年分四期征收，以一四七十等月爲納稅之期，乙種稅每年征收一次，以十一月爲納稅之期。

第七條 徵收甲乙兩種地稅，均用五聯單式，第一聯存根，第二聯報查，第三聯收據，第四聯納稅告知，第五聯告知回執，由

財政局編號蓋印製發之。

財政局發出告知單後，納稅人須持單赴局繳款，如有遺失，應另爲補發，但須補繳告知手續費一角。

第八條 按期徵收之地稅，應於本期第一個月內一律繳清，按年徵收者，應於發出告知書後，兩個月以內，一律繳清。

納稅人無論按期按年，如逾定限三個月以外者，加徵應納稅額二十分之一之滯納金，六個月以外者，加徵十分之一；以此類推，積欠稅款等於三年應納稅額總數時，得由財政局將欠稅土地及其定着物拍賣，以所得價款抵償欠稅，餘數交還原欠稅人。

第九條 如地權有移轉讓渡情事，原地主須將所欠稅款，並與地上建築物有連帶關係之其他費款，一併繳清，方得雙方呈報財

政局登記過戶。

第十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提出市政會議修改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 青島市私有地評價規則

民國二十年六月公布  
九十四次市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市私有地之地價，每年評估一次，但有重大變更時，不在此限。

第二條 評估私有地地價，由財政局組織私有地評價委員會辦理，其規則另定之。

前項委員會之會期，以三個月為限。

第三條 評估私有地價，應先就市區轄境內私有地，就其地段之良否，及繁盛之程度，劃為等級區。

第四條 地價之評估，以同一等級區內，土地最近買賣市價或業主申報之實值為標準，估定後分區公告為估定地價。

第五條 評價以級為單位，凡同一等級區內之土地不得為兩種之評價。

第六條 估定地價，自公布之日起，十月內同一地價區內之土地所有權人，認爲評估不當時，得以全體過半人數之運籌，向評價委員會提出異議。

第八條 評價委員會接受土地所有權人之異議後，應爲二次之覆核評估，並決定公布之。

第九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提出市政會議修正之。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四·民有地之清理 民有地多爲市外農地，按畝分等徵稅，計一等，每畝納稅銀三角五分，二等二角五分，三等一角五分，此外並無其他附捐雜稅。鄉民負擔甚輕。近人謂青島農民，不啻置身天國。稱羨弗已。市府以民有土地，係沿用德日時代舊冊，歷年久遠諸多變遷，與現時實際情況不符。因制定清理鄉區民有土地規則，於二十年三月公佈施行。在着手清理以前，由各鄉區建設辦事處，召集各該區村長首事會議，先將政府清理意義，及人民產權關係，剴切宣示。並聲明土地應徵地稅，照舊完納，任何費用，概不收取，人民中有地無契，或有契已失者，准在照章公告兩個月內，如無轉讓發生，即發營業憑照，會議結果，鄉民僉表贊同。各鄉村均次第設立土地臨時登記處，由本村村長造具業戶花名清冊，連同產權證明文件，填具聲請書，彙送建設辦事處轉呈財局查核登記後，分別免費發給查驗證書。人民聲請登記時，並由鄉區小學教員分任指導。青市各鄉區民地，現已清理完竣，計共發出查驗證書二十五萬張，更造有民地清冊，以爲整

理地稅，清丈面積切實根據。此青市辦理地政之重要工作也。茲將青島市清理鄉區民有土地暫行規則附后

## 青島市清理鄉區民有土地暫行規則

民國廿二年  
三月修正

第一條 青島市政府爲清理本市鄉區民有土地，保護人民產權起見，由財政局核發查驗證書，依照本規則辦理之。

第二條 清理鄉區土地，由財政局派員駐在各鄉區辦事處分期舉辦，自民國廿二年一月一日起，至四月底止，清理李村滄口兩區，五月一日起至六月底止，清理九水區，七月一日至九月底止，清理陰島薛家島水靈山島三區，均須依限辦竣，但有特別情形時，得酌予展限。

第三條 現業戶所有之土地，凡買賣移轉繼承以及其他合法取得者，無論以前曾經查驗與否，在清理期內，概由本村村長造具業戶花名清冊，連同契據，（前商埠局所發之官契，暨財政局批准移轉備案之批示均屬之，）並依式填明聲請書，彙送辦事處，轉呈財政局查核登記後，繕填查驗證書，由辦事處轉發，嗣後產權概以查驗證書爲主要文件，舊契加蓋駁訖戳記，一併發還。

第四條 凡舊契遺失者，得由四鄰或親族證明，村長担保，出具切結，經財政局揭示公告兩個月，內確無第三者提出異議時，准予核發查驗證書。

第五條 凡於清理期內聲請爲所有權之移轉者，准予按照第三條辦理。

第六條 在此次清理期內核發查驗證書，概不徵收費用。

第七條 在清理期內，舊契因抵押或訴訟不能呈驗者，應於業戶花名清冊內詳細註明，並須聲明補驗日期。

第八條 清理完竣後，各村地畝，不論短少或溢出，仍按舊額徵稅，俟日後清丈面積確定，發給正式證書地圖時，再行升科，但此次填報面積，務須從實，不得有希侵圖佔或隱匿情事。

第九條 凡所領查驗證書，如有遺失或損失時，按照第四條辦理。

第十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提出市政會議修正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五·土地之移轉 土地業主，遇有買賣典當繼承折居等事，聲請地權移轉時，市府即分別性質，按價收費。屬於公有地者，填給移轉憑照。屬於私有地者，填給移轉證明書。惟外僑私有地，前有不得再移轉與外僑之規定。市府以外僑對於此事，爭持頗力，案懸未決已歷多年，因改定辦法，凡外僑將私有地聲請移轉，買主如係外僑，得將該地改為公有地，准其移轉使用，似此通融辦理，既無損於主權，而懸案亦可解決，茲將青島市不動產移轉證明許可規則暨不動產移轉評估暫行規則附后。

## 青島市不動產移轉證明許可規則

民國廿年五月  
修正公布

第一條 本規則所稱不動產，以土地及建築物為限。

第二條 不動產權利移轉，或變更之證明許可及收費手續，以本市財政局為主管機關。

第三條 凡不動產權利之移轉或變更，須於三個月內向財政局聲請證明，其收費如左：

(一) 凡贈與及其他無償性質取得權利者，按價收千分之三十，但因公共事業捐助，經財政局審查屬實者，不在此限。

(二) 凡買賣性質者，按價收千分之十五。

(三) 凡典當性質者，按價收千分之五。

(四) 凡屬合法繼承者，按價收千分之十。

(五) 凡析居者，按價收千分之三。

(六) 凡共有物之分割者，按價收千分之二。

以上各項費款，均係由取得權利人繳納。

第四條 凡不動產權利之移轉或變更，如不依照限期聲請證明者，每逾三個月，得由財政局加收證明費十分之一。

第五條 聲請證明，須由雙方當事人以聲請書爲之。

第六條 聲請書之格式，由財政局印製發行，聲請人應將附呈之證明文件及應載之聲請各事項，依照聲請書中說明之規定，分別詳細填明。

別詳細填明。

第七條 聲請書應用正副兩本，連同證明文件，呈送財政局，先製收據，記明件數，俟查核手續完畢，將正本存案，副本及應發發還之證明文件，發交當事人，但須將收條繳銷。

第八條 聲請證明許可，須由本人自爲之，如委託代表或代理人辦理時，須有本人簽名蓋章之委託書。

第九條 移轉證明許可手續，辦理完畢，並填給領租公地移轉憑照，或私地移轉證明書，以資執證。

第十條 業經證明之聲請書副本，及移轉憑照或移轉證明書，如有遺失損滅時，准由本人先行刊登市政公報及本市日報詳細聲明，請作廢後，仍照聲請證明手續，呈請財政局將原號註銷，核明補發前項手續費，每件收銀一元。

第十一條 凡不動產之證明，須據實報價，倘有匿報價額，希圖省費情事，得按估定價額計算，或由官廳按應所報之價收買之。

第十二條 凡聲請移轉證明之讓與人，如其所讓與之不動產有未完之租稅捐費，應於移轉前，一律分別繳清，取得收據，隨同聲請書呈驗，否則停止移轉，並扣留其證明文件。

第十三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提出市政會議修正之。

第十四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 青島市不動產移轉評估暫行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所稱不動產，以土地及建築物為限

第二條 凡市民聲請不動產權利之移轉或變更時，其所報價值如認為不合時，應按照本規則之規定評估之。

前項規定之評估事宜，以本市財政局為主管機關

第三條 本市區內私有地之評估，依照呈准評價委員會所議決之等級價額，按公畝估計如下：

地區別 等級 每公畝評估價額

(一) 青島市東西鎮及市街地 一等 一·五零零元

二等 一·三五零元



第三編 青島報告

本市區內公有地，依照征收地租暫行規則所定租糧金標準，分等如下：

地區別	等級	每公畝評估價額
(一) 小港沿岸一帶地	特等	五〇八元
	一等	四六九元
(二) 青島市東西鎮及市街地	二等	三五二元
	三等	二七四元
	四等	一九六元
	十一等	一零零元
	十等	一五零元
	九等	二五零元
	八等	三五零元
	七等	四五零元
	六等	六零零元
	五等	八零零元
	四等	一零零零元
	三等	一零零零元

第四條 本市區內一切建築物之價值，應按其建築之種類與優劣，分別等級為評估之標準，但其價值概以每層平方公尺計算如

下：

甲 德國式建築物

五等	一五七元
六等	一一八元
七等	七九元
八等	五九元
九等	四〇元
十等	二〇元
十一等(四方市街地同)	三二元
一等	三二元
二等	二四元
三等	二八元
一等	三十元
二等	二十六元
三等	二十二元

(三) 工場地

第三編 青島報告

乙 日本式建築物

一 等	二十六元
二 等	二十二元
三 等	十四元
四 等	十元

丙 中國式建築物

一 等	二十元
二 等	十六元
三 等	十二元
四 等	八元

丁 舊房酌量減等估計之

前項舊房係指建築年久陳迹顯著者而言。

以前各種建築物，如有地窖或普通簡易之廁所廚房及儲藏室等，得按本房每平方公尺或每間之時價折半計算。

第五條 前條規定之各種建築物，如已經坍塌者，概免評估。

第六條 本規則根據不動產移轉證明許可規則之規定，以私有地地價連同房價或公有地之租權金連同房價之總數，分別作為核

許證明費之標準。

第八條 前條規定村民所有地畝之評估，共分三等，如次：

一 上等地 房基果樹園菜園場圃

二 中等地 禾稼田（旱田）

三 下等地 山坡河灘草場等地

第九條 凡本市早報移轉之房地，由財政局主管科依本規則評估價格，經審核後，分別註冊

第十條 前條評定之房屋價格，遇有發生異議時，聲請人得呈具理由書，由財政局移交土地評價委員會評定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提出市政會議修正之。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施行。

六 地冊契紙之整理 青市土地，無論公有，私有，民有，各種皆有地冊，市府以歷時久遠，屢有變遷，圖籍散佚，考查無所根據，且原有日文之土地台賬，不能適用，亟應翻譯成冊，市區地名諸號，時有更易，亦須清查，因於土地局歸併財政局後，分別清理，逐項編制，工作經年，始行竣事。計編定公有地冊五十本，私有地冊十八本，呈供查考。又鑒於土地文契，多係德日文字，經訂立領核辦法，通告限期換領憑照，截至現時，什九多已領換。又民間買賣房地，向用舊式契紙，不免蕪雜錯亂之弊，市府因即明定規則式樣，設立契紙發行所，便於人民取購，較爲劃一。青島市不產契紙規則附后。

## 青島市不動產契紙規則

十九年十二月公布第六十八次市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規則所定契紙，由財政局發行，準備青島市管轄區域以內人民不動產典賣及其他移轉或變更契據之用。

第二條 本規則所稱不動產，包括土地及建築物而言。

第三條 不動產契紙每紙收費二角

第四條 凡市人民，聲請不動產權利之移轉或變更時，應一律購用契紙，方予登記。

第五條 凡市區人民，聲請不動產權利之移轉或變更時，可逕至財政局不動產契紙總發行所，購用此項契紙，其鄰區人民可於財政局呈准指定之分發行所購用之。

第六條 本規則本有未盡事宜，得提出市政會議修正之。

第七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七·全市土地清丈 青市土地之疆界，原依德日租估時代舊圖為標準。報收後雖經兩次清丈，均因故中輟，未竟厥功，歷年既久，其間市政之進展，道路之開拓，人事之推移，經濟之變更，今昔固不相同，爰於二十三年重行舉辦全市土地測丈，添購測量儀器，增加技術人員，劃全市為六區，分六時期第一期市內一區，第二期李村區，第三期滄口區，第四期九水區，第五期陰島區，第六期海西區，按照秩序依次進行二十一年春季開始工作，先測小三角網，次測圖根水平，再按區測地形圖及戶地圖，地形圖縮尺定百千分

之一，戶地圖縮尺爲五百分之二，每區測量完竣，合併地形戶地，縮爲二千五百分之一，製成分區圖。迨各區測完，則合併縮爲二萬五千分之一，製成全市總圖。第一期市區現已測量完畢，計測地形圖一百六十餘幅，戶地圖二百五十餘幅，合併縮爲五千分之一。製成市區新圖，不惟土地狀況，道路形勢，均可按圖索驥，瞭如指掌，即以公安工務及其他關於市政進行事項。亦均有所根據。

八、土地之拓展 土地拓展計有下列各項。(一)開放填海地，青市自接管以來，間有放領之填海地，因牽涉以前外僑填埋地權之關係，放領甚少，市府近以市區貴州路迤南四川路附近及小港二路以北三處海灘，水量不深，距離航線尙遠，或係沙灘，或爲礁石，與碼頭航務均無妨礙，認爲應予開放填埋，藉資拓展土地，推廣碼頭。爰將貴州路分爲七段，四川路附近灘地分爲二段，小港二路灘地分爲五段規定放領填埋建築，并以貴州路迤南海灘，距市較遠，地近住宅區域，定爲商店及住宅用地，其餘二處鄰近小港之商業繁盛定爲倉庫及堆棧用地。(二)填築小港太平灣，小港一帶地臨海岸之商賈輻輳，運輸紛繁，貨棧倉庫，鱗次櫛比，已無餘基，可資發展，然土地需要，至形急切，二十年冬曾由財政局計劃將太平灣自行填平，際一部撥歸海軍工廠建築船場外，餘地開放，准由市民領租建築，以供需要。二十一年四月，按照規定填築計劃，招商標辦，先行建築擋水壩一道，次則連同莘縣路一號公地，一併填平，此項工作，業已完成。共計土地面積約八十一公畝。除留一部公用外，餘則定爲荷澤二路三路公地，劃分段落，編列地號，以

備競租放領。(三)新闢海水浴場。年來市區日見發達，戶口增加，每屆夏令，避暑避暑者，紛至沓來，多有請領公地，建築浴室者。南海路舊有浴場，已無隙地，自外另行開闢，不足以應需求，市府以山海關路迤南路海灘遼闊，沙細水清，極合浴場之用，經即勘定爲第二海水浴場，同時並於湛山附近，擇定地點，作爲第三海水浴場，劃分段落規定地號等級，計第二浴場九十一段，第三浴場一百五十四段，經於二十三年七月公告放領。除當時放出三十餘段外，仍在續行辦理中。

### 第三節 教育事項

#### 第一項 教育概況

青島在德日租佔時代，無教育可言，中國接收後，教育經費既微，學校亦不甚發達。民十九年特別市政府成立，教育設局專管，始有一定系統之設施。二十一年以後市府對於教育銳意經營，不遺餘力，而尤注重鄉村教育；如增設學校，推廣班次，三年以來，教育事業，大有突飛猛進之勢。在二十年度中學學生數約計一四四九人，小學生數約計一九四六五人，二十三年度中學生增至二二三九人，小學生增至二六五五一人。不惟數量有發展，即關於教學訓育各種方法，亦隨環境爲轉移，竭力整理，更求質的改進。故教育經費之增加，與教育事業之進展，適成一正比例。自二十年至二十三年，教育經費各費，由四十六萬

餘元，增至八十一萬餘元，前後比較，幾增一倍。其經費支配之概數，經常費六十三萬九千餘元，臨時費五萬一千餘元，校舍建築預備費六萬七千餘元，合計上列經費，用之於鄉區學校及社會教育者，約佔全數支出之半。

## 第二項 鄉區教育

一、鄉村學校狀況 李村鄉區，設有中學一所，高級三班（師範科）初級六班（農科一班鄉師二班普通三班）學生三百六十三人。各鄉區原有小學，班數無多，學額不少。市府力加整頓，規定小學校每校至少須成立四班，不及四班者作為分校。三年來先後增廣鄉區小學班數，計達二百班。青市五鄉區，現時設立者共有完全小學五十六所。初級小學二十六所內二部制小學一所，又私立華新小學一所，合計八十三校。此外分校另有一百一十一所。除分校設在各村外，每鄉區小學校，各就區屬村莊適中地點，分別設立，以便附近村莊兒童就學。在青島全市管轄區域，三十戶以上之村莊平均每一村莊，有一小學。其無學校之小村莊學生，可在附近村莊小學校入學。故鄉村兒童，隨處皆有求學機會。同人赴鄉考察，除中學外，小學計達數十所。李村中學特點，在使鄉民得受中級教育，一則研習農學，為造就改良農業之人材；一則訓練師資，為推廣小學教師之儲備。小學共同之優點則有：（1）校內各種統計圖表俱備，懸之壁間，不啻具有美觀，一切設施，亦便考察比較。其他簿冊，亦甚齊全。（2）學生足額，每班溢原額者甚多，各



班缺席人數甚少。(3)學校均有適宜的佈置，及相當的設備，內容頗形整潔。(青島市市立鄉區小學校概況表附後)

二·鄉區新校舍之建築 鄉學校舍，俱係新建。式樣各有不同，而規模宏廓，形式整齊，各校均有同一之發皇氣象。同人參觀鄉校，行至中途，或登高阜遙望，或立舟畔憑眺，每見粉牆紅瓦，散峙於山隈水澗及林樹村落間者皆學校也。觸目可觀，洵屬蔚然大觀。在市府當局之用意，聞有數點；(1)適合教學與衛生，可除民房祠廟簡陋激溢之弊，亦免租賃借用種種牽制之苦。(2)使人民瞻仰莊嚴整潔之校舍，油然而尊師重道，自立立人之心。(3)使學校精神有所寄託，易引起鄉民嚮學之觀念。(4)鄉學日見發展必有廣大校舍方可容多數學生。(5)便於民衆集合，爲訓練自治之準備。具此數因，故有興建之必要。同人初以如此鉅量之建築物，其款當由市庫支給，繼悉此項建築費，係就地方自籌，市府不過酌量情形，與以補助通常爲四分之一，其他較瘠苦者則二分之一，人民勇於從事之原因，並非地方富厚，亦非出於政府強迫，細加訪查，一因近年以來，人民確得指導生產之利益，官方誠信已孚。(梨樹除虫害人民獲利匪輕詳農林類)由是各鄉村新校舍次第建立；二因鄉民見他村建築校舍，因比較心的關係而有所興奮，相繼自動的樂於輸助，遂觀厥成。現計青市新建校舍，鄉區學校佔全數百分之九十，市區僅居百分之十。鄉村中有此偉績，他省實所罕觀，

三、鄉區小學學額之充實及效用 青市小學原定市區每班至少須達四十人，鄉區每班至少須達三十人。市區學額易滿，鄉區小學，多數雖能足額，而學生就學，不如市區之踴躍。良由鄉民，忽視教育之重要。二十一年市教育局制定鄉區小學充實學額辦法，交由各鄉區建設辦事處實行。其辦法規定由各校於開學前，調查其附近村莊學齡兒童，計數入冊，校內空有學額，即勸令學童入學，違則處家長以罰金，俟其子弟入學後，仍將罰金退還。如學校辦理不前，則責在校長，市教育局即以各校學額能否充足為校長重大考成。此項辦法，則以有限之經費，收容多量之學生，誠為強迫教育實施之初步，亦即義務教育普及之良規。施行以來，鄉區各校學額增加，頗有顯著之成效。

### 第三項 市區教育

市區中學，市立計有男女中學各一校。私立者，男中有禮賢崇德二校。女中有文德聖功二校。私校均受市教育局監督。除聖功經費充裕未予補助外，其餘三校，禮賢年得補助一萬〇二百元，文德女中補助六千元，崇德補助四千八百元，以扶助其發展，市區小學，共二十三所。計完全小學，市立八所，私立十一所。初級小學，市立三所（內二部制二所）私立一所。同人參觀各校，如市立男中十班，學生四百零二人，女中九班，學生三百五十三人，兩校內容，均有優美之成績。私立禮賢男中十二班，學生五百五十六人，

聖功女中六班，學生一百五十九人，辦理情形，與市立中學無甚差別。小學部份，以市立台東鎮小學十八班，學生八百二十三人照舊人數為最多。次如黃台路小學十五班，學生七百零八人。再次如太平路小學十二班，附幼稚園一班，貴州路二部制小學十班，附短期一班，兩校學生亦各達四百人以上，班多額廣，甚形發達，其間小學辦法最經濟者為貴州路二部制小學，每日午前八時，至十一時，授甲部，午后一時至四時，授乙部，五時至七時，授短期班，晚七時至九時，授民衆學校，是校教員七人輪流任課，日無晷刻。以上各校，除私立外，校舍有新建者，有舊校舍新修更爲之擴充者。層樓峻宇，結構精良，就中尤以市立男女中學規模宏壯。一切設施，悉依市教育局新定教育改進辦法辦理。精神形式，俱有可觀。

#### 第四項 教育方法

一·精神訓練 計分數項。(1)培養國家思想。市府以中國人民對於國家觀念薄弱，意在訓練學生明瞭人民與國家關係，關於古今仁人志士愛國事蹟，及歷史上富有國族性的名言偉論，作爲教育材料，或採輯圖說，或選擇讀物，施以有系統的研究，重在精神陶鍊，以啟發其民族意識。(2)提倡公民道德。市府以青市校風素壞，以前學生不能循禮安分，時有鼓動風潮侮辱師長情事。因極力整頓注重公民道德，舉凡遵守紀律，崇尚禮節，講孝友，重廉恥，敦信義，愛和平以及忠於奉公，勇於合作諸端。隨時啓迪，灌

入學生腦筋，更利用機會，實施公民訓練，務使學生言動納於正軌。(3)扶植個人品性。市府以青市歐化太深，地方繁盛，人民驕奢遊惰之習，在所不免，爲挽回風氣起見，對於學生勤學守規，勵志向上，習勞，崇儉以及好整潔，務誠實各節，定爲訓育之要則。責由各校分項製成訓語，張貼校壁，隨處皆是，務使學生觸目驚心，互相砥礪，嚴防沾染惡習及一切不正當行爲，以養成其善良習慣。(4)注重團體活動。市府以團體活動訓練爲近代教育切要之方法。青市教育團體，除教學研究會教學觀摩團，屬於教師結合不計外，學生團體名義甚多，最要者有班會，級會自治會，辨論會，社會視察組織，各種文藝美術組織等，意在使學生與學生，彼此聯絡，互相研討，以謀思想之溝通，學識之增進。

二·軍事訓練 市鄉小學學生，自四年級起，授以軍事訓練，中等學校，除女校學習看護外，男子中學軍訓尤爲注重。中小學軍訓教官，悉由海軍人員調充。現有七十二人，分配全市學校，担任軍事學術科之教授。訓練範圍，除學科術科外，並實行內務管理，各校學生，大部份依照軍隊編制，注重精神紀律，藉軍訓規約，以嚴格鍛鍊青年生活。關於軍訓用具，各校均有適合需要足供練習之設備。集中軍訓，現已舉行三次，同人到青，適值中小學校軍訓檢閱。元月十九日中學學生在市區公共體育場舉行。次日小學學生在鄉區李村中校體育場舉行。同人均如期往觀，中學軍訓檢閱，計到市中李中禮賢崇德四校。分十二學隊，學生一千五百餘人。軍容壯肅，步伐整齊。初行分列式，繼行部隊連戰鬥教練，學生等精神奮發，如

在疆場之上，其他演習槍法刀法拳術各節，亦均有精彩。小學軍訓檢閱計到李村滄口四方郝溝河西王埠莊六校，學生五百四十餘人。分別作軍事表演及圖術操練，一般兒童，天真活潑，的是可愛。表演成績亦佳。兩次會操，各歷五小時，沈市長親臨校閱，并有海軍謝司令參加，亦以軍事教官多為海軍人員也檢閱畢，市長對於學生作極懇切之訓話，聽者頗為動容。

三·生計訓練 市鄉男女中學，均已實施生產教育。如市中之化學工藝科，崇德中學之商業科，禮賢中學之土木工程科，鄉區李村中學之農業科，先後成立。又市立男中普通班，設有金工課程，女中設有家事課程，關於化學試驗品，金工土木工大小機件以及家事應用之縫紉烹飪器具，均有設備。實習各有專室，小學方面勞作課目，除簡易籐工竹工陶工織絲工火柴盒工理髮業等項，各校分別設置，可在校內勞作室工作外，農業則有實習農場，工業則有實習染織工廠，此種辦法，平時為學生勞作練習場所，以培植其生產技能，一面為畢業後無力升學者改習職業自謀生活之預備。

四·勞動及服務訓練 勞動如築路（李村中學曾築路一段）開闢校園，清潔校舍等視學生體力之強項，分配工作之輕重，他如家庭事務社會公益等類，亦由學生分別操作，使之吃苦耐勞成為習慣，服務弱事，如教授民衆識字，推行新生活運動，管理校內炊食部，辦理消費合作社，舉行各種遊藝紀念集會等，悉由學生自行組合，共同工作，以練習其服務能力。

以上各項施行方法，關於教學方面，重在教授之改良，教材之選用，指導之方法，尤注重教師修養人格感化。關於訓育方面，貴在順應學生之個性適合學生之生活，因材施教，更考察學生社交情形，校內動作用具體方法作事實訓導。抑或利用機會集會演講以啓發其意志其推行步驟，從小學入手做起，注重培養其根基。上列各項方法實施以來，三年之間，學生氣質爲之一變，校風日趨嚴整，學生生活簡單（中校伙食每月四元）神情振奮，一切浮囂頹廢習氣日見滌除。

## 第五項 社會教育

### 一·學校式之民衆教育

1. 民衆學校 青市民衆學校，利用學校校舍及職教員，故均附設於市鄉各區小學校內，每校一所，四十人爲一班，修業四個月，各校班數多寡不等，授課分日班夜班各二小時，不識字民衆無職業者列入日班，有職業者列入夜班。校長由附設所在地校長兼充，專任教員授課四小時，月薪二十元，兼任教員授課二小時，月薪十元。經費每班月支十二元。初辦時偏重識字，近於識字外更注重生計自衛公民常識，課目分國語算術體育音樂書信等類，國語課本由市教育局編印。民校已辦九期，本期爲第十期。市區現成立一百零二班，鄉區成立一百十四班，合計成立二百十六班，同時受教者約九千人。同人於夜間參觀，計到小

學附設之民校三處，1.市立台西鎮小學，內設七班，日課兩班，夜課五班。2.北平路小學，內設十班，日課兩班，夜課八班。另附婦女職業補習學校夜課一班。3.私立挪莊小學，內設四班，全係夜課。參觀時各班均在上課，或講國語，或演珠算，或唱唱歌，或練體育，秩序整齊，各班人數，缺額甚少，受課學生均係十六歲以上四十歲以下多有職業之成人。鄉區民校，辦理情形亦與市區相同。以視徒掛校牌，形同虛設者，不可同日語也。青市民校發展，察其原因，計有下列各點！

甲·實施強迫民衆入學辦法 其辦法由市教育局督促各區建設辦事處，對於各該區內文盲，責成當地公安機關，挨戶調查記數入冊，民校成立時，除各校自組招生隊外，公安機關，應於一週內，按冊勸令入學，經勸告後兩週內仍不就學，即由建設辦事處會同公安機關，處以一元以上十元以下之罰金，仍限令入學，罰金作為推廣民衆教育之用。青市本期辦理民校，得社會公安兩局之協助，進行深感便利，而各區建設處又與民衆接近，感情亦頗融洽，推行尤為有效。政教合一，於此可見一斑。

乙·實施民衆學校留生辦法 其辦法規定民校教法，避免注入講解式，採用啓發問答式，教材宜活用，多援引關於日常生活事項，引起學生興趣。每月開娛樂會一次，講述古今名人故事及笑林等，藉以聯絡情感。更分組選舉組長，除維持本組秩序外，對於同學功課操行，並負調查督促輔導助之責。再關於校內勤奮守規及成績優良之學生，分別予以獎勵，其無故缺席三日以上者，由校長通知該管公安機關加以警

告，經警告後二日仍不同校復課，即依強迫民衆入學辦法處罰。

丙·利用以導生訓辦法 凡高級小學以上在校學生，組設民衆識字處，附於校內，輪流担任教授。走讀學生則教授家庭中僱工及隣戶或戚友之不識字者，限定每學期中學生每人至少教授二人，小學生每人至少教授一人。其被教者之成績，由原校校長定期召集開會考察，以資證實。此即家庭式之民衆教育也。

## 2·各種補習學校及盲童學校

甲·職工補習學校：此項學校係爲一般工廠失學工人而設。由職工教育委員會組織成立，招收工廠工人，使有受教育機會，夜間授課，現計成立三十一所。

乙·職業補習學校：此項學校計分兩種（一）商業補習學校，招收市場商店學徒入校補習，授以商業簿記珠算識字常識等課現計成立四所。（二）婦女職業補習學校，專收成年失學婦女入校補習，授以家庭工藝，淺易文字普通常識等課，現計成立三所。

丙·平康女子補習學校，專爲墮入青樓之婦女而設，專收市區平康里妓女，授以千字課珠算常識，並以縫紉烹飪音樂體音爲選修科，日間授課，使有自立的能力，以便改習正業，現已成立三所。

丁·盲童學校，現有一所，校長教員均係聾口，學生二十餘人，其識字之法，係以指代目，盲童依照所授注音符號用鑿有多孔兩小長方形銅片，疊齊置於硬紙上，復以銅籤貫入銅片孔內，在硬紙上連續打字



。同人參觀時，命盲童書湖北考察團觀光七字，頃刻立就。旋由數師於教室外另引一盲童以指按字唸之，一字不誤，此校開辦僅及三月，識字成績如此，可謂教授得法。校內陳列盲童所作藤器，與普通工人作品無異畢，另有啞生二名，學習棉織物，出品亦好。

## 二·社會式之民衆教育

1·民衆教育館 市區設有民衆教育館一所，鄉區滄口陰島薛家島三處，各設簡易民衆教育館一所，市區民教館組織，分總務研究推廣講演各部，並設有閱報圖書游藝科學展覽室及兒童閱書處。滄口民教館，除設有圖書游藝各室民衆學校及講演部外，並分置下列各處（一）民衆詢問處，每日用黑牌書寫一字，註明音義，懸館門外，使民衆識認，並派一人駐此，以便民衆問字，及備他事之詢問。（二）代筆處，代替民衆繕寫日用文件。（三）民樂社，係民衆自行組織，每日社員到社，舉行各種正當娛樂。陰島薛家島兩處民教館組織較簡。

2·廣播無線電台 市區民教館設有廣播無線電台一座，及播音機一架。李村滄口九水陰島薛家島五鄉區建設辦事處，各設有收音機一架。播音節目，計分通俗講演，社會新聞，行政工作，科學常識，氣象，商情，工業，漁業，農林，音樂戲曲等類，由市區民教館定期於晚間分別放送，民衆樂於就受。（廣播電台每月放送節目表附後，）

3. 教育電影 市區民教館購有小影片放映機一架。並與全國電影協會及金陵大學電影部訂立合同，租用教育影片。除在該館映外，更分赴市鄉各學校，及市區戲院，各大市場放映，期間由市區民教館定之。並於放映時加以說明及常識演講，每次僅收銅元五枚，民衆觀覽，極饒興趣。

4. 鄉區巡迴講演 市鄉民教館平時各就講演部演講外，每月並分赴各鄉區舉行巡迴講演一次，其講題視各鄉區地方需要情形而定。如李村九水等處，則講演關於農業事項，四方滄口等處，則講演關於工商業事項，陰島薛家島等處則講習關於漁業與農業事項遇有重要問題發生，或臨時舉行集會，即由市教育督飭各該區民教館全體講員依照指定地點分途講演。

5. 其餘各項 (一) 新建公共體育場，氣勢雄偉，建築堅良，工程費計達二十萬元。可供學校及民衆體育運動之用。(二) 流動書庫，現有二十具分赴鄉區各校流動，每年換發新書一次，已辦三期。(三) 民衆憩游所，李村區設有一處，羅列書報掛圖多種，供人閱讀。並訂戒約書之壁上，儆惕民衆。(四) 民衆閱報牌，張貼新聞紙，專供民衆閱覽。不惟設在市區，鄉區各大村莊，皆有此種設備，所貼報章不一，由市教育局購寄分貼。此輔助社會教育之可爲紀述者也。

青島市市立鄉區小學校概況一覽表

二十四年一月調查

區別		級別	校別	教職員數	學生數	班數	全年經費	開辦年月	本校地址	分校地址
李	完	小	李村	一五	四一五	一八	二一六	四年八月	李村河北	李村河北
			臧家	八	二三八	七三	四五六	十九年七月	上臧家	長澗爐房戴家
			下河	八	二六三	七三	六〇〇	元年五月	于家下河	一·劉家下河，二·于家下河，三·李家上流
	全	小	張家下莊	九	三〇一	九四	〇六二	十五年九月	張家下莊	李家下莊車家下莊孫家下莊
			朱家窪	一	三〇四	一〇五	三一六	紀元前三年三月	朱家窪村	一·金家嶺村，二·鍾家溝村，三·王家村
			張村	七	二一六	六二	九二八	七年八月	鄭張村	
	小	小	韓哥莊	一	三二二	一〇四	二二二	十三年	西韓哥莊	一·東韓二·中韓三·河東
			大埠東	七	一八〇	三二	九八八	十四年二月	大埠東村	小埠東北村
			雙山	七	一九六	六二	八四四	六年六月	唐家口村	一·夾嶺溝二·保兒村
	小	小	午山村	九	一七九	六二	八三二	十四年一月	青島市外午山村	午山村

村

學		二		十		四		校	
王埠莊	五	一四七	四二・〇五二	十六年八月	在上王埠莊 村之東	菴兒澗村內	浮山所	大麥島	一・徐家麥島二・王家麥島
浮山所	一〇	二八三	九三・五七三	八年三月	浮山所	大密，小密，田家村	浮山所	大麥島	一・徐家麥島二・王家麥島
大麥島	七	二二三	六五・五一三	八年三月	大麥島	一・徐家麥島二・王家麥島	浮山所	大麥島	一・徐家麥島二・王家麥島
橫担	八	二一〇	七三・二七九	十八年三月	橫担村西北	峪大小村東西大街路北	浮山後村	溝崖	溝崖村
溝崖	八	一九二	六二・〇九三	二十年四月	溝崖村		浮山後村	溝崖	溝崖村
吳家村	一一	三〇六一	五・〇七九	二十年三月	東吳家村	一・西吳家村二・錯埠嶺	浮山後村	吳家村	一・西吳家村二・錯埠嶺
河西村	八	二七七	七三・三八七	十七年三月	河西村	小水清溝楊家羣	浮山後村	河西村	小水清溝楊家羣
侯家莊	八	二五八	七三・二〇四	民國元年	侯家莊村西	佛耳崖	浮山後村	侯家莊	佛耳崖
枯桃村	六	一七七	六三・〇三三	二十年三月	枯桃村	牟家村	浮山後村	枯桃村	牟家村
山東頭	七	一五三	五二・六一〇	十七年三月	山東頭村西		浮山後村	山東頭	
上流	七	二七二	七三・〇〇九	二年四月	楊家上流	畢家上流	浮山後村	楊家上流	畢家上流
石老人	五	一五〇	五二・一〇〇	十六年四月	石老人村		浮山後村	石老人村	
浮山後	六	三四八	六二・四二八	紀元前五年 四月	浮山後村	河馬石村	浮山後村	浮山後村	河馬石村



區										口											
校五學小級初					校二					十					學						
趙哥莊	九	二八六	八三・八〇六	紀元前一年	趙哥莊東首	狗塔埠西首	宋哥莊	一二三	三五九	一一五・三七六	紀元前十年	徐家宋哥莊	一・劉家宋哥莊二・雙埠	下莊	六	一七七	五二・四三六	民國七年	夏莊西頭	一・十梅菴村二・南嶺村	
仙家寨	六	一八六	五二・六六八	八年八月	仙家寨		棗園	九	二七八	八三・九一九	十五年七月	棗園村	三・樓山後村	大水清溝	七	二七〇	七三・〇六一	二十年三月	大水清溝村	沙嶺莊大山村	
西小水	六	二三八	六二・五八六	十九年三月	西小水村		閻家山	六	一五五	五二・〇五八	十七年七月	閻家山	鹽灘	板橋坊	五	二三〇	五二・一九三	十九年五月	板橋坊	一・營子村二・小莊村	
南渠	五	一八八	五一・九三八	二十年三月	南渠莊	灣頭	女姑山	四	一六六	四一・六〇八	二十年三月	女姑山村		小村莊	六	一四〇	五一・四四四	十六年二月	小村莊	一・東太平村	
小村莊二	六	一四〇	五一・四四四	十六年二月	小村莊	一・東太平村	部制	六	一四〇	五一・四四四	十六年二月	小村莊	一・東太平村								

初		水										九	
校		十										完	
北九水		上葛場	大河東	登 窰	段家埠	于哥莊	楊家村	解家莊	烏衣巷	埠 落	周哥莊	姜哥莊	九 水
一	三〇	五	七	一二	七	一〇	五	七	六	七	八	一〇	一一
三〇	一	一六九	一九八	四四三	二五〇	二六七	一六二	一七九	一六八	二〇六	二三八	三二〇	三二四
四五	六十九	五二	六三	一二五	七三	八四	五二	六三	五二	六三	七三	九四	九四
五月	五月	一四二	〇二一	三三二	六〇〇	八五〇	四六六	〇八一	九九四	〇五七	三八一	二二〇	三九八
		十七年一月	十七年二月	紀元前三年八月	十五年三月	四年四月	民國十四年	十三年三月	紀元前三年二月	元年二月	十四年七月	民國元年二月	紀元前七年七月
北九水		上葛場	大河東	小河東	段家埠村	于哥莊	楊家村	解家莊	東烏衣巷	埠 落 村	周哥莊	姜哥莊	九 水
		下葛場	南窰村	一·嶺西二·西登窰	一·沙子口二·拷棧島	一·松山后二·彭家莊三南嶗山	響石村	一·北窩洛村二·南窩洛村		藍家莊，畢家村	北宅科	石灣村	一·漢河村二·九水庵

薛 家 島								區				
完	全	小	學	校	初	級	學	小	學	六	校	
薛家島	南莊	瓦屋莊	濠北頭	施溝	南屯	辛島	水靈山島	董家埠	香裏	灰牛石	五龍澗	北龍口
九	七	八	六	六	四	五	四	五	四	四	三	五
三〇〇	一三四	二五七	二〇五	一八八	一〇三	一六五	一二〇	一七四	一二二	一二八	九四	一五〇
九	五	八	六	六	四	五	三	五	四	四	三	五
四·二七二	·五九八	三·三四三	二·四二四	二·四三六	一·六〇八	二·一一二	一·六八〇	二·〇四〇	一·六八八	一·七四六	一·二四八	二·二一二
紀元前 十六年 七月	十七年 七月	四年 四月	二年 五月	民國元 年	二年 三月	四年 三月	十七年 四月	十九年 五月	民國三 年	紀元前 三年 二月	十九年 五月	十六年 五月
薛家島村	南莊	瓦屋莊	濠北頭濠窪 兩村中間	施溝	南屯村	辛島	城口子村	董家埠村	香裏村	灰牛石	五龍澗	北龍口村
一·南營子村 二·鹿角灣村		一·北莊 二·竹岔島	一·丁家河 二·濠南頭	一·董家河 二·顧家島 三·劉家島	烟台前村		一·打魚口子 二·毛家溝		涼泉村	一·河東村 二·燕兒石村	一·帽子澗 二·七口峪	南龍口村



區 島 陰				區			
校三學小級初			校四學小全完				
紅石崖	邵哥莊	東洋嘴	蕭家	後韓家	西大洋	宿流	黃島
二	四	四	一〇	七	九	一二	三
八二	一三五	一一〇	二〇〇	一八三	二四二	二九九一	一〇八
二	四一	四一	六二	六二	八三	四〇	三一
七八六	六八二	七五二	七七八	七三二	七六七	九七四	二二四
十九年五月	二十三年八月	二十七年三月	十九年五月	十六年四月	十六年三月	德管時代	二十二年八月
后廟院	紅石崖街天	邵哥莊	陰島區蕭家村	後韓家村	西大洋村	宿流村	前灣村
	一·小荒村	前東洋嘴			一·東大洋二·小洋村	一·般家村二·高家村三·寧家村四·官疇	一·溝柳村

(附表二)

青島市市立民衆教育館廣播電台每月放送節目表

曜 日	第 次	第 一 週				第 二 週				第 三 週				第 四 週			
		第 一 週				第 二 週				第 三 週				第 四 週			

第三編 青島報告

「附註」本表每四週輪迴一次 時間：每晚七時起

星 期 一	星 期 日	星 期 六	星 期 五	星 期 四	星 期 三	星 期 二
(講演)普通特約或本館	(常識)科學本館	(劇物)平產社	(商工)工商學會	(常識)科學本館	(律法)律師公會	(學科)觀象台
(講演)普通特約或本館	(常識)科學本館	(國樂)或平劇不固定	(業漁)工商學會	(常識)科學本館	(律法)律師公會	(林農)農林事務所
(講演)普通特約或本館	(常識)科學本館	(唱歌)或平劇不固定	(業工)工商學會	(常識)科學本館	(律法)律師公會	(教民)本館
(講演)普通特約或本館	(常識)科學本館	(書鼓)或平劇不固定	(業漁)工商學會	(常識)科學本館	(律法)律師公會	(林農)農林事務所

## 第四節 公安事項

### 第一項 保安及自衛

一·鄉村警察 青島全市近因道路日闊，人口增加，公安機關之設立，亦逐漸普遍於鄉村。在市府公安局直接指揮之下，有各區公安分局六處，分駐所二十九處，（視地方繁簡，每所設巡官一人或二人，長警二十四人至三十六人）派出所七十四處，（每所警長二人警士八名）復因事實上之需要設有分遣所（分遣所爲分出警察宿舍隨時可撤）與汽車檢查處，並由公安局配發馬巡消防偵緝清潔各隊長警於鄉區分駐所或派出所，務與市區消息靈通，打成一片，除市區不論外，所有各鄉區公安機關之管界村莊及官警駐地，均屬規劃洽當，布置周密，村村有警察，其他各省市殊爲罕見。加以在鄉服務之公安員警，極與民衆竭誠合作，人民亦能互相幫助，勿論晝夜寒暑，一切巡邏防守之責任，均由公安員警擔負，並有人民集資公建警察駐所請求派遣者，可以見其相需之一般，再濱海之第三第五第六等分局地段，恐有匪盜偷渡，爲聯絡巡邏起見，設有巡艦二隻，警艇巡船各四隻，挑選熟習水性之公安長警輪流梭巡，歸各地公安分局或分駐所管轄，平時則分段巡邏有警則立時出帆緝捕，使陸上公安兼及海面防務，以維治安，上項各級公安機關，經分別參觀，（一二處，）內外勤務，配置頗有條理。

二·鄉區警電話 青島警報電話，一名保安電話，由公安局直轄，專為保障鄉村安寧而設，一旦有警，即由派出所或分駐所用警報電話報告主管機關，立即馳往救援。現查全市各鄉村警報電話通訊網已有六十三所，海西陰島薛家島亦已設立，紅石砬塔埠頭則設保安無線電台，海南大麥島燕兒島則設訊鴿所，此項傳達警報之工具，參觀時每見重要地段，皆已設置，是以窮村孤島，均能於五分鐘內將消息傳播全市，派隊緝捕，奸宄自難匿跡。

三·鄉區警備汽車及自行車隊 青島市區之警備汽車與自行車隊設置齊全，姑置不論。其鄉區之第六分局，由李村民衆集資購置警備汽車一輛，第四分局所轄半市半鄉，第五分局所轄完全為鄉村，各該區民衆亦鑒於警備汽車與地方治安關係甚鉅，踴躍籌資，不足時由公安局補助，現在四五兩分局，已由公安局與商民合力購置警備汽車各一輛。據引導人面稱，每遇發生匪警火警，俱能登時撲滅，收效甚偉。又公安局及分局之自行車隊，平時屬於各分駐所及派出所與汽車檢查處管理，由分局巡官充任隊長，有警則集合工作，無事則分派各所担任傳達報告任務。此種車輛，除公家購置外，亦有地方籌款置備以補助防務。

四·指紋警犬訊鴿 1·指紋青島在德管時代，即設指紋班，用於司法上鑑定人別，最為相宜，我國接收後，聘德人安德和專管指紋，屬公安局特務督察處，每獲一案，取犯人捺印，其指紋單存儲，計有三萬五千張，將來犯人重犯，即以此作為證據。公安局曾舉辦指紋傳習班兩次，分為學員班，學警班，由各

分局保送，畢業後仍回原局兼任指紋，於分局內設指紋櫥，以存儲指紋紙。參觀時，經安君（以中國語講述，頗爲詳盡。彼時適有張蘭廷因案帶局，經安君按下指紋，查對底冊號數，及背面粘貼之相片，兩相符合，乃知其人曾犯竊盜案四次。足見實行頗有成績。②·警犬青市公安局最初購德國狼犬四隻，其價值低者爲六百元，高者達二千元，現增至二十隻，牝犬訓練較易，六個月即能使用。其設置警犬之作用，在利其嗅覺及夜間能視以補助警探偵察之不及。並經警犬訓練員在廣場命令警犬表演跳牆搜查毒品及行跪坐臥爲主人解縛各種動作，極爲馴熟。③·訊鴿青市公安局設訊鴿總所，有鴿七十隻，派專警飼養訓練。其訓練方法，據主管人當場報告，係於每日清晨強制向舍外飛翔，使熟習舍外附近情形，藉以運動發育其身體。繼則以籠攜往各分駐所及派出所，繕寫報告裝入信袋，掛其腹前。或用輕鐵信筒附着其腿部，放之使自行飛回，由近漸遠。其速度，每小時約飛行八十餘里，各鄉區與公安局均能通訊自如。

五·鄉區保衛團 青島之鄉村警備，從前僅有警察分駐所，常駐較大村莊，負治安責任。二十一年以後，市政府計劃普設保衛團以補警力之不足，遂組織保衛團部總團部，令委總團長一員，副團長二員，直屬市府管轄，並以保衛團總團部任指揮訓練之全責。其組織分甲乙二種，（一）甲種保衛團，（即常駐保衛團）由市府公安局直屬之保安隊改編爲三中隊，一機關槍隊，係募勇性質，分駐市鄉各要隘佈防，與保安警察意義相同，以備有警時調遣及冬防之用。（二）乙種保衛團，（即徵集保衛團）係徵集各鄉村壯丁加以政

治軍事公民常識等學科之三個月嚴格訓練，與甲種保衛團同在一處，並以其官長充乙種保衛團之大中隊長，使平時互相認識，有事則能相輔爲用，訓練期間以不妨農忙漁忙爲主，在每年十一月十日起迄次年二月十日止，火食服裝等費均由市府供給，不收分文，其一二兩期結業之團丁，均已畢業回鄉務農，每月仍由各該鄉區建設辦事處召集會操一次藉資歷練。又市府復就訓練畢業之壯丁中挑選一百二十人作幹部訓練班，充各鄉村分隊長，受當地公安機關之指導，輔助執行其職務。本屆各鄉區征送之團丁八百人正集中市體育場訓練，較前更爲嚴厲，除授以軍事國術知識外，並課以農藝技術合作須知等學科，務令回鄉足以指導村民組織合作社；改良作物，使農村經濟得以普遍進展。本團參觀乙種保衛團時，見其演習軍事操，動作敏捷，精神飽滿。又赴李村參觀乙種保衛團隊會操，動作亦頗合度。茲將青島保衛團實施條例草案附後。

## 青島市保衛團實施條例草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公布  
第三百二十九次市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保衛團以充實人民自衛能力，保衛地方安寧，並普及國民軍事教育爲宗旨。

第二條 凡保衛團之徵集編制訓練調遣，及其他事宜，在中央市保衛團法未公布前，均依本條例辦理。

第三條 保衛團分甲乙兩種：

甲種保衛團就原有之保安隊改編，訓練兩年，作爲基本隊，負訓練乙種保衛團之責。

乙種保衛團就本市所轄各鄉區壯丁編制，於每年十一月至次年二月間徵集訓練之，負補助警察維持地方治安之責。

### 第三編 青島報告

一七八

第四條 凡世居本市之男子，年滿二十至滿四十歲者，均有編入乙種保衛團受訓練及服役之義務。

第五條 乙種保衛團，分爲常備隊，預備隊，後備隊。

常備隊以訓練期滿，經檢閱者充之。

預備隊以常備期滿，經檢閱者充之。

後備隊以預備期滿，經檢閱者充之。

第六條 常備隊預備隊役期均爲三年，後備隊役期以屆滿服役年齡爲準。

第七條 各隊服役期間雖已屆滿，但因非常事故，得由市政府命令延長之。

第八條 在市政府直轄之下，設保衛團總團部，承市政府之命令，專任訓練之責，關於未訓練前之徵集及訓練後之分布設防各

事宜，應與公安局及鄉區建設辦事處，商酌處理之。

第九條 總團部設總團長一人，承承市政府綜理全部事務，並指揮監督所屬職員團士，副團長二人，輔助總團長處理全部事務  
指揮監督所屬職員團士，並担任學術兩科之訓練。

第十條 總團部設辦事員二人，書記二人，中西醫二人，傳達三人，號兵二人，承承總副團長分辦各種事務。

第十一條 總副團長由市政府委派辦事員以下，由總團長分別委聘，並呈報市政府。

第十二條 甲種保衛團共分五隊，每隊設隊長一人，班長三人，團士三十人。

第十三條 乙種保衛團，常備隊以十人爲一班，另設班長一人，三班爲一分隊，另設分隊長一人，三分隊爲一中隊，另設中隊長一人，三中隊爲一大隊，另設大隊長一人。

前項之大隊長中隊長，以甲種保衛團之隊長班長分別兼充，分隊長由總團部就訓練期滿之乙種壯丁中，擇選一百二十人，成立幹部訓練班，再加六個月之訓練後，派充之。

第十四條 乙種保衛團，暫分爲海東六區，編練六大隊，海西二區，編練四大隊，紅石崖塔埠頭合編一中隊，黃島水靈山島，各編一中隊，俟有必要，再行酌量增加，前項團丁，均各就附近公安局分駐所派出所之適中地點，集合，以便訓練，直接受總團部之指揮。

第十五條 乙種保衛團訓練期間，以甲種保衛團之官長團士，分任隊長班長等職。

第十六條 乙種保衛團徵集時，由總團部於一個月內，通知公安局及鄉區建設辦事處，由公安局令行各分局會同鄉區建設辦事處，就區內已屆服役年齡尚未受訓練之壯丁徵集，移送總團部，分別訓練之。

第十七條 應徵壯丁超過定額時，以抽籤法定其號數，號數在後者，留待下期訓練。

第十八條 應徵壯丁，不得臨時規定，或僱人替代，違則罰其家長。

第十九條 應徵壯丁，如實因疾病或特殊情形不能應徵時，由家長報請村長，加具切結，呈請緩徵，但病愈或情形終了時，仍應補徵之。

第二十條 保衛團訓練之課目如左：

甲·政治訓練。

一·公民常識，（中國歷史地理摘要及國民對於國家社會之責任與其應盡之義務）。

二·黨義。



## 第三編 青島報告

一八〇

三・赤匪罪惡。

四・民衆自衛組織綱要。

五・農林建設概要。

六・新生活運動綱要，及新生活須知。

七・國恥痛史。

八・軍人千字課。

九・其他。

### 乙・軍事訓練

子・術科。

一・技術，（國術刺槍體操）。

二・射擊，（預行習演實彈射擊）。

三・制式教練。

四・戰鬥教練。

五・警戒勤務。

六・防空防毒臨時要務之演習。

七・行軍。

八・夜間教育。

九・工作實施，（除一般作業外並練習構築之構築）。

十・其他。

丑・學科。

一・步兵操典摘要。

二・野外勤務摘要。

三・射擊教範摘要。

四・工作教範摘要。

五・坑道作業實施。

六・陸軍禮節摘要。

七・防空防毒教範。

八・軍隊內務條例摘要。

九・體操教範摘要。

十・軍警懲罰法令摘要。

十一・衛生摘要。

十二・步兵夜間教育摘要。

第三編

青島報告

## 第三編 青島報告

一八二

五·游擊戰術。

六·軍語釋要。

七·旗語。

八·偵探學。

九·通信聯絡。

十·目測。

十一·自衛新知摘要。

十二·練兵實紀與紀效初書摘要。

十三·警察服務須知。

十四·憲兵服務須知。

十五·其他。

前項課目得斟酌情形由總團部呈准市政府增減之。

第二十一條 保衛團訓練進展表及實施狀況，應按月呈報市政府。

第二十二條 乙種保衛團訓練期滿，由總團部核定成績造冊，呈請市政府檢閱後，發給訓練期滿證書，編入常備隊。

第二十三條 營備隊各分隊每年會操六次，其舉行時期以不抵觸農忙漁忙及總會操之時期為準。

總會操二次，於三十兩個月內舉行。

前項會操之地點時期，由總團部臨時以命令定之。

第二十四條 預備隊每年會操二次後備隊每年會操一次，其地點時期由總團部於一個月前，以命令定之。

第二十五條 二十三條之總會操，二十四條之會操，海東海西得分別舉行之。

第二十六條 各隊會操，不得託故不到，違者從重處罰。

第二十七條 各隊會操，由總團部派遣職員，或甲種保衛團官長團士，分往督飭訓練。

第二十八條 常備隊，或預備隊役期屆滿，由總團部呈請市政府檢閱後，發給退伍證書，改編爲預備隊或後備隊。

第二十九條 常備隊在本區內補助警察綏靖地方，遇有水火盜賊綁架搶劫及其他非常事變時，應以一定警號集合協同公安分局分任

消防圍捕各事，同時並飛報總團部。

第三十條 常備預備後備各隊，平常對於所在鄉村之農產改良農村合作，及其他農村自治等事業，應秉承長官之意旨協助進行。

第三十一條 常備隊聞鄰區集合警號時，應不待總團部命令立即前往協助，同時飛報總團部。

第三十二條 常備預備後備各隊遇有左列情事之一時，均應隨時向公安分局及建設辦事處密報，但不得擅自傳訊究辦。

一．窩藏盜匪，或寄存贓物者。

二．有共產黨或反革命嫌疑者。

三．煽惑擾亂或秘密集結圖謀不軌者。

四．攜帶違禁物品者。

前項各款之誣告者反坐之。

## 第三編 青島報告

一八四

第三十三條 因剿匪所獲之軍火贓物，應報由總團部呈請市政府核辦，不得有私自沒收情事違者，依法懲罰之。

第三十四條 常備隊預備隊後備隊之總集合由市政府以命令行之。

第三十五條 保衛團之旗幟服裝符號，在中央未頒布式樣以前，由總團部呈請市政府核定頒發之。

第三十六條 甲種保衛團之槍械子彈，及工作器具等，由市政府發給應用。

第三十七條 乙種保衛團之槍械子彈，由各鄉村依照軍政部購槍條例，自行集合資金，報由總團部呈請市政府，核准購辦為主，

在未能購辦以前，得由總團部呈請市政府酌借應用。

第三十八條 乙種保衛團之槍械子彈，因剿匪損失銷耗時，由市政府酌量補充之。

第三十九條 乙種保衛團之自備槍械，得由總團部呈准市府存放於就近指定地點以便集中管理，其槍械執照仍由人民自行保存，此

項執照，如有遺失，應依條例聲請補領。

第四十條 乙種保衛團之槍械子彈，不准有私賣情事每屆會操均須分別檢查，如與執照不符者即從嚴罰辦。

第四十一條 總團部甲種保衛團暨乙種保衛團訓練及會操時所需一切經費，均由市政府支給。

第四十二條 保衛團所需經費應編製預算，呈送市政府核定。

第四十三條 本條例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出市政會議修正之。

第四十四條 本條例自公布之日施行之。

六．村民巡更辦法 每年冬防，各鄉區建設辦事處，恐警力單薄，或有疏虞，特聯合各村村民輪流推

派更夫四名或六名，分前後夜兩組，共同梭巡，以保安全。倘遇本村住戶有聚賭情事，應即勸其解散，或報請鄉區建設辦事處處理，不得自己逕行抓賭，其巡更期間，以十一日起至次年二月一日止，非必要時不得延長。

## 第二項 戶籍

一·戶籍章則 青島整理戶籍，悉按照戶籍法，并酌附地方情形，制定戶口調查及編訂門牌各項細則，以爲單行法規，續密檢查。故戶籍一項，較任何地方均爲翔實。

二·門牌及戶主牌 編訂門牌，亦爲整理戶籍之重要設施。現由公安機關按所轄區域之各戶木質木牌，一律改藍磁牌，另行編訂，逐號腳接。其戶主牌則同時釘於門牌下方，以便稽考。

三·戶籍器具及冊簿 青島調查戶口所用冊簿，如戶口總簿身分登記簿長警日記簿，死亡稽數冊，收養棄兒稽數冊，他往人口稽數冊，失蹤人口稽數冊，分居戶口稽數冊，承繼人口稽數冊，男婚人口稽數冊，女嫁人口稽數冊，出生人口稽數冊，遷出戶口稽數冊，遷移戶口稽數冊，遷入戶口稽數冊等，均製辦齊全，由公安局購置戶籍冊簿櫃，各分局則置十五屨及二十屨櫃各一，各分駐所派出所則置十二屨小櫃各一，又製發各種調查表，重造新冊，並於長警携冊調查時，另由分局製簿夾板以免損壞。在分局內設戶籍官

警三名，對所轄分駐所每月抽查一次。各分駐所設戶籍專員二名，對所轄派出所半月抽查一次。而派出所各長警，輪流辦理對於管界各村莊每星期逐戶復查一次。市區聯合辦事處及鄉區建設辦事處對所轄地之分駐所與派出所，又隨時抽查。是以得悉戶口動態靜態之一切情形。

四·鐵質村牌 青島鄉區村名，悉由鄉村建設辦事處會同當地公安機關製定鐵質長方村牌，釘於各村村首重要地方，以更識別而利交通。其價值每個二元，以村之大小定村牌之多寡，小村一個，大村兩個或三個。此款由村中公攤，各村均已釘掛齊全。

### 第三項 消防

一·救火器具之設備與分配 公安局設有消防組，及台東李村兩分組，長警均常川駐隊，山主管人員授以各種消防練習，並隨時講授消防人員之責任與道德，務使對於職務上有真切之認識。關於各項消防器具，其重要者，計有最新馬機廬斯汽車二部，葛士林救火汽車三部，蒸氣救火汽車二部，大號小號人力腳筒各三部馬拉大梯二架，各項附件均屬齊全。近來市府於警備汽車內設置鐵梯，裝卸容易，並於消防隊內裝設電話，靈通消息，遇有火警，馳往救護，異常敏捷。同人參觀台東鎮消防組時，見長警等表演升降梯，吸筒機，蒸氣機，跳高及保險繩，救火袋保險兜諸動作，極盡靈敏活躍之能事。

二、消火栓 青島市一屆冬令，均設火爐。因之各街道里院之消火栓，設置普遍。倘有損壞及水量不足時由公安工務兩局先事查明修理，以免火警發生，使用不靈。關於鄉村舊有房屋，亦逐漸促人民自動改良，並為消防之設備。

#### 第四項 保健

麻醉毒品戒驗所 青島毒品，以海洛因嗎啡為大宗，鴉片次之，多係某國浪人私售。公安局以法權關係，只能在各毒品商戶門外嚴密伺查，遇有此項購吸之人即予拘捕，並成立麻醉毒品戒驗所一處。現經公安局詳細調查，市內販售毒品人犯約四千人左右，均與某國浪人有關係，市府當局乃與駐青日領數度交涉，結果准由公安局會同日繳捉拿。同時因毒品戒驗所地址狹小，僅能收容毒品犯二百人，不敷分配，遂在公安局直屬之保安警察第一中隊隊部內，添設毒品戒驗所一處，能容八百人左右。其擬定計劃，係規定以一個半月戒除一千人，按四千毒品犯計算，六個月內即可一律戒除淨盡。團員等參觀該兩戒驗所時，見實收毒品犯滿七百人，均已脫離煙籍，變為身體肥碩之男子。關於犯人入所出所之程序，係公安局將毒品犯逮捕後發交麻醉毒品戒驗所，於三個月內戒除，戒除後並在身上刺有符號再犯檢出依法鎗決。再即依照所定辦法由公安局分別移送法院（有犯罪證據之毒品犯則送法院，）與感化所（使之學習機械木工藤工縫紉



等職業，（或遣送回籍。（外籍有確實職業住址之人，）又毒品犯入所後，每日早晚必朗讀宣誓詞，原文如下；（我從此以後，要作一個好人，出所後再吃嗎啡海洛因被抓獲時，處我死刑，心裏無怨）。

二·清潔檢查 如市區各雜院積存垃圾糞土，由清潔隊逐日派丁運除，并建設焚穢爐焚燒市內垃圾，酒樓飯店澡堂理髮所一切設備責成衛生警逐日分別查看，鮮牛乳場出品有無攙雜新陳他物在內，亦由衛生官警隨時檢驗就近取締。又如鄉區飲料之改良污水拉圾雨水塵埃等之處置，各鄉區建設辦事處不時召集村長地保開會，宣佈清潔簡便辦法，村民均切實遵行，各辦事處人員亦常赴鄉村講演清潔要義，以故鄉村間均整潔異常。

## 第五項 交通警察

一·交通警察組 青村市鄉，交通發達，為應市面需要整理交通起見，成立交通警察組。其編制係由保安警察隊撥長警輪流充任，即以公安局督察長及主管科長科員分任教練，授以整理交通技能，一月期滿，即行服務。故關於交通上之指揮管理諸端，應付極為得法。

二·模範汽車鄉區及路燈 青島鄉村道路，建設完成，為便利交通起見，創設模範汽車，並督促各商依照模範汽車式樣一律改良。又鄉區之重要村內外道路一律置備路燈，行旅極為利便。

## 第六項 警察訓練及甄用

一、警士教練所 青島公安局所屬長警，僅設二千七百餘名，從前係就各分局設警士補習班，使所有長警輪流入學，授以相當之警察教育，由局派員分門考試，評定優劣，發給補習證書。廿二年起，公安局開辦警士教練所，嗣後各分局警士，則由教練所畢業學警撥派，絕對不准募補或各方推荐無資格之人承充。

二、甄別委員會附設公安局內，以局長為委員長，秘書科長督察長及資深職員或富有學識者為委員組織之。所有長警之學歷及服務成績與升降標準，均屬該會掌管。

## 第七項 警察救恤建築物

一、警察家屬住宅 由警察共濟社（警察官員每月抽百分之一，長警抽千分之五為公積金，以互相勵志共同扶濟為目的，附設公安局，）積存之四千餘元，經市政府提倡，分向各方募集捐款，共湊銀七萬餘元，建造警察家屬住宅三百餘所，概屬西式平房，室宇整潔，適合衛生，每所月租二元，分住兩家，此為下層工作人員解決住所問題。關於地產，則組設警察住宅保管會，設市商會內。（以捐助人及捐助團體之代表為會員并由會員中選任董事，組織董事會，再由董事推選常委，執行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警察公墓 係公安局呈由市政府撥給公地，加以建築，專為服務青市員警死後安葬之所，由公安

局長指定該管巡官一人負責管理。

## 第五節 港務事項

### 第一項 建築船塢

青島雖有模範港之美名，然同無船塢之設備，船舶如有損壞，須北走大連，南赴崑崙，方有修理之場所。青島港務局二十二年度緊要輪船隻數及噸數之統計，爲二七五二隻三六〇一八九七噸。出入船舶既多，船塢之需要益切，市府乃於二十二年籌劃開工，至二十三年九月工竣，建築及設備費共計四十萬元，能容五千噸以下之船隻。參觀時，永翔軍艦正在塢修理。

### 第二項 添建碼頭

青島在大港方面，原有碼頭四座，第一碼頭，（第二碼頭，第三碼頭，第四碼頭，係德國建造，又修防波隄一道，共用一萬萬六千萬馬克，）年來進出船舶加多，碼頭船位不敷分配，市府於二十一年籌建第五碼頭，即時動工，參觀時尙未完成，據云本年底可以修竣，將來完成後，同時可繫七八千噸之船八艘。建造費係招商包辦，計三百九十萬元，此款來源，係港務局將每月收入之款儲存六萬元，現已積存四年，

共計二百八十八萬元，其不敷之百餘萬，仍繼續儲存，不向市府另行請款。

### 第三項 增築棧橋

青島帆船，向無停泊之所，市府特於小港建築棧橋一座以利航商。又前海棧橋，年久朽壞，市府以二十五萬八千元包由德商啓建，至二十二年四月完成。參觀時，見其前端築有三角防波隄岸，爲各棧橋所無之設備，又於隄端建造二層八角洋灰亭，顏其額曰迴瀾閣，憑眺全港，風景絕佳。

### 第四項 增築碼頭之倉庫等

青島出入定期船舶，均係繫靠第二碼頭，旅客上下，貨物裝卸，甚爲擁擠，港務局爲安全與便利起見，特於第二碼頭南面增築走廊一座，候船室一所，又于碼頭沿線建築圍牆，更於小港方面建築倉庫一段，大港方面添建一所，此外在大橋島建設燈台，沿港浮標之位置不符者均予糾正，以策航路之安全。

### 第五項 增加航線

青島所轄區域爲膠州灣全境。海西之陰島薛家島原爲荒島，市府爲開發各島計，飭港務局抽撥小輪分期航行。又嶗山爲風景區域，雖陸路方面築有汽車道，而海上交通，尙付闕如，遊客仍感不便，市府特令

港務局與航商接洽，派輪定期航行。

### 第六項 疏濬與測量港灘

港灣泥沙淤積，船舶有擱淺之虞，港務局置有挖泥船，時加疏濬，以利航商。又四方一帶海灘，加以填築，可作工廠用地，市府預爲測量，以資開發，業於二十二年測量完竣，旋即施工填築。

### 第七項 扶助本國航業

我國航業尙未發達，市府爲獎勵本國輪船航青起見，對於招商局定期來青輪船，給以津貼。其餘本國航行到青者，在航務及營業上，亦均予以便利，藉資提倡。

### 第八項 改進工人生活

市府鑒於工人生活困苦，知識欠缺，殊無向上之可能，爲謀改進其生活計，特建工人休息室以爲業餘憩息之所。又設立工人補習學校，以增進其知識。他如衛生設備，體育設備，莫不力事改善以增工人之健康。又以工人子弟多因經濟環境關係，未能就學，特設工人子弟學校，免費入學，一切支用，均由公家供給。

## 第六節 工務事項

### 第一項 市區設施

一·道路 青島道路，可略分爲柏油路，沙石路，小方石路，青磚路，混凝土路五種。在未接收以前，德日管理時期，二十五年之間，共有土路基十萬〇〇三百六十八公尺。接收後十二年至二十年九年之間，共闢土路基二萬〇九百一十二公尺。二十一年至二十三年三年間，新闢市內路基三萬一千四百九十六公尺。寬度由五公尺至十二公尺不等。

二·自來水 青島負山面海，市區附近，無溪流湖泊，飲料素感缺乏。故德管時代即關海泊河爲第一水源地，空村爲第二水源地，日管時代又於白沙河闢置第三水源地，藉於數十里外，汲取淡水。其取水方法，係在水源地穿鑿多數水井，安置吸水送水等管，用升水機將井水升送至市內貯水山上之貯水池，再用配水管及專用水管分佈於全市各用戶。我國接收以後，戶口逐年增多，原有水量，不敷支配，市政府爲救濟水荒起見，特擬具治本治標兩種計劃。其治本辦法，係在白沙河上游築壩蓄水，刻已鑿驗壩基三十處，治標辦法，係在白沙河水源地添設電動機，以增加送水力。又在蒙古路地方安設升水機，將白沙河水源地送來之水，流入水池，再用該機力量，轉送至貯水山，使白沙河送水壓力減低，每日可增加水量三千噸

。又在太平角設立升水機室，汲取新井之水，以分配於各用戶。其市內地而較高地方，貯水池壓力不能達到者，則另設貯水池及送水管，以便源源供給。此外關於水源設備方面，如水井水管水表及各種機件之設置，不一而足。現在公用上水道一萬七千二百四十七公尺，專用上水道，十四萬五千三百二十九公尺，全市需水每日約二萬噸，供給量達二萬四五千噸，每噸價目至多不過一角八分，少者一角一分二厘。

三·下水道 青島下水道，現共有雨水管九萬零五百九十一公尺，污水管八萬〇九百七十六公尺，混合管二萬三千三百五十六公尺，近三年來添設者，計一萬八千六百九十三公尺。又德管時代即設有污水排泄處四所，市府爲增進排泄效率計，近復購置電機，增加設備，並整理各處污水出口，建築運糞棧橋，及二孔平橋，雨水暗溝等項，以重衛生。

按污水排泄處辦法，係將市面污水經總管輸入濾沙池，污水挾帶之泥沙污物，即沉入池內，用挖沙機挖出存於蓄糞池，可作肥料之用，污水經過鐵籠，所有浮物，均可留於籠前，再經過細密之銅篩，則細微浮物，亦不放過，然後用唧筒抽送入海。

運糞棧橋，在青市無線電海岸，橋長八十四公尺，頂寬五公尺，高六公尺，末端有一蓄糞筒，伸入海中，徑八寸，深四公尺二十五公分，另修一蓄糞池於棧橋附近，長三十公尺，寬四十公尺，高三公尺，爲冬季蓄糞之用，春夏秋三季則糞便可裝於筒內，糞船宜接停於筒傍，龍頭一開，即可流入船中，不但轉

運便捷，且免臭氣騰溢，蒼蠅集聚之患。

#### 四·公私建築

1 公有建築之最要者，近三年來，有體育場一所，觀象山貯水山看守室二間，薛家島營房二十間，太平嶺特勤工人宿舍一所，水源池工人子弟校舍及工人宿舍七所，辦公室房五處，工區倉庫三所，公共大禮堂一所，海水浴場四處，公園三處，公廁五處。

按體育場之建築，係仿世界運動會洛山磯運動場之式樣，而將規模縮小，外爲堡壘式之圍牆，望之如小城一座，圍場以內爲看台，看台共十五級，約可容一萬六千人至一萬八千人上下，看台之內爲跑道，周圍四百二十公尺，另設網球場二所，排球場二所，又建大門門樓一座，無線電播音台一座，看台爲鋼骨混凝土及石牆磚牆建造，看台內部有房間甚多，可作運動員休沐之用，大門門樓上亦有房間可爲辦公之用，在華北各省運動場中，允稱首屈一指。

2 私有建築，近年日見發展，二十三年建築金額達四百六十萬元之鉅，惟市府對於私人建築，頗有嚴格之規定，凡市民有所修造，必經繪圖呈准方得動工，如有變更亦須呈核。此外並隨時體察實際需要，擬具取締整頓種種辦法。不但市容日以整齊，即各區衛生亦大有裨益，現在市鄉營造民房，均係遵照政府規劃辦理，並能多開窗戶，以便接收日光，流通空氣，不似已往之閉塞黑暗矣。



五·電氣及路燈

1 青島電氣事業，係由中日合組之膠澳公司經營，資本二百萬元，每日平均發電量為八七·四一五度，市府監督管理，極為周密，刻正計劃普及鄉村。

2 青膠長途電話係為便利省市交通之用，大部份由山東省架設管理，惟即墨流亭地方至青島工務局一段，則歸市府架設，計長二十八公里。

3 青島路燈，極為普遍，全市共有一千八百七十八盞。

第二項 鄉區設施

一·道路 鄉區道路，在二十一年以前，僅只十八條，長十八萬三千公尺，二十一年以後，積極發展，鄉村交通，除加寬舊有馬路外，並另闢沙土路一百五十九條，長三十二萬一千二百七十四公尺，四境縱橫，人民稱便，茲將新闢道路列表如左。

別區	道路種類	道路數目	道路長度 (公尺)
李村	幹路	一	九八〇〇
	支路	一一	四二八三五
	村路	三三	四〇一六六



移坟墓者，則給與遷移費。

道路經過之處，每長一公里，樹立里程碑一座，以誌道路之遠近，路之起點終點及交叉點，各樹方向石一座，以辨道路之縱橫，村落分段維持路面之處，各樹分界石一座，以確定人民護路之義務，又凡寬度在五公尺以上之道路兩側，每隔三尺栽刺槐或楊柳一株，以培植沿途之風景，其經過山溝急流之處，則建築擋水壩，以免山水之沖刷，並於沿途開鑿水井，以爲酒路及灌溉行樹之用。

二・橋梁涵洞 鄉區橋梁涵洞，在二十一年以前，僅九水李村沿口三區，共有一百三十三座，二十一年至二十三年，加修橋梁二百一十五座，涵洞二百五十五座，總計現有橋梁涵洞共六百〇三座。

青島橋梁可分爲河底橋、平橋、拱橋、涵洞四種，就中河底橋一項，尙爲湖北所罕見，因青島鄉區，地勢高峻，河流污沙甚多，雨水不能停留，僅夏秋大雨時河面有少量之水，然雨過未久，旋即乾涸，故凡道路經過橋槽之處，無皆不設高橋，而用條石鋪砌河底，名爲河底橋，大雨時水由橋上漫過，平時小水則於橋底酌留涵洞，以資宣洩其建築方法，因地勢及水勢情形而異，大抵先將河底掘挖至相當程度，用亂石及混凝土壘砌橋基，每隔一二至一六公尺，砌橋托石一道，用洋灰固結，上安口形橋卡石，再上安橋板石，橋寬通常約三公尺，故橋板石多屬寬三三公分厚一五公分，兩側用亂石砌寬一公尺之短坡，兩端砌橋翅，亦有因河底集沙甚淺，地基堅固，而不用亂石砌基，或不用橋托石者，其餘構造方法，與普通石橋無異，該橋

每長一公尺，約需洋三十元。

三·支水壩 支水壩之作用，在能改變河流，防止堤岸崩潰，在土質輕鬆，河流泛溢地方，最爲適用。其作法係就河道急灣地點，掘挖壩基，使與水勢成相當角度，用大塊亂石及洋灰漿壘砌至水平面後，再用亂石及洋灰漿壘砌壩身，其兩側坡度爲一比一。此項工程，每立方公尺，約需工料洋四元。青島九水區畢家村大嶗村等處，共築有支水壩十三道，長二百八十一公尺。

四·蓄水壩及水井 青島因河流稀少，且易乾涸之故，鄉村飲料，每感缺乏，灌溉尤苦不足，救濟辦法，首在鑿井，各區通常鑿井口經約八十公分，井底徑約一公尺，井深隨地質及水源而異，但水深至少二公尺以上，井身用青磚或亂石壘砌，靠近井底部分，用柳枝編織，井口處用亂石及混凝土砌井台，高五十分三公尺見方，上面用洋灰漫平，並用混凝土作高五十分厚十公分之井圈，坎入井台上，以防污水之流入，鑿井工程，平均每深一公尺，約需費十五元，井台及井圈每座約二十元，此項水井如人民在馬路附近開鑿者，得請求市府，補助資金四分之一，三年來鄉區開鑿水井，共計七十眼。

蓄水壩係於山中掘井困難地方，築壩蓄積雨水，以供當地之需要，陰島區業經築成一處，可究水量三百五十立方公尺。

總上甲乙兩項，係就具體工程，由工務局直接辦理者，擇要言之，餘如平民住所，中小學校舍，船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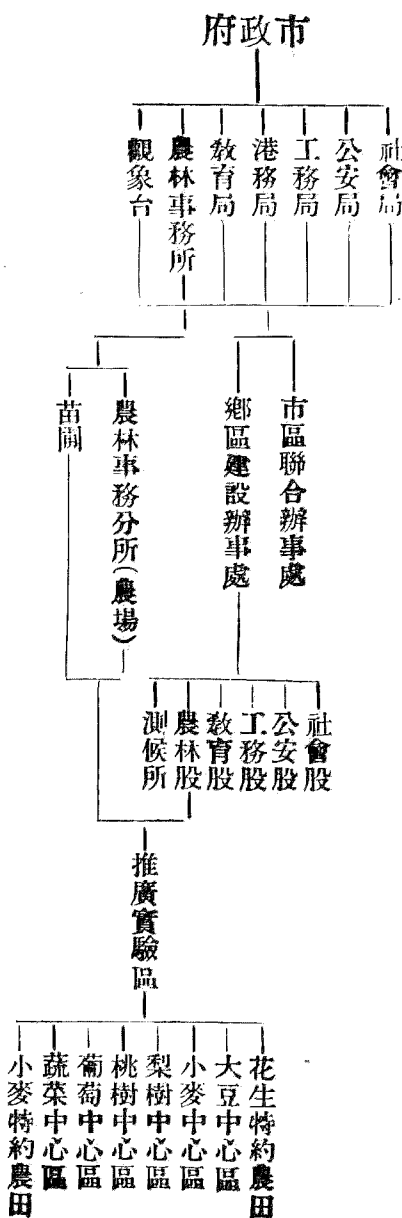
碼頭，各區公安廳舍，等營繕事宜，皆係工務局先爲計劃，再交主管機關遵照動工。另有報告，茲不贅述。

## 第七節 農林事項

### 第一項 農林組織及系統

青島鄉區農林事業，自沈鴻烈氏接事後，即異常注意，深以德日時代之農林機關，不足以綜理鄉村農業之改進，特於李村滄口九水陰島薛家島五處，設立鄉村建設辦事處，處內於社會公安工務教育四股之外，復設農林一股。村內設主任一人，由市長遴委，總理全處事務。農林各股，由主管各局所推荐一人，呈請市長核委，受主任之指揮監督，辦理各主管事務。又農林股，僅負農林行政責任，而技術人員之下鄉指導，樹苗種子種牛等之供給支配，事務至繁，非農林股一二人員所能勝任，農林事務所，有見及此，特於李村九水分設農林事務分所，派定技術人員，平時播植果木樹苗，繁殖小麥玉米荷蘭乳用牛種，來克行壽光鷄種，美國羊種，以便農民之每給領取與配種。值相當季節時，應下鄉指導農作物之改良，此農林事務所及鄉區兩級農林機關之組織情形也。李村滄口九水陰島薛家島鄉區農民，約計二十萬人，戶約三萬餘，同時實施農業改良，副業推進，人力財力，均有未逮，且農民對新法之信仰，尙未普遍，故農林事務所就本身力量所及，酌定區內人民素來栽種之小麥梨桃等，劃定小麥玉米卵用鷄梨葡萄櫻桃水蜜桃等試驗區，

以便逐步改進。實驗區劃定後，人民對農作物或果實之改良，未必信仰農林事務分所，有如何妥善辦法。農林股及分所爲表證科學效用，遠勝陳舊方法，并引起農民之信任起見，特於實驗區內，租用民地。設立若干農林中心區，（該地租金數，卽全年收穫數，）令地主種植原來作物，由農林事務分所派定指導員，依據呈准計劃，採用科學方法，指導地主栽種，所需種子苗木肥料，均由農林事務分所無償發給。依新法栽種果麥等之收穫，實較用舊法爲豐，農林事務分所，雖租用民田，付給租金，而該租用田所有收穫，復全數給與田主，以示推廣農林，全爲人民謀利之意。此後中心區附近人民，見科學栽種之合理，與獲利之確有把握，於是紛爲中心區之劃定。而農林股及分所見人民信任新法，推廣有效，而又不能普遍的供給各農民以肥料及多金租用民田，復於中心區之外，設立特約農田二種：一爲採種田，其收穫農作物，由分所收買，作爲種子推廣之用。二爲試驗田，專供有意改良農作物果木等之試驗，均由農民呈請辦事處予以允許，其田地肥料人力，由特約農民自備，辦事處僅供給種苗或種畜，派指導員爲之指導一切，豐收則歸農家，歉收則由辦事處保謄補償。此推廣農林技術之組織情形也。茲將市政府各局所，與鄉村建設辦事處農林股、農林分所組織系統，列表於後：



### 第二項 提倡項目

青島鄉區農民，約共二十萬口，田約十萬畝，平均每人有田五分，十分七之土地，栽種小麥。全年豐收，尚不足以供一家之溫飽。農林事務所明瞭此中真象，除一面繁殖優良麥種，以淘汰原有雜劣小麥，增加收穫外；復積極提倡農家副業，補助農民經濟，如栽種高等蔬菜花木，供給外商需要，育成葡萄櫻桃梨杏蘋果苗，無償分給農民領栽，又繁殖牛羊豬鷄蜂純種，以爲改良本地動物之準備。其他廣植森林，推行信用生產消費運銷合作，直接間接與農民經濟有裨益者，無一不在提倡推廣之列。

### 第三項 推廣方法

鄉區農林之推廣，首在技術。前言中心區及特約農田之栽種作物，均由農林事務分所，派定指導員，分別予以技術之指示，此爲實地之推廣。但區域廣闊，農戶甚多，徒恃少數之指導員指導，在最短期間內，勢必難於普及，故農林事務所，先後設立冬閒農事講習會及技術訓練班，授農村青年以選種育苗施肥除虫等技術，分令逐項實習，期能實地應用，擔負農林改進責任。併由教育局通令各村小學，凡小學高級班，添授農林科目，增設簡易農場，由農林事務所技術員分赴各校設計，隨時指導其經營管理，一面使學生獲得農業技術，將來不能升學時，尚可歸家耕種。一面使農民觀摩學效農場，俾得有所取法，此爲學術方面之推廣。以上推廣方法，實施以來，人民爭請訂立中心區及特約農田契約，以改良作物外；遇講習班招考時，亦踴躍報名，爭先恐後。茲將特約農田簡則列後。

### 青島市特約農田簡則

- 第一條 本所爲應事實之需要，及農民之請求，得依照本規則於各鄉區設置特約農田，以補農事試驗場及推廣實驗區之不足。
- 第二條 特約農田，由本所專派農業推廣指導員監督指導之。
- 第三條 特約農田之經營人稱，爲特約農戶。



第四條 特約農田分左列二種

甲種 採種田 在本所指導及監察下栽培特種作物，由本所保證其最低收穫量，並收買其生產品，以供推廣之用。

乙種 試驗田 由本所指導施行各項技術上之改進，其最低收穫量，由本所保證之。

第五條 特約農戶由農業推廣指導員於本市各鄉村選擇之，須合於下列之各項。

一．勤儉忠實，能得農民信用者。

二．有進取精神，能恪遵指導，並廣為宣傳者。

三．對於特約農田，有充分資力合理經營者。

四．特約農田交通上之位置，便於管理者。

第六條 本所為應採種上之必需，得於市區外設置甲種特約農田。

第七條 特約農戶除由本所選定外，農民得自動請求，經本所核准後充任之。

第八條 特約農戶經本所核定後，應填具志願書，由本所發給執照。

第九條 特約期間在特約事件之性質，由本所隨時定之。

第十條 特約農田所需之一切土地資本及勞力，不分甲乙兩種，完全由特約農戶自給，但其未備之種苗材料及用具，得由本所酌量發給或借給之。

第十一條 特約農田之收穫量，如不及保證數額時，由本所補償比較不足之同等產品或現金，但其收穫減少原因，在天災或外力損害者，本所不負保證責任。

第十二條 特約農戶不遵本所之指導監督者，得隨時取銷其特約權利。

第十三條 本簡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十四條 本簡則自呈奉核准之日施行。

#### 第四項 推廣概況及效果

一・農作物方面：青島鄉區農作物，如小麥棉花大豆等，品種雜劣，收穫歉薄，農人終歲所得，尙難維持一家生活。農林事務所特在李村分所，設場播育各項種籽；又以該場之土地有限，種籽不易繁殖，推廣難於普遍，復添設小麥採種特約農田六處，農作物推廣實驗區五十九處。三年以來，人民見農林事務所所發麥種優良，（年約發七千斤以上）收穫增加，一變從來懷疑與不信任心理，而爲極力擁護新法選種施肥除虫之農民。青島農作物改進前途，至可樂觀。

二・蔬菜花木方面：鄉區農民田土，平均每人只半畝之數，且地質瘠薄，農作物收入極微。市府特計劃離市較遠鄉村，提倡栽植各種果樹；距市近者推廣菜蔬花木，以補助農家收入。同時令農林事務所於李村九水滄口薛家島陰島各區，每年無償供給茄子甘藍大椒花椰菜西瓜南瓜生菜酸菜明水大葱油菜黃瓜早生菜番茄甜瓜牛蒡絲瓜紅水蘿蔔洋芹菜長弧山藥馬鈴薯種子，及桃梨櫻桃葡萄苹果杏須具利樹苗。計李村區種

種蔬菜農民，推廣已至二百餘戶，栽培面積多至三百餘畝；其他四區，爲數亦復不少。花卉之培植，以李村之枯桃村爲較多，約計二百餘戶，以前僅有普通花草者，現已設置溫室，栽培珍貴花木，所有播種扦插壓條接木分孽分根整形方法，及盆栽之多幹寄植懸崖攀石露根水盤時栽植法，復有指導員爲之指示。桃梨栽培，各區均有，惟午山及法海寺一帶之桃梨，尤享盛名，每年收入，約在五十萬元以上。以是土地少地質薄之農民，生計漸臻充裕境地。

三、收畜家禽方面；青島經濟凋敝，原因在於地狹人稠，拯救之方，除改良農作物，推廣高收益園藝果木外，飼養牛羊豬鷄蜂，實爲必要。蓋飼養家禽等，一方可使經濟上得到相當之補助，一可使肥料充裕，改善礮瘠土壤。又養畜養鷄，首在優良純種之供給，因之農林事務所，特繁殖乳用牛種乳用山羊種毛用綿羊種肉用豬種，以備農人之配種。孵養種鷄，分給農人飼養，從事品種改良，增加產卵數目，將來只須繳還小鷄一對，以便轉發他人。種牛種豬之推廣，農民離事務總分所遠者，亦可由人民領喂種牛一頭種豬一對，供給附近農民，配種或繁殖，在飼養期間內所得收益，概歸飼領農民。又本地與荷蘭乳用牛一代雜交牛之產乳量，每日可至四十磅。瑞士乳用羊日可產乳八磅。力行鷄年可養卵三百枚，且較本地鷄卵爲大。在同一飼料及期間內，一代雜交豬較本地豬所長之肉，約多三分之一，因之鄉區農民見利益甚大，遂極力推廣；數年之後，青島全市家畜，必可完全改善矣。茲將免費給發種畜辦法附後。

# 青島市免費給發種畜暫行辦法

民國二十二年二月  
十二日公布施行

第一條 本辦法以在本市轄境內推廣優良畜種，並謀本地畜種之改進爲目的。

第二條 本所分發畜種，暫以乳用牛、乳用山羊、毛用山羊及豬爲限，並依照左列二種方法分發之。

第一種 發給牡畜一頭，牛羊豬適用之。

第二種 發給牡畜牝畜各一頭，暫以豬爲限。

第三條 凡本市市民或機關團體有欲領飼前項種畜者，須先填具領種畜聲請書，直接或經由各鄉區建設辦事處呈請本所核辦。

第四條 前項請求人經本所審查合格而得許可者，須填具領飼種畜願書，然後由本所發給領飼種畜許可證，於本所指定之地點

及時日具領之。

第五條 依據本辦法領飼之種畜，及其所生幼畜之繳還，與飼養管理時所需費用，概由領飼人負擔之。

第六條 凡種畜在領飼期間中所生之收益，概歸領飼人所得，惟依第二條第二種方法領飼種畜者，須於領飼期間繳回本所幼豬

一對。

第七條 凡依據第二條第二種方法分發種畜所產之幼畜，非先經本所許可，領飼人不得擅行去勢。

第八條 領飼人須將下列各項，確實記錄，按季直接報告本所，或送由各鄉區建設辦事處轉報。

一．種牡畜之配種事項。

二．種牝畜之受配及生產事項。

三．由第二條第二種方法分發種畜所產幼畜之生死發育及處分事項，本條所用各種表式，由本所於分發種畜時附發之。

第九條 關於所發種畜及其幼畜之飼養管理及配種，本所有所指示時，領飼人不得故意違抗，否則本所得隨時責令繳還，而承領人不得請求賠償因此所受之損失。

第十條 領飼人故意或由其重大過失而使種畜發生損害時，本所得酌量情形，令其賠償損失。

第十一條 種畜遇有遺失死斃或重大疾患時，領飼人須即時報告本所，或主管鄉區建設辦事處，不得延誤，鄉區建設辦事處，據得上項報告後，須以便捷方法，轉報本所。

第十二條 領飼人如無力或不願繼續飼養所領種畜時，可於請得本所許可後退還本所，或將領飼權轉給他人繼續。

第十三條 領飼種牛以五年為期，種豬及種羊以三年為期，如於期中領飼人確能遵守本所之規定及指示而成績良好者，本所得酌量情形即將所領種畜，完全免償讓與該領飼人，以示獎勵。

第十四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之。

第十五條 本辦法自呈奉核准之日施行。

四·森林方面：青島森林，在德管時代，略具規模；沈市長接事後復增設東鎮李村嶗山陰島薛家島苗圃，積極育苗，計廿一二年中，於家造成之風景林，有太平山青島山砲台舊址觀象山會軒九山庵封山團島數處。水源林有蔚兒舖臥狼齒老鴉嶺數處，共計佔地約三千餘畝。人民栽植樹有二百八十一萬餘株。其他修整林象，搜殺害虫，進行積極，成效尤著。

五·醫治病虫害：青島森林，受松蝨嘶害者，區域甚廣，後經市政府多方籌劃，官林則由農林事務所

督工捕殺，民林則令人民自行政診治，乃逐年減少。近年復發明冬期誘殺法，收效尤宏。誘殺之方，值嚴冬時，將受害樹株離地尺許之樹幹，束以野草，虫遇寒冷，遂紛紛下樹，另覓暖處，遇束草以爲安樂窩也，翌年正二月間，解草取虫，悉投火中燒之，無一幸免者。十七年後，赤星病瘵死梨樹，爲數甚多，人民紛紛砍伐，改種雜糧。二十二年春，沈市長以梨之收入，年約六十餘萬元，裨益農民，實非淺鮮，今砍梨種麥，必不足以維持人民生活。特令農林事務所，擬具救治計劃，組織梨赤星病防除隊，購備噴霧器六十具，藥品六千四百磅，爲民園噴射藥劑，計工作六十二日，噴藥三次，徵用民夫四千餘名，共噴梨十一萬餘株，結果多年不實之梨樹，一變爲纍纍之果樹。此種補助青島鄉村經濟辦法，至今口碑載道。

## 第八節 觀測事項

### 第一項 海面暨高空氣象之測量

青島爲我國北方通商鉅埠，各國船舶往來，年有增加，其海面氣候風力風向，動輒有關航海者之安全。日管時代，每日雖有天氣圖之報告，但純用日文；公佈範圍，亦僅及於日本船舶；我國及他國船舶，不能得此利益，商民苦之。自民國十一年收回後，即將每日測得氣壓氣溫水蒸氣風力風向雲量雨量日照時數等，按時公佈，以利商民。又以高空氣象，關係航空甚大，以前地面測候所測得普通風力風向，不足以供

航空之用，且夏令颶風觀測，尤關重要，特向德國購到高空經緯儀方向距離計算盤各一具，觀測高空風力風向，以電話報告青島航空公司；并以無線電廣播各地，於是航海航空之安全，更得有效之保障。

### 第二項 海溫海底地質之測量

青島地臨黃海，海產豐富，欲事開採，非先測得海水溫度，海底地質，不足以定開發之方針。二十年一月一日，青島觀衆台，特規定每日正午十二時，在前後海施行同時測驗，以比較其溫度之差；并赴前後海測量海底地質，結果匯泉灣全爲沙質，小青島附近爲泥質，雜有軟殼類之遺殼，小青島西南則爲酸醬介之遺殼。

### 第三項 地震中星及山東沿海地磁力之測量

青島地處海濱，爲測遠地震適宜之地，觀象台有鑒及此，特購水平動地震儀器一具，實行測驗，成績亦尙良好。二十一二三年每月地震次數，業經向世界公佈。中星觀測，自二十一年購到超人子午儀後，始間日爲中星六座至八座之觀測，用資授時。又青島各處磁力，業經測量。惟山東沿海磁力，觀象台以經濟關係，未能早日測量，二十二年五月經種種之努力，始派技士技佐各一人，攜帶地磁力儀，前往高密濰縣蓬萊掖縣煙台威海榮成石島海陽金口石臼等處，實行測量，經兩個月之時日，始行測畢，磁力成績總表，業編

經製報告，公佈于世矣。

#### 第四項 簡單測候所之設立及人員之訓練

青島所屬之陰島薛家島居民，向以捕魚爲業，風力風向，在在與漁民有密切之關係，觀象台特於二十二年五六兩月，先後於該兩島辦事處內，設立簡單測候所，由該兩辦事處代爲觀測，每日三次；并將觀測結果，以氣象無線電報告該台，觀象台又以氣象無線電公佈本台所測天氣，該兩辦事處收得天氣電報後，即將報告揭示，漁民稱便。李村爲農業區域，農林種植，時時與氣候有重大關係，又於李村農林分所陰島辦事處由觀象台設立簡單測候所，由該二分所代爲觀測，公告農民。觀象台以各簡單測候所，紛紛應環境之需要而成立，觀測人員，隨時增加，原有人員，不敷應用，特先後招考練習生，由技士授以觀測之理論與技術，自二十一年迄現今止，受訓練者計十有五人，分配于各台所服務。

#### 第八節 司法事項

青島司法方面，分青島地方法院，山東第五監獄，青島地方法院看守所三部，茲分述於左：

##### 第一項 地方法院

一、沿革及組織：該院設在青市德縣路南端，自德人管理時即設此裁判機關，日人仍之，迨經我國收



回後，改爲地方審判廳及檢察廳，民國十八年春經國民政府接收，遂改稱青島地方法院，內分審檢兩部，一面管理青島市區中國人民及無約國人民第一審訴訟事件，一面管理平度昌邑昌樂膠縣即墨諸城等縣初級管轄之第二審案件。關於審判部分：設院長一員，庭長一員，推事五員，候補推事二員，學習推事一員，書記官長一員，書記官十員，候補書記官二員，學習書記官二員，繙譯官一員，承發吏十名，登記員二名，庭丁十名，公丁十二名。關於檢察部分：該首席檢察官一員，檢察官三員，候補檢察官三員，學習檢察官一員，主任書記官一員，書記官七員，候補書記官二員，學習書記官二員，繙譯官一員，警長一名，法警二十名，公丁十名。

二．經費及設備：關於審判部分，月支四千九百三十八元，關於檢察部分，月支三千六百零九元，共八千五百四十七元正。該院院址爲德人所建，西式樓房，尙屬整潔合用，除民刑法庭及各辦公室，大概與我國新建各法院無甚出入外，惟有保險室一間，爲石鉄構築，能保險重要卷證，可爲各法院之模範，其登記處除登記各種不動產種種利權設定外，並登記公私證書，每次僅收登記費五角，尤爲各院所應行仿辦。

## 第二項 第五監獄

一．沿革及組織：設於距青市三十里之李村鄉區，亦爲德人所建，名爲拘禁所，規模雖小，但甚堅固

，日管時代仍爲拘禁所。自我國收回後，稱爲山東第四監獄分監，民國十三年改爲山東第卅監獄，增建南監女號，民國二十三年改爲少年監，旋又改名爲山東第五監獄，內設典獄長一員，第一第二第三各科，各設看守長一名，教誨師一名，醫士一名，主任看守四名，看守三十名，監丁四名。

二．經濟及設備：每月額支二千四百二十二元，全監面積九畝五分，監房爲丁字形，有工廠五處，內有女工廠一處，其作業共分本工鞋工縫紉製麵染織糊子盒石印洗滌八科，另有教務所，醫務所，行刑室，浴室晒場及運動場，均極完善，其廁所炊場，尤爲清潔，人稱爲洋式監。

三．在監人犯種類：（1）男犯；內亂罪六，瀆職罪一，妨害秩序罪二，脫逃罪一，藏匿犯人及湮沒證據罪二，僞證及誣告罪四，公共危險罪一，僞造貨幣罪二八，妨害風化罪一，妨害婚姻及家遲罪七，鴉片烟罪十，殺人罪十二，傷害罪八，妨害自由罪六，竊盜罪四六，槍奪強盜及海盜罪五三，侵占罪四，詐欺及背信罪四，恐嚇罪八，贓物罪三，盜匪罪五三，私贖罪七，危害民國罪五，軍用槍砲罪二，共二百七十四名，（2）女犯；妨害風化罪三，殺人罪二，傷害罪二，妨害自由罪三，詐欺及背信罪二，盜匪罪一，共十三口。

### 第三項 地方法院看守所

一．沿革及組織：原爲德人管理時之監獄，日人仍之，我國接收後，因該所與地院甚近，遂改作地院

看守所，以便就近羈押未決人犯，內置所長一員，所官一員，醫士一名，主任看守五名，看守五十名，所丁五名。

二·經費及設備：每月額支三千二百八十九元，該所爲三字形之樓房，樓上樓下，均爲押犯號舍，並有火柴縫紉種種作業，與盜獄內作業無異，惟缺乏工廠地址，故各就號舍內作業，其醫務所配置各種西藥及施用手術之器具，極爲完備，至浴室炊場廁所均屬洋式，實爲中國看守所中不可多觀。

三·在押人犯種類：該所原爲羈押未決人犯，時收時提，本難統計，茲就其概況言：鴉片百分之五十，竊盜百分之三十，詐欺百分之六，私鹽百分之三，妨害婚姻及家庭百分之三，槍奪百分之三，傷害百分之二，偽造貨幣百分之二，其餘百分之一。

# 第四編 上海

## 第一章 山海工學團

### 第一節 緣起及理論

山海工學團之成立，距今不過三年，在廿一年夏季，一般熱心教育人士，始在上海組織鄉村改造社籌備會，是爲工學團發動之嚆矢。當時工學團同志，分隊下鄉，經三月之久，始獲得餘慶橋二華里內之區域爲試辦地點，同時成立青年兒童工學團各一所。但在政府備案，仍爲實驗鄉村學校名義，并不稱爲工學團。迨二十二年中華基督教女青年會，聯合工學團爲婦女運動，同年十一月寶山縣教育局，應農民之請求，恢復蕭場小學校，改爲蕭場工學團，并請求山海工作人員出而輔導，工學團之旗幟，始鮮明於社會。廿三年一月，確定小先生之名稱與辦法，負普及教育責任。於是兒童工學團，相繼成立者不下十餘所，與婦女工學團青年工學團互相提携，而工學團之活動，遂愈演愈進，爲海內人士所注意。

工學團之意義 工學團之意義，初見於陶知行氏所著之古廟敲鐘錄，即是以學校工場社會打成一片，

內容包含有生產的，長進的，平等互助自衛衛人三種意義，可以簡稱爲三一主義。與普通工廠制度，工讀學校，絕不相同。普通所辦之學校與工廠，是割裂人生，使活的細胞解體。鄉村工學團之辦法，是以學校工場社會鎔冶爲一，成爲改造鄉村富有生活力之新細胞。其採取方法，與中國傳統方法，絕對歧異。（1）以社會爲學校，與傳統方法之學校與社會隔離者不同。（2）生活即教育，與傳統方法之生活與教育分家者不同。（3）會的教人，不會的跟人學，與傳統的方法之師生界限太嚴不同。（4）教與學都以做爲中心，與傳統方法之先生教而不做，學生學而不做者不同。（5）在勞力上勞心，與傳統方法之教勞心者不勞力，不教勞力者勞心不同。（6）行是知之始，與傳統方法之將智識裝滿然後去做者不同。（7）與大衆同甘苦，共休戚，與傳統方法，教少數人升官發財者不同。其教學方針，守定即知即傳人的宗旨。所謂來者不拒，不來者送上門去。一掃數千年來學而不往教之舊習。觀陶先生在少年工學團講詞「工學團爲甚麼辦在鄉村裏，工學團是爲農人服務，幫助農人，解除痛苦，增進幸福，這是從曉莊到這裏一貫的方針。」又謂「做學問要有先生，誰是我的先生，農人教我種田，農婦教我養蠶，木匠司務教我做桌椅，裁縫司務教我做衣服，字典教我認字，七十二行都能教我，都是我的先生。」又謂「自己求得學問，要告訴別人，我們要五分鐘前認識的字，五分鐘后就傳給別人。先生多，自己學問廣，學生多，社會有進步。學問來自世界，學問還給農人。」就陶先生講詞，尋繹意義，即所謂學無常師，師無常業，無事非學，無人非師，

皆發人所未發。爲掃除文盲普及教育開一康莊大道。其方法分別詳述於後。

## 第二節 工學團成立之步驟及其組織

### (甲) 步驟

- 第一步驟 由發起人組織鄉村改造社，掌管籌款用人指導事宜，同時認識本村真正農人，
- 第二步驟 由真正農人，產生董事會，接收改造社補助款項聘任總指導，再由總指導聘任指導員，
- 第三步驟 本村工學團經濟獨立，改造社得以此款，創辦其他工學團。

### (乙) 組織

A 實驗鄉村學校（即山海工學團）董事會之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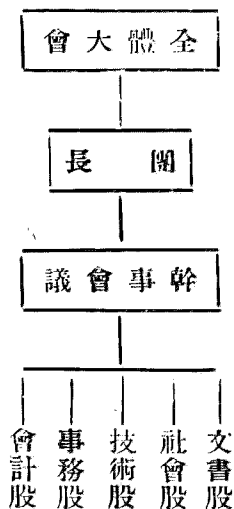
本校董事會設董事九人，其中至少五人，爲學校所在地之農人任之，會內設董事長副董事長會計書記各一人，主持會內一切進行事宜，其人選由董事互推，但必須爲真正農人。校董會之任期三年，惟第一屆之董事，任期一年二年三年者各三人，於第一次開會時，抽籤定之。校董會之職權，（1）規定教育方針及進行計劃，（2）任免校長，（3）核准校長任免人員建議，（4）審核預算決算，（5）

( ) 監察全校實施狀況與成績，( 6 ) 審核各種重要規程，( 7 ) 報告校務進行，( 8 ) 籌集經費，( 9 ) 其他重要事項。

B 青年工學團之組織

青年工學團，有種菜養魚種棉各工學團組織。但成立最久，而又著成效者，則為棉花工學團。現有團員卅二人，互推團長一人，幹事三人，其統系如下表。

棉花工學團組織系統表



C 兒童工學團之組織

本工學團設小團長一人，小團副一人，担任全團的指揮，由全體團員公舉任之。設小工師小先生若干人，分司技術或文字指導之職。凡有一技之長，或粗識文藝者，皆可担任。團部會議，為工學團最高機關，制定全團共同遵守之規約及進行之計劃。并公推考核員二人，以監督全體團員的行為；每團設

指導員一人，由導師担任。兒童工學團與成人工學團，遇必要時，得開聯席會議，以謀互助。

### 第三節 工學團之工作計劃

工學團之計劃，散見於山海工學團者，有少年工學團四個月計劃，（二十三年九月至十二月）鶴俠的個人四個月生活計劃，廿三年山海工學團聯合事業計劃大綱，山海兒童團寒期生活計劃，寶山縣試辦兒童工學團組織大綱草案，鄉村幼兒團計劃大綱，五月生活計劃大綱，自俺五月生活計劃大綱，銘閣的五月生活，錦璋團長教學的計劃大綱。尋繹其意旨，無非根據工學團所主張七種原則，以表演各個團體各個人之實際生活。就中關於團體者，以計劃討論會所提舉之十端，具有統一性；及寶山兒童工學團組織大綱較為適當。摘錄於下，以明梗概。

#### 第一項 計劃討論會提舉各工學團應辦事項

- （一）鄉村衛生 種牛痘打霍亂預防針滅蠅滅蚊婦女衛生，接生。
- （二）共濟事項 本村孤苦鰥寡衰老無依的農人，缺乏衣食，應設法共濟。
- （三）土布運動 用各種有用政策，提高土布地位，



- (四) 種樹 可以調節氣候，培植風景，興養木材。
- (五) 播種除虫菊 上海銀行春秋二季，可送給種子，均可播種。
- (六) 聯村運動會 可以增加鄉村運動興趣，增進感情。
- (七) 人壽社會保險 可以增進社會康寧，減少死亡。
- (八) 消防隊緩急相助。

- (九) 信用兼用合作社 改進鄉村經濟，增加生產，
- (十) 自然科學與做工聯合 科學工人，創造科學的中華民族，以建立科學平等互助社會。

### 第二項 寶山縣鄉村兒童工學團之工作計劃

- (一) 調查本村實況，以創造自知的村莊，
- (二) 培養本村的體力，以創造健康的村莊，
- (三) 開發本村交通，以創造四通八達的村莊，
- (四) 增進本村生產，以創造衣食豐足的村莊，
- (五) 啟發本村知識，以創造科學的村莊，

- (六) 改良本村風俗嗜好，以創造進步的村莊，
- (七) 提倡本村藝術，以創造美的村莊，
- (八) 鍛鍊本村武藝，以創造自衛衛人的村莊，
- (九) 共濟本村急難，以創造互助的村莊，
- (十) 報告現代大事，以創造與大的世界溝通的村莊，

### 第二項 錦璋團長個人之生活計劃

#### (一) 和同工合作之事

- (1) 洗晒收檢幼兒被褥
- (2) 整理兒童生活計劃室
- (3) 整理兒童圖書館
- (4) 舉行戶口調查
- (5) 參加救濟旱災運動
- (6) 調查幼兒竹床的借戶

#### (二) 個人負責之事

- (1) 召集全體同工，計劃工作。
- (2) 調查幼兒園生活日記。
- (3) 寫幼兒園大事記。及生活日記。
- (4) 參加小團員的集團活動。

#### 第四編 上海報告

二二二

(7) 出發探訪幼兒暑期生活

(8) 整理上月份報紙

(9) 舉行幼兒團物品登記

### 第四節 工學團之工作實施概況

#### 第一項 共和茶園

侯家宅茶園，是由農人感覺有團結之必要，故由會議而產生。此茶園後又改名為互助會，訂有互助會簡章。規定每會員月納會金三角，為茶園經費，凡會員大小事件，須提出本會討論處置。並同時組織夜校，國術會，談心會，娛樂會，時事研究會。不惟為侯家宅管理政治的場所，亦可為教育之場所，是為青年工學團工作之表見。

#### 第二項 修築路堤

修路，築堤，做水門汀，教早運動，其工作程序甚繁，列表以明之。

# 工學團鄉村活動工作表

工作種類	地點	寬度	長度	完成日期	擔任團體	工作方法	經費
公路	由山海工學團辦事處到滬太汽車道	長三〇公尺 寬五	長一五二公尺 寬六	以十五人至二十一人一週完成	兒童工學團	平基填煤屑理溝	一五八·八一元
公路	由石閣攻至候家宅由候家宅至鮑家橋	長一五二公尺 寬六	長五四公尺 寬三	候家宅全村每家一人三日成	少年工學團	填煤屑	七五元
公路	從孟家木橋至沈家樓	長五四公尺 寬三	四〇日	棉花工學團	填煤屑	與前項共計	
塘堤	沈家樓	未詳	一〇天	棉花工學團	取水疏泥打木椿繫鐵絲	除人工不給費外共費六元	
做水門汀	山海工學團井面	方尺五六	二四天	工學團	採一二四分黃沙四分水泥二分		
救旱運動	寶山二區之一部共五鄉	稻田二〇九畝 豆地二二畝 池濱九個	一〇·四·夜工	五個工學團和辦事處	用一部三匹馬力的引擎連抽水機每日灌四〇畝	機值元四四〇	

第三項 普及教育動員令

普及教育辦法，即每村莊辦一個兒童自動工學團，推舉一人至三人負責籌備；規定每天每人費一小時，教不識字的小朋友，至少二人。施教場所，不論在太陽下，空餘房子，竹籬邊均可。學生不問是弟弟妹妹拾糞的，放牛的，一村的兒童，都罩在自動工學團教育網裏。并依照軍隊組織，（見前組織篇）行宣誓授旗典禮，製有綠色徽章，實行獎懲考成條例。（凡團員入團，在工作上有手腦並用之證據，繼續一星期者，得開始掛綠布條徽章，上書某某兒童自動工學團某某人凡以一種技術或文字，至少教兩人者，得在徽章上加一金星。其學生又教人，則是第二代學生；得在徽章上加兩金星。第三代學生，則加三個金星。餘類推。違背本團宗旨者，得由團部會議，撤銷其徽章。）結果山海工學團成立兒童自動工學團十一處。（楊尤園與趙家宅歸併）蕭場工學團成立六處列表於下：

山海蕭場兒童自動工學團表

工學團地點	團長姓名	名	團員名數	備考
山海 盛家角村	侯富保		三四人	小先生六人分組教人

山海	夏家宅村	周金生	一五	由孟家木橋三村共同創辦
	沈家樓村	沈正善	四一	他們用程度分組每組有組長一人
	小陳家宅村	金文才	二〇	小先生三人其場所即在村前空場
	大陳家宅村	陳寶琦	八	小先生四人
	東趙涇巷村	王仁根	一〇	小先生二人
	西趙涇巷村	劉守仁	二一	小先生四人
	紅廟	俞成根	四〇	由四位小朋友組織在共和茶園之空場 以長橙做棹子別有風味
	大俞家宅村	俞少卿	八	
	孟江春	孟全保	二一	小先生四人
	趙家宅	趙全根	一〇	由趙全根五位朋友成立定有自治公約
蘇場	陸家宅	陸錫濤	一八	負責原有三人，教法係用自已裝訂本子
蕭場	廟	俞文華 張耀祖	一五	
濮家宅		濮鴻章	一六	亦有三人主持對於手工圖畫特優

李家宅	戴毛大	一八	時由副團長徐梓仙負責
胡家宅	姚文祥	五	
姚家宅	姚文祥	一八	原與胡家宅合辦

第四項 紅廟合作社

合作社之範圍，以山海工學團所在地之二十五方哩為區域。其動機以上海一二八戰事以後，農人經濟枯竭，無法救濟，故奚阿二買金生陸貴祥蔡協生農友等發起組織合作社。其進行步驟，一面徵求社員，一面呈請市政府備案，一面與上海銀行接洽，發生關係。其辦理手續，悉依據二十年實業部公佈之農村合作社暫行規程第八條之規定，與普通信用兼營合作社性質同，無庸贅叙。該社初步成立，即向上海銀行成立八百元信用借款，活動該處金融。

(五) 山海工學團團單位及小先生統計表 (姓名從略)

地點	團	單位	小先生數	小先生的年歲統計	性別	所教學生數	備考
----	---	----	------	----------	----	-------	----

合計	山 海	蕭 場	趙 涇 巷	紅 廟	沈 家 樓	孟 家 木 橋
	(4) 電化教育工學團一所 (3) 聯合圖書館一所 (2) 聯合木工場一所 (1) 聯合衛生室一所	(2) 兒童自動工學團一所 (1) 兒童自動工學團一所 (3) 婦女工學團 (2) 兒童自動工學團	(1) 兒童工學團 (2) 兒童自動工學團 (3) 婦女工學團	(5) 合作社一所 (4) 青年工學團一所 (3) 兒童自動工學團一所 (2) 兒童工學團一所 (1) 幼兒團一所	(5) 合作社一所 (4) 婦女工學團二所 (3) 青年工學團一所 (2) 兒童自動工學團四所 (1) 兒童工學團一所	(6) 合作社一所 (5) 婦女工學團二所 (4) 青年工學團一所 (3) 兒童自動工學團四所 (2) 兒童工學團一所 (1) 幼兒團一所
四〇		二〇人	一〇人	一八人	二八人	共二二人
		大者十四歲 小者七歲	大者十四歲 小者九歲	大者十四歲 小者十歲	大者十九歲 小者八歲	大者十歲 小者七歲
男七〇 女一八		男十四 女六	均男	均男	男二一 女七	男五 女七
二五〇		四〇人	三六人	共三八人	一二二人	共二四人
					內小先生惟徐耀宗 三十六歲其餘至大 者不過十九歲而以 九歲至十三歲者為 最多	



## 附陶先生小先生歌四首

1. 我是小學生，變做小先生，粉碎那私有知識，要把時代兒劃分。
2. 我是小先生，讀書不害耕，你沒有工夫來學，我教你牛背上脣。
3. 我是小先生，看見鳥籠頭昏，愛把小鳥放出，飛向森林去奔。
4. 我是小先生，這樣指導學生，學會趕快去教人，教了又來做學生。

## 陶先生所著之千字課（老少通）摘錄於左

1. 青菜 豆腐 青菜湯 豆腐湯 青菜豆腐湯
2. 起得早 睡得早 香油省燈草
3. 多謝你家茶 多謝你家烟 多謝你家板橙坐半天
4. 一天開門七件事 油鹽柴米醬醋茶

原書四冊，生字甚多，易讀易記，淘平民課本中之最精要者，故錄數則以見一斑。

## 第五節 訪小先生紀實

同人自元月三十日到上海，翌日即由黃警頑先生引導至孟家木橋參觀山海工學團，從繁華市場中，忽至清靜鄉村，心境頓為快爽，及至該團本部後，黃先生云，此即山海工學團，僅見一編竹為牆之數間小房，

和四不等之小池塘一方，冷冷淒淒，幾位男女學生在內，有洗衣者，有種菜者，有打水者，絕然不似學校的景象，及到客廳靜坐，有位年約十三四歲的小學生，身穿一舊而且破的小長衫，態度非常安閒。黃先生云：「這就是小先生了。」問之姓張名健，在此已有兩年。他說「我是安徽人，初在南京住學，不久暫到此地。」同仁遂將來意說明，並請小先生將工學團之經過及其組織見告。小先生說，「我們起初的時候，有戴自俺馬與賢王作舟三位先生，自蘇州來此地尋找實驗地方，二十一年找到一個古廟，以為在此可以為實驗地點，那知道地方人懷疑我們，叫另找村庄，於是纔到這裏，租得一座姓張的房子：以附近五十個村庄作為試驗的地方。開始從工業着手，有藤工竹工木工；同時指導農村，就是一個種蔬菜的，也有相當的指導。繼而看見附近可以養魚，又指導他們組織養魚工學團。傍寶山的地方多種棉，又組織棉業工學團，教他改良棉種；結果改良棉種，較本地種每畝可多收棉三十六斤。再因為寶山及此地人上街及吃茶的關係，又組織一個茶園，及築路合作社，於是工學團在寶山及此地有兩個了。團內工作，指導農工，學習技術，增加生產，是主要的，讀書是附帶的。」談畢，看見傍面有一位木匠，正在作工，問之姓王，他說「我教小先生做木工；小先生教他認字，兩不取費。」又經小先生引導到濮家宅，參觀他們的茶園：裡面有棹子六七張，茅房一大間，茶灶一座，別無所有。小先生云，「他們社員有七八十人，每人每月取洋二角，免致他們到街上浪費，（以前到街上吃茶，多有賭博及酗酒的事），並可於吃茶時演講，施以相當的教育」

。同人看過濮家宅後，隨又參觀診療所，與主任操先生談敘診療民衆普及衛生事宜。旋回工學團午餐。團內無一僱工，均是學生自炊自爨，自行打水，另是一種社會風味，爲參觀以來所僅見。繼而問及工學團經費，小先生云，「就是這件事，比較困難，除非陶先生在外勸募，或各方熱心的人自動資助一點外，別無辦法。」此種窮幹精神，不能不令人嘆服。惜爲時太短，對於附近各村庄小先生之實際活動，未及一一觀察，至爲遺憾。

## 第二章 中華職業教育社

### 第一節 緣起

中華職業教育社，係由教育實業兩界人士黃炎培王正廷嚴修蔡元培余日章蔣夢麟錢永銘郭秉文聶其杰諸氏所發起，蓋鑒於國家貧弱日甚，由於社會上無業失業者日多，無業失業之原因，半由於政府實業政策未定，實業不興，半由私人所辦事業，以經營人員平時未受職業教育，一經主持，不特無整理發展智能，與歐美并駕齊驅，且驕奢淫逸，因循敷衍，至事業廢壞無餘而止。已辦者維持艱難，欲辦者望而却步，帝國主義之經濟侵略，更無相當之事業及人才爲之防禦抵制矣。實業前途，危險殊甚。黃氏等特於民國六年

五月組織此社，以挽救現有之頹勢，其主旨一。爲個人謀生計之準備，使升官發財心理，變爲從事生產，獨立生活意志。二。爲謀個人服務社會之準備，即謀服務社會技術之充實。三。爲謀增進國家生產力之準備，即人人有職業，實業均開發，而國家生產，自能同時增進。成立以後，精神所注，全在於工商職業教育問題，民國七年即有中華職業學校之設立，經費捐自國內外熱心人士及華僑，辦理科目爲鐵工木工磁瑯工鈕扣工等工科，留法勤工預備科，職業教員養成科，商科，職業師範科，文書科等。民國十五年以後，該社人員，鑒於都市職業教育，僅能解決一部分人職業問題，增進國家一部分之生產；而佔全人口百分之十五以上農人生產教育不解決，原標之第三項目的，依然難以達到，特分其注重一部分職業問題之精神，而注重全體農人之生產教育，訂立農村事業實施辦法，（辦法附後）先後選定實驗區，分別實行。茲將該社所辦實驗區已著成績者，分別敘述於後。

## 第二節 徐公橋鄉村改進區

民國十五年十月，中華職業教育社爲改進鄉村事業起見，特聯合志同道合之中華平民教育促進社東南大學農科，組織董事會，舉黃炎培爲會長，選定崑山縣之徐公橋爲試驗區，成立徐公橋聯合改進農村生活事務所，從事進行。十六年終，因環境困難，團體衆多，即行停頓。十七年春，復由中華職業教育社獨自

辦理，成立鄉村改進會，辦理改進事宜。綜計全區面積四十方里，人口三千五百三十六人，試驗期爲六年。二十一年度經費爲二千四百元，二十二年度則減爲一千五百元，二十三年七月一日起，則完全交付地方自理。六年以來，所花經費雖不多，而事業足述者，大致如左。

1 建築路橋：該區新築石路計有公安觀瀾二路，共長六華里；徐珠等泥路，共長九華里，費銀四千九百餘元。又建木石橋二十九座，費洋二千一百八十餘元，其費用以人民自籌爲原則，改進會區公所輔助爲例外。

2 講求農事：該區計有農場二十畝，作爲試驗品種之用，計先後育有樹苗，分給農民栽植，推行優良種子，增加農作物收穫。他如養鷄養蜂養魚各副業，無不研究試驗，極力提倡，使鄉民相率倣辦，增加收入。

3 公共倉庫：鄉間穀價，秋收後每以供多求少，價格低廉，農民又須多數金錢，繳稅完糧，及購置日用服御各品，每每減價出售，損失不貲。該會有見及此，特籌集資金，組織公共倉庫，凡農民於秋冬穀賤需款時，得以白米向該倉庫押款，俟春季米價增高時，再行贖回出售，計春季賣得之價，扣除典押期間利息，以二十一年春米價論，每石尙可多得洋四元一角，因之農民獲益不少。

4 教育情形：該區學校，民十七年度時，僅有公立私立小學各一所，至二十一年度時，則增至公立小

學四私立小學二，學生則由一百人增至四百一十二人。發展情形，尚稱迅速。再社會教育之民衆學校，附設於各小學中，民校教員，亦由小學教員兼任，推進方面，尤稱便利。

其他設立公共醫診所，爲全區人民診治疾病；組織青年服務團，婚嫁改良會，省節會，體育場，閱報處，調解會，民衆公園茶園，問字處等，無一不有裨於人民健康及智慧。

### 第三節 上海曹河涇農學團

團內設有學校二，（一）農村服務專修科，專注重鄉村服務人員之訓練。（二）鴻英鄉村師範訓練所，注重於鄉村教育經濟組織之研究。前者爲中華職業教育社籌資自辦。後者爲實業界鉅子葉鴻英捐資十萬元，委託該社代辦。兩方員生，合一訓練，總名之曰農學團。二十二年十一月成立，功課注重實習，並以實地難於解決之問題，作爲研究之對象。在團員生，均係服務社會多年，有志改革農村，挽救國家頹勢之士。現師範訓練所學生，早經派往上海至閔行公路沿線各鄉村，辦理小學；農村服務專修科學生，亦分組出發至上述地點，與鄉農合辦學校合作社農場等，從事改進事業。總之職業教育社所訓練之人才，在校出校，無時不與農民接近，啓發農民改進本身事務，而從旁爲之協助也。

### 第四節 中華新農具推行所

中華職業教育社抱「富教」合一宗旨，凡不能生產之人，則教以生產知識技能，便能設法生產；已能生產者，則擬精純其技能，減少其生產費，使之成本少出品精。我國農民，技術陳腐，一切耕耘灌溉，悉賴人力，投資既多，收穫又少，每致虧折資本，難於支持。因之農民背井離鄉，奔往城市謀生者日衆。年來出品滯銷，工廠倒閉，市內工人；已感謀生無路，遂成農工商交痛之象。中華職業教育社，特於十八年二三月間，費七十日之時間，用十九人之精力，調查江蘇情形不同之十七縣農田一萬九千二百餘畝，計每畝田平均須僱工費二元八角，特設廠製造新式農具，代替人工，以減少生產費用。現已獲得人民信用者，則爲機器打稻機，吸水機。如三匹馬力之發動機，配四吋吸水管，花洋四百五十五元，能灌田三百畝，每畝即可省去二元以上工資。以是農民組織利用合作社，購買新農具者日多，江浙兩省，有水可吸，用以灌田者，均已設置吸水機器。該農具推行所自十八年迄二十二年六月止，售出機器，共值洋十七萬餘元；售品種類，以發動機，打稻機，碾米機，舂穀機，彈棉機爲多。茲將出品種類價值列後，用資參考。

1 發動機類

三匹馬力發動機（用沙拉油） 每部洋三百十五元

四匹馬力發動機（用沙拉油） 每部洋四百元

六匹馬力發動機（用沙拉油） 每部五百二十元

九匹馬力發動機（用沙拉油）  
（用柴油）

每部七百元  
九百元

2 汲水機類

四吋吸水機（三匹）

每部一百四十元

五吋吸水機（三匹）  
（四匹）

每部一百八十元

六吋吸水機（六匹）

每部二百二十元

八吋吸水機（九匹）

每部二百八十元

3 雜類

大號碾米機

一百二十五元

甲種六號碾米機

一百十二元

乙種六號碾米機

八十五元

三碾米機

七十五元

磨穀機

三百五十元

二十六吋軋棉機

五十元

第四編 上海報告



彈棉機

八十五元

打稻機

二十六元

播種機

四元

剝玉黍機

十二元

磨碎機

二十五元

八戒肥

一元八角

## 附中華職業教育社農村事業實施辦法

- 一·辦理農村改進事業，爲集中精神及財力計，得由主辦機關擇定一區或數區實行之。
- 二·辦理農村改進事業，應邀集專家及有關係者，組織各種委員會；分別辦理調查設計等事。
- 三·辦理農村改進事業，應以經濟文化政治三者連鎖合一，改進農民整個生活，達到真正自治爲目標，例如：
  - 甲·提倡合作事業，以發展農村經濟爲基礎，同時注重文化及政治之改進。
  - 乙·推廣農家教育，以促進農村文化爲方法，同時注重政治及經濟之改進。
  - 丙·實行農村自治，以改良農村政治原則，同時注重經濟及文化之改進。
- 四·對於農村改進事業之成功標準，以土無曠荒，民無游蕩，人無不學，事無不舉。全村呈康樂和親安平之象爲合格。

五·辦理農村改進事業應取之程序如左：

甲·聯合地方中心人物，乙·調查該地概況，丙·劃定改進區域，丁·籌定可靠經費，戊·組織改進機關，己·訂定分年計劃，庚·詳細調查農家狀況——以後每二年舉行一次，第一次不妨簡略，辛·測定土地，繪製地圖，——如力有不勝，不妨從簡，或分年進行，壬·訂定信條及公約。

六·辦理農村改進事業，除前項規定外，列舉如下，視人才經濟及當地情形次第舉辦之：

甲·促進文化：

1. 推行義務教育，設立小學，凡學齡兒童，不論男女，設法使之入學。
2. 推行成人教育，設立民衆學校，凡年長失學勸令入學。設立補習學校，授予人民生活上必要之知能。
3. 推行通俗教育，設圖書報室，講演所，露天講演，改良茶園，陳列所，展覽會，及詢問處等。
4. 推行健康教育，設體育場，提倡國術，旅行，田徑賽，并講演健康常識，檢查體格，舉行兒童健康比賽等。
5. 推行衛生教育，設小規模醫院或診療所，對道路及溝渠之清潔，飲食之檢查，廁所之改良，蚊蠅之驅除，牛痘之佈種，公墓之設立，醫生產婆之檢定與訓練，及各種疾病預防之指導講演等，均須注意。
6. 凡受相當教育而欲升學或就業者，分別施行指導。
7. 保存善良禮俗，而勸導改正其不良，如迷信之破除，節儉之提倡，義舉之獎勵，烟賭之勸戒，國曆之提倡，舊式文書及儀式之改良，一年喜慶聯語之代擬等，均須逐漸實行。
8. 歲時娛樂方法，根據不多費錢，不多費時，不涉迷信，有益身心之四原則，如舊習慣之說書演戲宴會慶祝等，則改良

其內容，如利方法之同樂會，懇親會，消寒會，納涼會，新劇團，公園等，則提倡其實行。

9. 農民之宗教觀念，各依其自由信仰，但隨時以教育方法，養成其高尚正確之人生觀，及相當之責任心。

10 提倡慈善事業，如周恤疾病殘廢，救濟貧苦無告，設立養老院慈幼院，游民習藝所等。

乙·發展經濟

1. 設立農場，或特約農田繁殖優良品種，以有效之方法推行於農家。

2. 散給優良種苗，推行優良農具，指導防除病蟲害之方法。

3. 荒地荒山，尤須充分利用，植樹開墾，均宜設法實行。

4. 經營公有企業，保管公有財產。

5. 改進原有之副業，如豬羊魚鷄之畜養，果木蒲藕之種植等，推行新式有利之副業，如花邊草帽養蜂織襪等。

6. 舉行懸賞勸農會，及農藝展覽會，農產家禽比賽會，農事比賽會等。

7. 設立公共倉庫，以備農產品之推貯

8. 指導組織各種合作社。

9. 厲行購用國貨

10 提倡實行家庭預算及決算

11 提倡修治道路橋樑裝設農村電燈，提倡購用腳踏車，及介紹各種新式交通器具，以求交通之便利。

12 研究改良水利，疏濬河道溝渠，使減免水旱災害，兼利船舶交通。

13 設立職業介紹機關

丙·推進自治

1. 聯合籌備地方自治人員，完成各級自治組織。

2. 組織保衛團，施行嚴格之軍事訓練。

3. 提倡消防隊，以防火災之發生。

4. 提倡青年服務團，以養成其努力爲公之精神。

七·辦理農村改進事業，應注意下列兩大原則。

甲·在事務上，期使改進期間終了後，能以當地人才繼續舉辦爲度，故一切設施，以本區人爲主體。

乙·在經濟上，期使改進期間終了後，能以當地財力繼續爲度，故一切設施，以本區財力能負擔爲標準。

八·辦理農村改進事業，對於農民應注意之點如次：

甲·時時至農家訪問，時時與農民訪問態度溫和言語誠懇，爲農民之朋友，勿使農民誤認爲長官。

乙·務使農民歡欣安適，勿使農民驚疑煩擾，信用既立，進行自利。

丙·凡事以身作則，自己已不賭錢，方可勸人戒賭，自己已不吸煙，方可勸人戒煙，勸農民整潔，先自本身及辦事機關處所知，勸

農民節儉，先自本身及家庭始。

丁·處處表同情於農民，代爲解決種種困難，——代寫代閱信函，代寫婚書，代寫契約，代完錢糧，代解紛爭，襄助喪慶，

治疾病等，處處重其原有習慣，卽有必須改革者，亦當用潛移默化工夫，不可操之過急。

九·農村改進黨之經費，得由主辦機關視其事業之範圍規定之，但須注意各點；

甲·辦理鄉村改進黨事業，如已籌有的款，其辦事費不得超過事業費十分之五，但辦事員祇支少數薪俸，而無事業經費者，不在此例。

乙·辦理農村改進黨事業，應聯合機關職員學校教員，分盡義務以期節省經費。

丙·辦理農村改進黨事業，應以地方自任經費爲原則，如經費不充時，應逐年設法籌積公款公產，以確立經費之基礎。

丁·辦理農村改進黨事業，應取左列之方式；

年·農村改進黨事業之推行，應取左列之方式；

甲·以地方原有教育或自治機關爲中心，實行農村事業之改進。

乙·由各縣行政機關，教育機關，農事機關，在經費人才範圍內，分別舉辦，或聯合舉辦，否則先從籌備經濟，培育人才入手。

七·施行農村改進黨事業，應預定期間，以完成農村自治爲度，但遇不得已時，得酌量延長之。

## 第三章 江蘇俞塘民衆教育館

### 第一節 緣起及理論

俞塘民衆教育館係於民國十八年冬，由上海鈕先生承建，鑒於鄉民愚昧無知，生產微薄，終年勤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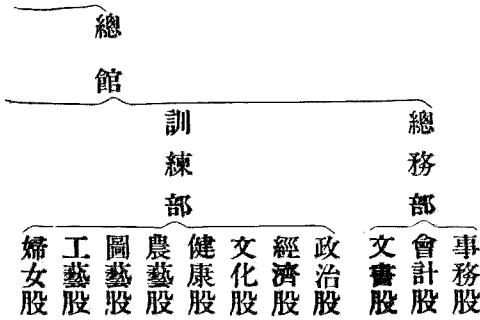
難謀一飽，乃集親友賻贈其尊人味三先生暨母氏王太夫人百旬冥慶之款，所創辦，以普及民衆之公民生產教育，謀民族之自強。十九年五月，聘請董事及正副館長，正式開館，經常費用，亦由鈕氏捐助。二十二年夏，董事會以經費有限，館務難期發展，經創辦人之同意，呈請省教育廳收歸省辦，七月省府決議照准，於是私立之民教館，遂變爲省立機關。開辦迄今，對人民確有不少利益，各省民教館皆可資爲比較。

僉塘民衆教育館鑒於國勢阨危，原於人民貧患，人民貧患，由於生產技術陳腐，及經濟組織欠缺，演成現時不可終日之現象。今爲補救及創辦人民所需事業計，特以「富的教育」「強的教育」適合現代文化之「公民教育」爲骨幹，「教」「學」「作」一貫爲原則，實用之農工商業爲科目。教授科目時，隨令加入農場工廠及商業機關實習，俾「學」「作」不致分離，學科得以實用。同時根據互助及合作原則，訓練民衆有具體之組織與紀律，期於較短時間內，達到農村得以繁榮，地利得以開發，偉大固有之人力國力，得以養成；使教育機關，不致虛設，教育內容方免空虛，教育之效能與偉大得以實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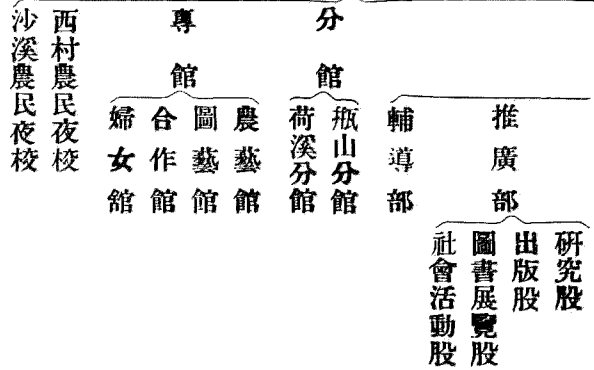
## 第二節 組織情形

僉塘民教館，根據上面學理原則及最後目的，所訂實施事項，完全注重本地能逐一施行農工商等學識與

實習；因之內部組織，除總務部之事務會計文書三股辦理通常事務外，復設訓練部之政治經濟文化健康農藝園藝工藝婦女八股，以訓練各項人員；推廣部之研究出版圖書展覽社會活動四股及輔導為之協助一切。計擬訂計劃現已實施者有瓶山荷溪兩分館，農藝園藝合作婦女四專館，西村沙溪兩農民夜校，茲將組織系統列表於後。



## 館長



## 第二節 辦理事項

兪塘民教館經費，在私立時代，由創辦人鈕永建氏經常捐助外，江蘇教育廳亦有相當之補助，二十一年度，即有一萬二千元之鉅。省辦以後，每月經常費不過二千餘元，因之創辦人年亦捐助八千元或萬元以



爲擴充事業之用。該館試驗區域雖只九方里，人數二千三百餘人，而施教範圍，期以俞塘全區爲學校，全區人民爲學生，全區田野村莊爲教室，而以鄉村建設事業爲其課程。先從調查訪問，聯絡感情爲入手方法，繼以組織訓練人民，使之齊心向上，爲其基本功夫，授以農工商學識技術，使能增加生產，充實富力，培植國家力量爲最後目的。以故專館學校等均依照上項宗旨，分別施教，計所辦事項已著成效者，約有下  
列數項：

(1) 瓶山分館：該館位於上海縣治西側北橋鎮上，成立以來，曾先後舉辦農民學校二班，合作通訊處一所。分館內并附民衆茶園，國民訓練講堂等。

(2) 荷溪分館：該館在縣屬之荷巷橋，以荷巷橋及韓倉彭渡二鄉爲施教區域。已辦農民學校二班，流動學校三班。此外若嬰孩健康比賽，珠算默字比賽，國術表演，捕蠅運動，防痰清潔運動等，均已舉行。并附有民衆茶園，閱書報室，代筆處，民衆診療所，民衆體育場等。合作事業，則合作館派有專員指導，協同進行。

(3) 農藝館：該專館係與上海農業推廣所聯合辦理，主要任務，在授農村子弟以改良農林智識及技術，以其試驗有效之成績方法，作爲示範及推廣之張本。現有學生十五人，白日在農場實習，晚間或兩

天則教以農林自然數學等功課。農場佔地八萬九千餘畝，歷年採種育苗，試驗及推廣各項品種，頗得人信仰，著有相當成績。

(4) 園藝館：該館係與強恕學校合作辦理，位於總館東側，現有房舍花房溫室等四十餘間，示範地百餘畝，實習生二班，共四十五人，皆係農村子弟，園藝學識而外，兼授普通學科，一切田野勞作皆由學生操勤，并分組指定實習田畝，規定分紅辦法，使學生各自獨立經營，養成主持能力，辦理較有成效者，花卉而外，言實驗則有蘆筍，草梅，蕃茄，之耕種，得以暢銷於外埠。言推廣，曾育桃苗二萬株，葡萄五百株，青松翠柏八百株，準備分給人民栽植。他若肥料之試驗，種籽之栽培，罐頭之製造，魚種之培養，皆有相當之收穫。

(5) 合作館：俞塘合作社，係合作館之實驗機關，豫備以實驗之結果，推進合作事業，樹立農村經濟基礎，并以經濟上之合作組織，訓練人民以農林改良地方自治各方法，現招有高小及初中畢業學生十四人為練習生，由館給與津貼，經理俞塘合作社事務。該社兼辦信用運銷生產等部；信用部係為人民存儲或貸借款項之所。運銷部係恐農民零碎賣出產品，受購買商人剝削，特由儲行同一產品之農人集合出賣產品，自行運往市場，向公司躉售，省去行商佣金，并可售得較高價值。俞塘棉花運銷合作社，計二十二年秋會運銷棉花二千担，值銀七萬餘元，免去中間人需索與留難甚多，引起農民之信仰與興趣不少。其他利用

不能即時出賣之產品，加工製造，即可獲得較厚利益者，現有碾米榨油兩項，一用電機，一用土法，其出品雖不甚多，然對農村經濟，不無相當裨益。生產合作社，計有桃樹合作，養魚合作等，辦理未久，因之成績尙未大著。

(6) 婦女館：該館與婦女半日學校聯合辦理，現有學生四十五人，均係農村婦女，其課程爲國語算術家政音樂工藝五項，半日之內，二小時讀書，二小時作工，作工又分織襪織布二種，學生擇習一種，成績優者分別予以獎學金。織布部現備有平布機改良機十二架，已出大衣單呢斜布府綢花旗布等十餘種，每日出品，平均在三十碼以上。織襪機現有機機三十四部，每日出品平均十五打，銷售甚速，不够門市，亦鄉村婦女有希望之職業也。

(7) 西村沙溪兩農民夜校：該兩校爲收容農民夜間研讀之所，西村夜校學生畢業者，計有六十餘人，沙溪亦舉辦兩班，惟因經費不足，設備較簡。

# 第五編 無錫

## 第一章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

### 第一節 沿革與概況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之前身，在民國十七年春爲江蘇大學民衆教育學校，是時以蘇州前省立醫專爲校舍。同年六月江大改稱國立中央大學，該民衆教育學校遂更名為中央大學區立民衆教育院，八月由蘇州遷至無錫榮巷。是時中央大學區籌備勞農學院，遂以民衆教育院院長兼任籌備事宜。十一月勞農學院籌備竣事，購置通惠路社橋前爲兩院院址。翌年一月兩院由榮巷遷入新院址，勞農學院卽於是時開始招生。八月蘇省停止試行大學區制，兩院改隸教育廳，易名爲江蘇省立民衆教育院，江蘇省立勞農學院。十九年六月教育部分遵照大學組織法，合併兩院，以資整理，遂定名爲江蘇省立教育學院。此該院變遷大概情形也。

院舍佔地凡一百零三畝有奇，房屋約二百數十間。總計有禮堂一，教室七，科學館一，教職員宿舍三，男生宿舍二，女生宿舍一，辦公室及膳堂，農事試驗場辦公處，圖書館，實驗工場，醫院，調養室各一。

此外廚房男女生浴室及盥洗室均備。體育場凡二百方丈，院內實習農田三十餘畝，院外農場半田山地二百餘畝。至各種民衆教育農事教育之實驗實習地段，猶未計及在內。

院中經費，均系省款。二十二年度經常費預算爲二十萬零一千元，臨時費尙未核定。自十七年度至廿一年度經常費共支出八十餘萬元以上。研究實驗費，歷年均有增加，平均約佔總支出七分之一。至學生納費，分公額生縣額生兩種。縣額生由縣保送，二十一年度以前入學者，其應繳各費及學生往返舟車費，均由縣支給。二十二年度起，膳費實驗費，由縣負擔，餘由學生自行繳納。二十三年度，膳宿費免繳，僅納雜費十元，損失費三元而已。外省前往就學之公費額生，每學期應繳各費，約計七十餘元。

畢業學生先後凡八屆，二百零八名。其服務狀況，大抵充任江蘇各縣民教館農教館館長，或辦民衆學校農業推廣等職務。該院宗旨，在養成蘇省六十一縣民衆教育農事教育服務人才，按畢業學生服務情形，與原宗旨似不甚遠。尤以學生離校後，其因活動而發生之疑難問題，學校仍負有協助指導之責，是則該院之優點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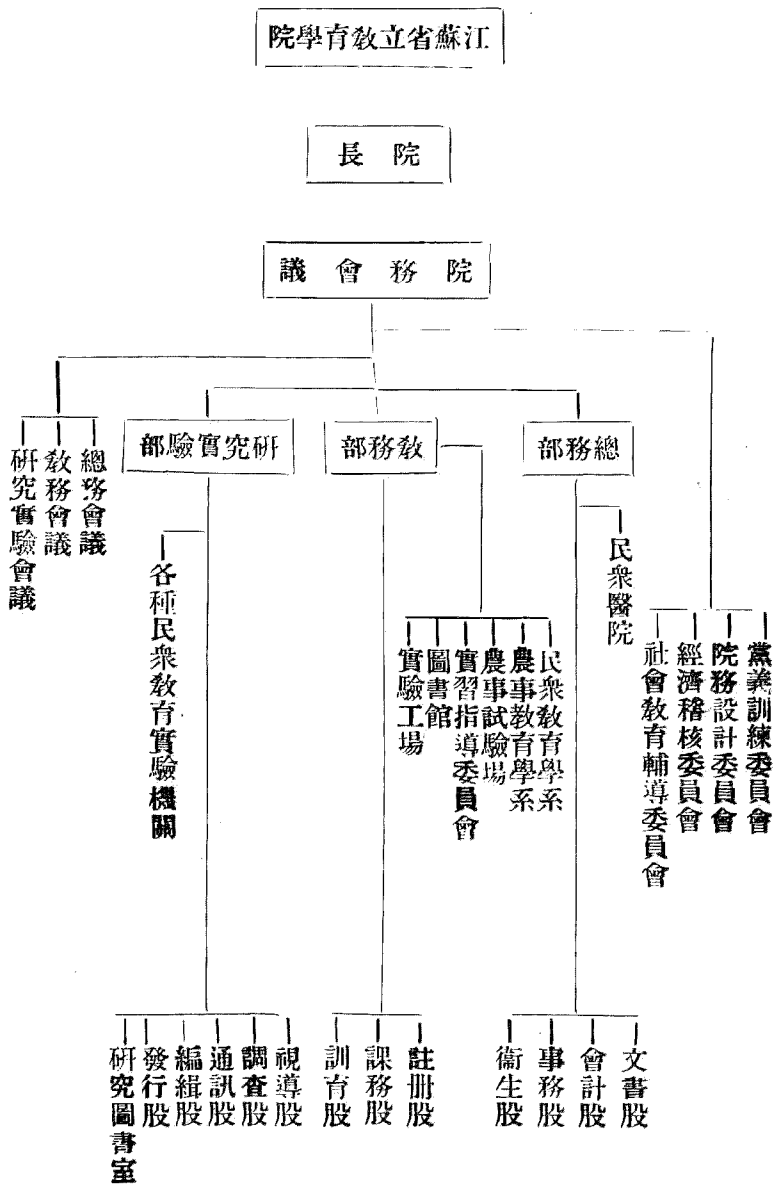
## 第二節 組織系統

表列如次：

(表系統組織院學育教立省蘇江)

第五編

無錫報告



## 第二節 教學與訓育

教學方面，不特重視學生知識之培養，尤着重於學生精神之陶鍊。其教學方針如次：

一·精神方面本革命精神，作人格修養，使學生有服務民衆教育，農事教育之決心與毅力。

二·知識方面本創造精神，作學術研究，講習基本及民衆教育農事教育等課程。

三·實習方面本科學精神，作實地練習，養成學生實施民衆教育農事教育之能力。

基於是項教學方針，而確定訓育原則。其實施辦法，可分爲三：政治的訓練，軍事的實習，品性的陶冶。又鑒於訓育主任一人，不能處理周詳，因採訓教合一制度，組織生活指導委員會，共同負責担任學生訓育事宜。訓育股則偏於尋常工作。其訓育目標如次：

(1) 思想——主義化

1. 認識國民革命，爲中國唯一之出路。
2. 認識三民主義，爲建設新中國之唯一原則。

3. 認識民衆教育農事教育，爲建設新中國之唯一基本工作。

科學化——養成有目的有方法有步驟的行動。

(2) 行動

紀律化

破除極端的個人的自由行動，養成個性的團體化。  
養成遵守紀律的習慣，養成感情理智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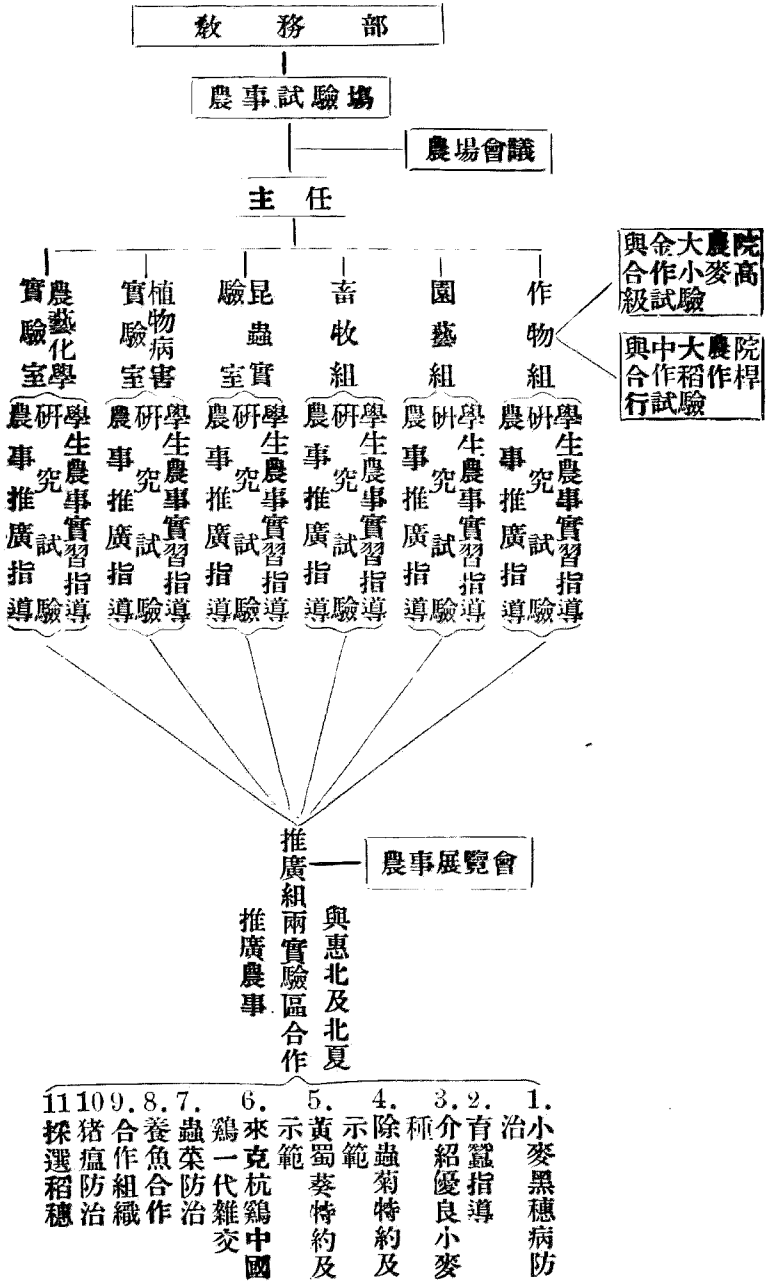
(3) 生活

平民化——革除一切腐化的特殊的生活習慣，養成節儉儲蓄的美德。  
勞動化——鍛鍊刻苦耐勞，戰勝艱難的體魄，養成實際勞動的習慣。

#### 第四節 農場工廠

農事試驗場之目標，以研究推廣農業，供給學生實習，與謀江蘇全省農業之改進為主旨。農場面積，計院內三十五畝，院外連林場約計二百畝，并劃分學生實習區，種子蕃殖區，作物試驗區，作物育種區，蔬菜，果樹區，花卉區，森林育苗區，標本區，畜牧區等。其分組推廣，及院外合作試驗情形，表列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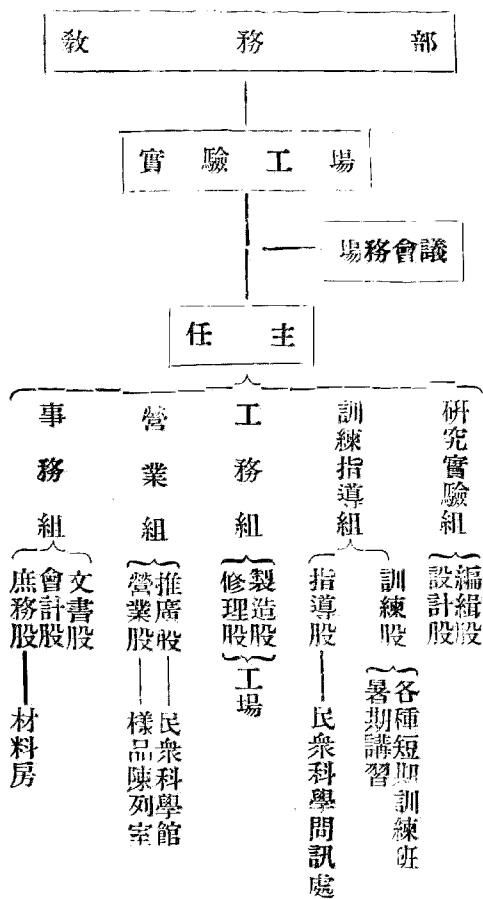
與中大農學院合作試驗  
與金大農學院合作試驗

農事展覽會

推廣組兩實驗區合作  
與惠北及北夏  
推廣農事

1. 小麥黑穗病防治
2. 育蠶指導
3. 介紹優良小麥種
4. 除蟲菊特約及示範
5. 黃蜀葵特約及示範
6. 來克杭鷄中國鷄一代雜交
7. 蟲菜防治
8. 養魚合作
9. 合作組織
10. 豬瘟防治
11. 採選稻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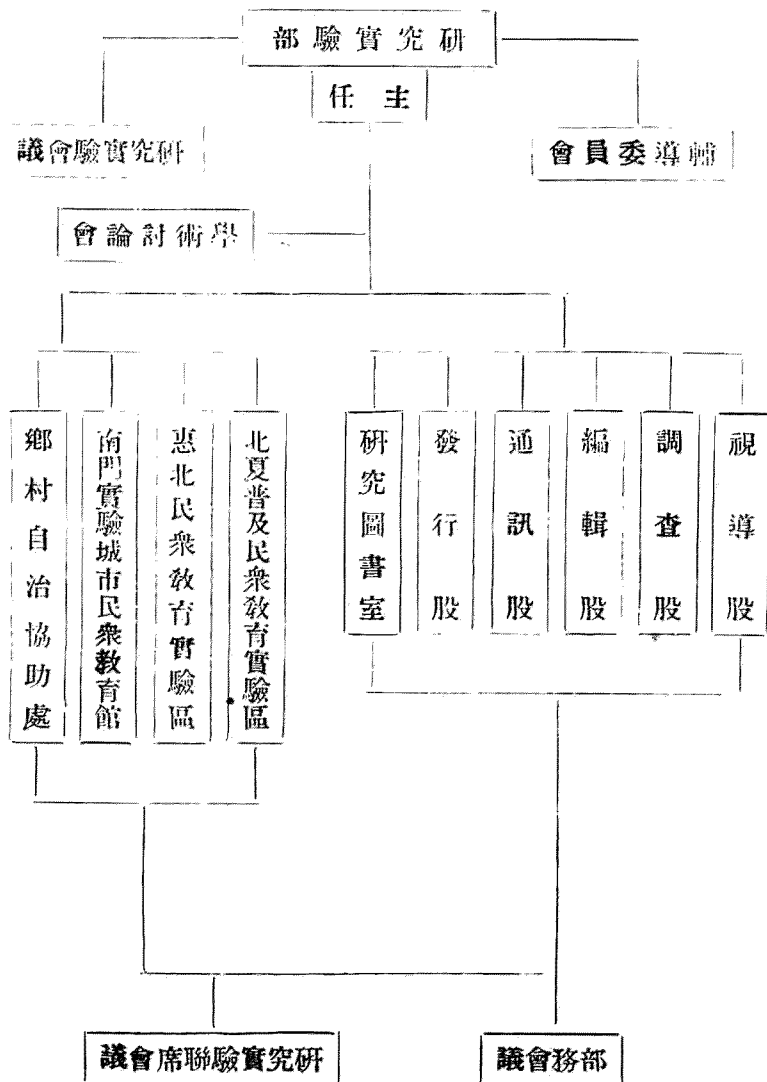
實驗工場之目標，在求如何證實吾人之信仰，因此，一方面從事研究實驗，一方面并培養人材，更進而從事推廣，使科學教育，得以普及民間。該廠創始於二十年，迭經擴張，遂有金工木工場，陳列室，材料房，辦公室，實用品製造部，二十三年并添闢民衆科學館，實驗以科學力量，推動民衆教育。編就五十餘種民衆科學讀物，并設廠自製各種儀器。另有教育用品多種，日用品，藥品，化粧品各若干種，教育槍，收音機等等。無論仿造發明，俱能利用廢物，成本既低，故各方採購至夥。其各部組織系統有如下表：



## 第五節 研究實驗事業

該院既以養成民衆教育農事教育服務人才爲主旨，故開辦以來，即本此主旨以從事研究與實驗。惟該院師生之研究興趣，幾年之中，頗有轉變，故實驗事業之設施，歷年亦多更易。其詳細情形，有如下列第二表。至指導實驗事業之實驗部，民國十七年開始設立，十八年因感研究工作之重要，復添設研究部。十九年以研究實驗事業之不宜分離，乃將兩部合併，改稱研究實驗部。其用意在從研究中，探求實驗之方法，於實驗中找出研究之問題，俾研究與實驗鎔成一片。其組織有如下列第一表。至若該部所屬實驗機關，北夏區，惠北區，南門教育館，實驗民衆學校四處，以及黃巷輔導區等等，俱分陳如后。

# 本院研究實驗部組織系統



第五編

無錫報告



## 第二章 黃巷輔導區

### 第一節 輔導區之意義

教育學院辦理民衆教育之目的，在運用團體力量，以解決社會問題。運用團體力量步驟，必先訓練民衆，使有組織能力。其團體力量之引發，是出於大衆自動，團體間各個份子之自動；而非少數人動，多數人不動或被動。因此教育學院在恪守輔導民衆自動之原則下，就民衆實際生活情形，以引發民衆自動集議想辦法，而自居於從旁協助領導之地位。并規定每個實驗區域，只辦三年，以後即交當地人民自辦。萬一當地民衆能力不能獨立辦理，只留一二人員，極少經費，廣續輔導，是即輔導區之意義。

### 第二節 輔導事項

黃巷實驗區結束，遠在二十一年秋。因感黃巷民衆尚有廣續輔導之必要，故有黃巷輔導區之設立。其所擬輔導事項，約可分爲三類：

第一輔導之機關或團體，有工餘學社，少年勵志社，黃巷小學，冬防隊，扛重隊，信用合作社，改進

會，調解委員會，黃巷鄉公所，識字處，鄉村小學，救熄會，儲蓄會，聯村自治協進會，協作小學，私塾等等。

第二輔導各鄉共同辦理者；有各項中心運動，分區會議，輔導研究會，民衆教育推廣，通俗講演，鄉村教育聯合會，巡迴藥庫，巡迴書庫，開映幻燈，推廣改良種子，稻作展覽，冬防隊聯合會，民衆健康比賽，民衆辯論會，民衆同樂會，鄉村改進會，救熄會，合作社聯合會等等。

第三輔導各鄉分別辦理者；有同樂會，婦女傳習處，借貸所，灌溉會，合作社，儲蓄會，養蠶合作社，養豬合作社，音樂社等等。

### 第二節 南徐橋之民衆活動

南徐橋屬黃巷輔導區。其經鄉村改進黨辦理完竣者，有道路一條，橋樑兩座，吾等皆躬親涉足其間。

并參與扛重隊談話會，會衆頗能自動活動。在扛重隊事務討論畢，有人談及學校缺少之事，當時列席指導之黃先生。因之提出討論，結果成立三年集款，舉辦小學一所決議案，是不背從旁協助之意義，而善於因勢利導之一例也。

## 第三章 北夏普及民衆教育實驗區

### 第一節 沿革

該院爲實驗以鄉村民衆教育改進鄉村社會起先，當民國十八年三月即有黃巷民衆教育實驗區之設立，作鄉單位之實驗，惟範圍太小，難收普及之效，遂於二十一年秋，將黃巷實驗事業，交當地人士辦理，另劃無錫縣第十自治區作實驗區，定名爲北夏普及民衆教育實驗區，借該區內東亭鎮華氏西祠爲總辦事處，因區域太廣，第一學期暫以西部六鄉一鎮約當全區三分之一爲集中實驗區域，而以東部十鄉三鎮爲推廣區，第二學期將全區劃作六分區，除第六分區因經費支絀，暫緩設支部外，其一，二，三，四，五各分區各設支部，主持各該鄉鎮教育事項，第三學期爲深入農村起見，復將總部（即係辦事處）遷至蠡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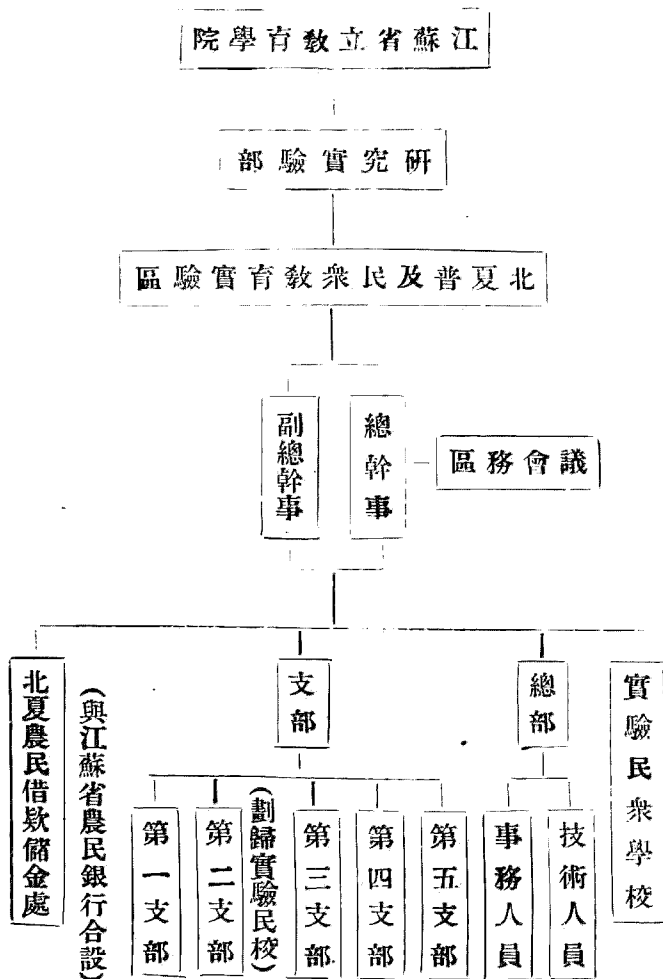
### 第二節 背景

全區面積約一三八·五華方里，除東北有一童山外，皆屬平原，共四鎮十六鄉，三百四十二大小村落，五萬九千八百戶，二十七萬零一百六十四人，耕地四十三萬五千八百八十八畝，農作物以稻麥爲主，兼養蠶養豬養雞等項。設有區公所，區長由縣政府委任，鄉鎮長皆民選，雇用團丁約三十人，有槍二十七支，小學十一所，私塾十一處，居民業農者占百分之七一，七歲以上未受教育者百分之七二·七二，受教育一年至四年者，百分之二〇·八四，受教育五年以上者，僅有百分之六·四四。經濟狀況：稍有盈餘者占百分之五，收支相抵者，占百分之二八，虧空者占百分之四三，尙有百分二四無法查明。



第二節 宗旨及組織

主旨在用教育方法，組織民衆，培養民力，以促成自治，復興民族。經費每年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二元，由教育學院撥給，職員專任二十一人，兼任二人，實習生五人，其組織系統如左表。



辦事機關，總部設蠡峰，第一支部設東亭漢，第二支部設蠡峰，第三支部設查家礮，第四支部設東堰鄉堰下村，第五支部設版村鄉馬家里。

#### 第四節 實驗事業

茲將實驗事業，分別敘述於後：

1 區辦民衆學校十四班，共六百四十二人，內第一支部成人三班一百七十七人，青年一班四十五人，第二支部成人二班六十一人，兒童班七十八人，第三支部成人二班六十五人，第四支部成人二班一百一十三人，第五支部成人二班一百零三人。

2 合作民衆學校十班共四百一十四人，內第一支部成人一班三十四人，第二支部成人二班九十一人，兒童班四十人，第三支部成人一班四十八人，第四支部成人三班一百一十三人，第五支部成人二班八十八名。

3 民衆讀書會三處，四十七人，內福莊讀書會十六人，行餘讀書會十三人，查家礮讀書會十八人。

4 民衆閱書報處一處

5 問字代筆處一處

6 新北夏半月刊，已出至三十期，每期一張。

第五編 無錫報告

7 鄉村建設協進會一處，聯絡本區優秀民衆組織之。

8 鄉村自治改進會六處，民衆自動組成，由該實驗區指導之。

9 養魚合作社六處，社員二百三十四人。

10 蠶業產銷合作社一處，社員五十三人。

11 畜牧合作社一處社員十二人。

12 育蠶指導所四處。

13 倡修橫貫全區由東亭至西倉之區道長約十八華里，寬三尺。

14 佈種全區春秋兩季牛痘。

15 合作講習會，訓練合作社職員。

16 造林共植麻櫟一千一百株，楓楊二百株，洋槐一百五十株，馬尾松千株。

17 民衆教育研究會，每星期二星期開會一次，藉作民校教師進修之機會。

18 借款聯合會，係與江蘇農民銀行合辦借款，前三期貸出款九千四百七十一元，現在組織借款聯合會七十八所，會員八百四十八人，借款總額七千一百四十二元。

19 產品展覽會。

參觀印象：該實驗區實驗事業之多，已如上述，惟本團前往考察時，正值廢歷正月二日，故各項事業均少活動，該區負責人張君引同人至總辦事部及第二中心民衆學校參觀時，雖未見學生上課及其他種種活動，但各項佈置，均非井井有條，如該區實驗性質，分政治，文化，經濟，三方面，關於農村經濟，尤爲注重，但辦小木借貸，其用途限作農本畜木蠶本三項，月息一分三厘，（內以一分繳銀行，以三厘作辦事費）所辦小學，四五年級小學生，每人課餘之暇，負擔教不識字二人以上之文字教育，即導生制性質；其成績如何，每月由各校分別普遍測驗一次，以杜敷衍，而求實效。

## 第四章 惠北民衆教育實驗區

### 第一節 沿革

該區自民國十八年起，已有一部份鄉村由江蘇教育學院員生辦理民衆教育，至二十一年夏始正式成立實驗區，劃設三分區，一爲五河鄉，一爲高長岸鄉，三爲周龍岸鄉，翌年將高長岸鄉區，改歸地方自治協助處接辦，而五河及周龍兩分區，仍繼續辦理，另在梅涇與岸底裡兩鄉各設分區，範圍較前增大，本年度因五河及周龍岸兩鄉區實驗計劃已完成，交歸地方人士辦理，該實驗區僅派員協助，而梅涇與岸底裡兩分區，仍繼續辦理，又在王家岩，西漳，胡家渡，楊巷四處，新設分區，而地方自治協助處亦於本夏年歸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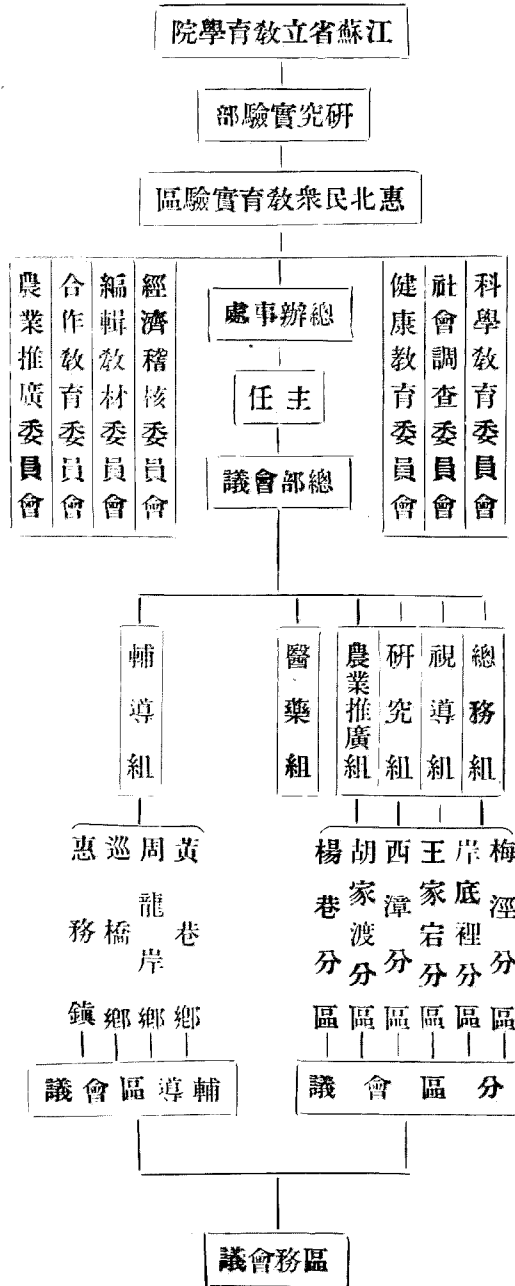
該實驗區，稱爲輔導區，範圍較前益大。

## 第二節 背影

全區面積八十八方里，地勢平坦，交通便利，大小村落一百零六個，四千三百八十一戶，三萬二千四百零五人，耕地二萬八千二百七十六畝，業農者占百分之六十一，業工者百分之十，業商者百分之十一，業船者百分之九，其他百分之九。副業以養蠶搓繩織襪爲多，農產以米麥爲大宗，經濟狀況，大多數不充裕，民情和善，迷信頗深，區鄉鎮公所均成立，有公立小學十五所，私立小學四所，私塾十四所，教育程度甚低，失學者尤衆。

## 第三節 宗旨及組織

該區與北夏實驗區不同，北夏爲江蘇教育學院事業實驗區，該區爲江蘇教育學院學生練習實驗區，故該區主旨有二：（一）爲借學生實習，辦理民衆教育場所，藉由實際上獲得理論上之驗證，（二）爲實驗各種方式的民衆教育，以訓練民衆智能，充實農民生活，培養國民力量，輔導地方自治，期達藉團體力量，解決社會問題。經費每年八千八百八十元，由教育學院撥給。職員有專任六人，兼任二人，實習生二十四人。其組織系統如列表：



辦事機關：總辦事處設西漳，所有分區如梅涇、岸底裡、胡家渡、楊巷、王家岩、西漳，各設分區辦事處，其餘皆為輔導區。

#### 第四節 實驗事業

茲將實驗，分別敘述於後。

#### 第五編 無錫報告

1 梅涇分區，(一)民衆學校兩班，學生七十二名，(二)流動教學，分自教，民校小學學生教，(三)圖書室，(四)娛樂室，(五)信用合作社，(六)蔬菜示範場一處，面積二分。

2 岸底裡分區，(一)鄉村改進會會員六十四名，辦修橋築路等事，(二)信用生產合作社社員四十二名，股金八十四元，借款千元，(三)養魚合作社社員二十九名，股金五百八十五元，(四)音樂會會員十三名，(五)武術團正在籌備，(六)婦女一班，學生四十名，(七)民衆茶園一所，(八)蔬菜示範場一處，面積二分。

3 胡家渡分區(一)民衆學校兩班學生七十二名，(二)兒童農藝競進團團員三十名，(三)信用生產合作社社員四十名，股金九十一元，借款二百九十七元，(四)稻作地域適應試驗區，(五)養豬示範區，(六)養雞示範區，(七)蔬菜示範場一處，面積五分。

4 楊巷分區，(一)信用合作社籌辦中，(二)民衆學校一班，學生六十名，(三)流動教學由十個小學生作導師，教一百成年農人，(四)讀書會會員三十名，(五)民衆茶園一所，(六)娛樂室一間，(七)簡易體育場籌備中。

5 王家岩分區，(一)初級小學單級學生七十一名，(二)義務試驗班一班，學生三十四名，(三)職業指導班一班，學生十二名，(四)婦女班一班，學生二十四名，(五)教導團員二十名，(六)合作

社籌備中，(七)農村改進會籌備中。

6 西漳分區，(一)公共體育場一處，面積十二畝，兼鄉村公園，(二)保衛團籌備中，(三)武術團籌備中，(四)民衆學校兩班，學生四十七名，(五)鄉村婦女家事學校兩所，學生九十六名，(六)信用合作社籌備中，(七)養魚合作社籌備中，(八)特約茶園兩所，(九)園藝示範場一處，面積三分。

7 輔得區，(一)鄉村改進會九所，(二)調解委員會一所，(三)協作小學三所，(四)讀書會二所，(五)合作社八所社員一百八十人，(六)儲蓄會三所，(七)合作社聯合會籌備中，(八)鄉村改進會聯合會籌備中，(九)救火聯合會。

## 第五節 參觀印象

本團前往該區考查時，正值發歷元旦，故各項事業，略有停頓，該區主任喻君引同人等至北西漳村參觀農業倉庫，係以農家穀麥棉豆等類，裝袋存庫，作爲小本借款抵押品，由該區辦事處向上海銀行接洽投資，月息一分五厘，內以九厘交銀行作息，以六厘存區辦公。旋又引觀西漳分區辦事處與王家岩民衆學校兩處，雖未見學生上課及其他種種活動，惟其機關組織，與工作分配，均極完備，如學校除辦教育外，所



數地方上種種應改進事宜，均由學校負責辦理，又如小學生回家均負轉教家庭中或村鄰之文盲，其採用政教合一及再生制之辦法，與定縣鄒平青島及山海工學團同一精神。

## 第五章 南門實驗民衆教育館

### 第一節 沿革

該館原成立於十九年八月，地點在無錫南門外吊橋下。廿二年三月，改變實驗方針與計劃，遷移在南門外南新橋境辦理；并於是年九月起，分設市民教育勞工教育蓬戶教育三部，作精確之實驗與研究。又於廿三年四月起，與無錫縣第二區公所，合設自治實驗鄉於潮音鄉，實驗以政教合一之力量，完成鄉村建設工作方法。

### 第二節 背景

(一)區域：市民教育部，以北長街，南長街，薛家弄，黃泥埭，爲施教區域，附設崇安寺茶園，即以其附近一帶爲區域，

勞工教育部，以鼎昌絲廠工房爲施教區域，

蓬戶教育部，以炒米浜灰場浜爲施教區域，

(2) 面積 方三里

(3) 戶口 市民教育部施教區 七九一戶 三九六五人

勞工教育部 施教區 一〇一戶 八四五人

蓬戶教育部 施教區 炒米場 二一六戶 八一戶  
一〇四二人 灰場浜 四三七人

(4) 經濟 市民區爲商業與住戶區域，生活當能自給，勞工區爲工人區域，年來因工廠停閉，生活不

無困難，蓬戶區爲江北客籍苦力集居之處，大抵以拉車爲生，生活最爲困難

(5) 政治 市民區有鎮公所二，組織完備，惟自治事業甚少，勞工部無組織，蓬戶區雖有保甲組織，  
但有名無實，

(6) 教育 共有縣立小學一所，教會立小學一所，私立小學二所，私塾一所，

### 第二節 宗旨及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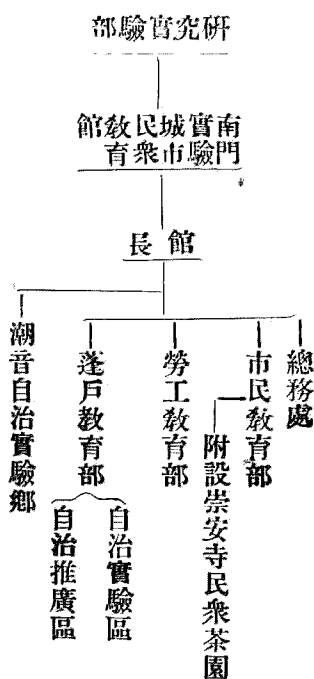
實驗以民衆教育之力量，培植民衆組織能力。改善民衆經濟組織，充實民衆知識學問，增進民衆身體健康，改良民衆家庭管理，豐富民衆生活意義。其施教原則，(1)教育之實施，以大衆之生活爲根據，

并深入民間，活用教育方法，以擴展教育之效能，(2)做學教合一，從做上教，做上學，漸為引導，使其自動自治，(3)注重教育力量之普及，務使大衆生活，普遍的向上，(4)聯絡地方領袖，化阻力為助力，(5)注重於精的深的實施，再為廣的大的推行，

該教育館經費，由教育學院年撥四千二百元，鼎昌絲廠年助八百廿元，共計五千零廿元，內有職員七人(內兼職者一人)實習生四人。館址在南門外南新橋堍，館內設總務處，另有分處三部，

- (1)市民教育部 南新橋
- (2)勞工教育部 鼎昌絲廠工房
- (3)蓬戶教育部 炒米浜
- (4)民衆茶園 崇安寺

行政組織系統



## 第四節 實驗工作概況

### 第一項 市民教育部

- (一) 民衆圖書館：藏書三千一百冊，採民衆圖書分類法，每二週提出一類圖書中心陳列，并從事閱讀指導，每日借書平均三十五人，
- (二) 巡迴文庫：現有文庫二十架，散佈於北塘南里一帶商店中，每週巡迴一次，
- (三) 民衆閱報處：部內一處報紙九種，每日平均閱覽有一百十九人，部外露天閱報三處，
- (四) 南里各界聯席會：每月十五日舉行，已舉行十五次，討論建設問題，
- (五) 勵志救國會：現有會員十五人，作心身修養之指導，與社會復務之訓練，
- (六) 代筆處：爲民衆代寫書信文件，每月受託平均數廿三人
- (七) 民衆保健處：分預防診療灌輸衛生知識三部，
- (八) 民衆博物館：藏民衆博物一千零六十七件，定期舉行展覽，
- (九) 民衆法律顧問處：聘請義務律師，對法律上有疑惑而來問詢者，即與詳細之答覆。
- (十) 民衆武術團：已辦有太極拳二屆，腰腿班一屆，學員共七十人，每日清晨六時，在公園中訓練

(十一)民衆健身操團：團員廿人每日上午五時至六時訓練，

(十二)民衆茶園：園中備有報紙及娛樂用具，每日遊覽者達百人，并可於民衆集合時，隨時演講，施以相當之訓練，

(十三)民衆遊歷團：已辦十一屆，遊歷錫地名勝古蹟，又辦理杭州遊歷團二屆，每屆平均參加有八十二人，

## 第二項 勞工教育部

(一)勞工男校：現有學生卅五人，複式編制，每晚七時至九時爲上課時間。

(二)勞工女校：現有學生五十人，複式編制，上課時間同上。

(三)勞工晨校：現有學生十八人，編制同前，每早九時至十一時上課。

(四)勞工小學：現有學生四十人，單級編制。

(五)勞工托兒所：現受托幼兒廿人，所內寢室遊戲場清潔，用具完備。

(六)母姊會：已舉行過四次，出席者每次平均四十二人，討論家事問題。

(七) 勞工同樂會：已舉行八次，有戲劇化裝表演，科學表演。

(八) 勞工訪問：每日舉行，同時從事指導。

(九) 校友會：會員現有五十二人，每月舉行大會一次。

(十) 週會：每二星期一次，有時事報告，演說，成績表演，每次參加勞工達三百人。

### 第三項 潮音鄉自治實驗部

(一) 民衆夜校：現有男女生五十人，複式教授，下午七時至九時上課。

(二) 育蠶指導：蠶種購買合作，共同催青，受指導者有五十五戶。

(三) 農業推廣：特約農田廿畝，從事稻作試驗。

(四) 閭鄰長會議：已舉行一次

(五) 信用兼營業合作社：社員卅七人，第一次辦理肥料信用放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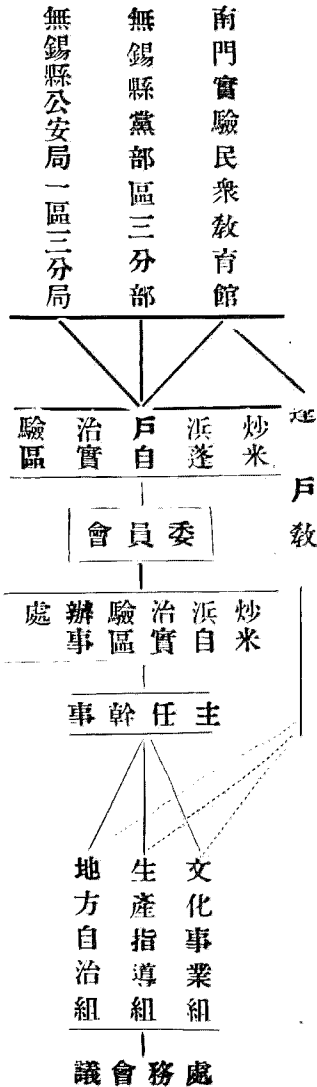
### 第四項 蓬戶教育部

本部係聯合當地黨部公安局，合力運用保甲制度，謀蓬戶生活之改進，與自治工作之完成，其成績較

他部為特優。

(一)自治之組織 該部係採用保甲制，是以十戶為一甲，十甲為一保，甲有甲長，保有保長，共計區內有保長二人，甲長二十人，均能按時出席會議。成立後，已舉行會議十一次，解決要案甚多。

(二)委員會之活動 該實驗區在民衆組織，為保甲，在教育館方面，係採委員會制，以黨政教三部及蓬戶的領袖組織委員會，為實驗區活動之中心。另聘主任秉承委員會的意志負責執行區務。試列表於下。



(三)調查委員會 委員七人，由區民選出，調解民衆糾紛，自成立後，調解事件二十九起。

(四)人事登記處之成立 採用人事登記卡片排列法，辦理民衆出生死亡婚姻遷移旅行及親友來往等人事的登記與統計，均稱便利。因之實驗區中，每日人數多少，均能詳細報告。對於教育普及，衛生設施，

均有幫助。

(五)消防隊之組織 蓬戶安全問題，最大的即是火警。炒米浜人民，自經保甲組織後，稍自覺力；感覺到非組織消防隊不可。于是踴躍捐輸，一星期中已捐到四十六元七角。隨即購買消防工具，計笆斗二十隻，水槍二根，梯二張，鉄勾十五把，鑼二面，燈四盞，警笛十隻，斧頭二把，同仁參觀時，均見陳列室內。另有救火簡章，名爲消防公約，詞長不及備載。

(六)冬防隊之出動 炒米浜的民衆，自經有很好的組織後，每爲附近流氓忌視，往往放火燒屋，爲害社會。故彼等又組織冬防隊，訂立公約八條，即輪班守夜，以甲爲單位，每天一甲，以甲長爲隊長。後因感覺不便，又變更輪值方法，推選二人負責，供給生活費用，而冬防遂告安全。

(七)金融流通組織 此項組織又分兩部。一爲儉德儲蓄會，提倡人民節省儲蓄，吸收遊資。一爲民衆貸款處放款貧民，活動勞工金融。其貸款簡章第七款，關於貸款數目，分爲一元二元四元三種，月息四厘。償還辦法，分爲十項，每期爲一週，還款十分之一，十週還完；并以營業正當者爲限。法良意美，似可仿行。至于儲蓄會儲款辦法，係于暮春初夏時，將所省之錢，積儲會內用作嚴冬無收入時用項。其儲蓄規則，有強迫性質，所以勸儉德而爲蓬戶謀生計者，其心至苦。凡通都大邑，有職業者均可借鏡。

(八)模範家庭 本實驗區內，共有模範家庭十家，係由委員與保甲長選舉而出，其選舉標準，有下列



八項：(1)待人和氣(2)清潔衛生(3)無不良嗜好(4)有正當職業(5)及時受教育(6)熱心公益(7)能互助合作(8)能誠意受本區指揮。查炒米浜十家之內，其合於模範標準者，有五家爲車夫。其餘多爲工人。可見受相當的教育者無論何人，均有向上的可能。

(九)民衆學校 蓬戶人民，多以賣工拉車爲業，故施教宜于夜間，或半日爲宜。本區民校，計有男校一所，學生四十人，女校一所，學生三十六人。其偏制一爲複式，一爲單式，均爲夜課。其訓練方法，專注重于社會活動之參加，另有半日一所，學生四十五人，半日上課，半日工作，亦係單式編制。

(十)灰場浜之推廣 灰場浜在炒米浜之對岸，該處人民自見炒米浜教育和自治有益于地方後，興高采烈，自願建蓋草蓬，成立辦事處，請求民教館，予以教育及指導。故灰場浜自治組織，亦採保甲制，與炒米浜相同。共編爲八甲一保，訂有辦事要則十條，共同遵守。成立不及兩月，并且開會議三次，可謂進展猛勇，辦理者有民衆學校，和半日學校各一所。試用男女混合制，結果並無十分困難，不能不謂是炒米浜實驗之所賜。

此外關於調查統計，計有概況的觀察六種，方面的觀察五種，區民對於故鄉之關係四種，經濟狀況三種，對於離鄉之意見兩種。其設計之精密，尤爲僅見。故同人自參觀惠北北夏實驗區後，覺實際工作，雖各有獨到之處，但其精神團結，似以蓬戶教育爲最云。

# 第六編 江寧

## 第一章 江寧實驗縣概況

### 第一節 縣府組織及運用

江寧居首都附郭，民國十七年即有籌辦模範縣之規畫，當時設有村治育才館，訓練自治人員，鄉村組織，略已就緒，歷年以來，迄未中斷，二十二年始改組爲自治實驗縣，由江蘇省政府聘任委員九人，組織縣政委員會代表省政府，全權指揮監督縣政之進行。推定委員梅思平兼任縣長，縣政府除秉承省政府命令及縣政委員會指導外，不受其他上級機關之督率，省政府並賦予江甯以較廣泛之自由決定權。凡省政府令辦事件，該縣得斟酌本縣情形，呈明理由，展緩執行，更由省政府會議決定，江甯省稅，概免報解，留該縣發展教育建設之用，以故一切設施，尙無經費困難之累。實驗縣成立後，首先裁併各局，於縣政府內設立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公安土地六科，各科又分設二股或三股，實行合署辦公，上下員司，約百餘人，行政經費月支六千二百元。關於縣政進行，亦與其他實驗縣不盡相同，梅縣長講詞云：「江甯不是像定縣那樣先

求增進農民的知識程度，所謂除文盲作新民使成爲良好的公民，然後纔叫人去作事，更不像鄒平先對農人作一翻精神的訓練，使農村社會成爲有教化有精神的社會，然後使有精神的農人自動組織起來作事，江寧事實上，與鄒平定縣不同，江寧與社會運動，是不生關係的。他是用政府力量來作，大家到江寧，應從這一點去看，因爲政府給我們的事，讓我們去作，我們認爲用社會運動的方式，或者從精神方面訓練民衆，都來不及。所以用政府力量，一邊作事，一邊造人，這是我們的出發點。因爲如此，故我們用政府的力量，去推動鄉村，而不是用社會的力量，去促進鄉村組織。……」（見鄉村建設第四卷）可知江寧實驗工作完全係就政府的立場，用政治的力量，以推動一切政治，所謂「大推則大動，小推則小動，不推則不動，」初不注重訓練民衆之組織，亦不注重啓發民衆之自動，與普通各縣之行政方式，並無二致。其所異於普通各縣者，一爲縣府權力之擴大，二爲地方財力之充裕，三爲公務人員之衆多。有此三大特點，故行政推進，異常順利，殊非普通各縣力量所能企及。茲將江寧自治實驗縣組織規程附後，用資參考。

## 江蘇省江甯自治實驗縣組織規程

第一條 江蘇省政府爲改善縣政，推進縣治起見，設置江甯自治實驗縣，直屬省政府，其實驗期間，以四年爲限。

第二條 江甯自治實驗縣，設縣政委員會，由省政府聘任委員九人至十三人組織之。

第三條 縣政委員會，設正副委員長各一人，由省政府於委員中聘任之。

第四條 縣政委員會，受省政府之委託，負責全權指導監督江甯縣政之推行。

第五條 江甯自治實驗縣，設縣長一人，由縣政委員會，提出省政府任免之。

第六條 江甯自治實驗縣縣長，秉承省政府之命令，及縣政委員會之指導，處理全縣政務。

第七條 省政府行文，對縣政委員會用函，對縣政府，概以府令行之。

第八條 江甯縣政府，對省政府令辦之事，遇有特殊困難情形時得敘明理由，呈覆請予展緩執行。

第九條 江甯縣政府，對縣政府推進之狀況，每三個月須向省政府報告一次。

第十條 本規程由江甯省政府委員會決議施行。

二十三，一，九，江蘇省政府委員會第六二五次會議通過

## 第二節 自治行政

江甯自十七年創辦自治，縣以上有區鄉鎮閭鄰等階級，其中閭鄉編制，本不合實際需要，故該縣即於二十二年六月廢除閭鄰，而用自然形成之村里。但村里為構成鄉鎮之份子，並非自治之一級。二十三年內政部通令廢除區制，該縣首先遵行，確定縣與鄉鎮為兩級制，縣政府與鄉鎮公所為直接關係，中間仍按原有區域，設自治指導員一人，指導員類似區長，但非自治之一級，乃代表縣政府為鄉鎮協辦自治，為民衆

解除痛苦。鄉鎮既爲下層基本團體，有指導員協助於上，有村里長輔佐於下，上下共謀鄉鎮之健全，自治制度，於是確立。惟人民自治觀念幼稚，故鄉鎮自治事業，尙無特殊成績。至鄉鎮辦公費及事業費，規定統籌統支：甲等鄉，月支辦公費二十二元，乙等鄉二十八元，丙等鄉二十四元，由縣府支領。此外關於鄉鎮教育建設皆歸縣政府籌措，鄉鎮不得借自治事業之名，擅行籌集；即各鄉鎮之公款公產，亦非呈准，不得動支。此種限制，當係側重防禦之一面，將來如顧及鄉鎮本身之活動，則必另訂較完善之方法，方爲適合。

## 第二節 自衛行政

江寧接近首都，軍警密佈，向無股匪發生，然搶劫綁票案件，亦時有所聞。保衛團皆雇傭性質，積弊頗深，江寧縣改概況云：「……魚肉鄉民，包庇煙賭，鮮能加以訓練，遇有匪警，逃遁惟恐不及，……」是江寧原有之保衛團，與普通各縣，原無少異。二十二年六月撤銷全縣保衛委員會，將全縣保衛事宜，統由民政科辦理。總團部雖有機關之名，並不另支經費，總團部公文歸民政科保衛股承辦。總團部以下有區團部，區團部以下，則由鄉鎮公所兼辦，並無若何組織，因鄉鎮團士，名額尙少，無須另立組織故也。二十二年二月將原有「保衛團特務訓練班」另行改組，更名爲「保衛團訓練所」，以期造成本縣自衛幹部人

才。六個月訓練期滿，分發各區，担任保衛團訓練員職務，旋即招收第二期學生訓練。各訓練員經派赴各區後，即協助各區團長及訓練主任，按照本縣團士抽調辦法，依鄉鎮戶數多寡之標準，先儘較有財產者抽調訓練；一百戶以下之鄉，每年抽調一人，百戶至二百戶之鄉每年抽調一人，二百戶至四百戶之鄉每年抽調二人，以後每加二百戶增抽一人，至一千戶以上每年抽調六人。於各區設「團士教練所」，訓練期爲三個月，計第一期受過訓練之團士五百三十五人，均已各回本鄉。現又抽調四百名集中祿口鎮訓練，月各津貼伙食費五元，由縣府給領。

#### 第四節 土地陳報

江寧舉辦土地陳報，係參考浙江辦法，採長補短，另訂規章，其事前籌畫之周密，宣傳之普遍，自係成功迅速之原因；尤其對於農氏心理上顧慮，事先明白通告，化除疑阻；如1. 依限填繳陳報單者，概免繳納手續費。2. 契串及實在畝數不相符者，應據實填明，從前如有短契短糧，此時概不追究。3. 未經稅驗之白契，准予呈驗，並准暫緩補稅。4. 人民呈驗契據，即由鄉鎮長負責核驗，加蓋驗還戳記，當場發還。有此四種便利，故進行異常敏捷。土地陳報總辦事處主任，由縣長兼任，限期五個月，每月經費三百元。各區辦事處主任，由區長兼任，限期四個月，每月經費二十元或三十元。鄉鎮辦事處主任，由鄉鎮長

兼任，限期三個月，每月經費十元。業主填報限期一個半月。自民國二十二年四月十六日起，至五月底止，人民填繳陳報單者竟達十分之九，其餘十分之一皆爲土地較多之業主，因繪圖稽延。縣府爲催促陳報起見，乃規定逾限填報者，每畝征收手續費五分，截至六月底皆陳報完畢。統計額徵田畝，爲白三十餘萬畝，增出田畝約二十萬畝有奇。同時派員分赴各鄉調查田地等則，其方法爲選擇地目相同之區域爲一地段，在該地段內調查各業戶之舊糧串，並參照舊徵冊訂定田地科則，將原來四十餘種不同田地，改訂爲三等九則，以期便於徵收。辦理就緒，實支經費一萬八千二百餘元。至關於產權移轉推割各手續，該縣亦有周密之規畫，繼續推行。

### 第五節 田賦徵收

江寧田賦總額，原在百萬元以上。祇以歷年積弊太深，交相聯混；如減報成數，浮報缺額，顛倒山圩，移熟作荒，隱冊傳嗣，賂紳賄官，飛洒隱匿，私徵浮冒，種種弊端，不一而足。以致縣庫每年收入，僅三十餘萬至四十萬元不等。至二十二年度，因舉辦土地陳報，改革徵收制度，田賦收入，突增至九十餘萬元，實爲最顯著之成績。茲將整理田賦徵收辦法摘要述之：

一、城內設徵收總處，四鄉適中地點，設立四個徵收分處；各處主任直接對縣政府負責，司賬由縣收

府直接派用；出納管冊管串等職員，均由主任薦請核用，以收聯絡之效。

二、徵收處職員，均予以短期訓練，俾對於新徵收制度，有充分運用之能力，舊日之櫃書冊書及財務警催征吏等，均經嚴格甄別，分別去留，再行加以訓練。

三、稅率採一條鞭制，按三等九則計算，其他附稅名稱概行取消。

四、實行自封投櫃，厲行滯納罰金，使之家喻戶曉。

五、廢除舊日徵收地域之圖名，改以鄉鎮爲單位；以鄉鎮長爲督催員，按其催征成數之大小，酌給公費。

1 佈告開徵日期。

2 印發業戶通知單。

3 業戶持通知單赴徵收處，首由編號處編訂號碼，發給銅牌交業主收執。

4 將通知單送管冊員查對徵冊，核算稅款後，由出納員按照單載數目，驗收稅款，並由司帳員記入已完業戶帳。

5 記帳後發由管照員截發串票，並將串票與已完業戶帳核對。

6 核對畢，即交出納員唱明號碼姓名，一古收回銅牌，同時發串票給業戶收執。



7 通知單由管串司帳登記後，送由管冊員按鄉分別編訂，統計稅款，並逐戶註銷其徵冊。

七·徵收經費，每屆會計年度，擬具全年徵收費預算書併入全縣總預算，作正開支，其經費支配如

次：

- 1 俸給費二萬二千二百餘元。
- 2 工餉費二千三百餘元。
- 3 徵收處辦公費一千八百餘元。
- 4 租賃費六百餘元。
- 5 督徵公費及獎金八千七百元。
- 6 冊串費三千二百元。
- 7 印刷費七百元。
- 8 交通提運費一千五百元。
- 9 設備及修繕費七百五十元。
- 10 催徵雜費一千元。
- 11 預備費一千元。

總共田賦徵收經費稅契及款產處經費約計四萬六千數百元。

## 第六節 教育行政

江寧小學教育，規定以每一鄉鎮有一縣立小學爲原則；如同一鄉鎮另有二小學，不便合併者，即定爲該鄉鎮某一小學之分院。自省市劃界後，全縣有小學八十七校，其中完全小學三十四校，餘皆初級小學。全縣劃七個中心學區，每區有一中心小學，做示範工作，以爲區內各小學之觀摹；校長就近指導監督各小學及私塾。該縣並提倡鄉村自動設學，以謀教育之普及；至二十二年度終了，已成立鄉立小學百餘所之譜，但內容多屬簡陋。全縣有私立小學三所辦理成績較好，縣府已按等給予補助金。私塾最多，塾師成績優良者，亦分四種給金獎勵，此獎勵私立小學及私塾教師情形也。據該縣統計各校學生約一萬八千人，全縣學齡兒童失學者，仍有百分之五十，若與普通各縣比較，則江寧小學在數量上並不爲少，但就辦理精神及設備視察，則與吾鄂外縣小學不相懸殊。民衆教育之推行，該縣則規定凡實驗小學及中心小學，每年開辦民衆夜校二班，普通小學開辦一班，惟招生不易，皆始盛終衰，不能持久，亦與各縣情形相同。該縣視導制度，尙稱周密，自二十二年度起，將督學教委名義一律取消，另設教育視導員數人，每人分任若干視導區。視導區域，以學區爲單位，每人每月至少視導學校八所，私塾若干所，縣屬學校，視導員每學期至少視導

一次，每次至少停留該校一日，此視導員每學期巡視情形也。但縣府又恐地域廣闊，視導員督察難周，又規定各中心小學校長，每月巡迴各該區學校及私塾一週，每學期巡迴五週，以補視導員精力之不及，此中心小學校長每學期巡視情形也。中心小學校長可稱第一級視導，視導員除視導各教育機關外，並視察中心小學校長之勤惰得失，可稱爲第二級視導。

### 第七節 農村金融

江寧關於救濟農村金融事業：有抵押貸款，農產倉庫，青苗貸款，合作社，耕牛會。茲擇其成績較著者，分述如左：

一、農民抵押貸款所：上海銀行南京分行，原設有農業合作貸款部，辦理農村貸款事項，江寧縣政府劃爲實驗縣後，即與該行協商，在縣屬湖熟鎮設立農民抵押貸款所，資本定爲二十萬元，由上海銀行供給，并由縣府與銀行商定貸款所辦法大綱，會同任命所長，開辦費用，概由縣府撥付。該所營業，先辦衣類及金銀銅器抵押貸款，旋辦農產抵押倉庫及銀行承認之合作社貸款。資金由上海銀行借來時，利息原止九厘，貸款所貸給農民，計息則爲一分四厘，多收之五厘息金，即作該所營業費用；自二十三年七月起，鑒於以前虧耗不少；特將貸款利息增加二厘，以資彌補，還款期限六個月，到期不能歸還時，展期亦爲六

個月。縣政府津貼該所經費，自二十二年七月至二十三年六月每月四百元，以後減為每月二百元。

二·合作社：江寧合作事業，於民國十七年開始提倡，現已成立之合作社，除劃交市府者外，計有一百三十三所，信用合作社居多。初為農民銀行指導創辦，第一區因逼近城市，合作社數目，增加特快。惟人民目的，只在「合借」，不在合作，故不能發揮合作社之效能，其後經省立指導所擔任指導工作，乃逐漸推行於各區。生產消費利用等合作，亦漸次成立，除少數有相當成績外，據江寧縣政概況所載：「合作社多數成績不良，且發生理監事挪用社款，及開支浮濫情事，雖云農民知識太低，及受農村經濟破產之影響，究亦人力未盡，制度未嘗不善也。」自改組實驗縣以來，更組織養蠶合作社七，植棉合作社三，該縣鑒於過去合作社之放任太過，成績不佳，現規定派合作指導員每兩月視察各社一次，並責令各地小學校協助指導及監督工作。

三·耕牛會：該縣政府為活動貧苦農民金融計，特令農民組織耕牛會，以有牛之人七八人至二十三人不等組織之呈經縣政府備案後，即以會員之牛，作為第一抵押品，共同向貸款所借款，期限六月，惟牛仍由各自飼養管理，與其他抵押品交由放款機關保管者不同。借款交付時，貸款所深恐牛有死亡時，死牛之農民，無力償還借款，則貸款所將受重大損失，特規定耕牛會會員，同負連帶責任，於耕牛會領出借款時，每人存五元，作為第二担保品，以為逆帶償還之用。七人之牛，如多數死亡，貸款所不能拍賣耕牛還

債時，又于每人扣存五元之外，規定各會員于借款時，各自繳付倍於借額之田契於耕牛會理事部，作為第三担保品，但有牛無田之佃農，信用素著，雖無契據；亦可入會借款，此為優待貧苦佃農辦法。借款約合耕牛之半，如牛值洋五十元，借額則為二十五元，二十五元之中，須扣除五元，作為連帶責任保證。耕牛會自二十三年旱災後，為應事實之需要，先由湖熟農民抵押貸款所主辦，日來漸有增加，計入會之牛，約有二萬餘頭，借款約五十餘萬元，各耕牛會為謀本身及貸款所利益計，組織湖熟耕牛聯合會，以期雙方辦事之便利。銀行借給貸款所之款，利息九厘。貸款所借給耕牛會利息則為一分，耕牛會轉借與會員利息則為一分四厘，多收之四厘，用作耕牛會辦公費也。至該會設立之原因，據縣府主管人員面述作用有三：一。可以訓練農民使知聯環保證無限責任之真諦，而為將來組織合作社之預備。二。江寧農民，往往冬季賤價賣牛，春季高價買牛，其中損失甚鉅，耕牛會特設此會保護。三。佃農加入耕牛會，可同樣享受借款利益，而無另覓担保及抵押田產之煩。

## 第二章 結論

前述各類，皆就成效較著之事項報告，其他政績尚多，未及備列。至於江寧實驗工作之得失，梅縣長思平，已有較公平之報告，吾人不欲以一時之短長，遽下批評，特將梅縣長報告摘錄如次：「1. 江

寧不受省政府的指揮，而受縣政委員會的指揮，但縣政委員會，不如鄒平研究院的充實，也不同於定縣研究院，在本身方面，至多不過是擬具討論的機關。2·江寧是有錢有勢，一面有政府的力量，一面因為江寧的收入有九十六萬元，怎不會作事呢，所以江寧在物質上的成就，並不算希奇。3·江寧的保衛團去年退伍的六百名預備隊，完全沒有了，並不是人沒有了，人是存在的，但是沒有組織，因為我們不知道像鄒平聯庄會那樣，每月召集在相當地點，會操打靶聚餐，並由縣長學長訓話；我們的保衛團退伍之後，就沒有人去管他。4·又如我們全縣合作社數目，連我也記不清楚，但沒有鄒平棉業合作這樣好的組織，使農民在精神上有一種結合，以共謀事業的發展。……所以我常覺得江寧物質的條件有了，精神的條件還沒有；因為我們太由上而下了，太重政府的力量了，我們的大缺點，是對民衆沒有精神的訓練，與精密的組織！對於民衆教育，在全國也可稱二三等，但在教育上沒有新的創造，使在精神方面發生作用！」（節錄鄉村建設四卷）梅縣長此項報告，可謂知已知彼，無所隱飾，將來必能取人之長，補己之短，以謀縣政之改進，吾人似不必更置一詞。惟江寧舉辦土地陳報，整頓田賦征收，皆有特殊之成績，足資各縣之仿效。至於自治制度採兩級制，縣與鄉鎮為直接關係，上有指導員之協助，下有村里長之輔佐；上下共促鄉鎮之發展，而無階級重複，運用不靈之弊，可稱自治制度之合理化。誠能本此基礎，提攜指導，則自治前途，定有生機！此外如耕牛會之組織，自耕農佃農，均能享受貸款利益，可免冬季賣牛，春季買牛之損失；於活動

第六編 江寧報告

金融之中，兼寓保護耕牛之意，在災歉時期，效用更著，亦救濟農村之一法。

## 燕京大學清和社會實驗區概況

清和鎮實驗區位於北平市與昌平宛平之間，共計四十村；內十六村屬宛平，九村屬昌平，屬北平市之北部者則為十五村。全區四千五百戶，二萬二千五百人。清河鎮居全區之中央，為交通與商業之中心。其社會情形，與一般華北農村情形，大致相同。民國十九年二月，燕京大學社會學系，為訓練領導社會人才起見，因選定是鎮為試驗區，蓋欲借實際社會作教室，使學理實際，兩相映證，以求社會問題之研究與解決也。試驗期間，定為七年，工作計劃，因地設施，大半商諸本地之人士。至其人員之設置，除常川駐區者由社會學系派充外，餘均為社會學系來區實習之男女學生。試驗經費，據清和社會試驗載明「前四年由燕京大學社會學系負擔，至第五年由本地籌四分之一，七年後即全交本地籌款辦理。籌款方法，一為本區各種生利事業之收入，一為本地熱心此項工作，而願自動籌助之款項。再七年期滿，已無試驗與訓練等開支，已受訓練之當地人，由此推行無礙，經常費自能銳減」。等語，同人於本年元月二日前往參觀，時值新年，又兼大雪，該區辦事處有燕大社會學系畢業同學蔣子昂君，在區指導，承殷勤招待介紹，至可感謝。室內設備簡單，蓋本農村儉樸之生活，追求農人生活之知識，制定容易推行之方法。茲將其組織系統表及工作事項，分列於左：



燕京大學社會學系清河試驗區組織系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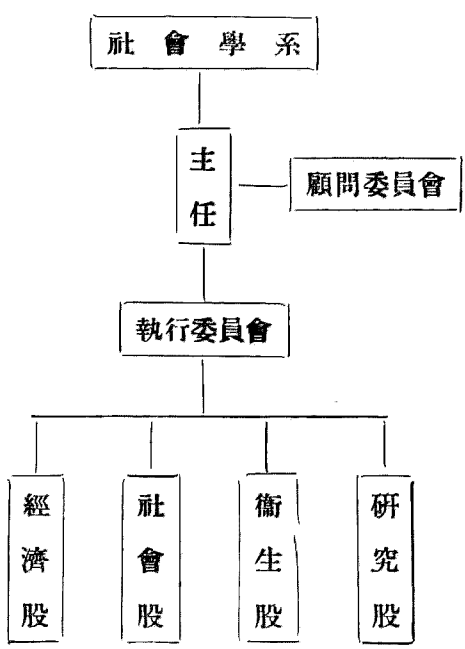
工作事項

一、經濟股主辦下列各事

- (甲) 合作指導
- (丁) 婦女手工
- (庚) 農業指導

- (乙) 小本貸款
- (戊) 畜牧

- (丙) 家庭毛織業
- (己) 菓樹，鑿井，



二·社會股主辦下列各事

(甲)幼稚園

(乙)幼女班

(丙)女子手工班

(丁)母親會

(戊)家政訓練班

(己)小學教師訓練班

(庚)圖書館與閱報室

(辛)旬刊與壁報

(壬)娛樂與運動

三·衛生股主辦下列各事

(甲)防疫統計

(乙)環境衛生

(丙)保健

(丁)助產

(戊)衛生教育

(己)醫務

四·研究股主辦下列各事

(甲)概況調查

(乙)人口調查

(丙)人事登記

(丁)青苗會

(戊)鄉村訴訟

以上組織系統表及工作事項，爲其試驗進行之大綱，茲再就聞見所及者，分別陳之：

一·經濟方面

(甲)合作社——清河鎮試驗區，於民國十八年與華洋義賑會協作，試辦農村信用合作社。社員資格，凡區內居民，年滿二十歲，有正當職業，無惡劣嗜好者，均可入社。社員每股一元，每

人至多不得過五十股，社員借款每人至多不得過二十元，利息分一分八厘及二分兩種。社員儲金，月息一分二厘。起初借款太易，發生毛病，後來不敢大事擴充，因嚴定其借款手續，並稽查其借款用途。現在信用合作，已進而為生產，消費，工業，運銷等合作，例如東北旺合作社設立生產部，成立合作農場；黃土南店設有消費部，成立合作商店；黃土北店設有工業部，成立合作工廠；唐家嶺村設有運銷部，成立運銷合作，是其明效。

(乙) 小木貸款處——此處於民國二十年開始試驗，最初由社會學系發出資本二百四十元，後由某熱心家無利息借本三千元。前一時期，每人借款不得超過十元，後一時期，每人借款不得超過二十元，均以生產事業為限，分按月按季按年歸還三類。按月歸還者，每月攤還十分之一，十一個月本利還清，如借本十元者，則還本利十一元；借本二十元者，則還本利二十二元是。按季歸還者，以月息一分五厘計算。按年歸還者，年息十分之二，如借本二十元，連利息共還二十四元是也。此種貸款意義，固在便利小木經營之活動，以期生產事業之改進，尤在剷除鄉村普通之高利貸，及試驗農村放款，以備銀行界將來籌設農民銀行之參考。

(丙) 家庭毛織業——清河鎮試驗毛織業之動機，以該實驗區農民副業缺乏，又見於羊毛輸往歐美，其利甚微，特於民國二十一年九月，派學生二名，至北平華北工程學校，專習毛織工藝

三月畢業，向區，隨即開設家庭毛織業訓練班，招收農民，分男女兩班學習，三月畢業，學成後即可成立毛織合作社，共謀生活。同人參觀時，見有農民正用力轉動輪軸，使鐵機自行梳刷羊毛，由粗及細，與用弦彈棉相似。又有搓毛，紡毛，與染洗毛者；又有在木機織機織呢者。出品有毛呢，物美而價亦廉。毛類為北方出產，就地取材，輕而易舉，將來出品日廣，行銷日遠，俾益農村，洵非淺鮮。

(丁) 婦女手工——有地毯，國布印花與挑花，及花生醬三項：地毯一項，係用棉絨為經，毛線為緯，組織而成，中織各色花樣，華美可愛，婦女有參加工作者。國布印花與挑花，係用本地粗布，或印染，或刺繡，以作棹布與窗幔之用。各廠工資，約計每人月可得六七元不等。至花生醬一項，即磨花生作醬，形似芝麻醬，味香可口，尤合西餐之用。每瓶（與饅頭之糖水同）售大洋二角，可得利四五分，磨花生醬之女工，每日可得工資三角，若由個人自製，每日可磨九瓶至十瓶，獲利更大，以上三項，除磨花生醬外，均有幼女班畢業生隨班學習，由燕大派來女生指導，使其有吃苦耐勞的精神，和養成生產的能力，並且酌給適當之工資，以備對家庭生活稍有補助。尤有應注意之點，蔣指導員云：「現在機器工業發達，我們反提倡手工業，似乎不合時宜。但是提倡手工業，並不是與機器工業爭勝，因深入民間，知道

無力購辦機器。與其遊手好閒，不如講求手工業，俾農隙時，男女努力工作，補助家庭之收益，挽回利權於萬一。」等語；際此農村破產之時，果能各執一業，自食其力，日計不足，月計有餘；發端雖微，收效實大。甘地在印度，提倡手工業，家給人足，無他奇異也！

(戊)鑿井——去年異常旱乾，許多田地，皆苦無水灌溉，華北尤甚。清河鎮試驗區深知鑿井利大，因在辦公處後面隙地，開鑿自流水井，係按洋井作法，以鐵管穿入地下水層，但露在地面鐵管，未裝開關龍頭，故水流日夜不息，水源亦頗旺盛，普通每日只能灌田二十餘畝，此井可灌田五六十畝。附近駐紮軍隊一師，皆仰賴此井生活，表證具在，可以仿行。並聞該區擬與華洋義賑會協同辦理鑿井貸款，如能早日實現，利益尤溥。

## 二·社會方面

(甲)幼稚園——要使兒童由小學使養成良好公民之基礎能力，當然有幼稚園之設立。試驗區幼稚園的學生，是招收五歲至七歲的男女活潑小孩，上午八時至十二時為認字常識（由教員担任教授），下午二時至四時，為唱歌遊戲（要使本校畢業生有實習的機會，下午即由彼等輪流担任教授），現在幼稚園的學生，常有增加！

(乙)幼女班——幼稚園畢業學生，便可升入幼女班，此班不收男生，完全是七歲至十五歲的女生

。上午上課，有千字文，算術，常識，衛生，習字及體育；下午作活，有簡單手工及縫紉，都是由教員擔任教授。限期六個月畢業，不收學費。在每星期中，有一次下午野外生活，要使學生對自然界有接觸，能引起她們的注意力；同時藉此機會，可以隨地講解常識，這野外生活須幼稚園及地毯班等全體參加。

(丙) 女子手工班——此班係於民國十九年秋間開設，使十五歲至二十五歲不識字之婦女，學習手工，如地毯，國布印花繡花暨呢布等（前面婦女手工項下業已說明，茲不復贅），教以讀書，識字，算術，記賬等課。每日上午十時至下午四時，為上課時間，六個月畢業，不收學費。在學習三個月後，手工成績較優者，可酌給工資，以資鼓勵。

(丁) 圖書館與閱報室——清河實驗區辦公處，設有閱報室，陳列報紙數份，雜誌數份，任民衆閱覽。附有圖書館，分兒童部，成人部，任其取閱，亦可借出。並有巡迴書庫，輪送農村，使均有讀書機會。

(戊) 旬報與壁報——清河鎮有清河旬刊一種，截至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出至第五十四期，由清河旬刊委員會辦理。內容係將區內應與應革諸事暨國內外發生重大事件，簡明登出，使民衆對於實驗工作與世界大勢發生觀感而免隔閡。至於壁報，係用黑板以粉筆寫明國內外及

本地最近發生重要新聞，懸諸通衢，俾行人就便流覽。

(己)娛樂與運動——鄉民普通習慣，多爲不正當之遊戲，實驗區則提倡拳術，改良戲劇，及實際之運動與組織。以轉移趨向，挽救頹風：

### 三·衛生方面

(甲)保健——清河區實驗成立後，即設有衛生所，因辦有成效，又擴充爲醫院，聘有專任醫生（原有醫生護士，均由北平市公安局第一衛生事務所及協和醫院派員兼任），內外科，設置完備，以前每星期六診病一天，不取藥費，只收掛號銅元十枚。自改爲醫院後，每星期有四天門診，次數加多，初診取號金二十枚，復診十枚，藥費半價。餘兩天下鄉診治，因鄉村設有分診所也。遇有重病，介紹北平協和醫院治療。至於平時，講演衛生常識，注射預防藥針，或拜訪家庭，或清潔環境，都有成績。

(乙)助產——產生嬰兒，舊由產婆接生，危害實大！該區助產方法，一面用新法接生，一面調產婆訓練，不惟不使產婆失業，且可使之以謀生，而產母與嬰兒之死亡率亦可減少矣。蔣指導員云：「我們由前年至去年，接生一百二十多個，均獲安全。」等語，可見人民信仰西法助產者日深，因之請求助產者日多。又醫院設有產婦科，置有產牀數張，設備完善，鄉民稱便。

## 孫廉泉先生講述蒚澤實驗縣概况

蒚澤與鄒平，同爲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以後簡稱研究院）之實驗縣。研究院設於鄒平，以梁漱溟先生爲院長，另設分院於蒚澤。本團參觀路線，規定先鄒平而後蒚澤者，實欲先聆梁先生之理論演講與工作介紹，而後實地觀察，易於明瞭。不意抵鄒後，雨雪載塗，泥深沒轆，道路迂遠，勢難成行。幸當時孫廉泉先生因公來鄒，爲本團講述蒚澤縣經過情形，足資借鏡。孫先生原任研究院分院院長兼蒚澤實驗縣長，廿三年冬，始調任魯西十縣自衛訓練實驗區指導專員，蒚澤實驗工作，孫先生實爲主幹，茲錄其報告之大概於次：

蒚澤在魯省之西，與河南河北接壤，幅員廣袤，較鄒平大三倍，計有大小村莊一千八百餘處，人口四十二萬有奇，人民十九務農，業工商者甚少。經濟狀況，因連年受天災人禍影響，不能自給自足，較之鄒平，相差甚遠。

蒚澤實驗縣開幕，係於廿二年七月一日，而八月十三日黃河潰口，淹沒村莊一千四百餘處，房屋倒塌六萬九千餘棟，全縣十七淪於水中。故一年以來，僅爲救災工作，同時將鄉村建設寓於其中。同人對於蒚澤鄉村建設，現在還是做探討的工作，少宣傳，少著述，無印刷品問世，預備經過三年，再向各方請



濰澤實驗縣工作經過，可分兩方面說明，一爲縣政改革方面，一爲鄉村改進方面。

(一) 縣政改革方面，可分爲二項。

1. 縣政組織沿革：山東各縣裁局設科，早經明令實行。濰澤原有財政建設，教育各局，名義

上雖已遵令改爲三，四，五等科，事實上各科仍保持其獨立狀態，並未移入縣府辦公。經費依舊獨立，對外仍發生關係，一切事件，縣長莫能支配，且各科各有界限，各有所屬機關，而當科長者好鬧意氣，分派別，樹黨羽，爭權利，縱橫掎擊，各不相能。對於所管事務，非敷衍即推諉，其自號作事者，亦不過擴大預算，競爭經費而已，是皆足以阻礙地方事業之改進。同時，駢技機關甚多，糜費亦不在少數。以故實驗縣開幕，即將各科完全移入縣府，合署辦公，各科原管經費，不許獨立，所屬機關，直隸縣府，一切統在縣長支配之下。並將公安局警士七十名民團大隊部團丁三百一十名，裁併爲警衛隊，將三個系統合爲一個系統，僅留隊士一百人，直屬縣長，不另設機關。其他如民衆教育館，度量衡檢定所，合作社指導所等，概行撤銷，併入縣政範圍。城內行政機關，僅一縣政府，完成行政組織簡單化，行政效能於是大增，而地方財政亦因此得爲合理之分配。蓋濰澤地方收入，年達二十一萬餘元，來源如

田賦附加，幾全爲農民所負擔。在未成立實驗縣以前，機關林立，用款衆多，計當時用於城區者達十四萬餘元，鄉區不過六萬餘元。實驗縣成立後，機關簡單，城區僅開支縣政府之四萬元，警衛隊之二萬元，共六萬元，其餘十四五萬元，概劃用於鄉區，取諸農村者，仍用之於農村。完成地方財政分配合理化。

2. 縣府預算改革：山東各縣行政經費，大縣一千五百餘元，中縣一千二百餘元，小縣不及千元，照額支報，形同包辦，此項數目，實屬不敷開支。上級政府亦明知其不敷，乃不於預算上量爲增加，而以徵收提成方法彌補，經征田賦有百分之三之提成，契牙屠宰等稅，提成數目尤大，盈收者并另外提給獎金，上下交征利，縣長已成爲聚斂之臣。縣長爲免預算虧賠計，爲自身利益計，不得不畢其心力於財務行政之中，而不遑他務。於是上級政令，本非盡屬催科，而縣長惟催科之令是務，人民只見催科之令，不聞撫字之聲，致視政府爲剝削機關，而漠視，而嫉惡，而離叛，此皆預算不確實所造成，非縣長之過也。故實驗縣成立之初，即按事務所需，編列預算，計增經費三千餘元，職員薪俸，亦量爲增加，所有提成提獎辦法，概行廢止，俾縣長對於庶政，等量齊觀，同流并進，以挽從前專注財政之弊。

(二) 鄉村改進方面：改進鄉村之中心機關爲鄉農學校，其組織是很澈底的政教富衛合一之機關。換

言之，以教學方式謀合理的改進，即所謂行政教育化。蒲澤全縣有二十鄉，每鄉設一鄉農學校，類似自治機關，又設一校董會，將一鄉領袖人物，羅致校董會內，以引其對於新制度之同情。鄉農學校校長，原規定由校董會選聘，現改由縣府聘任，校長負改進鄉村責任，校董會立於協助地位。校長下有總務處和教務處，總務處輔助校長辦理校區一切行政，教務處輔助校長辦理校內外一切教務，處設主任一人，由校長選聘。教學方面，分高級部，普通部，小學部三部，高級部，培養中堅分子，招取一般高小畢業生，辦法採書院制。普通部，為一般農民技術訓練，按鄉村問題開班，如自衛訓練班，機械訓練班等皆是。修業期限亦無一定，如自衛班四個月，機械班三個月，剷除黑穗病班三天，係按照問題需要技能，定其修業期限。小學部，即完全小學，純收學齡兒童，並指導一鄉中各村小學。每個鄉農學校有一個圖書館及十畝或八畝的農場。現在，成人教育中婦女班，尙未開辦，職業教育，正在着手進行。小學教育，已由二百個小學增至五百個小學，入學兒童超過全縣學齡兒童半數以上。社會教育，已與學校教育混成一片，看不出來。

蒲澤劃作實驗縣，不及兩年，均有相當成績，尤以辦理自衛見稱於人。上述自衛訓練，語焉不詳，復經同人要請，承其見告如次：

「蒲澤從前維持地方治安，係民團大隊部，公安局，聯莊會。民團大隊部三百餘人，年支四萬八千七

百餘元，公安局七十餘人，年支一萬三千元，聯莊會組織，縣城設有總會，各鄉設有分會，有警則臨時召集會員，計年需四萬元，花費多而收效少，就覺得機關要簡單，才有力量。同時，又覺得公安局是都市的產物，不是鄉村的需要，百姓不知道如何爲違警，動輒得咎而不知措其手足。所以實驗縣開辦之初，即將此三種機關裁併，留下一百人作爲警衛隊，維持城內治安，並含有幹部訓練的意思。鄉村治安，則歸自衛訓練班同學負責。

自衛訓練班，屬於鄉農學校普通部，設訓練主任一人，教練一人，班長三四人，廿個鄉農學校各設自衛訓練班一班計廿班。每班原定學生七十人，黃災後改爲五十人，共計一千人，以四個月爲期，依次徵訓。

征調辦法：凡十八歲以上三十歲以下之青年，均須依次征調受訓，此項青年，全縣約有六萬餘人，每期征訓一千左右。徵調次序，以地畝爲標準，地畝多者在前，少者在後。黃河流域之農民，自耕農佔百分之八十以上，地主甚少，被徵者皆爲有地之人。計第一期被征調者，多係百畝以上之戶，二期次之，現征至第五期，亦係有地五十畝左右之子弟。預備征調九期，俾廿歲之子弟，均可受訓。第一期至第五期受訓農民，生活相差不遠，訓練科目亦同，以後數期，當有變更，因其需要與前期不同，須附帶予以職業訓練。至徵調次序以地畝多寡爲先後之原因，一因鄉間有田產者希望治安最殷切，二因自耕農爲生產力最強的分

子，三因自耕農是社會上最多數，四自耕農是最安分的人民，故先使其有組織，有訓練，有力量，而有奠定社會治安之工具。徵調辦法初行時，亦曾發生困難，以後進行甚利，農民起初不明徵訓意義，又值東北事變之後，多疑係政府徵兵與日本開戰，存着恐懼懷疑心理，幾經剴切解說，而僱人頂替之事，仍未能免。計第一期受訓者僱覓佔十之三四，第二期則甚少，至三期不但無僱覓之人，並有從前僱覓者三百餘人，自動要求補受訓練。蓋因從前恐懼懷疑心理，已有事實證明，而一方見受訓人之知識技能，言語，容止勝於從前，令人羨慕故也。

訓練方法：是根據開辦自衛訓練班之意思而定，開辦的意思有三，一．是想奠定鄉村治安基礎，以民衆自身力量維持鄉村治安。二．是因鄉村散漫無紀律，想在自衛訓練中，培養民衆生活紀律化。三．是以四個月的學習，作為成人義務教育。故規定課程有軍事訓練，識字，精神陶鍊，農村問題，及珠算等項。軍事訓練一門，不但訓練軍事學術，並對於學生生活一切，嚴厲的使其紀律化，識字一門，對於未受教育者，使其在四個月內能識千八百個字。其曾在高小或中學畢業者，則為特別班，授以解決鄉村問題的知識與技能。精神陶鍊一門，教以處鄉黨鄰里之道，以歷史人物故事為教材，以本鄉歷史人物作證驗。同時，指示個人與國家及社會之關係，以縣志上偉大的光榮的歷史，引發其國族思想。農村問題一門，把本地的問題提出講解。自衛訓練班之教學人等，不用軍隊上稱謂，而加以師生名義。蓋因我國素來尊師，師生之名義一立，師生之關係長存，即出校之學生，老師仍能發生約束之效力。同學關係，亦極團結，極能表見

互相親愛，互相扶助之精神而歷久不渝。故將自衛寓於學校之中，使其觀感不同，易於領導，易於團，結并能維持水遠而不墜。

自衛訓練班學生之火食，（三元二角），制服（藍布衣一套），書籍，均由公家發給，年需經費六萬餘元，在裁撤公安局，大隊部，聯莊會經費項下開支，槍支則歸學生自備。蒲澤有槍支甚多，總計約一萬八千以上，凡五十畝之戶，多有槍支保家。各村最少有槍一支，為全村共有，其被徵而無槍者，亦可持來受訓。

蒲澤廿校自衛訓練班，時常有一二校會操，分向四處舉行，全縣儼然完成自衛網。畢業後，即組織同學會，每月除農忙外有定期集合，又有縣府規定之春操秋操，有事時，由老師知會隊長，隊長轉知班長，班長通知同學，若於八小時內將五期畢業同學四千五六百人全數集合，并能於三四小時內將全縣邊境完全封鎖。

蒲澤舊為曹州府治，素號多匪之區，自辦理自衛後，匪徒完全消滅。去年，劉桂堂股匪圖犯鄰邑，蒲澤為其必由之路，竟繞道以去，不敢窺境。五月間，鄰縣告警，匪衆五百餘人，勢甚猖獗，經同學往剿，斃匪無算。現在蒲澤農民，不但能自衛，並能為鄰縣剿匪也。

附 錄 二

MOK

# 日記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二十七日

本會爲調查定縣鄒平江寧實驗縣之設施，青島無錫等處之鄉村建設，特由會員吳春霖戴齊亞葉鴻洲張炳曜張四維羅之翥劉翰華會操鞏汪萬里蕭焜柳錦胡咸吉張庸鄧邦治胡以平張塵軒汪龍蟠吳秉忠黃爲綸姚芝尹鳴珂二十一人前往考查，用資借鏡，遂於本日晚十一時由吳副主任瀛率領，搭平漢車北上。同行者另有教育廳派往考查教育之督學王介菴，民政廳派往考查衛生之省立醫院院長吳碩佐兩君，沿途庶務則由本會事務員劉季初担任。在出發之前一日，民政廳長兼本會主任孟劍濤先生招集談話，剴切訓勉，以壯行色。武漢報紙連日亦有本會考察團赴定縣鄒平青島無錫等地參觀之紀載，可見省政當局及社會人士注重縣政建設，對於本會考察之熱烈同情也。是以吾人亦極感動奮發，冀有以答各方之希望，車初行，乘客不甚踴擠，以故本團同人無形中取得「虛左以待」之便，共同團集於一列車中，或促膝談天，或持書披覽，抑或開窗賞玩把酒敲詩，不三日而安抵定州矣。

是日午後一時，本團初抵定州車站，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幹事長兼河北省縣政建設研究院院長晏陽初先生，特派代表湯茂如先生到站招待，表示歡迎。并代僱人力車多輛，分別乘坐，魚貫而入。行三里始達



定縣城，下榻鴻賓樓，停留片刻，即赴平教會拜訪晏先生，參觀各項設施。該會房屋，係就舊日考棚修理改造，前門照壁上有八幅教育圖畫，中間標有「除文盲，作新民」六大字，左方標有「愚貧弱私」，右方標有「智富強公」等八字，其各幅圖畫，即按此描寫，惟妙惟肖。二門上額書「勿忘九一八」兩旁書「生聚教訓」「臥薪嘗胆」等字。是亦該會藝術教育之一種也。嗣由該會招待人員引導至接待室，室內滿掛社會調查或研究設計之圖表，琳瑯滿目，美不勝收。

少頃，晏陽初先生出而相見，與吾人一一握手為禮畢，即為吾人作一概括而有系統之演說，大意是講明「平教會之緣起及其理論根據」，晏先生本平教會之創造者，所言皆根據社會事實，切合中國需要，故娓娓陳詞，能令人聽而忘倦。最後又謂「敝會各部主幹人員，因接北平政整會電召，前往担任河北農村指導人員訓練所教授。昨晚本人聞知諸位來定消息，特去電促其抽暇返定，詳為報告各部工作」云云，由此可見晏先生對於本團同人之誠懇周至，其厚誼高情，殊為可感也。

是晚六時，返鴻賓樓晚膳，八時，仍赴平教會，聽該會調查部主任李景漢先生報告調查工作大概情形，大意謂「社會調查之任務，是搜集各項統計材料，作為各項設施之初步，要調查能精確澈底，必須恢復人民信仰，與人民打成一片。要縣單位統計圓滿，然後全省及全國之統計才可成功。調查工作，大致可分為六種，即政治經濟教育衛生自衛禮俗等是。」並說明各種調查經過困難及着手辦法頗詳，未謂已將各種

社會調查材料，搜集出版者，有「定縣社會概況調查」兩鉅冊，其他特種調查所得，印有單行本者尙多，可供參考云。其調查經過及其概要，已編入報告，茲不多叙。

## 二十八日 晴

上午七時，接孟廳長來電，言張主席現已由滬轉平赴定，將順道至定縣參觀後回鄂。上午八時，赴平教會聽各部主幹人員講述各該部工作情形。下午即參觀平教會各部及附屬機關，如保健院，農場，工廠，倉庫，合作社聯合會，民衆教育館等。茲將本日聽講或參觀之時間及經過，紀其大略如次：

上午八時至九時許，聽孫伏園先生講文藝教育。九時至十時許，聽鄭斐裳先生講藝術教育，隨承引導至該會圖書陳列室及廣播無線電收音機製造廠參觀。（所有聽講及參觀所得，另詳報告正文文藝教育項內）

下午一時，參觀保健院，該院與普通醫院大致相若，惟懸掛關於衛生教育之圖畫表解，調查統計等類則較多。嗣由該院負責人員報告其工作概況及保健制度大要。（已摘要編入報告衛生教育項內）二時許，由保健院轉赴農場參觀，該場有地八十餘畝，以值冬令農隙之時，各項農作物均已收割，未能親見。惟辦公室內尚陳列有少數農產標本物，如脫字棉粟麥等類，其質色均較普通爲佳，可供表證。餘如該場附設之苗圃，有樹苗多種，因深冬葉脫，其名頗難辨識。現時繼續不斷之主要工作，爲波支豬與本地豬配合之試驗，並有華北各地豬，用作比較，據云，大名豬亦不弱。又如羊及鷄，亦有多種爲比較之實驗。該場負責人並

爲吾人作一關於生計教育之簡明介紹，辦法尙多切實可行，如生計巡迴訓練及表證農家種種，可視爲農場與農村打成一片，以謀農業改良及推廣之惟一途徑。旋參觀各村表證農家在該農場開會，報告種棉情形，討論改善問題，亦覺有秩序有條理，殆非訓練有素者不能也。四時許，由該農場折轉，赴平民工廠參觀，廠內設備頗屬簡單，僱工人十餘，紡織機數架，餘如肥皂等製造，出品尙欠精良，有擴充改進必要。後又參觀農業倉庫，及農村合作社縣聯合會。（詳情編入報告生計教育項內）六時許，同人步回鴻賓樓晚餐。

是晚，聞平教會瞿菊農先生由北平回縣，將爲吾人作一工作介紹。吾人遂於晚膳後，再赴平教會，由該會招待人員引導入會議室內小憩，初由湯茂如先生報告介紹工作題爲「教育實施方式」，繼由瞿先生就題講演，語多精彩。

二十九日 陰

本日，因昨晚得確息，張主席乘平漢列車南下，於本晨五時到達定縣。同人均往迎迓，至站時，適值張主席下車。即由吳副主任代表同人，略致數語，張主席亦略談數分鐘，即偕晏先生乘平教會特備之車進城。

本晨，赴各鄉參觀平民教育活動及農村建設工作，並爲節省時間計，分爲兩組，分途並進。於九時許，一組由南門隨同吳副主任出發，計共十人，預定參觀者爲西平朱顧牛村等地，一組由東門出發，計共十

二人，預定參觀者爲高頭西建陽等地。各由平教會派員引導，相約於是日午後將以上所列各村參觀完畢，轉赴小陳村集合。蓋初則由合而分，後則由分而合也。當各組同人之出發參觀也，分乘舊式騾車各二，初出城門外，一望平原，時值積雪初晴，雖當冬令，並不感覺寒冷，惟道路泥濘，車行頗不便利。行經四十餘里，兩組同人均已按照所定地點，參觀完畢，（其詳見定縣報告）先後抵小陳村。是時已過午矣，該村居民八十餘戶，人口七百二十人，風氣向稱醇樸，平教會以爲鄉村經濟活動之中心。到村時，即由何晴波君出而招待，導觀各處；是日，張主席亦往該村參觀，另由安先生引導。何晴波君引導同人參觀各處，凡經濟之組織，學校之內容，導生制之表演，均有詳細報告。（見定縣報告）。未幾夕陽西下，天色漸晚，遂山原道高頭村等地，邁返城內。

是晚八時，赴平教會及研究院之宴，席設研究院內，宴畢，承研究院副院長陳筑山先生介紹該院工作進行概況。（其要點編入報告，茲不贅述。）

三十日 雪

本日上午，赴研究院聽陳筑山先生講述公民教育，經過一二小時，旋返客邸午膳，預備飯後赴研究院實驗部定縣縣政府及其所屬各局監所參觀。

下午一時，參觀定縣縣政府，該府門前設有民衆招待所，民衆茶室，其內部設備，尙覺簡單，招待所

附錄 三

三二一

及茶室之民衆，斯時不甚擁擠，亦是清平景象也。該府首門有一城樓，上有「古中山國」四字，樓懸古物陳列所匾，因吾人參觀意在考察政務設施情形，故對此等設備，未暇探討。拾級而上躋該府正堂，觀其堂上仍懸有舊時「清慎勤」三字之橫匾一，兩楹木刻有聯，語頗妙，書法亦工，其一爲陳筑山先生贈呂復縣長者，文云「本愚公移山之精神，掃除五千年積弊」；「鑄文翁化蜀之矩範，作育四百兆新民」。其二乃呂縣長自撰者，文云「爲奉常博士見宰官身，庶政本相通，豈惟聽訟催科應知其事」；「此河朔名州古中山國，斯民何憔悴，願與邦人君子共起而圖。」

繼至該府接待室，由該府祕書代表接見，據談呂縣長因事外出。繼爲吾人報告該府內部組織，經過時間約二三十分，語未畢，呂縣長回到接待室，接續說明各項設施情形，關於教育部分之事，並另請教育局長列席報告，共經過二三小時之久，同人於談次，對於有關縣政之疑難問題，提出討論，請教者亦頗多，是以此次與呂縣長等相見，一問一答之間，適成爲一談話式之集會，時間不覺其延長也，末承檢送各項統計表件，用備參考。

旋至研究院右側，參觀定縣公安局畢，覺定縣縣政府方面工作，大致以公安一項爲最有成績，局長邵清淮君，辦事卓有精神，該局內部一切頗有條理，普通縣分之公安局，殆罕有其匹者。嗣參觀定縣監獄，規模亦頗宏大，並附設有工廠一，織布機聲，洋洋盈耳，其他手工業亦有多種。（以上兩項，詳報告書公

安及司法內)

本晚，朔風凜冽，大雪忽降，乃吾人北游以來氣候最寒之一日。同人共幸參觀鄉村已畢，不至因雪而阻其進行。又幸值參觀縣政府時，在此參天古柏之下，領略雪地風光，適足以助其清興，供其點綴。因在雪地攝影而返。返寓後聞張主席於本日天未明時乘車南下，本團同人亦以考察定縣日內完竣，擬於明日午間，車赴北平。乃於晚間各自整理報告後就寢。

三十一日 晴

本晨早起，各自檢點行裝，準備正午以前，齊集西門外車站候車，轉赴北平。有多數同人以午前約有二三小時之空閒，擬至中山靖王陵，瞭敵臺，白菓樹等處參觀，因沿途積雪甚厚，行步維艱，未果。九時許，僱齊人力車，車夫從容踏雪而行，吾人乃乘便瀏覽以上諸名勝。所謂墓也，塔也，一若「橫看成嶺側成峯」焉。所謂白菓樹者，不過葉落枝枯，昂然獨存於平原大野中，一數百年前之古樹而已，惟定縣人民對此樹，不惟勿剪勿伐，且爲之立廟奉祀，香火不絕，此其異也。漢中山靖王陵高爾丈餘，占地約二三畝，歷二千餘年，仍巍然存於城內，是爲定縣有名古跡。瞭敵塔在城內東南隅，聞爲華北各塔之冠，據定縣志書所載，宋真宗時開元寺僧會能嘗往西竺取經，得舍利子以歸，咸平四年，詔會能建塔，經五十餘年，塔始告成，當時民諺有之曰，「砍盡嘉山木，修成定州塔」，工程之浩大可知。塔成後，因契丹入寇，或用

以瞭望敵人，故名瞭敵塔云。至白菓樹究係何時栽植，何時枯死，均無可考，惟據民間傳說，「先有白菓樹，後有定州城」，是經歷年代，亦已久矣，宜其視爲古跡之一也。

本日傍午，集於定縣西門外車站，就站傍一旅館午餐，午後二時半，平漢車北行，至北平前門西站，已夜晚七時，旋僱車至東城亮果廠京兆公寓下榻。

二十四年一月一日 陰

本日爲元旦，各機關學校團體均已放假，無處作調查工作，乘此暇日，赴故宮博物院遊覽。院之大門，舊紫禁城之神武門也。按紫禁城，明永樂中建，成祖初封於燕，其邸乃元代隆福興聖諸宮遺址，位於皇城之中，凡四門：南曰午門，北曰神武，東曰東華，西曰西華。神武門與景山之南面對，景山亦稱煤山，明稱萬歲山，思宗殉國於此，追懷遺烈，爲之黯然！

故宮係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五日，宣統出宮，清室善後委員會封點寶物，原備異日開設博物院之用。乃請求參觀者多，迫不及待，爰於十四年四月十二日起，先行開放內中路弘德昭仁等殿，陳列銅器，磁器，字畫等件，爲古物部；內西路咸福宮等陳列宋元明清各版書籍，及經卷等，爲圖書部；外東路皇極養性殿陳列冊寶，冠服，御容等件爲文獻部，是年雙十節，又將外西路，內東路各宮殿全體開放爲博物院。同人由神武門進貞順門，循規定路線遊覽，見其陳列珍奇瑰異，不可方物，洵歷代文明精粹之所在也！其中

宮殿繁多，「五步一樓，十步一閣」。非筆墨所能形容，紀載所能詳盡，以其非此行之所注重，故略而不書，茲約紀所經之處爲御花園，奉先殿，乾清宮，養心殿，坤寧宮，交泰殿，弘德殿，翊坤宮，儲秀宮，麗景軒，英華殿，雨花閣等處，是爲舊日之內庭。出乾清門，穿內左門過古物陳列所之武英殿右側至香妃浴室，設備無存，不似溥儀妻浴室，有洋式磁盆，隔以雕花屏風，懸以緋色帳幔也。但浴室前屋，陳列亦極美觀，中有香妃圖像，感其報國有心，矢志不屈，凜凜生氣，足以警醒國人！故特述之：據王湘綺集載香妃，準回女也。天生麗質，體有異香，清高宗定回疆，將軍兆惠生得之，策送京師，高宗納之爲妃，處於西內，寵冠後宮，而誓死不從！彼懷其家國，恨於破亡，復仇之志，未嘗稍懈！每歲時令節，輒思故鄉風物，潸然淚下。高宗聞之，則於西苑中妃所居樓外，建西域式之市肆室廡禮拜堂，以悅其意。其恩養可謂至矣！卒之不能轉移其復仇雪恥之心。孝聖憲皇后，高宗之母也，知之，每召香妃，高宗輒左右之。會高宗至圓丘大祀，圓丘在北平正陽門外南郊，高宗先期出正陽門，赴齋宮，太后伺其出宿，急令人召香妃至慈寧宮並嚴令扃門，雖上至不得納。正統殺香妃時，高宗聞報，倉皇命駕回救，宮門固閉不得入，以額觸扉，臣御號泣，聞於內外，太后仍俟香妃氣絕乃啓門，高宗入內號泣，太后亦撫屍哀慟。王湘綺謂天子有聖母，吾人謂準回有烈女也。

香妃以一弱女子，不忘故國，矢志復仇，竟不爲富貴所淫，威武所屈，真女中豪傑也！吾國當此多難期



間，凡我男女同胞，皆應臥薪嘗膽，以求復興民族。一人如是，人人如是，四萬萬整個民族無不於是，百折而不同，自衆志以成城，以此圖功，何功不克。今則榆關外悔猶亟，內地農村崩潰無以爲救，顧此壯麗殿庭，慘烈遺跡，令人有不如婦人之感，吾人記香妃，正所以自勵而勵國人也。

同人傷感之餘，不復盡情遊覽，過此則爲外朝，經保和殿，有洪憲國旗軍旗印璽及武器等……陳列左右兩殿。前行爲中和殿，再前進出太和殿，循東廡體仁閣（西廡爲弘文閣）轉太和門，由午門而出。聞太廟有木刻展覽會，導者囑繞道一行，究之滿懷淒楚，怏怏回寓。

一月二日 雪

早起大雪紛飛，正午仍赴清河鎮，此鎮距北平西直門十八里，有一小河，發源於玉泉山，橫貫鎮地，向東北流，水清澈底，故名清河。前清光緒初年，全鎮只有店舖二十餘家，爲旅客往來西北與北平間停憩之所。清末在鎮設立軍官學校，飛機場，及織呢廠等機關，市況遂日形發展。燕京大學社會學系設鄉村社會實驗區於此，其地點坐落，鄉村數目，與戶口多寡，已見報告書「清和社會實驗概況」中，茲不復述，僅記所以創辦試驗區於此之緣由如次：

（一）清河鎮雖近城市，但社會情形，尙與華北各農村情形相合。

（二）清河靠近北平，有汽車路，由北平東城根青年會乘車，四十分鐘即能到達，交通方便，易與北

平各專門機關合作。

(三) 交通既便，參觀自易，一面易使外界認識，一面易得多方建議，使工作日臻進步，方法逐漸改良。

(四) 清河與燕京大學相距不過八里，道路雖不平坦，人力車至多四十分鐘即可到達，腳踏車只需二十分鐘，學生實習，教員指導，往返均甚便利。

此其大略也。其尤令人注意者，該鎮實驗期限定為七年，多用本地人才，加以訓練，試驗期滿，自可接收照常辦理。至一切設施，力求簡單與經濟，用奠自立自營之始基。惟本日大雪，僅參觀清河局部試驗，其有鄉村全部試驗，未及前往考察，冒雪而返。

一月三日 晴

上午八時，趨車前往香山慈幼院參觀，出西直門外，遙望宮殿巍峨，綠瓦紅牆，闊大而美麗者，頤和園也。園在萬壽山麓，昆明湖畔，舊名清漪園，清孝欽后常避暑於此，光緒朝，孝欽后六旬萬壽，重加修葺，始改名頤和園。行至青龍橋，過園門不暇入覽。

北望玉泉山，山巔有塔，高七級，聞內有螺旋梯，塔最高層設佛一尊。山之以泉得名者，因北平市各水，以此泉為最甘冽，故名玉泉，山亦名曰玉泉山。西行數里，則為香山。

香山距平城三十餘里，形如坐椅，坐西北向東南，立而四望，如在山坳中，慈幼院在焉。院爲熊秉三先生所創建，是日年假，由李祕書子安招待，略告本院設院長祕書，以下有嬰兒保養園，蒙養院，小學部，中學部，專門工藝部等。專門工藝，有印刷，陶工，化學織染，挑花，鐵木工，製革，地毯等工廠。現在此地爲小學部，僅就小學部言之：小學校設主任一人，管理校務。分設教務，家務，事務三課，又各設主任一人暨課員教員若干人。教務課職權，統理校中一切教學做之計劃，編輯設置研究及課外活動等事宜；家務課職權，管理學生衣食住清潔衛生疾病請假，並會同教務課指導課外活動；事務課職權，統理庶務，會計，購置保管等事宜。小學教授，分單式複式；小學宿舍，以鄉村戶口編制，寓有自治組織；學生特重勞動，節儉，吃苦等訓練。

參觀至食堂，見有高級學生照料低年級學生，凡清潔如洗刷食具，抹棹掃地等事，均由學生工作。有兒童圖書館，分高，中，低三部，除星期三整理圖書不開館外，其餘日期均按規定時間閱覽，但低級兒童不准到高中兩級閱覽室；高中兩級兒童亦不准到低級閱覽室——因低級兒童多好出聲，恐妨高中兩級兒童靜閱也。館員由三年級以上學生選任，担任值日及出席會議各事項，養成其服務精神。其餘各部，因假期未得參觀，迺車沿舊路東行，偶一西顧，不知路遠，而萬壽，玉泉，香山等均在蒼茫中矣。

今日爲國歷元旦第二日，吳副主任以昨日征車甫卸，又值國難嚴重，停止慶祝，於是蕭瑟而過；然亦

不可毫無紀念，遂改於今日下午集宴於東興樓，原意強顏爲歡，且以慰勞征程辛苦。席間乃以昨日參加行政院駐平政務整理委員會元旦團拜典禮，所聞榆關內外嚴重情形，介紹於同人，感覺國難之重，責任之鉅，不禁淚隨聲下，同人亦復相對唏噓不已。原計本團親往榆關參觀，以相激勵，至此則所受刺激，已不勝其痛楚，乃決計中止榆關之行。

一月四日，五日 晴

兩日整理調查定縣筆記，同人日夕爲勞，頗有扃門應試風味，亦樂事也。

一月六日 晴

上午束裝，飯後乘北寧車啓行，下午五時到天津總站下車，赴天津旅館下榻。

一月七日 雪

上午六時起床，九時乘津浦車南行，晚七時到濟南下車，山東省政府韓主席派張交際員在站招待，領至中西旅社食宿。適館授餐，至感東道主人盛情。

濟南在濟水即今黃河之南，故名濟南。漢置濟南郡，後魏曰青州，宋升爲濟南府，清爲山東省治，民國廢府改爲歷城縣。十七年北伐成功，設濟南市，二十年市縣劃分區域，省政府各廳及濟南市政府，歷城縣政府，均駐於此。

濟南據平滬中區，津膠要道，是黃河右岸之重鎮。津浦鐵路通過於其西，膠濟鐵路直達於其東，黃河漕澗於其右，小清河流貫於其後，水陸交通，極爲便利，故此地爲我國北方商業中心。自前清光緒三十年開爲商埠後，（我國自開商埠四處，即濰縣，周村，長沙，濟南。）從前荒烟蔓草之地，築廣坦馬路，高大樓房，一切交易，非常繁盛，外人營商此地者以日本人最多。同人所寓中西旅社，即在商埠第一大馬路也。

一月八日 晴

今日上午，本調查團吳主任，與湖北教育廳王督學介庵拜謁韓主席暨各廳廳長。回滬後，即由張交際員領導參觀下之各處：

一。圖書館——在大明湖南隅，前清貢院舊址，飛橋傑閣，水榭花畦，景致清幽，路徑紆曲，洵瑯環福地也。中有閱報室陳列中外報章，雜誌；另有圖書閱覽室，儲藏古今中外圖書，至爲宏富；並有碑龕，羅列漢魏六朝唐宋諸石刻，不僅摹本石鼓文已也。館內東院爲博物館，或陳列金石書畫磁器古物，如博古堂是；或陳列漢畫石刻，如漢畫堂是；或陳列古泉及錢幣參考書籍，如羅泉樓是。出博物館東行，爲兒童圖書閱覽室，亦設備美富。總之搜羅完備，佈置周詳，入此室處，殊令人啓考古之幽情，發讀書之清趣！我等過客，惜不能日往來於其間，一廣知識也。

一·民衆教育館——在舊貢院牆根，院落宏敞，高阜曲水，隨在設置石棹木椅，民衆多有藉曝日而圍棋，及其他娛樂者，內設衛生，植物，礦物，藝術，國貨省產品，兒童玩具，通俗圖書等館；其最發人深省者有國恥館，舉凡關於國恥案件，陳列其中如「九一八」「一二八」「濟南「五三」」等慘案，製作模型，繪具畫圖，均令人不忍目睹，更令當地民衆永矢勿忘！至附設民衆學校，民衆問字處，民衆代筆處，通俗講演所，或在大街，或在趵突泉，雖未及參觀，聞經營周至，俾益民衆者大！

一·千佛山——一名歷山，又名舜耕山，相傳虞舜少時躬耕於此。在城南五里，十分高峻，上有千佛寺，依山之形勢，刻有多尊佛像，因以爲名；又有關帝廟，文殊殿，魯班廟，舜祠等。遊人衆多；近爲省市各機關，各學校植樹節造林之地。

一·大明湖——在濟南城內西北隅，周圍十餘里，湖水清淺，望之見底，水草游魚，相映成趣。湖上風景，天然可愛，四季遊人衆多，夏日尤絡繹不絕。湖邊停有畫舫，專供游客乘載之用，玲瓏清潔，足與西子湖，秦淮河遊船爭勝。

一·歷下亭，今名古歷亭，在大明湖中偏西，面山環水，實爲勝地！但不知建自何代，門所掛杜工部詩「海右此亭古，岱南名士多」。兩句，是不惟不始於唐，在工部時已稱爲古，其古可知矣。清高宗東巡

經此，題有歷下詩三首，刻碑立於亭中。亭後爲名士軒，中懸掛佳聯甚多，偶讀一過，未及記錄，事後追維，悔不及矣！

一·北極閣——亦爲大明湖名勝地方，有階數十級，拾級而登，推窗四望，近則一片清波，遠則千佛山，盡入眼底，實眺覽之佳處也！

一·城垣汽車道——濟南城垣，周二十餘里，是明朝初年所建，向只東西南三面城壁圍繞，獨缺北面。城牆寬厚堅固，自十七年國民革命軍北伐成功後，各省皆主張折城築路，惟山東省政府韓主席蒞任後，祇將「五三」慘變，被日本軍隊礮轟殘破之西門城牆折除，在未折城垣上改修馬路，就殘破西門修築極小角度之斜坡。以便上下。同人出北極閣，乘汽車上城，疾駛之餘，覺湖光山色，與城內外房屋櫛比，有如一幅圖畫。似此辦理，較折城築路者，費力小而收利快，且常則可便交通，變則足資扞衛，一舉數得，莫善於此。汽車行至西門，順斜坡徐徐而下。

一·趵突泉——在歷城縣西，原有天然三泉，水勢湧出，高出地面二三尺，形狀各如車輪。近又用人工造六泉，浪花跳躍，較原有三泉尤高。水聲潺潺，可聽可愛，相傳爲濟南名泉七十二中之最著者，旁豎石碑刻「第一泉」三字，信而有徵。濟南市政府現正在此開鑿自來水源頭，轉瞬成功，飲料甘美，無以加焉。

一·白雲樓——在趵突泉東北角，南向，樓上下各五間。張交際員告同人曰：此係明朝嘉靖進士，累官河南按察使李攀龍字子麟號滄溟先生讀書處也。先生歷城人，九歲而孤，家貧自奮於學，稍長爲諸生，好爲詩古文，詩以聲調勝，文則鏗牙戟口，好之者推爲一代宗匠，與謝榛吳維岳王世貞宗臣梁有譽徐中行吳國倫號稱七才子，名播天下。先生在官念母心切，謝病告歸，構白雲樓以養其親。迄今年歷數百，朝更幾代，中間不知經過幾許兵燹，而白雲樓猶巍然獨存，洵德澤及人，故無敢毀其牆屋也！居是樓者，皆先生後裔，雖云式微，而能世守先人敝廬，亦難能也。聞之殊令遊子興望雲之感！樓前有碑數石，本可永垂不朽，惟年代久遠，樓臺寂寞，而又僻在一隅，未經政府表揚，以故人多知有趵突泉，而不知有白雲樓也，設非張交際員繞道指點，無從瞻仰門牆矣。

濟南名勝古蹟，名聞中外，原非一半日所能尋求萬一，上述各處，不過略窺一斑。古人藉遊歷以增長學識，今遊歷而少見若此，益慚譴陋矣！

一月九日 晴

上午六時，由濟南登膠濟路火車，七時開行，九時二十分到周村。下車，即有長山縣公安局巡官率警士在站照料一切，問其何以知本團來此，則云由省來電告知也。周村係長山縣轄境，鉅鄒平縣城三十五里，有公共汽車往來，同人即由周村換汽車啓行。大雪初霽，道路泥濘，而土質多沙，未鋪石子；加以本地



舊式大車鐵包木輪，將道路壓壞，車行顛簸，比乘北平之碰頭驟車尤有過之。去周村數里，輪陷泥中，任司機者如何用汽力鼓動，不能前進，同人遂下車齊力推行，十一時始抵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院址在平鄒縣東關也。

鄒平縣城無旅館，有一兩家飯店招牌，屋宇狹小，不過如吾鄂鄉村之飯館，不能容留多客。研究院秘書徐樹人先生，殷勤招待，並留同人在院居住，臨時派人在教室環設鋪板，俾賓至如歸，洵可感也。

同人居研究院，又值該院召集已在訓練部畢業而分散各縣鄉村工作之同學會開會時期，因之，院內不便作飯，同人遂在鄉治門（即東門）內之鄒平飯店爲食客，有時踏雪去來，至饒興趣。

鄒平鄉村風俗純美，城廂人民衣履樸實，毫無奢靡習氣，婦女鮮在外遊行者，其家政之整飭，可以概見。過公安局門首，見其空虛無人，詢諸七人，據稱：地方安寧，奸宄不作，已由縣政府呈奉省府令准裁撤，將其消耗經費，挪作縣政建設之用云。

鄒平古稱「梁鄒縣」，位居山東全省之中心，水陸交通，尙稱便利，全境東西四十三里，南北八十里，面積二千六百二十三方里，耕地七十一萬畝，人口十五萬五千七百六十八人，於魯省列三等縣。

本日下午三時，訪研究院梁院長漱溟先生，當蒙階階出見，梁先生精光內斂，態度謙和，見同人一一握手，延之入座，寒暄後即正式講話，說明所以來山東辦「鄉村建設」的意義和工作概略，概係根據學理

，切合實際。講至五時三十分，因鄉村服務同學會開會時間已屆，不能延誤，遂將今日尙未講完的話，約定明日續講而散。

十日 晴

上午八時，梁先生續講昨日未盡之詞。十時，赴鄒平實驗縣政府參觀，承縣長王怡柯先生報告辦理地方自衛方法，與縣政改進情形；並領導參觀監獄看守所等。監獄人犯，學習紡織印刷等工作，成績頗佳。監所宿舍鋪蓋，均極整潔。似此將一般已決未決各犯，養成良好習慣，一旦釋放回鄉，定不再作奸犯科，爲害社會，其造福不僅在人犯已也。十二時回院休息。

下午二時，研究院農場主任于魯溪先生來院，報告辦理農業改良情形，（記錄另詳）解說周詳，講畢已四時矣。先生布衣布服，冬不御裘，而言論豐采，迥不猶人，隨領同人赴農場，參觀作物育種，豬種試驗成績及鄒平改良豬種頭數比較。其他養蠶，烘繭，製絲，織綢，養鷄，養羊，養兔，養蜂……無不研究改良，極力推廣。蜂羣不在該農場，但云每蜂一箱可釀蜜四五十磅，每磅值洋二三角云云。出農場時，日已暮矣。

本日午後，聞江陵縣同鄉段繼李君，在研究院考取官費，係去年四月來此，段君畢業於武昌中華大學，曾在湖北教育界服務，目視地方糜爛，有志于農村建設，特辭去職務，來院研究，擬爲人民解除痛苦。

附錄 三

三二五

其志大願宏；洵青年有爲之人才，同人正擬晚間往訪，而段君聞信先來，詳述一切，他鄉聚首，一種喜出望外情形，不可言狀。並邀同人次日晚餐，慇懃備至，感謝同深！

十一日 陰

本日天陰，風霧交加，大有欲雪之勢，上午八時乘公共汽車赴縣屬十一鄉之孫家鎮。此鎮在城北四十里，即古梁鄒舊縣治所在。漢伏生傳經，爲文化史上可紀之事。其故里亦在此，歷代以其子孫爲奉祀官以祀焉。又宋范文正公仲淹隨母改嫁長山朱氏，嘗讀書醴泉寺，寺在城西南三十里鬻堂嶺下，故今有范公讀書處及范公祠，其遺念在民者蓋甚深也。

孫家鎮設有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社聯合會，會內指導員陳鏡人君，領導參觀「軋花」「打包」各廠；暨附設醬油廠，說明製造大略。出聯合會赴村學暨共學處參觀，村學課程，與普通初級小學無大歧異，其組織及辦理自治情形，另詳報告中，共學處，即村學三四年級學生於正午回家飯後，利用休息時間，以四十分鐘在門樓或屋角，教不識字之男女小學生數人，故謂之共學處，即馬相柏陶知行諸先生所辦之小先生制也。有一小先生寫「雪」「屋」「石」「風」等字於小黑板上，就現有景物，作實地教授，小先生頗喜領受，而小先生善誘之態，尤爲可愛。

午後車行距孫家鎮八里之王伍莊，參觀鄉學村學，回研究院時，已三時三十分，適聯莊會組長副在院

後操場演習槍刀拳術等，咸往觀焉。此項人員曾在徵訓隊受過訓練，派往各村充當村正副組長，此時調回更受高深訓練者，技藝嫻熟，練習功深。參觀畢又往研究院會議室，聽前任研究院副院長現任荷澤縣縣長孫廉泉先生演講，辦理荷澤縣政經過情形。

### 十二日 陰

孫先生於上午八時，繼續講述辦理魯西自衛實驗情形。十時，赴城內參觀研究院設立之醫院，暨縣立簡易鄉村師範學校，下午一時，由院內徐秘書領導參觀研究院，辦公室，講堂，圖書館，閱報室宿舍等，二時，又赴城內實驗小學校參觀，此校爲縣立簡易鄉村師範學校之一部，師範學校設在聖廟之內，此校則別設一處也，一面又分班參觀金融流通處，縣商會，訪問一切。四時，梁先生召集同人詢問有無疑難問題，并有陝西視察各省鄉建人員參加，交互接談，約一小時而散。

本日爲人民趕集之期，市面平日無事，慣例五日一集，附近鄉村趕集者，肩摩轂擊，交易繁盛；其餘四天，在家安心工作，不以寶重之光陰，虛擲於城鄉往來之中，時間頗爲經濟。

### 十三日 雪

本日大雪，上午七時整理行裝，十時，分乘汽車兩輛，一聲笛鳴，匆匆別研究院向周村而去。迴顧院宇，遙望送行諸先生，直有依依不舍之概，同鄉段繼李先生，亦在客中送客，惜不能携手同行！但彼前程

遠大，後會自有期也。原定下午一時在周村站搭火車至青島，汽車行至李參店（鄒平境地）附近，輪沒泥中，較來時在長山縣境阻礙更甚，同日無法推進，而兩足已成印雪泥瓜矣。旋僱民夫數名，用木杵細索，竭力相助，前者引，後者撥，多時乃得成行，火車鐘點遂致延誤數時，不能搭下午一時車東行，只得在周村暫住，至夜晚一時五十六分始行登車。是時大雪盈尺，同人先在站鶴立候車，滿身皆雪，形如鷺鷥，誦袁枚詠雪詩「客來都帶鷺鷥容」之句，不啻爲同人寫照也。

## 元月十四日 雪

本日晨八時，同人由膠濟路抵青島。在雪花繽紛，朔風怒號中下車。沈成章市長偕同教育局雷局長，冒雪到站歡迎。並指定第一旅社爲本團寓所。同人至旅舍稍憩，九時即往市政府晉謁沈市長，當蒙詳述青島市近三年來施政方針及建設狀況，詞意懇摯詳盡。沈氏年五十餘，神足體健，敘事極有條理，有見地，明於國內外政治經濟大勢，述鄉村建設事業，津津如數家珍。講話歷三小時之久，毫無倦容。並謂市府所屬各局臺所及各區建設辦事處主辦事項，計分市鄉兩部，至少須留半月，方可看完。約定考察日程，由市府各就性質，按照路線，排定程序，每日列表印送，以便依次往觀。午后參觀市府內部各科處，暨財政社會兩局，各由主管人員，分別指導，並說明工作情形。六時回寓。

## 元月十五日 晴

本日天霽，地面雪深盈尺，寒風刺骨。氣溫降至零點下六度。早八時，由雷教育局長，儲社會局長，指導參觀社會局主管事項。午前計到市區第一建設聯合辦事處，小本借貸處，新建平民住宅，感化所，殘老組，毒品戒驗所，習藝所，濟良所，等處。午后計到屠獸場，文興中和兩里院改良中等住宅，國貨公司，農工銀行，交易所，國貨陳列館等處。每至一處，必詳詢經過及辦法。踏雪返寓，天已昏黑。本日參觀事項，各有特色。其中尤以小本借貸處，平民住宅，感化院，毒品戒驗所等，意美法良，最爲恤民化民切合需要之善政。

元月十六日 晴

本日北風凜冽，雪凍甚堅。清晨八時，仍由雷儲兩局長，嚮導參觀市立醫院，火柴產銷合作社，救濟院，工商學會，漁業公司，山東烟草公司，莘縣路市場，冀魯針廠，華北火柴廠，中國石公司，民生染織工廠，改良棚戶，勞動休息亭，東鎮商業市場，市民大禮堂等處。社會局主管事項，均已考察完畢。午后赴觀象臺淇山兩處參觀。觀象臺爲研究天文觀測氣候之所，臺居市區最高處，登臺四望，全市在目。臺內重要設備甚夥，係屬專門學術，同人分組輪替參觀，詳加查詢，歷時甚久。淇山林木茂密，風景絕佳，爲青市頤養之中心區，西人避暑，多集於此，是處新建淇山寺。規範廊大，尙未完成。并設有小學一所。距市街約二十餘里。晚六時返寓。

元月十七日 晴

本日大風，簷溜成冰，早八時，由雷局長及公安局王局長，引導參觀公安局主管事項。同人至公安局，其時局內大操場，計有警備車隊，交通車隊，馬巡隊，自行車隊，以及音樂，機槍，步槍，警犬，手槍，各隊。消防，清潔各組。集合操練，整齊嚴肅，誠爲壯觀。參觀畢。旋即分至局內各科處，指紋室，警犬舍，訊鴿舍，教練所，特務隊，拘留所，第三分駐所，第一分遣所，曲阜路消防組，第十一派出所，登州路保安隊，麻醉毒品戒驗分所，警察宿舍等處，順道考察。就中以警犬隊動作表演，饒有異致。消防組救護演習，更見精神。晚七時歸廝。

元月十八日 晴

寒威未減，雪稍融，後凝冰。馬路髣髴鋪上玻璃，晶瑩照眼，時虞滑跌。清晨八時，至教育局。由雷局長報告教育設施情形，旋即引導參觀教育局主管事項。計到教育局各科室；市立太平路小學，市立男女中學，平康女子補習學校，台東鎮小學，盲童學校，私立禮賢中學，聖功女中，市區民衆教育館等處。盲童學校參觀畢，由盲校長囑盲教員表演梵臥林，並奏樂歌一曲，聖功女校亦於參觀後，由女校長命兩女士以梵臥林與鋼琴合奏，音韻鏗鏘，懿美合度，兩校意在慰勞本團也。晚間八時至十時，復參觀北平路民衆學校，婦女職業補習學校，台西鎮民衆學校，柳莊民衆學校等處，學生踴躍，各有優點。戴月歸來，同人

精神尙極振奮。

元月十九日 晴

上午八時，由港務局張科長引導先至港務局各科室參觀，即赴新修第五碼頭，第二碼頭走廊，青島船塢等處，觀其工程偉大，建築精良，爲之景慕者久之。同時佇見港灣環抱，水清天碧，風景秀美，宛然海濱一幅天然圖畫，更令人賞玩弗置。然同人，性非遊覽，未使久留。旋即轉赴農林事務所，是處松柏繁茂，花果錯落，景物清幽，引人入勝。誠一優良研究場所也。下午一時，赴公共體育場，參觀中校學生軍訓檢閱，每見學生演至衝鋒陷陣時，敵愾同仇，如臨大敵，觀衆掌聲雷動，空氣緊張。五時校閱畢，沈市長訓話，語意沉痛，頗能啟發羣衆愛國心及自信心。六時返寓。

元月二十日 晴

本日大風，清晨八時，由雷局長邀同前往距市區四十里之李村鄉區，先至鄉區建設辦事處，由郭主任介紹工作情形，頗爲詳盡。旋赴李村中學體育場，參觀各鄉區小學軍訓檢閱，沈市長戎裝蒞場，精神奕奕，舉行校閱後，兒童分班操練，均有特色之表現。最後市長復作極懇切之精神講話，諄諄訓勉，觀衆肅然。是日復有曾經受過乙種保衛團訓練之退武壯丁數百人，由該團大隊長率領到場，演習分列式，戰鬥式，具見精彩。準此以觀，全國各省市民衆，果能精神團結，組織訓練，一如青島，寓兵於農不難也。日晡



返市，抵腐夜已七時矣。

元月二十一日 晴

本日早八時，由工務局邢局長引導參觀工務局主管事項，午前先到局內各科室參觀圖表，繼赴第一污水排洩處，運糞棧橋，海水提用處，水表試驗室，海軍棧橋等處。午後計到第一區工廠，海濱公園，海浴場，特勤工人宿舍，山頂貯水池，蒙古路升水機廠，白沙河水源池，工人子弟學校等處參觀。白沙河水源距市六十里，鑿井引泉，設有東西兩吸水廠。青市自來水除李村河水源外，全賴此處。緣青市濱海，吸取淡水不易。水源甚遠，故工程較鉅。六時參觀畢，日暮言旋，沿路村莊，燈光掩映，亦殊有致。

元月二十二日 晴

本日早八時，由雷局長引導參觀李村鄉區建設事項。順次計到吳家村蔬菜推廣中心區，雙山葡萄推廣中心區，河西小學，河東卯用鷄推廣中心區，韓哥莊小學分校，李村農林分所，李村電話分局，李村民衆浴塘，李村民衆憩游所，李村消費合作社，李村醫院，駐李村第六公安分局，李村實驗小學，小學實習染織工廠，小學實習農場，新農果園，枯桃村花卉區，張村小學，午山桃樹推廣中心區，石老人村東山頭大麥島洋山所各小學，以及沿途道路橋梁涵洞等類。生計教育，推廣已著成效。學校如林，各村絃誦不輟。同人到此，不禁有世外桃源之想。七時附車返市，途次談話，同人嘖嘖稱道各處建設弗己。

元月二十三日 晴

早八時，仍由雷局長引導參觀滄口鄉區建設事項，滄口距青島約四十里。順道計到大康橋派出所，市立醫院診療所，四方小學，大水溝溝小學，遵化路新建平橋，公安第五分局第六派出所，滄口消費合作社，農工銀行滄口辦事處，滄口簡易民衆教育館，滄口鄉區建設辦事處，滄口醫院，板橋坊桃園中心區，仙家寨小學，勞工休息亭，公安第五分局第五分駐所，趙哥莊黃埠夏庄法海寺各小學參觀。法海寺小學校舍係寺僧捐款興建。寺爲北魏時創建，立有魏碑元碑各一座，魏碑字體雋逸，惜強半被風雨剝蝕，所存者不過百餘字耳。元碑字跡明顯。當囑寺用金剛砂重鐫，修亭護之，以期古物永久保存。又寺內古柏四株，係元人所植，其中一株，一本而四幹各別，一爲刺柏 一爲扁柏 一爲側柏 一爲檜柏傳增湘氏曾游此間，對魏碑古柏，贊賞不已。撰記書丹，早碧紗籠之矣，時天色傍晚，附車過返，一路見梨林無垠，縱橫不斷，年約五十餘萬元之果實收入，係以此爲集中地。行程三十餘里，抵市已萬家燈火矣。

元月二十四日 晴

上午八時，由雷局長引導參觀九水區建設事項。是處距市區約七十里。地多崇山，樹林陰翳，積雪未消。道路泥濘，艱於行步。先到九水鄉區建設辦事處，由林主任報告工作情形。復參觀農工銀行九水辦事處，漢河段家埠兩處洋梨實驗區，支水壩，松山後登瀛洲等處梨樹剪枝，于哥莊董家埠段家埠大河東姜哥

莊各小學，登瀛洲櫻桃中心區，除虫菊試驗區，沙子口公安分駐所，九水診療所，九水農村有限合作社，九水菴松毛蟲潛伏所，九水至板房葡萄櫻桃中心區，柳北北靛兩馬路工程。此鄉山陵起伏，樹密泉清，與嶗山相接，市府劃爲風景區，藉以招致遊客，繁榮市面，嘉惠肩輿勞工。林主任年近六十，精神矍鑠，辦事頗有條理。是日因嶗山風景過多，僅攀登至嶗山飯店北九水等名勝而止。入夜歸來，同人就以未遊遍嶗山爲憾。

元月二十五日 晴

早八時，由青島大港乘小輪，行約四十里，至陰島。小輪因水淺礁多，不能抵岸。改用舢板渡達海濱，其時海潮新退，同人踏礁行里許登岸。逕赴大西洋村小學校參觀。半小時，旋由陰島建設辦事處副主任引導至鄒哥莊小學，市立陰島醫院，千佛橋新鑿水井，蕭家小學，陰島簡易民衆教育館，消費合作社等處次第參觀。順道至陰島北部，望見鹽田縱橫萬頃，排列海邊。吸水風車，自由旋轉，極饒興味。參觀畢，復由北部折而南行。沿路參觀陰島鄉區建設辦事處，陰島保安無線電台，農工銀行陰島辦事處，第三公安分局第六分駐所，等處。輾轉步行，約四五十里。積雪溶解，道路泥滑，頗有行路難之慨。同人初行時，精神奮發，勇往直前，及歸漸覺負重爲累，於是其狀乃如罷獵歸來，彌復可笑。傍晚復至海岸碼頭。仍登原輪回寓。是時日甫西墜，海天一色，觀此景象，不覺於身體困倦中，胸襟頓爲之一開也。天暮始達，寒

風襲人，船面不能久立，小輪行駛一時許，遙見青島高阜電燈與天際星光，互爭燦爛，頗有異致，未抵巒市，入夜已八句鐘矣。

元月二十六日 晴

上午八時，由青市律師公會牟會長，引導參觀青島地方法院及看守所，考察司法事項。午後束約旅青兩湖同鄉暨各機關長官職員開茶話會，答謝各方連日招待盛意。

元月二十七日 晴

整理連日考察材料。

元月二十八日 晴

今日氣候因海風關係，較前數日稍冷。早八時，至市立國術館參觀，館長向馮九先生臨時召集市區武士，表演國術，演員多係出席華北運動會選手會奪錦標者，其中有女士二人。是日武術，如大刀擡角，虎頭鉤，九節鞭，雙刀撥槍，徒手奪槍諸技，最爲出色。至十一時至國立山東大學參觀，下午一時，沈市長約開討論會，由同人發表意見，作個別之談話，沈市長識大思精，多有獨到處，其施政方針，係參酌古今中外賢哲學理，而成其一貫思想，個人道德，尤屬高尚，故外僑及市民均極端信仰，是日與同人談話，歷四小時，苦口婆心，殷殷誥誡，殊令人欽感無既。六時返寓，收拾行李。八時登招商局安興輪。九時啓碇

，遂離青島。

一月二十九日 晴

昨晚十時上安興輪後，即覺該輪係多年陳舊貨船，近始改載旅客；官艙客艙，皆係臨時裝改，光線既暗，各處復欠清潔。晨起，同人借貨艙小孔之光，整理青島報告。船略震簸，寫字即覺頭昏，但終日工作，迄未少輟。

一月三十日 晴

上午八時開分組考察談話會，議定分江寧及上海無錫兩組考察，以省時間經費。十一時船抵上海，寓愛多亞路亞洲飯店，因該飯店招待員，在青已承攬就緒也。下午三時，上海無錫組拜訪中華職業教育社人員及商務印書館交際幹事黃警頑君。商洽下鄉考察日程。下午十一時，江寧考察組登輪出發。

一月三十一日 晴 上海無錫組日記

上午八時黃警頑君來寓，約往孟家木橋參觀工學團，行抵該團本部後，旋由小先生張健出而招待并報告辦理工學團經過及成績，略謂「……工學團之組織，係陶知行先生等，鑒於鄉村農民知識技術缺乏，特成立本團，使無知農民，一面作工，一面求學，并爲之訓練組織，促其健全有力，增加生產，負起復興民族之責。現孟家木橋周圍五十餘村莊，早經呈准爲本團實驗區域，組有養魚蔬菜棉花等工學團，一切用費

，由陶氏等捐助，醫診所醫師，及託兒所之保姆教師等，均由熱心贊助本團宗旨者分別義務担任」。下午一時，折至中華職業教育社，約同姚惠泉君，參觀該社之農學園，農場，趙家橋實驗區改進會，及江蘇省立俞塘民衆教育館。六時回寓，已燈光輝煌矣。

二月一日 晴 上海無錫組日記

上午八時，仍由黃警頑君引導參觀上海市民衆教育館及託兒所。託兒所之設，係爲貧苦婦女上工廠時寄託兒童之所，每月收費一元至二元不等，時值廢歷年底，婦女多在家中，故兒童寄託該所者僅只十二人，據云平時則多至四五十人也。旋參觀上海動物園，獅，虎，猩，及水陸珍禽奇獸，無不齊備，而私人捐贈者亦多。十一時參觀上海尙文小學，該校班次較多，校舍宏大，建築費採分年攤繳辦法。參觀畢，至國貨商場午餐，下午一時參觀中華職業教育社之職業學校，該校尙未開學，工廠停止工作，僅與校長談數分鐘而別。旋又參觀天主堂辦理之普育堂，該堂係教養貧苦孤兒老人診治瘋人之所，孤兒組授以國語習字刺繡及製造紐扣膠梳工藝。瘋人叫囂呻吟，至堪憐憫。惟老人或把杯閒談，或高臥榻上。已無工作能力矣。此種慈善事業，惜國人少有創設，不能廣庇天下無告之窮民耳。

二月二日 陰雨 上海無錫組日記

上午整理報告，下午六時搭滬寧車至無錫。今日爲星期六日，下午一時，前往北站接洽半價乘車事，

該站即云未奉上項命令；二時至路局交涉，則全局即已寂無一人，據云星期六下午，該局向不辦公，買卒全價車票至錫。抵無錫車站，已夜十一時，江蘇省立教育學院院長高踐四先生派人到站招待，引導至鐵路飯店下榻。

## 二月三日 晴 上海無錫組日記

上午八時，趨車至江蘇省立教育學院，訪晤高踐四先生，寒暄畢，隨由姜尙愚君引導參觀各教室，圖書館，種牛，種雞，農場，及自製出售之各種益害虫標本，製造儀器工廠。益害虫標本，係學生採集之虫，經藥水浸製而成，種類至繁，銷行亦廣，誠可謂善於利用者，製造儀器工廠之設立，係鑒於國內學校，購置外國儀器，價格昂貴，無力購置齊全，致科學之效用難著；尤以民衆學校及小學初中爲最。高氏特設該廠，以國內原料，製造價廉於外貨三分之二之儀器農具，以供給上項學校需要。出品計有民衆科學館陳列應用儀器四十八種，民衆科學講演材料第一集一百四十六種，小學初中物理簡要儀器一百四十種，小學初中化學儀器七十二種，農業用品三十六種，軍事訓練用品二十三種，每年營業收入爲五千四百餘元。查該廠起初設備，爲數不及五百元，人員僅主任木工各一人，歷年營業漸好，設備亦增，現已年獲鉅利矣。以教育學院而製造儀器，已屬別開生面，售賣出品而獲利益，更見該院善於經營，具有陶朱遺風。下午二時，由朱秉國君引導至太湖，遊覽梅園錦園鼇頭渚太湖別墅一帶風景。梅園爲上海紗商榮宗敬氏別墅，歷年開

放，游人如織，中植花萬株，儼然香海，台榭竹石，佈置幽絕。園佔一山，遙望太湖如鏡，登高遠眺，超然出塵。園中有太湖飯店，價廉而室雅，遊客咸樂下榻於此，同人以今日爲舊曆除夕，決議夜宿此店，領略山中風味。出梅園至錦園，該園位於太湖中之高阜，亦榮宗敬氏最近新築，佔地較梅園爲小，而風景別具，大約梅園以山色長，錦園以湖光勝也。然榮氏能一律開放，公之好友，誠能與衆共樂者。離錦園，買棹至鼇頭渚，遍遊充山廣福寺太湖別墅，該山伸入湖中，遠望湖水蕩漾，近山環拱，置身其中，胸襟頓開，名利之客，應歎清福不如此山僧矣。夕陽西下，獨山萬頃堂諸名勝，無暇往遊，即循原路至太湖飯店晚餐。入夜，鞭炮聲音，不絕於耳，送舊習慣，似未稍改。

二月四日 晴 上海無錫組日記

今日爲舊歷元旦，九時坐車至蠡園，該園面臨太湖之五里湖，遠對長廣溪，形勢風景，較充山一帶纔。園內山石，全係人工作成，略欠自然；而一二佳處，不亞錦園也。園爲王禹卿氏建築，入門須購券，不及梅園錦園之開放，自由出入。據傳王氏爲榮宗敬各紗廠總經理，不知確否。十一時別蠡園後，至惠山麓之第二泉。據志載該泉經唐人陸羽品定爲天下第二泉。旁有元翰林承旨趙孟頫所書「天下第二泉額」，字極勁秀。出第二泉後，至惠山公園，該園係縣立公園，於十八年以李公祠改建，園內亭榭怪石，曲折有致，距城里許，爲錫人朝夕遊憩之處。下午二時，僱人力車至惠北教育實驗區辦事處，及西漳王家岩分區，參



觀各項事業，六時回寓。

二月五日 晴 上海無錫組日記

上午七時僱人力車至距二三十里之北夏普及民衆教育區，參觀各學校，并承該區辦事處招待午餐，情至可感。下午二時，參觀黃巷輔導區民籌辦學校會議。今日雖爲舊歷正月，而鄉村辦事人員及民衆，仍能致力職務，改進農村，深爲可敬。下午六時，同人赴高踐四先生之宴，八時參加教育學院之民衆教育館開學典禮，該館男女學生演說，尙有條理，足見訓練有素。

二月六日 雨 上海無錫組日記

上午九時，赴無錫縣政府，拜訪嚴縣長，詢問各項縣政。據談田賦年收百三十餘萬元，屠宰稅完全充地方教育經費。土地測量，已包與航空公司爲初步之測量，費爲十一萬元。下午二時，搭車至南京，下午十一時，抵下關，寓天興旅館。

二月七日 陰 上海無錫組日記

上午八時訪江寧組考察結果。下午整理報告。

二月八日 晴 上海無錫組日記

上午十時搭江新輪返省，上船後，得知新任第八區程專員亦同乘此船赴任，旋由吳副主任介紹同人與

程專員相見，暢談鄒平青島定縣無錫江寧等處建設成績。程專員對改進鄉村，甚有興趣。

二月九日 雨 上海無錫組日記

終日大雨，同人在船整理報告。

二月十日 雨 上海無錫組日記

附江寧考察組日記

元月三十一日 晴 江寧組日記

昨晚九時三十分，由上海亞洲飯店赴滬甯車站乘車，十一時啟行，旅客衆多，擁擠不堪。此路平日座位寬舒，行人稱便，爲全國火車之冠，今日適得其反。車聲隆隆中，偶過村莊，即聞臘鼓頻敲，乃知爲舊歷十二月二十六日，人多歸家預備度新春生活也。

本日上午七時抵南京車站，隨進城寓白下路交通旅館，館人由車站運回行李，已至十一時。午飯後即往謁江寧縣政府，適縣長梅思平先生公出，由土地科長兼祕書李君新鑾接談，報告縣政政概略（已編入報告），並領導參觀各科。

一·民政科——掌理地方自治及選舉，地方保衛團，社會救濟，戶籍，宗教，禮俗，著作出版，保存古物事項。



月一日劃清。現在全縣面積共一千八百三十七方公里，鄉鎮僅有八十八個，人口共四十三萬四千四百八十，縣治移至土山鎮。

土山鎮全境，曾派員測量，製成圖說，從事市政之設計，分全市為行政，教育，園林，商業，住宅，河港，等區。一面建築街道，整理土地，並於二十三年七月，開始建造縣府新屋，現正積極進行，將告完成，擬於四月一日實行遷治。

江寧為禹貢揚州之域，春秋時蓋進退吳楚之間，左傳襄公三年，楚子重伐吳，克鳩茲，至於衡山，衡山，今江寧溧水兩縣所管之橫山也，由此可知楚莊王時，師嘗至此。

### 二月一日 江寧組日記

本日上午八時，本擬前往鄉村考察一切，因未接到縣政府介紹函件，午飯後改往夫子廟江寧縣政府建設科辦公處參觀（建設科工程處附設於此），科長陳君敦仁殷勤招待！是科掌農鑛，森林，水利，道路，橋樑，建築公用事業，及農工商行政事項。以前係由建設局辦理，自成立實驗縣，改局為科，內分實業，工程兩股，後又添設合作股。實業項下，凡農業，漁業，蠶業，度量衡等行政事務屬之。工程項下，道路，水利，市政屬之。陳科長正報告後，由合作股趙主任玉林報告農村金融，如農民抵押貸款所，農產抵押倉庫，以及合作社，耕牛會，種種救濟事業（已編入報告內）；並檢送合作社組織章程一冊，農村信用無

限合作社模範章程一冊，信用生產無限合作社模範章程一冊，暨農產儲藏，養魚，養雞，墾植，消費，運銷，森林等有限合作社模範章程各一冊，殷殷講述，令人欽感！

江寧地處通衢，規模宏偉，官斯土者，每感建設爲難！然亦視乎進行工作若何，憶昔我山先生姓傅名璋，天門人，嘉慶中，知江寧縣事，聚寶門爲往來要道，石路損壞日久，行者苦之！傅公自長干橋至鎮淮橋，皆墮以麻石，堅厚耐久，款大工鉅，不數月而事竣；又重建南門城樓，危欄傑棟，巍煥古今。此外百廢具舉，政績昭著，難以殫述，未幾升邳州去。迄今地方人士，猶稱道不衰！傅公爲吾鄂先正，江寧賢宰，兼爲建設名家，我輩觀光來此，觀建設之鴻業，因追念夫鄉賢，憶孟浩然登岵山讀羊公碑詠有「江山留勝迹，我輩復登臨」之句，不禁感懷傅公，低徊流連不忍去！

二月二日 江寧組日記

昨晚接江寧縣政府李祕書致江寧鎮自治指導員鍾君家洲函一件，大意謂我等係作農村建設考察，請其接待，並導觀各處所等語。同人於本日上午七時乘汽車出首都南門前去。江寧鎮距首都六十里，八時三十分到鎮，在京燕汽車路江寧鎮站，訪問自治指導員辦公處，適鍾指導員在站候車，當將介紹函遞閱，據云：「刻有緊急要公赴蕪湖接洽，即時乘汽車前往，不能在此招待」。因轉託辦公處翟助理員代爲接待，適翟助理員正排解修路飢民索賫糾紛，彼又請辦公處書記喬君接待，輾轉委託，東奔西馳，爲時不少矣！幸

喬先生指點一切，並導觀鎮公所，中心小學，衛生所，所得概略，分述於下：

鎮公所——該所與自治指導員辦公處同院分居，鎮長姓張名仲奇，所內經費，月由縣政府發給二十八元，地方公益捐三十元，共五十八元。計支付書記一名，月薪十八元，房租四元，筆紙四元，茶水二元，清道夫二名共十三元，公役一名十元，路燈費七元，兩品無存。鎮長辦理自治事項，如登記人事，抽查戶口，檢查公槍，催收積穀，其大要也。

中心小學——學校放假，全體教職員均不在校，無從參觀！

衛生所——所長陳少懷君，原在棲霞鄉辦事，調來此所，不過旬日。門診收掛號費，初診銅元十枚，復診半數，藥品按原價減半，但花柳病仍收全費。每日就診者，平均二十餘人，設有內外科，皮膚花柳科，產科。另有母親會以灌輸婦女普通衛生常識，注意育兒方法，並使知兒童生理智力，及感情上正當發育情形，俾兒童能在適當環境下，自然成長為宗旨。又有兒童會，定期令小兒來所，養成講求衛生習慣，並擬用留聲機之戲劇，或收音機之音樂以娛樂之。出所時日西斜矣。

二月三日 晴 江寧組日記

距江寧縣城八里之上新河劃入市區後，南京市政府對於鄉村建設，甫經着手。其進行工作，有小本借貸，有耕牛貸款，有衛生分所，保衛團，暨市立小學，同人特前往參觀，到時日已正午。又本日為臘月三

十日，人皆沿舊習忙年，李區長僑則招待頗殷勤！

一·參觀借貸處，及耕牛會辦事手續，並表格式樣。

二·參觀衛生分所，趙分所長長榮講述工作如下：

(甲)門診——赤貧者免費，普通初診收掛號銅元十枚，復診五枚，急症號金與普通號金同，藥費完全免收，但花柳病注射，每針仍收三元，此於治療之中，仍寓儆戒之意，若不收注射費，則是獎勵花柳病害矣！

(乙)巡迴治療——派員按所管區域，攜帶藥物，定期週轉治療，係便於農忙，或道路較遠，不便來所診視者；一面利用時間，講述衛生常識。

(丙)轉院治療——本所不能治療之重病，轉送醫院。

(丁)家庭訪視治療——凡有關於砂眼及寄生蟲，與一切需要診治之病類，必須訪視治療。至於產後訪視產母之血量，乳量，及大小便等，以及嬰兒哺乳狀況，並臍部情形如何，尤為重要！

此外尚有學校診治，農村救急，與夫舉行母親會，兒童會等項，均為衛生分所之責任。總之人少事多，任繁責重，而費用又極節省，非具救世婆心，不克臻此，洵可法也！

三·參觀保衛團——團士一百一十人，有招募者，亦有由鄉村征調農民受訓者，完全注重軍事訓練，

成立僅兩個月，軍容整齊，無異正式軍隊！同人參觀時，該團全體整隊歡迎，精誠親愛之精神，於此可見，轉弱爲強，吾民族其努力奮鬥！

四· 觀市立小學——校舍係借用廟宇，與湖北鄉區小學略同，本日星期，學生未上課，僅與校長談詢校務，午後六時回城。

二月四日 晴 江寧組日記

本日爲舊歷正月初一日，本擬啓行回鄂，因上海例不開船，於整理報告之餘，敬謁

總理陵墓，陵墓位於紫金山麓。全部工程，融會中國古代與西洋建築之精神，莊嚴簡樸，別創新格，殊足表示一時代之藝術！因本日非開放墓門時期，不得入內瞻仰，謹於祭堂內靜默致敬而退！

出祭堂外，東西瞭望，東有前行政院院長譚延闓先生之墓，西有國民革命軍陣亡將士紀念塔，勝境清幽，層樓突兀，有如拱衛。行至塔前，門常關鎖，環繞三匝，憑弔久之！

轉謁譚墓，祭堂亦取宮殿式，祭堂下，山路紆迴，與總理陵墓，拾級直上者不同，左右有樓臺亭閣，互相掩映；又有小橋曲澗，蜿蜒生姿，加以花木點綴，時正梅柳迎春，綠萼紅蕊，爭艷於青山白雪中，尤有天然景色。至墓門，有大石坊，外鐫「鳳翮鷹揚，一代羽儀尊上國」，「龍蟠虎踞，千秋陵墓傍中山」聯。謁陵畢，順道遊靈谷寺明孝陵回城。



二月五日 晴 江寧組日記

早六時出城赴下關，天尚未明，一路燈火，與寥天星辰，壯我行色！少頃，招商局江順輪船，由上海來抵碼頭，同人魚貫而上，解纜疾駛，回望燕子磯石，兀立江上，大有輕燕飛飛之勢，惜未及登臨，一覽勝概，我等與之作別，勞燕東西，曷勝喟然！

二月六日 晴 江甯組日記

風雪交加，春寒料峭，偶步艙外，見上下兩層有多數客人，在艙外風雪中擁被寢食，人窮命賤，於此可窺一斑！感懷破產農村，其顛沛流離，更不知若何痛苦！晚泊黃石港江中，聞黃州有沙灘，恐夜間上行攔淺也。倘不從事疏濬，不惟有礙行旅，且恐桃汛忽至，江高堤低，淹及田廬，廿年之險象又呈矣！

二月七日 雪 江寧組日記

本日黎明在黃石港開船，午後三時始到漢口，風雪仍如昨日，詩云：「昔我往矣，楊柳依依，今我來思，雨雪霏霏」。同人歸來，雖是雨雪載塗，而楊柳千絲，已足繫駐征鞍矣，改乘武漢輪渡過江至漢陽門上岸，欣欣然向政務研究會而歸。